股票代號：4138

曜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DYNAMIC MEDICAL TECHNOLOGIES INC.
公開說明書

（一〇三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暨發行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案）

一、 公司名稱：曜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二、 本公開說明書編印目的：

（一）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1.新股來源：現金增資。

2.新股種類：記名式普通股，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整。

3.新股股數：現金增資發行 3,500 仟股。

4.新股金額：新台幣 35,000 仟元整。

5.發行條件：

(1) 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3,500仟股，每股面額新台幣10元整，計新台幣35,000仟元，每股發行價格為新台幣60元。

(2) 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依公司法第267 條規定，保留增資發行新股之15%計525仟股由本公司員工認購，並依證券交易法第28 條之1 規定，提撥增資發行新股之10%，計350仟股採公開申購方式對外公開承銷，其餘75%計2,625仟股由原股東按照增資認股基準日股東名簿記載之股東持股比例認購，其認購不足一股之畸零股，由股東自停止過戶日起五日內由股東自行拼湊。原股東及員工放棄認股之股份或拼湊不足一股之畸零股部分，擬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按發行價格認購之。

(3)本次現金增資發行之新股，其權利與義務與原發行之股份相同。

6.公開承銷比例：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總數 10%，計 350 仟股。

7.承銷及配售方式：採餘額包銷並以公開申購方式對外公開承銷。

（二）發行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

1.發行種類：有擔保轉換公司債。

2.發行金額：發行總額新台幣參億元整，每張面額為新台幣壹拾萬元，合計參仟張，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

3.債券利率：票面利率 0%。

4.發行條件：發行期間三年，自發行日後屆滿一個月之次日起，至到期日止，可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股票。

5.公開承銷比例：全數委由承銷商對外公開承銷，公開承銷比例為 100%。

6.承銷及配售方式：採餘額包銷並以詢價圈購方式對外公開承銷。

7.轉換辦法：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附件一。

三、 本次資金運用計畫之用途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 45 頁。

四、 本次發行之相關費用：

1.承銷費用：約計新台幣 5,000 仟元。

2.其他費用：包括會計師、律師及印刷等費用，約計新台幣 1,000 仟元。

五、 有價證券之生效，不得藉以作為證實申報事項或保證證券價值之宣傳。

六、 本公開說明書之內容如有虛偽或隱匿之情事者，應由發行人及其負責人與其他曾在公開說明書上簽名或蓋章者依法負責。

七、 投資人應詳閱本公開說明書之內容，並應注意本公司之風險事項：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 2 頁。

八、 查詢本公開說明書之網址：

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newmops.twse.com.tw 本公司網址：http://www.dmttw.com.tw

曜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編製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三 年 十 二 月 二 十 五 日 刊 印

一、 本次發行前實收資本額之來源、金額與比率： 單位：新台幣元(%)

資本來源	金額	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設立資本	12,000,000	4.53%
現金增資	208,200,000	78.57%
盈餘轉增資	44,800,000	16.90%
實收資本額	265,000,000	100.00%

二、 公開說明書之分送計畫：

(一)陳列處所:除依規定函送主管機關外,另放置於本公司及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以供查閱。

(二)分送方式：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規定方式辦理。

(三)索取方法：請透過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newmops.twse.com.tw）查詢及下載。

三、 證券承銷商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國泰綜合證券(股)公司 網址：http://www.cathaysec.com.tw

地址：台北市大安區敦化南路二段 333 號 20 樓 電話：(02)23269888

四、 公司債保證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合作金庫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網址：http://www.tcb-bank.com.tw

地址：台北市松山區復興北路 55 號 電話：(02)27724277

五、 公司債受託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臺灣新光商業銀行信託部 網址：http://www.skbank.com.tw

地址：台北市大安區新生南路一段 99 號 3 樓 電話：(02)21711055

六、 股票或公司債簽證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七、 辦理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統一綜合證券(股)公司 網址：http://www.pscnet.com.tw

地址：台北市東興路 8 號 B1 F 電話：(02)27478266

八、 信用評等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九、 公司債簽證會計師及律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十、 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會計師姓名：許庭禎、楊清鎮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網址： http://www.deloitte.com.tw

地址：台北市民生東路三段 156 號 12 樓 電話：(02)25459988

十一、複核律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律師姓名：郭瓔滿律師 地址：台北市復興南路一段 259 號 12 樓之 1

事務所名稱：振道法律事務所 電話：(02)27062777 網址：略

十二、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發言人：王明廷 代理發言人：黃介青

職稱：總經理特助 職稱：財務長

電話：(02) 22251888#1688 電話：(02) 22217733#168

電子郵件信箱：fi0003 @dmttw.com 電子郵件信箱：james68@dmttw.com

十三、公司網址：http://www.dmttw.com.tw

曜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公開說明書摘要

實收資本額：新台幣 265,000 仟元		公司地址：新北市中和區中正路 872 號 4 樓之 1		電話：(02)2221-7733	
設立日期： 92 年 10 月 9 日		網址： http://www.dmttw.com.tw/			
上市日期：不適用	上櫃日期：99 年 12 月 29 日	公開發行日期：98 年 9 月 16 日		管理股票日期：不適用	
負責人： 董事長：傅輝東 總經理：陳啟修		發 言 人： 王明廷 職稱：總經理特助 代理發言人： 黃介青 職稱：財務長			
股票過戶機構：統一綜合證券(股)公司		電話：(02)27478266	網址：http://www.pscnet.com.tw		
		地址：台北市東興路 8 號 B1 F			
股票承銷機構：國泰綜合證券(股)公司		電話：(02)23269888	網址：http://www.cathaysec.com.tw		
		地址：台北市大安區仁愛路四段 296 號 17 樓			
最近年度簽證會計師：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許庭禎、楊清鎮會計師		電話：(02)25459988	網址：http://www.deloitte.com.tw		
		地址：台北市民生東路三段 156 號 12 樓			
複核律師：振道法律事務所郭瓔滿律師		電話：(02)27062777	網址：略		
		地址：台北市復興南路一段 259 號 12 樓之 1			
信用評等機構：不適用		電話：不適用	網址：不適用		
		地址：不適用			
評等標的	發行公司：不適用	無■ ； 有□，評等日期： 評等等級：			
	本次發行公司債：不適用	無■ ； 有□，評等日期： 評等等級：			
董事選任日期：101 年 6 月，任期：3 年		監察人選任日期：不適用。			
全體董事持股比例：40.36%（103 年 10 月 31 日）		全體監察人持股比例：不適用。			
董事、監察人及持股 10%以上股東及其持股比例：40.36%（103 年 11 月 30 日）					

職稱	姓名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持股比例
董事長	傅輝東	0%	董事	黃介青	0.70%
董事/大股東	佳醫健康事業(股)公司代表人:王明廷	39.66%	獨立董事	陳協裕	0.00%
董事/大股東	佳醫健康事業(股)公司代表人:楊龍和	39.66%	獨立董事	施美惠	0.00%
董事/大股東	佳醫健康事業(股)公司代表人:陳啟修	39.66%	獨立董事	李威德	0.00%

工廠地址：無			電話：無	
主要產品:	醫學美容之雷射儀器、耗材、保養品銷售及儀器維護	市場結構：	內銷：70.35%（102 年度） 外銷：29.65%（102 年度）	參閱本文之頁次 第 34 頁
風險事項		請參閱公開說明書公司概況之風險事項		參閱本文之頁次 第 2~4 頁
去(102)年度		營業收入：898,425 仟元 稅前純益：50,943 仟元 每股稅後盈餘：1.56 元		第 70 頁
本次募集發行有價證券種類及金額		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封面。		
發 行 條 件		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封面。		
募集資金用途及預計產生效益概述		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 45 頁。		
本次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期：103 年 12 月 25 日		刊印目的：一〇三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暨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		
其他重要事項之扼要說明及參閱本文頁次：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目錄				

公開說明書目錄

壹、公司概況

一、公司簡介…… 1
(一)設立日期 …… 1
(二)總公司、分公司及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 1
(三)公司沿革 …… 1
二、風險事項 …… 2
(一)風險因素 …… 2
(二)訴訟或非訟事件 …… 4
(三)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或喪失債信情事，應列明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 4
(四)其他重要事項 …… 4
三、公司組織…… 5
(一)組織系統 …… 5
(二)關係企業圖 …… 7
(三)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各部門與分支機構主管 …… 8
(四)董事及監察人 …… 9
(五)發起人 …… 14
(六)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 15
四、資本及股份…… 21
(一)股份種類 …… 21
(二)股本形成經過 …… 21
(三)最近股權分散情形 …… 22
(四)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 26
(五)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 26
(六)本年度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 27
(七)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 28
(八)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 28
五、公司債(含海外公司債)辦理情形 …… 28
六、特別股辦理情形 …… 28
七、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之辦理情形 …… 28
八、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 28
九、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 28
十、併購辦理情形 …… 28
十一、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 28

貳、營運概況

一、公司之經營 …… 29
(一)業務內容 …… 29
(二)市場與產銷概況 …… 34
(三)最近二年度從業員工人數 …… 39
(四)環保支出資訊 …… 39
(五)勞資關係 …… 40
二、不動產、廠房、設備及其他不動產 …… 41
(一)自有資產 …… 41
(二)租賃資產 …… 41
(三)各生產工廠現況及最近二年度設備產能利用率 …… 41

三、轉投資事業…… 42
(一)轉投資事業概況 …… 42
(二)綜合持股比例 …… 43
(三)上市或上櫃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及其設定質權之情形，並列明資金來源及其對公司經營結果及財務狀況之影響…… 43
(四)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發生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條情事或有以部份營業、研發成果移轉子公司者，應揭露放棄子公司現金增資認購情形，認購相對人之名稱、及其與公司、董事、監察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及認購股數…… 43
四、重要契約…… 44
參、發行計劃及執行情形
一、前次現金增資、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或發行公司債資金運用計畫分析應記載事項…… 45
二、本次現金增資、發行公司債或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或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劃應記載事項 …… 45
三、本次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應記載事項…… 67
四、本次併購發行新股應記載事項…… 67
肆、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財務資料…… 68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 68
(二)影響上述簡明財務報表作一致性比較之重要事項 …… 74
(三)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 74
(四)財務分析 …… 74
(五)會計項目重大變動說明 …… 81
二、財務報表應記載事項…… 84
(一)發行人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時之最近二年度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最近一季依法公告申報之財務報告…… 84
(二)最近二年度發行人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個體財務報告 …… 84
(三)發行人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後，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前，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及個體財務報告…… 84
三、財務概況其他重要事項…… 84
(一)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84
(二)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有發生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條情事者，應揭露之相關資訊…… 85
(三)期後事項 …… 85
(四)其他 …… 85
四、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檢討分析…… 85
(一)財務狀況 …… 85
(二)財務績效 …… 86
(三)現金流量 …… 87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 87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劃…… 88
(六)其他重要事項 …… 88
伍、特別記載事項

一、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367
(一)最近三年度會計師提出之內部控制改進建議及內部稽核發現重大缺失之改善情形 367
(二)內部控制聲明書 367
(三)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者，應列明其原因、會計師審查意見、公司改善措施及缺失事項改善情形 367
二、委託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或認可之信用評等機構進行評等者，應揭露該信用評等機構所出具之評等報告 367
三、證券承銷商評估總結意見 367
四、律師法律意見書 367
五、由發行人填寫並經會計師複核之案件檢查表彙總意見 367
六、前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申報生效時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通知應自行改進事項之改進情形 367
七、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申報生效時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通知應補充揭露之事項 367
八、公司初次上市、上櫃或前次及最近三年度申報(請)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時，於公開說明書中揭露之聲明書或承諾事項及其目前執行情形 372
九、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 373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 373
十一、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373
十二、上市上櫃公司應就公司治理運作情形應記載下列事項 373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373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374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差異情形及原因 376
(四)公司如有設置薪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380
(五)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382
(六)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 385
(七)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388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 388
(九)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 388

陸、重要決議、公司章程及相關法規

一、重要決議應記載與本次發行有關之決議文 389
二、本公司章程 416

柒、附件

附件一：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
附件二：一〇三年度現金增資股票承銷價格計算書
附件三：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價格計算書

壹、公司概況

一、 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民國 92 年 10 月 9 日

(二)總公司、分公司及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名　　稱	地　　址	電　　話
總公司	新北市中和區中正路872號4樓之1	(02)22217733
台中辦公室	臺中市西區忠明南路303號15樓之3	(04)23028585
高雄辦公室	高雄市苓雅區中正一路120號12樓	(07)7233388

(三)公司沿革：

民國 92年 10月	以實收資本額新台幣一仟二百萬元設立曜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92年 12月	本公司取得Lumenis公司美容雷射儀器總經銷。
民國 93年 03月	1.辦理現金增資，實收資本額增為新台幣四仟萬元整。成為佳醫健康事業(股)公司轉投資之子公司。 2.取得Thermage電波拉皮台灣區經銷代理權。 3.成立台中、高雄及台南辦公室。
民國 93年 07月	辦理現金增資，實收資本額增為新台幣八仟萬元整。
民國 93年 11月	營業處所由台北市遷址至新北市中和區。
民國 94年 08月	1.辦理現金增資及盈餘轉增資，實收資本額增為新台幣一億二仟四百萬元整。 2.成立雷射中心營運輔導部門。
民國 95年 06月	辦理盈餘轉增資，實收資本額增為新台幣一億四仟八百八十萬元整。
民國 95年 10月	1.股東會決議額定資本額提高為新台幣三億元，得配合業務需求分次發行。 2.辦理現金增資，實收資本額增為新台幣二億二仟萬元整。
民國 96年 05月	董事會通過設立香港大華科技發展有限公司，預計投資新台幣八仟萬元(約港幣一仟九百萬元)。
民國 97年 01月	正式導入Lotus Notes系統，建立電子辦公室環境。
民國 97年 07月	董事會通過以新台幣一仟二百五十萬元投資佳醫美人(股)公司，持有50%，取得微晶瓷國內獨家經銷權，進入醫美針劑業務領域。
民國 98年 05月	擴大業務品項，設立醫美保養品處，並取得gloProfessional、Luzern及Neo-cutis等品牌產品於台灣地區代理權。
民國 98年 07月	導入EBOS業務電子化系統。
民國 98年 08月	透過香港大華科技發展有限公司轉投資大陸廣州市曜亞貿易有限公司。
民國 98年 09月	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98年09月16日金管證發字第0980045970號函核准首次公開發行。
民國 98年 09月	導入ERP-PeopleSoft 系統，健全管理機制。
民國 98年 12月	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98年12月28日證櫃審字第0980101557號函核准股票興櫃掛牌。
民國 99年 11月	99年11月5日櫃買中心第6屆第16次董事會核准上櫃。
民國 99年 12月	1.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99年12月28日證櫃審字第0990031239號函核准自99年12月29日起開始以一般類股為櫃檯買賣。 2.辦理現金增資，實收資本額增為新台幣二億六千五百萬元整。
民國 100年05月	透過香港大華科技發展有限公司轉投資香港佳醫美人有限公司。
民國 100年08月	發行國內第一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完成募集資金三億二仟萬元，並自100年8月12日起於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買賣。
民國 101年09月	董事會通過增加投資佳醫美人(股)公司(原名元啓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擴展醫學美容及美容保健產品銷售。
民國 102年03月	透過佳醫美人(股)公司轉投資佳芳生物科技(股)有限公司。
民國 102年05月	透過曜亞國際(香港)有限公司(原名大華科技發展有限公司)轉投

資北京佳醫美人貿易有限公司。

民國 102年07月 佳醫美人(股)公司現金增資增發新股1,925仟股。

民國 103年09月 透過曜亞國際(香港)有限公司與韓國Caregen公司合資成立CYJ INTERATIONAL COMPANY LIMTED，合資公司主要經營範圍為生髮、護髮相關療程及產品銷售。

二、 風險事項

(一)風險因素

1. 利率、匯率變動與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 利率變動影響：

近來市場利率處於相對低檔水準,故本公司短期融資之利息成本不高；另為避免利率波動對本公司資金成本之影響,本公司已隨時注意利率動向,與往來銀行保持密切聯繫，並透過自有資金之提昇，以降低利息支出及對金融機構之依存度。

(2) 匯率變動影響：

本公司進貨約八成以上均為國外進口，匯率變動對公司有重大影響，故本公司隨時注意國際金融市場之匯率變動並適時從事遠期外匯合約之交易，以降低匯率波動所造成之風險，但不以獲利為目的。

(3) 通貨膨脹影響：

本公司主要從事醫學美容之雷射儀器、零件及耗材銷售、租賃及維修服務，容易受景氣及通貨膨脹之影響，故本公司隨時注意消費市場之物價指數變化,並透過產品組合調整,帶動消費意願,以降低通貨膨脹之風險。

2. 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之財務操作以保守穩健為原則，並不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及資金貸與他人交易。

本公司之背書保證對象依據本公司之背書保證辦法規定辦理。截至 103 年 9 月 30 日本公司之背書保證最高限額為 516,544 仟元,對子公司背書保證餘額分別為(A)對曜亞國際(香港)有限公司背書保證餘額為 59,015 仟元，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為 5.71%；及(B)佳醫美人股份有限公司背書保證餘額為 150,000 仟元，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為 14.52%。子公司佳醫美人股份有限公司之背書保證最高限額為 113,014 仟元，對本公司背書保證餘額為 313 仟元，佔其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為 0.14%。

目前並無衍生性金融商品操作，如未操作衍生性金融商品均用於未來一定期間之採購合約，主要是規避匯率變動所產生風險，並依本公司之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程序之規定辦理。

3. 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無。

4. 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平時對於國內外政經情勢發展及法律變動即保持高度注意及妥善之因應能力。

行政院金融管理監督委員會於 98 年 05 月 14 日討論通過,我國企業原則上分階段採用國際會計準則,本公司隸屬第一階段適用公司,應自 102 年起依 IFRS 編製財務報告，現依主管機關發佈之國際會計準則轉換計畫時程，於進度時程

範圍內辦理，並於 102 年起適用相關法令。因應此項變動，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及相關重要管理辦法亦已修訂完成。

5. 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為醫學美容整合供應商並非製造商，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有助於本公司加強供應鏈關係，提供新產品滿足客戶的需求。

6. 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秉持誠信經營，近年來並無因形象改變而對企業管理產生危機之情事。

7. 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截至目前為止並無併購之計劃。

8. 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9. 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1) 進貨方面：

本公司最近三年度對第一大供應商之進貨比重均低於 50%，尚無進貨過度集中之風險。103 年第三季對第一大供應商之進貨比重為 53.11%，係因該供應商所提供之產品為其獨家技術，於上市銷售後，成功引發市場興趣，致向其採購金額大幅提高，惟本公司已與該供應商簽有三年期合約，未來本公司會視市場需求情況，而與該供應商洽談續約事宜，以確保該產品之穩定供貨。

(2) 銷貨方面：

本公司主要銷售對象為國內各大公立與軍方醫院之皮膚科及整型外科、私人皮膚科診所、私人整型外科診所、婦產科診所、家醫科診所及一般藥局與藥妝店通路，銷售對象頗為分散，無集中銷售之虞。

10. 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此情事。

11. 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此情事。

12. 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

(1)面臨主要醫美產品代理權穩定性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成立迄今十一年，主要代理銷售產品為醫學美容儀器設備及其零件耗材、醫學美容微整型植入式填充劑，因品質規格及功能等方面皆能符合市場所需，加上本公司之服務品質及技術支援能力深獲上游原廠、下游醫療院所及醫美中心之信賴，故其營業規模呈逐年成長之趨勢，並能維持穩定獲利狀況。本公司截至目前為止尚有效之代理權共 11 家，主要係以雷射儀器為主，另為配合市場需求尚有醫學美容微整型植入式填充劑、醫美保養品及彩妝品，所代理的廠商多為歐美市場領導廠商，由於本公司均維持二家以上功能相仿之供應商，故本公司與各供應商之供貨關係及供應情形應屬穩定。

(2)面臨景氣變動、同業競爭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在因應景氣之變化，其策略採產品組合多角化發展經營，如銷售持續須更換及使用耗材之醫學美容設備、多劑型之醫學美容植入式填充劑，並跨足醫學美容保養品、醫美彩妝品銷售，由於產品線豐富，可滿足不同區塊醫學美容消費者的需求，進而分散營運風險，強化產品競爭力。

本公司於市場定位為醫學美容綜合供應商，積極建構完整之產品線，提

供客戶一次購足之需求，主要業務範圍以非侵入性手術美容為主，包含醫學美容設備銷售及維修、醫學美容微整型植入式填充劑銷售、及雷射醫學美容中心雷射儀器租賃。由於低價競爭競爭廠商較無法提供客戶服務加值型的產品，因此在市場上其產品與服務之競爭力低，僅能以低價取勝，故本公司於市場提供高品質及高價格之產品與競爭廠商已有明顯的區隔，加上其他同業受限於規模與資源，完全無法提供本公司的整體服務，因而在高階產品市場築起市場進入障礙。

(二)訴訟或非訟事件：

1. 公司最近兩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開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目前處理情形：無。
2. 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無。
3. 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五十七條規定情事及公司目前辦理情形：

   本公司經理人蘇曉嵐之配偶陳志屏，於 100 年 8 月 29 日至 101 年 3 月 1 日間買賣本公司股票 7,000 股，違反證券交易法(以下稱證交法)第 157 條短線交易乙事，依法計算獲有價差 77,069 元，該項利益依證交法 157 條及其施行細則第 11 條規定，應自 101 年 3 月 1 日起，至交付本公司時，依民法第 203 條所規定年利率百分之五，計算法定利息歸入本公司，而本公司經理人蘇曉嵐已於 101 年 12 月 28 日依相關規定將利益及期間利息等共計 80,289 元返還本公司。

(三)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或喪失債信情事，應列明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四)其他重要事項：無。

三、 公司組織

(一)組織系統

1. 公司之組織結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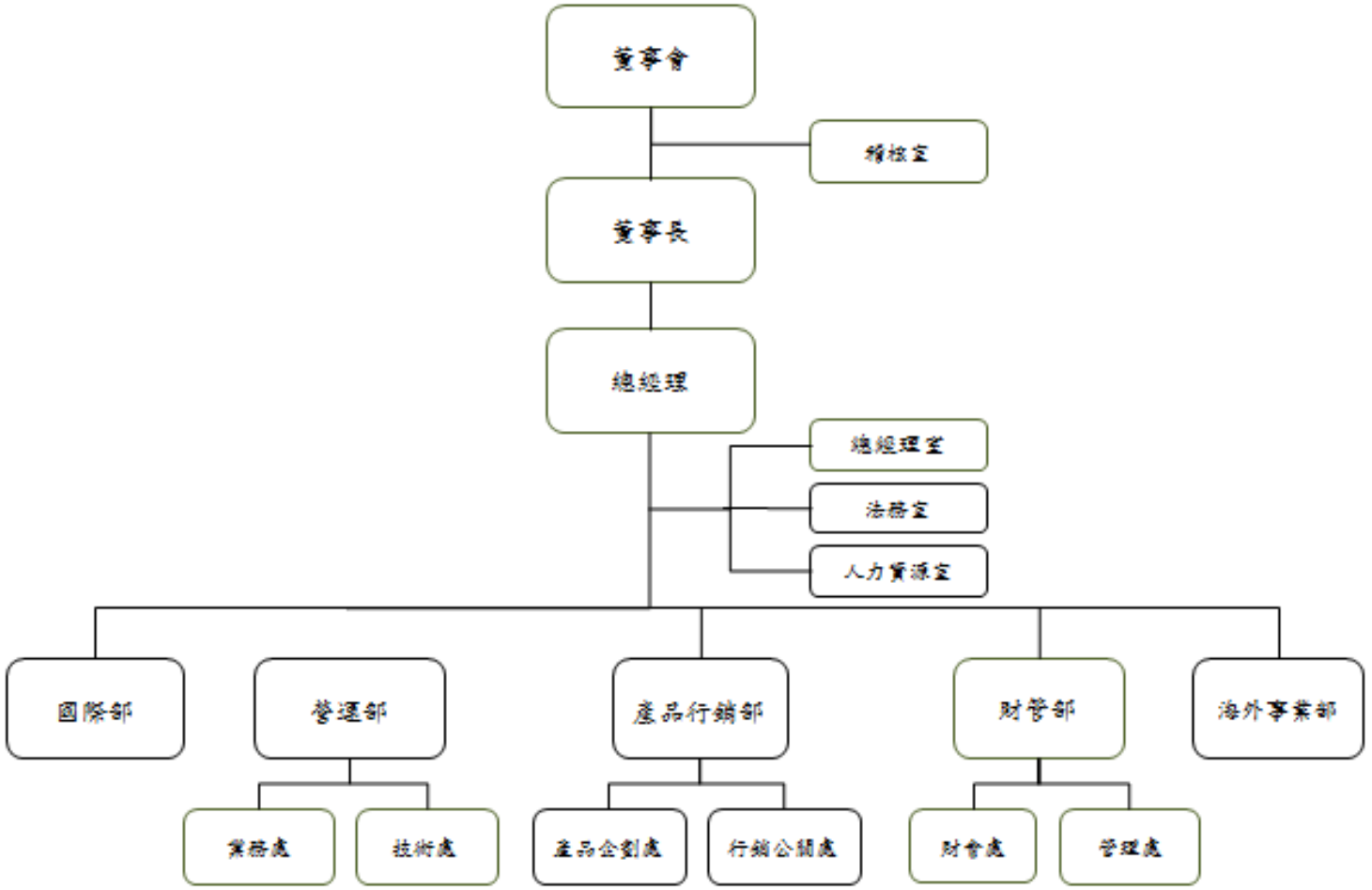

2. 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部門			主要職掌
董事會			業務方針之決定、各項法定章則之審定、預決算之審查及其他依法令與股東會賦予之職權。
稽核室			依內部稽核制度，評估公司內部控制制度之執行狀況並適時提供改善建議及追蹤改善狀況，以確保內部控制制度持續有效實施。
總經理室			處理有關公司重要決策之追蹤與管理，總體經營方針、目標及策略之研擬與經營資料之蒐集，分析與產品開發之事宜。
法務室			負責合約審查、簽訂等相關事宜。
人力資源室			人力資源規劃及招募、訂定各部門之管理規章、在職教育訓練規劃與執行、薪酬制度之訂定及核計。
海外事業部			海外市場開拓、業務推廣及產品銷售。
國際部			新產品市場策略研究與開發規劃、海外原廠供應商關係維護。
財管部	財會處	財務課	資金規劃及融資作業、票據管理、收款與付款作業、董事會/股東會/股務/公告申報作業之籌備及執行單位、投資人關係維護。
		會計課	會計帳務、稅務作業規劃與執行、各部門管理性報表之編製與分析。
	管理處		固定資產/庶務類用品之採購及管理、營運設施之維護管理、IT系統管理及營運部之業務協助等。
營運部	業務處		市場開拓、業務推廣及產品銷售及客服之提供。
	技術處		提供儀器之維修、保養、檢測及產品保固等專業技術服務。
產品行銷部	產品企劃處		產品組合規劃、供應商溝通協調、專業產品教育訓練規劃與執行。
	行銷公關處		行銷策略擬定、促銷方案設計。

(二)關係企業圖

1. 關係企業圖(103 年 9 月 30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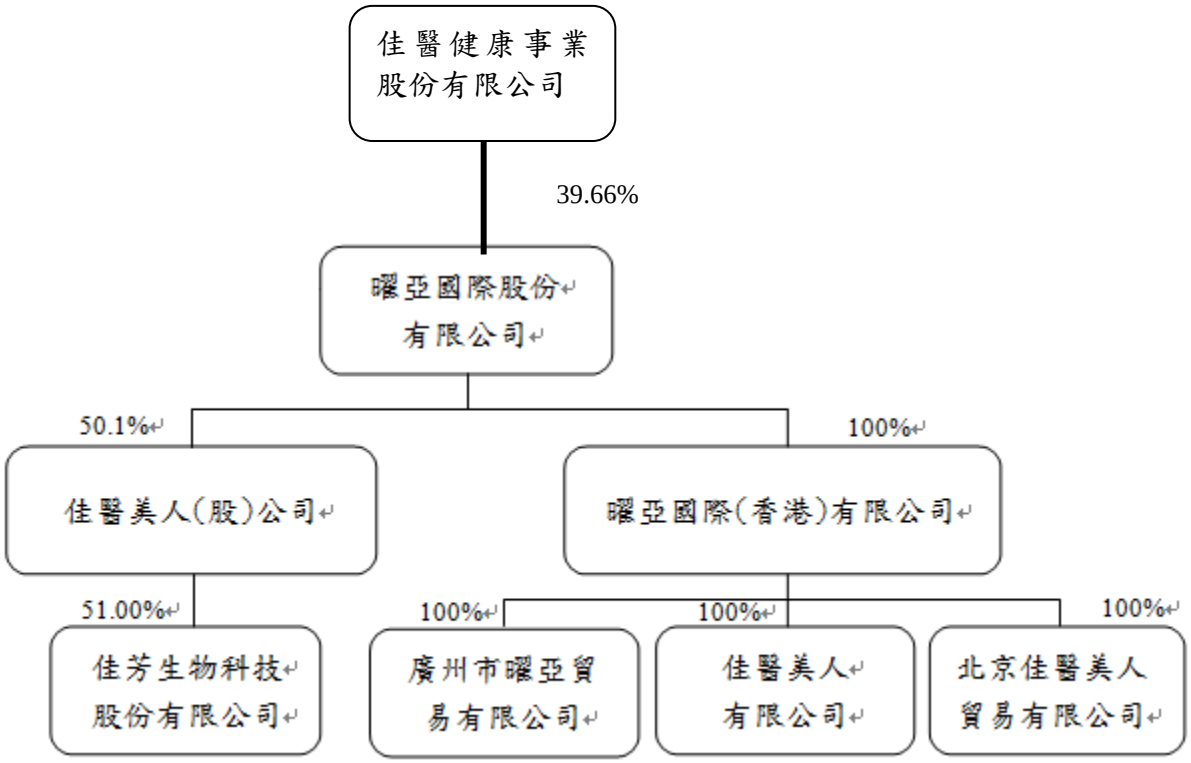

2. 與關係企業之關係及相互持股情形

截至 103 年 9 月 30 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關係企業名稱	與公司之關係	關係企業持有本公司		本公司持有關係企業		
		比例	股數(仟股)	比例	股數(仟股)	實際投資金額
佳醫健康事業(股)公司	本公司之母公司	39.66%	10,509	0	0	0
曜亞國際(香港)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0	0	100.00%	72,265	278,355
佳醫美人(股)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0	0	50.10%	11,235	122,445
廣州市曜亞貿易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0	0	100.00%	(註)	120,864
佳醫美人有限公司(香港)	本公司之孫公司	0	0	100.00%	6,500	25,198
北京佳醫美人貿易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0	0	100.00%	(註)	6,864
佳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0	0	51.00%	510	5,100

註：該公司無股數。

(三)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各部門與分支機構主管

截至 103 年 11 月 30 日止

職稱	姓名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經理人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情形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陳啟修	102.11.6	13,000	0.05%	0	0	0	0	學歷: 杜克大學醫院管理研究所 美國南卡州立大學博士 經歷: 財團法人長庚紀念醫院管理中心 佳特健康事業(股)公司董事長及總經理	佳醫健康事業(股)公司副董事長 集康國際(股)公司董事長 集康國際(股)公司總經理 視捷光學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佳愛(股)公司董事 Asia Best Healthcare Co., Ltd. 董事 亞太資源管理顧問(股)公司董事 國藥控股煜嘉投資有限公司董事 佳醫美人(股)公司董事長 CYJ INTERATIONAL COMPANY LIMTED 董事	總經理特助	尤宜安	配偶	無
執行副總經理	任中杰	102.11.6	0	0	0	0	0	0	學歷: 台灣大學 EMBA 財金所碩士 經歷: 佳醫健康事業(股)公司總經理特助 守恒(股)公司顧問 威巨科技(股)公司副總經理	CYJ INTERATIONAL COMPANY LIMTED 董事	無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楊龍和	98.7.1	0	0	5,000	0.02%	0	0	學歷: 中正理工學院電子系學士 經歷: 展鴻(股)公司維修經理 昱禓科技(股)公司副總經理	無	無	無	無	無
財務長	黃介青	98.7.23	186,030	0.70%	12,742	0.05%	0	0	學歷: 大葉大學事業經營研究所碩士 經歷: 勤業會計師事務所審計部副理 新泰綜合醫院行政副院長 財團法人天主教聖保祿醫院醫療副院長特別助理 佳醫健康事業(股)公司財務長	佳醫健康事業(股)公司監察人 曜亞國際(香港)有限公司董事 科妍生物科技(股)公司董事 廣州市曜亞貿易有限公司監察人 佳醫美人(香港)有限公司董事 佳愛(股)公司監察人 北京佳醫美人貿易有限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無
協理	陳柏源	98.4.1	30,389	0.11%	328	0.001%	0	0	學歷: 新埔工專電子科 經歷: 八億公司維修部經理	無	無	無	無	無

(四)董事及監察人

1. 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截至 103 年 11 月 30 日止

職稱	姓名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日期	任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	佳醫健康事業(股)公司	92.9.18	101.6.15	3年	11,281,400	42.57%	10,509,400	39.66%	0	0	0	0	無	無	無	無	無
董事長	傅輝東	92.9.18	101.6.15	3年	0	0	0	0	0	0	0	0	學歷: 澳洲國立南昆士蘭大學企業管理碩士 中台醫專檢驗科	佳醫健康事業(股)公司董事長 曜亞國際(股)公司董事長 久裕企業(股)公司董事 佳赫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佳儀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視捷光學科技(股)公司董事 集康國際(股)公司董事 佳愛(股)公司董事 軒輝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Excelsior Healthcare Co., Limited董事長 Asia Best Healthcare Co., Ltd.董事長 佳醫健康事業(香港)(股)公司董事長 國藥控股煜嘉投資有限公司董事 Excelsior Group Holdings Ltd.董事 芙康健康產業(股)公司董事 CYJ INTERATIONAL COMPANY LIMTED董事	無	無	無
董事:佳醫健康事業(股)公司(代表人)	王明廷	92.9.18	101.6.15	3年	0	0	0	0	0	0	0	0	學歷: 澳洲國立南昆士蘭大學企業管理碩士 台中商專會統科 經歷: 台灣土地開發信託投資(股)公司會計課、審查課課長 交通銀行專員 佳億應用科技(股)公司董事	本公司發言人 佳醫健康事業(股)公司董事 佳醫健康事業(股)公司副總經理 久裕企業(股)公司董事 佳赫投資(股)公司監察人 佳儀投資(股)公司董事 聯醫國際貿易(上海)有限公司執行董事 軒輝投資(股)公司董事 集康國際(股)公司監察人 廣州市曜亞貿易有限公司董事 曜亞國際(香港)有限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職稱	姓名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日期	任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佳醫美人(股)公司監察人 佳芳生物科技(股)公司監察人 台灣肥料(股)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召集人 佶優科技(股)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			
董事:佳醫健康事業(股)公司(代表人)	楊龍和	101.6.15	101.6.15	3年	0	0	0	0	5,000	0.02%	0	0	學歷: 中正理工學院電子系學士 經歷: 展鴻(股)公司維修經理 昱禓科技(股)公司副總經理	本公司副總經理	無	無	無
董事:佳醫健康事業(股)公司(代表人)	陳啓修	103.3.3	103.3.3	1.3年	0	0	13,000	0.05%	0	0	0	0	學歷: 杜克大學醫院管理研究所 美國南卡州立大學博士 經歷: 財團法人長庚紀念醫院管理中心 佳特健康事業(股)公司董事長及總經理	本公司副董事長暨總經理 佳醫健康事業(股)公司副董事長 集康國際(股)公司董事長 集康國際(股)公司總經理 視捷光學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佳愛(股)公司董事 Asia Best Healthcare Co., Ltd.董事 亞太資源管理顧問(股)公司董事 國藥控股煜嘉投資有限公司董事 佳醫美人(股)公司董事長 CYJ INTERATIONAL COMPANY LIMTED董事	總經理特助	尤宜安	配偶
董事	黃介青	94.5.10	101.6.15	3年	371,030	1.40%	186,030	0.70%	12,742	0.05%	0	0	學歷: 大葉大學事業經營研究所碩士 經歷: 勤業會計師事務所審計部副理 新泰綜合醫院行政副院長 財團法人天主教聖保祿醫院醫療副院長特別助理 佳醫健康事業(股)公司財務長	本公司財務長 佳醫健康事業(股)公司監察人 曜亞國際(香港)有限公司董事 科妍生物科技(股)公司董事 廣州市曜亞貿易有限公司監察人 佳醫美人(香港)有限公司董事 佳愛(股)公司監察人 北京佳醫美人貿易有限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陳協裕	101.6.15	101.6.15	3年	0	0	0	0	0	0	0	0	學歷: 大葉大學事業經營研究所畢業 經歷: 日盛證券(股)公司科長	金橋科技(股)公司董事 全鎂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無	無	無

職稱	姓名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日期	任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日盛國際商業銀行(股)公司協理兼董事 遠東航空(股)公司副董事長 智基科技開發(股)公司董事 寶島期貨經紀(股)公司董事				
獨立董事	施美惠	101.6.15	101.6.15	3年	0	0	0	0	0	0	0	0	學歷: 國立中興法商學院會計系 經歷: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經理 台灣神戶電池股份有限公司財專處經理 中華聯合半導體設備製造股份有限公司財務長	義德會計師事務所會計師 佳醫健康事業(股)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李威德	101.6.15	101.6.15	3年	0	0	0	0	0	0	0	0	學歷: 美國華盛頓大學贋復學碩士 高雄醫學大學牙醫學系學士 經歷: 新光醫院牙科部主治醫師 國華盛頓大學駐院醫師、臨床指導醫師 美國 UCLA 臨床研究員	新光醫院牙科部醫師 新潔明牙醫診所醫師 久裕企業(股)公司獨立董事	無	無	無

註1：法人董事佳醫健康事業(股)公司於103.3.3改派代表人為陳啓修先生，並於103.3.12董事會選任為副董事長

2.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03 年 09 月 10 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持股比例
佳醫健康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佳赫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0.61%
	佳儀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0.58%
	集康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5.48%
	久裕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4.90%
	泉源投資有限公司	2.12%
	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	1.42%
	花旗託管次元新興市場評估基金投資專戶	1.25%
	傅滌塵	1.21%
	林俊堯	0.88%
	謝炎盛	0.53%

3.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屬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103 年 09 月 10 日

法人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持股比例
佳赫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傅輝東	35.74%
	廖美惠	16.75%
	佳儀投資(股)公司	16.39%
	EXCELSIOR GROUP HOLDINGS LTD.	12.89%
	軒輝投資(股)公司	10.88%
	偉翔投資(股)公司	1.31%
	周文蘭	1.10%
	李明釧	1.06%
	顏坤標	0.94%
	傅碧雲	0.75%
佳儀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佳赫投資(股)公司	29.61%
	軒輝投資(股)公司	22.85%
	王偉斌	21.90%
	龍衛健康事業(股)公司	10.00%
	偉翔投資(股)公司	6.73%
	薛福全	1.63%
	盧怡全	1.58%
	蔡文清	1.06%
	梁明樹	1.06%
	吳生忠	1.06%
久裕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張俊仁	18.79%
	張文怡	12.30%

法人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持股比例
	張文華	10.73%
	張文玲	8.16%
	林常宏	4.56%
	張皓恩	4.34%
	張宛妮	3.95%
	張天德	3.08%
	吳滿麗	2.55%
	張聖勳	2.51%
集康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佳醫健康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43.42%
	佳赫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1.34%
	佳儀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1.34%
	和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03%
	德慧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2.27%
	張華容	1.46%
	百及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0.86%
	仲訊國際資訊網路股份有限公司	0.76%
	光訊電腦(股)公司	0.40%
	陳啟修	0.38%
泉源投資有限公司	王思涵	100%
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部	100%

4. 董事及監察人所具專業知識及獨立性之情形

條件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相關科系之公私立大專院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律師、會計師或其他與公司業務所需之國家考試及格領有證書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	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佳醫健康事業(股)公司代表人：王明廷			✓			✓	✓			✓	✓	✓		無
佳醫健康事業(股)公司代表人：楊龍和			✓		✓	✓	✓			✓	✓	✓		無
佳醫健康事業(股)公司代表人：陳啟修			✓			✓	✓			✓	✓	✓		無
傅輝東			✓			✓	✓			✓	✓	✓	✓	無
黃介青			✓				✓			✓	✓	✓	✓	無
陳協裕			✓	✓	✓	✓	✓	✓	✓	✓	✓	✓	✓	無
施美惠		✓	✓	✓	✓	✓	✓	✓	✓	✓	✓	✓	✓	無
李威德		✓	✓	✓	✓	✓	✓	✓	✓	✓	✓	✓	✓	1

註：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7)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七條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8)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9)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10) 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五)發起人資料：不適用。

(六)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 最近年度(一〇二年度)支付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11)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11)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註12)
		報酬(A)(註2)		退職退休金(B)		盈餘分配之酬勞(C)(註3)		業務執行費用(D)(註4)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註5)		退職退休金(F)		盈餘分配員工紅利(G)(註6)				員工認股權憑證得認購股數(H)(註7)		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數額(I)(註13)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8)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8)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8)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8)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8)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8)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8)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8)	現金紅利金額	股票紅利金額	現金紅利金額	股票紅利金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8)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8)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8)	
董事長	佳醫健康事業(股)公司代表人：傅輝東	0	0	0	0	1,865	1,865	268	268	5.15%	5.65%	5,082	6,362	100	100	100	0	100	0	0	0	0	0	17.89%	23.05%	無
副董事長	林添發(註14)																									
董事	佳醫健康事業(股)公司代表人：王明廷																									
董事	佳醫健康事業(股)公司代表人：張仲勳(註15)																									
董事	佳醫健康事業(股)公司代表人：楊龍和																									
董事	黃介青																									
獨立董事	陳協裕																									
獨立董事	施美惠																									
獨立董事	李威德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註 9)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 10) I	本公司(註 19)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 10) J
低於 2,000,000 元	傅輝東、林添發、佳醫健康事業(股)公司法人代表：王明廷、佳醫健康事業(股)公司法人代表：張仲勳、陳協裕、施美惠、李威德、佳醫健康事業(股)公司法人代表：楊龍和、黃介青	傅輝東、林添發、佳醫健康事業(股)公司法人代表：王明廷、佳醫健康事業(股)公司法人代表：張仲勳、陳協裕、施美惠、李威德、佳醫健康事業(股)公司法人代表：楊龍和、黃介青	傅輝東、林添發、佳醫健康事業(股)公司法人代表：王明廷、佳醫健康事業(股)公司法人代表：張仲勳、陳協裕、施美惠、李威德	傅輝東、林添發、佳醫健康事業(股)公司法人代表：王明廷、佳醫健康事業(股)公司法人代表：張仲勳、陳協裕、施美惠、李威德
2,000,000 元（含）～5,000,000 元			佳醫健康事業(股)公司法人代表：楊龍和、黃介青	佳醫健康事業(股)公司法人代表：楊龍和、黃介青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				
100,000,000 元（含）以上				
總計	9	9	9	9

註 1：董事姓名應分別列示(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若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本表及下表 3。

註 2：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報酬(包括董事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註 3：係填列最近年度盈餘分配議案股東會前經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之董事酬勞金額。

註 4：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 5：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所領取包括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 6：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員工紅利（含股票紅利及現金紅利）者，應揭露最近年度盈餘分配議案股東會前經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員工紅利金額，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配發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配發金額，並另應填列附表一之三。

註 7：係指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得認購股數(不包括已執行部分)，除填列本表外，尚應填列附表十五。

註 8：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董事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 9：本公司給付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註 10：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註 11：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 12：a.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董事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金額。

b.公司董事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董事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之 J 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所有轉投資事業」。

c.酬金係指本公司董事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員工紅利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註 13：係指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

註 14：於 103.2.14 辭任。

註 15：於 103.3.3 改派卸任。

2. 最近年度(一〇二年度)支付監察人之酬金：無，本公司已於101年6月15日設置審計委員會取代監察人。

3. 最近年度(一〇二年度)支付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註2）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等(C)（註3）		盈餘分配之員工紅利金額(D)（註4）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9）		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數額（註5）		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數額（註11）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註10)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6）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6）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6）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6）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6）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6）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6）	
								現金紅利金額	股票紅利金額	現金紅利金額	股票紅利金額							
總經理	陳啓修（註12）	7,070	7,300	194	194	870	870	430	0	430	0	20.67%	23.31%	0	0	0	0	無
執行副總經理	任中杰（註13）																	
副總經理	楊龍和																	
副總經理兼任財務長	黃介青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註7)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8) E
低於2,000,000元	陳啓修	陳啓修
2,000,000元（含）～5,000,000元（不含）	任中杰、楊龍和、黃介青	任中杰、楊龍和、黃介青
5,000,000元（含）～10,000,000元（不含）		
10,000,000元（含）～15,000,000元（不含）		
15,000,000元（含）～30,000,000元（不含）		
30,000,000元（含）～50,000,000元（不含）		
50,000,000元（含）～100,000,000元（不含）		
100,000,000元以上		
總計	4	4

註 1：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應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若 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本表及上表 1。

註 2：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

註 3：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及其他報酬金額。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 4：係填列最近年度盈餘分配議案股東會前經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員工紅利金額（含股票紅利及現金紅利），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配發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配發金額，並另應填列附表一之三。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 5：係指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得認購股數(不包括已執行部分)，除填列本表外，尚應填列附表十五。

註 6：應揭露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 7：本公司給付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 8：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 9：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 10: a.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金額。

b.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 E 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所有轉投資事業」。

c.酬金係指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員工紅利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註 11：係指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

註 12：於 102.11.6 就任。

註 13：於 102.11.6 改任。

4. 最近年度(一〇二年度)配發員工紅利之經理人姓名及配發股利：

本公司一〇二年度盈餘分配案業經董事會及股東會決議通過，但尚未實際發放，一〇二年度經理人預計配發員工紅利情形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註1）	姓名（註1）	股票紅利金額	現金紅利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經理人	總經理	陳啓修(註5)	0	500	500	1.21%
	執行副總經理	任中杰(註6)				
	副總經理	楊龍和				
	副總經理兼任財務長	黃介青				
	協理	陳柏源				

註1：應揭露個別姓名及職稱，但得以彙總方式揭露盈餘分配情形。

註2:係填列最近年度盈餘分配股東會前經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經理人之員工紅利金額（含股票紅利及現金紅利），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配發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配發金額。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3：經理人之適用範圍，依據本會92年3月27日台財證三字第0920001301號函令規定，其範圍如下：

(1)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2)副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3)協理及相當等級者

(4)財務部門主管

(5)會計部門主管

(6)其他有為公司管理事務及簽名權利之人

註4：若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有領取員工紅利（含股票紅利及現金紅利）者，除填列酬金揭露方式外，另應再填列本表。

註5：102.11.6就任。

註6：102.11.6改任。

5. 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 最近二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1 年度		102 年度	
	本公司	合併報表	本公司	合併報表
董事酬金總額	5,112	5,112	2,133	2,133
董事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4.53%	4.68%	5.15%	5.65%
監察人酬金總額	248	248	0	0
監察人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0.22%	0.23%	0	0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	12,082	12,310	8,564	8,794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10.70%	11.26%	20.67%	23.31%

1.本公司董監酬金係依據當年度盈餘狀況在本公司章程訂定額度內適度提撥，一〇二年度董事酬金較低係因稅後淨利較低所致。

2.本公司已於 101 年 6 月 15 日設置審計委員會取代監察人，故無監察人酬金。

3.一〇二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較低係因稅後淨利較低故提撥獎金相對較低所致。

(2) 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本公司於 100 年 12 月成立薪資報酬委員會，每年至少召開二次薪資報酬委員會(102 年度共召開 2 次)，就上述有關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予以評估、制訂及發放，並提報董事會通過。

(一)董事

本公司支付予董事之酬金係依據其對公司貢獻程度及依本公司章程規定辦理。

(二)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本公司支付予總經理、副總經理之酬金係根據整體經營績效及參考市場行情所訂定。

(三)未來風險

本公司對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之酬金已考量未來可能據以應承擔之訴訟等風險，並已投保董監責任保險300萬美金。

四、 資本及股份

(一)股份種類

103 年 9 月 30 日；單位：股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計	
普通股	26,500,000	3,500,000	30,000,000	均為上櫃股票

(二)股本形成經過

1. 公司最近五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股本變動之情形

單位：仟股/新台幣仟元

年月	發行價格(元)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92 年 10 月	10	3,000	30,000	1,200	12,000	募集設立	無	92 年 10 月 09 日 09222469010 號函核准在案
93 年 03 月	10	4,000	40,000	4,000	40,000	現金增資 28,000 仟元	無	93 年 3 月 23 日 09307467700 號函核准在案
93 年 07 月	10	8,000	80,000	8,000	80,000	現金增資 40,000 仟元	無	93 年 7 月 30 日經授商字第 09316797100 號函核准在案
94 年 08 月	10	20,000	200,000	12,400	124,000	現金增資 24,000 仟元 盈餘轉增資 20,000 仟元	無	94 年 9 月 2 日經授商字第 09432744520 號函核准在案
95 年 06 月	10	20,000	200,000	14,880	148,800	盈餘轉增資 24,800 仟元	無	95 年 6 月 02 日經授商字第 09532264770 號函核准在案
95 年 10 月	13	30,000	300,000	22,000	220,000	現金增資 71,200 仟元	無	95 年 11 月 07 日經授商字第 09533094200 號函核准在案
99 年 12 月	93	30,000	300,000	26,500	265,000	現金增資 45,000 仟元	無	100 年 1 月 25 日北府經登記字第 1005005084 號函核准在案

2. 最近三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私募普通股之執行情形：無此情形。

(三)最近股權分散情形

1. 股東結構

截至 103 年 8 月 30 日停止過戶日止；單位：人；股

股東結構 數　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及外國人	合計
人　　數	0	0	25	4,081	9	4,115
持有股數(股)	0	0	12,953,900	12,940,097	606,003	26,500,000
持有比率(%)	0	0	48.88	48.83	2.29	100.00

2. 股權分散情形

普　　通　　股

截至 103 年 8 月 30 日停止過戶日止；單位：人；股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 至 999	1,161	21,510	0.08
1,000 至 5,000	2,512	4,502,785	16.99
5,001 至 10,000	245	1,976,545	7.46
10,001 至 15,000	72	927,373	3.50
15,001 至 20,000	37	696,000	2.63
20,001 至 30,000	27	720,000	2.72
30,001 至 40,000	17	616,389	2.33
40,001 至 50,000	11	503,000	1.90
50,001 至 100,000	19	1,321,968	4.99
100,001 至 200,000	8	1,159,030	4.37
200,001 至 400,000	2	614,000	2.32
400,001 至 600,000	0	0	0.00
600,001 至 800,000	0	0	0.00
800,001 至 1,000,000	3	2,932,000	11.06
1,000,001 以上	1	10,509,400	39.65
合　　計	4,115	26,500,000	100.00

註：無發行特別股

3. 主要股東名單

持股比例達百分之五以上股東或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

截至 103 年 8 月 30 日停止過戶日止；單位：股

股份 / 主要股東名稱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佳醫健康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10,509,400	39.66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	3.77
中天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	3.77
林俊堯	932,000	3.52
傅滌塵	347,000	1.31
渣打託管歐洲瑞信證券－文藝復興長期銷售	267,000	1.01
吳孟仁	200,000	0.75
黃介青	186,030	0.70
匯豐銀行託管摩根士丹利國際有限公司專戶	161,000	0.61
匯豐託管ＥＦＧ銀行－香港分行投資專戶	145,000	0.55

4. 最近二年度及當年度董事、監察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放棄現金增資認股之情形：不適用。

5.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1)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10%之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單位：股

職稱	姓名	101年度		102年度		103年度截至11月30日止	
		持有股數增(減)數	質押股數增(減)數	持有股數增(減)數	質押股數增(減)數	持有股數增(減)數	質押股數增(減)數
董事及大股東	佳醫健康事業(股)公司	0	0	0	0	(772,000)	0
董事長	傅輝東	0	0	0	0	0	0
副董事長	林添發(103.2.14辭任)	502,730	449,730	(120,000)	(15,000)	(121,000)	(200,000)
董事 法人代表	佳醫健康事業(股)公司法人代表：王明廷	0	0	0	0	0	0
董事法人代表及副總經理	佳醫健康事業(股)公司法人代表：楊龍和(101.6.15選任)	0	0	0	0	0	0
董事 法人代表	佳醫健康事業(股)公司法人代表：張仲勳(101.6.15 選任103.3.3辭任)	0	0	0	0	0	0
董事法人代表(副董事長)及總經理	佳醫健康事業(股)公司法人代表：陳啓修(103.3.3選任)	0	0	0	0	13,000	0
董事及副總經理兼任財務長	黃介青	(313,000)	0	0	0	0	0
獨立董事	連鎮城(101.6.15辭任)	0	0	0	0	0	0
獨立董事	蕭元亮(101.6.15辭任)	0	0	0	0	0	0
獨立董事	彭瓊芳(101.6.15辭任)	0	0	0	0	0	0
獨立董事	陳協裕(101.6.15選任)	0	0	0	0	0	0
獨立董事	施美惠(101.6.15選任)	0	0	0	0	0	0
獨立董事	李威德(101.6.15選任)	0	0	0	0	0	0
監察人	劉麗琳(101.3.6 辭任)	0	0	0	0	0	0
具獨立職能監察人	楊裕明(101.6.15辭任)	0	0	0	0	0	0
具獨立職能監察人	李秀麟(101.6.15辭任)	0	0	0	0	0	0
執行副總經理	任中杰	0	0	0	0	0	0
財務長	林宛姿(102.2.27辭任)	(2,000)	0	0	0	0	0
協理	陳柏源	(78,000)	0	(32,000)	0	0	0
協理	蘇曉嵐(101.10.5辭任)	0	0	0	0	0	0

(2) 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資訊：無此情事。

(3) 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資訊：無此情事。

6. 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截至 103 年 8 月 30 日停止過戶日止 單位：股；%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或姓名）	關係	
佳醫健康事業(股)公司	10,509,400	39.66%	0	0	0	0	黃介青	擔任佳醫健康事業(股)公司監察人	-
代表人：傅輝東	0	0	0	0	0	0	無	無	-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	3.77%	0	0	0	0	無	無	-
代表人：鄭本源	0	0	0	0	0	0	無	無	-
中天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	3.77%	0	0	0	0	無	無	-
代表人：林衛理	0	0	0	0	0	0	無	無	-
林俊堯	932,000	3.52%	0	0	0	0	無	無	-
傅滌塵	347,000	1.31%	0	0	0	0	無	無	-
渣打託管歐洲瑞信證券－文藝復興長期銷售	267,000	1.01%	0	0	0	0	無	無	-
吳孟仁	200,000	0.75%	0	0	0	0	無	無	
黃介青	186,030	0.70%	12,742	0.05%	0	0	佳醫健康事業(股)公司	擔任佳醫健康事業(股)公司監察人	-
匯豐銀行託管摩根士丹利國際有限公司專戶	161,000	0.61%	0	0	0	0	無	無	
匯豐託管ＥＦＧ銀行－香港分行投資專戶	145,000	0.55%	0	0	0	0	無	無	-

(四)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新台幣元/仟股

項目 \ 年度			101 年	102 年	當年度截至 103 年 9 月 30 日
每股市價	最高		130.50	93.10	129.00
	最低		75.10	66.20	66.80
	平均		106.32	78.23	94.58
每股淨值	分配前		36.23	36.69	39.58
	分配後(註 1)		31.98	35.19	(註 1)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單位：仟股)		26,500	26,500	26,500
	每股盈餘(註 2)		4.29	1.56	2.80
每股股利	現金股利		4.25	1.50	(註 1)
	無償配股	盈餘配股	0	0	(註 1)
		資本公積配股	0	0	(註 1)
	累積未付股利(註 3)		0	0	0
投資報酬分析	本益比（註 4）		24.78	50.15	(註 7)
	本利比（註 5）		25.02	52.15	(註 1)
	現金股利殖利率（註 6）		4.00%	1.92%	(註 1)

註 1：俟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分配。

註 2：如有因無償配股等情形而須追溯調整者，應列示調整前及調整後之每股盈餘。

註 3：權益證券發行條件如有規定當年度未發放之股利得累積至有盈餘年度發放者，應分別揭露截至當年度止累積未付之股利。

註 4：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 5：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 6：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註 7：尚未完成盈餘決算。

(五)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股利政策：依本公司章程第二十六條及第二十六-1 條規定如下：

(1) 本公司無盈餘時，不得以本付息，但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後，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次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特別盈餘公積。其餘由董事會視營運需要擬案提請股東會同意，酌予保留適當額度後，再依下列比例分派之：

A. 董監事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五。

B. 員工紅利：不低於百分之一。

C. 其餘併同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報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本公司分配員工股票紅利時，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其分配辦法由董事長訂定之。

(2) 本公司股息及紅利之發放，以健全公司財務結構為原則，本公司於可供分配盈餘百分之二十至一百之範圍內以現金股利發放。惟若未來有重大資本支出計劃，得經股東大會同意，全數以股票股利發放之。

2. 本年度已議股利分配之情形

本公司一〇二年度盈餘分配議案經 103 年 6 月 18 日股東會決議通過，分派股東現金股利每股 1.5 元，合計 39,750,000 元。

(六)本年度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不適用。

(七)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本公司無盈餘時，不得以本付息，但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後，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次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特別盈餘公積。其餘由董事會視營運需要擬案提請股東會同意，酌予保留適當額度後，再依下列比例分派之：

(1)董監事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五。

(2)員工紅利：不低於百分之一。

2. 本期估列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配發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配發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本公司一〇二年度估列之員工現金紅利及董監事酬勞係分別按一〇二年度純益減除應提列之法定盈餘公積後之餘額 6%及 5%計算。年度終了後，本公司財務報告通過發佈日前經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如股東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紅利，股票紅利股數以決議分紅之金額除以股票公允價值決定。股票公允價值係指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之收盤價（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後）。

3. 盈餘分配議案業經董事會通過，尚未經股東會決議者：無。

4. 盈餘分配議案業經股東會決議者：

(1)103 年 6 月 18 日股東會決議通過配發 102 年度員工現金紅利、股票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

	股東常會決議實際配發數	董事會擬議分配金額	差異數	差異原因	處理情形
配發情形					
1.員工現金紅利	2,237,662	2,237,662	0	無	無
2.員工股票紅利	0	0	0	無	無
3.董監事酬勞	1,864,718	1,864,718	0	無	無

(2)股東會決議配發員工股票紅利者，所配發股數及其占盈餘轉增資之比例：不適用。

(3)考慮擬議配發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後之設算每股盈餘：不適用。

5. 前一年度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實際配發情形(包含配發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一〇一年度盈餘配發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情形如下：

單位：新台幣元

	股東常會決議實際配發數	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	差異數	差異原因	處理情形
配發情形					
1.員工現金紅利	5,974,755	5,974,755	0	無	無
2.董監事酬勞	4,978,963	4,978,963	0	無	註

註：部分董監事放棄101年度董監事酬勞4,038,963元，經103年股東常會報告後迴轉。

(八)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五、 公司債(含海外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六、 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七、 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之辦理情形：無。

八、 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九、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十、 併購辦理情形：無。

十一、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貳、營運概況

一、 公司之經營

(一)業務內容

1. 業務範圍

(1) 本公司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本公司主要從事於醫學美容之雷射醫療儀器之銷售、租賃及維修暨專業健康纖體、醫學美容耗材及保養品之銷售等相關業務。

(2) 本公司主要業務內容其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產品主要類別	101 年度	比重(%)	102 年度	比重(%)
醫學美容設備銷售	457,002	42.44%	544,981	60.66
醫學美容耗材及零件銷售	446,205	41.44%	168,318	18.73
其他	173,550	16.12%	185,126	20.61
合　　計	1,076,757	100.00%	898,425	100.00

(3) 公司目前之商品(服務)項目：

A. 醫學美容設備
B. 醫學美容耗材
C. 醫學美容植入式填充劑
D. 皮膚檢測影像/全身輪廓影像模擬設備
E. 雷射美容設備維修
F. 醫學美容暨術後保養品及彩妝系列產品
G. 整型外科設備
H. 身體雕塑設備
I. 醫院醫學美容中心營運合作
J. 醫學美容專業認證課程

(4) 公司計畫開發之新商品(服務)：

A.生髮、護髮相關療程及產品銷售

2. 產業概況

(1)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隨著科技的進步，更多效果顯著、術後修復期短的醫學美容設備陸續問市，加上熟齡人口增加與民眾對高階醫學美容療程的認同度提升，全球醫學美容產業仍為一個前景看漲的產業。根據美國 Medical Insight 全球調查報告，全球醫學美容相關產品銷售總額，在 2013 年為 59 億美元，並推估至 2018 年,有望以每年 11.5%的成長率,銷售總額擴大到 102 億美元。

(2)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醫學美容產業大部分的雷射光電設備與植入式填充劑，主要仍由歐美國家研發生產；而藥妝品部分，台灣的自製能力較強。整體產業的上、中、下游關聯如下：

醫學美容儀器設備及微整型注射產品的上下游關聯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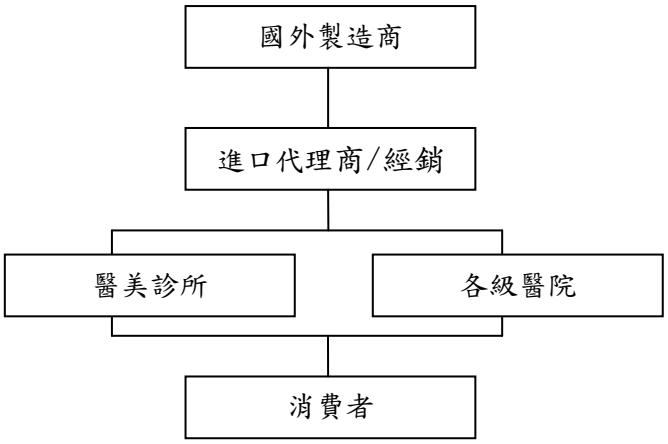

(3)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

A.醫學美容設備發展趨勢

根據2010年12月美國Medical Insight 公司針對亞洲醫學美容市場的分析報告,「雷射、脈衝光」、「身體雕塑/皮膚緊緻」、「肉毒桿菌素注射」與「皮下植入式填充劑」為亞洲醫美市場發展四大明星商品。在美國Medical Insight 全球調查報告更指出，2013 年至 2018 年亞洲醫學美容市場的年成長率為12.9%。

本公司所代理的醫學美容產品，涵蓋「雷射、脈衝光」、「身體雕塑/皮膚緊緻」及「皮下植入式填充劑」三大區塊，產品治療適應範圍並已隨目前全球市場發展趨勢由回春、美白、除疤、除皺雷射儀器進展至肌膚鬆弛的改善，並同時發展至臉部以外之全身雕塑，如 LPG 等設備，持續引領市場風潮並提供客戶與消費者多元的優質服務。

B.醫學美容皮下植入式填充劑發展趨勢

全球皮下植入式填充劑以填補皺紋與臉部凹陷為主要治療適應症，主要的產品成份為玻尿酸、膠原蛋白、基磷灰石鈣等其它成份。根據2013年美國Medical Insight公司的產業報告，2012全球醫學美容臉部針劑(含皮下植入式填充劑與神經調節物)銷售已達到23億美元，且2013至2018的複合年成長率為 9%，其中，亞洲市場的複合年成長率為 15.2%，是全球臉部針劑成長率最高的一區。

C.醫學雷射美容中心合作發展趨勢

綜觀台灣各級醫院雷射中心的發展仍處於成長期，主要原因在於多數醫院皮膚科或整形外科仍以健保業務為主，醫學美容自費項目並非醫院之主力業務。因缺乏醫學美容經營管理與行銷專業人員，加上醫學美容雷射儀器屬高科技產品，每台市價高達新台幣數百萬元以上，考量各項經營成本及風險後，醫院傾向與雷射儀器廠商合作。本公司已與多家醫學中心合作，持續在雷射及美療中心提供公司醫美儀器產品與耗材類產品，整合產品及療程至通路端的銷售。

(4)產品之競爭情形

A.醫學美容設備競爭情形

台灣醫學美容光療設備以國外代理進口為主，國內自產自銷的儀器占比小於 5%，進口國家以歐美全球醫美光療領導廠牌為主，近年來開始有韓國及中國等地製造的機器進入台灣市場。

醫學美容光療設備在申請醫療器材許可證時，以美國藥物食品管理局(FDA)認證規範最為嚴謹，有別於其他國家認證規範，FDA 皆需檢附：1.產品安全性、生物相容性相關文件 2.學術理論依據與有關研究報告及資料 3.臨床試驗報告 4.產品使用相關說明文件，獲得全球專家及醫師均肯定，為醫學美容設備之市場主流，而歐美領導廠牌的設備皆於獲得 FDA 認證後，才開始銷售至世界各地。

近年來台灣市場中出現少數以低價競爭的光療產品，這些非為歐美領導廠牌製造的低價設備，幾乎皆未獲得美國藥物食品管理區(FDA)認證，在療程效果與安全性上缺乏保障，且這些產品雖以低價在短期內獲得對價格敏感的客戶認同，終將因為製造廠沒有後續的研發機種而停滯，無法與擁有研發能力的大廠競爭。

本公司一貫堅持代理已獲得美國藥物食品管理局(FDA)認證的先進機種，已隨目前全球市場發展趨勢由回春、美白、除疤、除皺雷射儀器進展至肌膚鬆弛的改善。其中跨時代新品「Ulthera 極線音波拉提」成功於民國一〇二年底引爆市場興趣，其在肌膚鬆弛的改善成效，同時獲得專業使用者與消費者的極高滿意度。除臉部市場外，全身雕塑與婦科雷射亦為本年度行銷重點，如 LPG 等設備，本公司將持續引領市場風潮並提供客戶與消費者多元的優質服務。

B.醫學美容植入式填充劑競爭情形

全球植入式填充劑主要代表性公司有 Allergan、Galderma、MerzAesthetics 等，在台灣則有科妍生技公司研發生產之醫學美容注射使用玻尿酸皮下填補劑（Hya-Dermis 水微晶）。另外雙美生技公司生產之醫學美容用膠原蛋白植入劑，也獲得國內衛生署核准，顯示國內在部分植入式填充劑產品的研發水準已具國際水準，有助於整體市場的發展。

本公司已取得科妍公司醫學美容注射使用玻尿酸皮下填補劑（Hya-Dermis 水微晶）之產品總經銷權，其主要功能為增加組織的容積，因此可用來可矯正皺紋、增加組織豐盈度或重建臉部輪廓。為符合市場對「疼痛感降低」的需求，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三年三月推出一款含麻藥的玻尿酸皮下填補劑「輕感水微晶」全劑型將陸續上市。

目前注射類醫學美容市場仍處於成長期，本公司採用植入式填充劑與醫學美容儀器產品之整合行銷策略，進而擴大整個市場需求，為醫美市場提供更多選擇。

C.醫院雷射美容中心合作競爭情形

醫學美容光療與微整型注射治療屬高自費項目，營業額除了受經濟因素影響外，也與區域民眾收入及消費習性息息相關。全台醫院雷射中心競爭情形，以北區的競爭最為激烈，北部民眾對美的需求較高且較願意消費，而中南區因消費習慣與北部不同，民眾偏向保守，故中南區多數醫院仍以健保門診為主。由於雷射美容專業經營人才缺乏，除大型教學醫院或全省連鎖醫院體系外，醫院雷射美容中心發展較落後。近年各大醫院考量各項

經營成本及風險後，醫院傾向與雷射儀器廠商合作。目前與本公司合作之醫院雷射醫美合作中心已有5間（包含北、中、南區），未來只要有合適的合作對象，本公司必積極洽談合作。

3. 技術及研發概況

本公司雖非產品製造商，但仍配置數名教育人員及產品專員，專職於產品開發策略及技術指導；本公司亦與各大醫學中心推廣雷射儀器合作案，並積極協助該醫療院所舉行雷射之專業訓練課程進而維持本公司與醫院之良好合作關係。

4. 長、短期業務發展計劃

(1) 短期發展計畫

A.Ulthera 品牌經營

Ulthera 公司旗下擁有跨時代新超音波醫學美容儀器「Ulthera 極線音波拉提」，是目前全球最新穎、最強勢的皮膚緊緻設備。本公司已於民國一〇二年底正式推出「Ulthera 極線音波拉提」，其在肌膚鬆弛的改善成效，同時獲得專業使用者與消費者的極高滿意度。除透過完善教育訓練，確保治療效果外，本公司亦將透過整合型行銷，持續引領市場風潮，帶動皮膚緊緻拉提市場成長。

B. Hya-Dermis 水微晶品牌經營

本公司積極投入Hya-Dermis水微晶的品牌推廣與產品銷售，水微晶(Hya-Dermis)運用 CHAP™專利玻尿酸交聯平台科技，具有效果更持久、支撐更立體及維形不位移的產品優勢，使用者可以依照施打部位選擇適合的水微晶分子大小，讓水微晶的應用性更廣，提供客戶更多的選擇。本年度更因應市場需求，推出含麻藥的玻尿酸皮下填補劑「輕感水微晶」，有效提升治療的舒適度，全劑型將陸續上市。除了持續改良產品特性，以更符合市場需求外，並將強化終端消費者的行銷，增加產品的知名度與療程指名度。

C. LPG 纖體儀品牌經營

曲線塑造亦為本年度行銷重點,法國 LPG 纖體儀於本年度推出新的治療握把，滿足身體不同部分治療需求。LPG 纖體儀除了可做為抽脂手術術前與術後輔助療程外，亦可單獨治療提供病患非侵入式塑身療程的選擇。

D. DR CYJ 胜髮品牌經營

國內「非醫療」及「類醫療」生髮市場，每年至少有百億商機，而且每年以一至二成的速度成長。為搶攻一年上百億的生髮健髮藍海市場，合併公司今年首度跨國與韓國著名生技大廠 Caregen 合資，共同推廣 DR CYJ 胜髮品牌。

DR CYJ 為市場上唯一結合胜肽的生髮產品，源自 Dr. Yongji CHUNG 與研發團隊的心血結晶，歷經十年的繁複研究，研發出其獨特「KP7-4 胜肽專利技術」，其產品運用 7 個專利胜肽，有效控制四大生髮傳導路逕，成功模擬生髮再造機制，其產品除可同時抑制落髮及促進生髮外，對於促進毛囊血管新生及毛囊形成都有相當好的成效，全面突破生髮市場中，只能單一控制生髮或落髮單一路徑的技術瓶頸，並大幅減少目前市場上藥物帶來的副作用。

DR CYJ 其胜肽原料是源自“生長因子和胜肽”供應商 Caregen，其擁有 120 種世界專利，通過美 CTFA (PCPC)認可，獲得超過 350 家國際知名彩妝與醫藥大廠的一致肯定與採用。其產品也同時完成美國與德國臨床試驗，在落髮 Hair Loss & Alopecia 相關產品通過 CE1023 與 ISO13485 雙認證，並且通過低過敏無毒性反應細胞相容性三項安全測試，讓患者能使用的更加安全有保障。

綜上所述，本公司短期發展計畫在於擴大營收組合銷售項目，致力於新趨勢產品、高成長類別、高毛利產品，以增加毛利；並積極開拓醫美耗材與其他非醫美領域產品之營收，以穩定營收金額，兼具業務發展；運用維修團隊優勢，強化客戶服務。

(2) 長期發展計畫

A. 兩岸三地醫學美容專業人才培育

a. 醫學美容從業人員培育

目前二岸三地極度缺乏醫學美容專業人才，業界除需要醫學美容專業知識教育，還急需要機器使用教學、美容師及諮詢師訓練等人才培育課程。有鑑於此，本公司致力於醫美人才專業課程的開發與認證制度建立，台灣部分，已於一〇二年起與雷射文教基金會、護理師公會等單位合作，開立曜亞學院醫美專業 (APP)課程。

專業醫美人才培育在中國地區與香港地區，目前仍以 VIP 客戶及大型連鎖專案教育訓練為主，藉此提升客戶滿意度及強化企業形象，並將視市場需求，規劃定期醫美訓練課程。

b. 醫學美容從業醫師教育

本公司每年都積極與各學會合作，舉辦醫學美容從業醫師的專業教育訓練課程，課程中邀請國內外知名醫師進行學理與臨床治療的訓練與認證，提供國內醫師進入醫學美容產業領域與進修的管道，提昇整體醫學美容的治療水平。

B. 開發中國新產品代理與發展中港台同步品牌代理

目前中國雷射儀器及醫學美容市場正處於台灣早期醫美市場起步階段，主要以整型外科手術為主，並以公立醫院為主要體系。近年來私人美容科醫院及診所因中國經濟快速成長，在市場需求下如雨後春筍般的成立，對於醫美儀器、耗材的需求度極高，中國市場對雷射儀器之需求數量遠遠超過於台灣及香港之數量，本公司在逐步開發新產品代理，並

極力爭取中港台三地同步代理，以整合兩岸三地行銷資源與人力，同步推廣銷售，中國的醫學美容市場將可成為本公司台灣市場成功經驗移植之最佳地區。

C.海外市場開發

中國市場儀器銷售部分，民國一〇三年的銷售主力仍以C6鈦雅克雷射與LPG纖體儀為主，但由於前述產品累積銷售量的提昇,本公司將強化售後服務的技師維修團隊以鞏固市場。中國市場廣大整體雷射儀器仍具大幅成長的空間，因此未來除現有產品繼續推動外，仍將積極引進最新的醫學美容儀器擴大行銷，期望透過完整銷售服務及產品教育，提升供應商及客戶對本公司之依賴及依存度。LPG系列產品未來則搭配頂級SPA的概念，以台灣推展的成功經驗，透過中國區的醫美通路，搶佔健康纖體美容市場。

綜上所述，本公司長期發展計畫在於持續引進具競爭力新產品，兩岸三地人才培育與海外市場擴展,深化本公司在亞洲醫學美容市場之整體競爭力及專業形象。。

(二)市場與產銷概況

1. 市場分析

(1) 公司主要商品(服務)之銷售地區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 銷售區域	101年度		102年度	
	銷售額	%	銷售額	%
內　　銷	893,404	82.97	632,065	70.35
外　　銷	183,353	17.03	266,360	29.65
合　　計	1,076,757	100.00	898,425	100.00

(2) 市場占有率

本公司主要營業收入來自於醫學美容儀器之代理經銷,並提供醫學美容儀器之租賃、維修服務，醫學美容儀器耗材、設備零件之銷售，與大型醫療院所醫學美容中心之營運合作，及醫學美容微整形植入式填充劑、醫學美容保養品及彩妝品之銷售,國內目前並無相關類似之同業資料及產銷值統計資料，又本公司主要銷售市場集中於亞洲地區，故以Medical Insight Inc之統計資料來推估本公司於102年度亞洲市場之占有率,本公司102年度合併營收為898,425仟元，依Medical Insight Inc統計資料顯示102年亞洲醫學美容市場約為23,361,159仟元(以7.838億美元換算)推估,本公司於102年度亞洲市場之佔有率約為3.85%。

(3) 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在供給方面,我國醫學美容設備及醫學美容植入式填充劑處於以進口為主，以歐美為主要供應國家(目前台灣自行研發生產之公司有：雙美公司為台灣唯一國產的醫學美容用膠原蛋白植入劑的製造供應商,科妍公司為台灣

國產玻尿酸皮下填補劑(水微晶)之製造供應商。在需求方面，雷射美容市場需求與經濟所得之間呈高度正相關，可分為老齡化人口抗老需求和以輪廓塑型為訴求的醫美治療。隨著全球經濟回溫、所得提高及人們對抗老化的重視，醫學美容支出佔國家國民所得比重亦逐漸增高。

根據美國 Medical Insight Medical Insight 公司 2013 年全球調查報告，全球醫學美容相關產品銷售總額，在 2011 年為 49 億美元，到 2012 年則超過 57 億，並推估至 2017 年，有望以每年 11.6%的成長率，銷售總額擴大到 99 億美元。其中亞洲醫美市場，由於經濟發展迅速預估至 2017 年亞洲醫學美容市場的年成長率為 15.9%。亞洲醫學美容市場是目前最被看好並優於北美洲及歐洲。隨著中產階級的崛起與對民眾對醫學美容接受度提升，中國市場為亞洲醫美市場中，最具發展潛力的國家。

(4) 競爭利基及發展遠景之有利與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A.競爭利基

本公司係醫學美容綜合供應商，長期以來與國、內外醫美相關廠商，建立良好共生共榮關係，使本公司在需求鏈及供應鏈之間地位穩固，由於產品及服務項目涵蓋層次較廣，包括醫學美容設備、微整型耗材、醫學美容微整型植入式填充劑及醫學美容設備維修等，可以提供客戶更多元與更具競爭力的產品與服務。

本公司具有優異的維修團隊，所有工程人員均受過原廠及本公司制度化的儀器維修訓練。另曜亞公司具有完整零組件備料，機器叫修均能在 48 小時內完修，因此客戶對曜亞維修品質與速度評價甚高且獲得原廠高度讚賞。

本公司具備一般儀器廠商所沒有的行銷暨教育訓練團隊，主要培訓內容包括儀器規格使用、廣告行銷、針對美容諮詢師護理人員舉辦的各種教育訓練課程，與原廠共同合作指導醫師使用相關醫療設備，並與國內各大醫學中心合作培訓醫師有關雷射治療之專業能力。

另外，本公司已於香港及中國大陸設立 100%持有之子公司(曜亞國際(香港)有限公司)及孫公司(廣州曜亞公司及上海辦公室、北京佳醫美人公司)。曜亞國際(香港)有限公司已成立七年，由於香港之雷射儀器銷售規定不同於台灣，依現行香港衛生署規定，舉凡經取得歐盟之 CE 認證或美國藥物食品管理局(FDA)核准之醫療設備皆可直接進到香港銷售，此不同台灣及中國必須經過嚴格及冗長審查期間，因此本公司可透過香港公司優先取得世界最新設備之代理並開始研究及銷售。另外，隨著兩岸生技產業的交流，本公司期許未來能將台灣的成功經驗移植至香港及中國醫學美容市場。

整體而言，本公司的核心能力在於引領市場風潮、深化行銷服務、快速提供維修服務、與營運輔導不遺餘力，對客戶在市場營運的競爭力提供持續性的服務，與同業相較具備較佳的競爭優勢。

B.發展之有利因素

a.資源有效整合

本公司雖屬醫美相關產品之代理商，惟其經營理念係以建構完整醫學美容事業為目標，實質上為醫學美容綜合供應商。本公司採取多元代理方式取得優良醫美雷射及耗材代理權，並搭配包裹行銷及醫美雷射中心管理、諮詢服務，有效提供客戶完整的多元服務。

b.香港及大陸海外擴展

本公司延續台灣之醫學美容之綜合供應商之理念,以完整性的業務能力、維修技術服務及行銷團隊,建構香港子公司經營能力,本公司可透過香港公司優先取得世界最新設備之代理並開始研究及銷售。除雷射儀器銷售外,也增加玻尿酸注射類針劑銷售及規劃建構纖體美容中心之通路。隨著兩岸生技產業的交流,本公司期許未來能將台灣的成功經驗移植至香港及中國醫學美容市場。

C.發展遠景之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a.匯率變動之風險

受到國際金融風暴影響，全球景氣低迷、外匯市場變動不安，本公司因應採購貨源需求，持有適當組合之外匯，以尋求最大避險可能。

b.對國外製造廠依賴程度高

目前國內醫美雷射設備仍以進口為主,本公司與國外知名製造廠簽署產品代理合約，如代理權發生變動，將會影響公司營運，本公司因應對策如下：

（1） 以實質銷售成績獲取國外製造廠的肯定，並搭配行銷公關推廣計劃，協助擴大消費市場需求，獲得國外製造廠肯定，產生不可替代的地位，不致任意變更代理權。

（2） 與國外製造商共同辦理學術課程,與醫學中心合作進行臨床研究，設立亞太區教學中心，使廠商亦倚賴本公司協助其開發區域市場。

c.低價韓國或中國製設備混淆市場

這些非為歐美領導廠牌製造的低價設備，幾乎皆未獲得美國藥物食品管理區(FDA)認證，在療程效果與安全性上缺乏保障，且這些產品雖以低價在短期內獲得對價格敏感的客戶認同,終將因為製造廠沒有後續的研發機種而停滯，無法與擁有研發能力的大廠競爭。針對此現象，本公司的因應策略為1.持續引進具美國藥物食品管理區(FDA)認證的設備，為消費者安全把關;2.運用大眾媒體使消費者與醫師了解產品安全性與優點，認明品牌與品質。

d.國外製造廠整併導致代理權產生變化

由於全球經濟未有顯著復甦，近幾年國外原廠為追求營運效率與提升獲利，多家雷射大廠已進行整併，合併後所造成之影響其一為代理權轉移,通常對具規模與資源豐富之代理商有利;其二為原廠設立分公司直營，通常以耗材性產品居多。本公司過去二年經歷上述二種狀況，在業務上的確受到影響，但在大者恆大的態勢下，本公司因已具規模與擁有專業多元的產品與售後服務優勢下，也成為原廠整併後最佳的合作對象，根據我們的觀察，未來即使原廠來台設立分公司，也需要與當地合作夥伴合作以切入市場，此時便會衍生出合作之商機。未來公司會積極培養人才，以爭取更多與原廠合作之機會。

2.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本公司主要之儀器及耗材均使用於醫學美容之用途。

(2) 產製過程：非製造業，不適用。

3. 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本公司非屬製造業，惟所採購之商品主要為醫美儀器及其零件耗材，本公司多向國際知名醫美設備製造廠採購,並與其簽有代理合約,且多維持兩家以上,供貨狀況及來源應屬穩定。

4. 最近二年度主要產品別或部門別毛利率重大變化之說明：

(1)毛利率變化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00 年度 (ROC GAAP)	101 年度 (ROC GAAP)	101 年度 (IFRSs)	102 年度 (IFRSs)
合併營業毛利	金額	495,966	442,424	444,680	288,640
	毛利率%	42.00	41.09	41.30	32.13
	變動比率%	—	(2.17)	—	(22.20)

(2)最近二年度毛利率重大變動說明：

本公司102年度之合併營業毛利率較前期變動達20%以上，因此需做價量分析，然本公司醫美耗材及零組件產品與其他類產品品項種類繁多且單位售價差異頗大，尚不適用價量變動分析，故僅就醫美儀器產品之價量變動原因及合理性說明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

主要產品	分析項目	101~102 年度	變動說明
醫美儀器	(一)合併銷貨收入差異分析：		合併銷貨收入：增加 87,979 仟元
	P (Q'－Q)	62,177	1.數量差異有利 62,177 仟元，本公司 102 年度加強促銷各類舊型機種,加上主力新機種於 102 年第四季上市銷售,致產生有利之數量差異。
	Q (P'－P)	22,712	2.價格差異有利 22,712 仟元，主要係因本公司 102 年第四季上市之主力新機種儀器為高單價機種，提升平均銷售單價，致 102 年度產生有利之價格差異。
	(P'－P)(Q'－Q)	3,090	3.組合差異有利 3,090 仟元。
	P'Q'－PQ	87,979	
			合併銷貨成本：增加 93,458 仟元
	(二)合併銷貨成本差異分析：		1.數量差異不利 35,688 仟元，主要係因醫美儀器類產品 102 年度之銷售數量較 101 年度上升，因而產生不利之數量差異。
	P (Q'－Q)	35,688	
	Q (P'－P)	50,852	2.價格差異不利 50,852 仟元，主要係主力新機種儀器單位成本較高，而產生不利之價格差異。
	(P'－P)(Q'－Q)	6,918	
	P'Q'－PQ	93,458	

主要產品	分析項目	101~102 年度	變動說明
	(三)合併銷貨毛利變動金額：	(5,479)	3.組合差異不利 6,918 仟元。 毛利差異：綜上所述，102 年度合併銷貨毛利較 101 年度減少 5,479 仟元。

註：P'Q'為最近年度單價、數量；PQ 為上一年度單價、數量。

5. 主要進銷貨客戶名單

(1)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供應商名單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1 年				102 年				103 年截至第三季止			
項目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期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A 公司	103,995	18.82	無	A 公司	164,454	31.29	無	A 公司	67,390	14.69	無
2	B 公司	-	-	-	B 公司	75,353	14.34	無	B 公司	243,637	53.11	無
3	C 公司	67,370	12.19	無	C 公司	52,247	9.94	無	C 公司	20,817	4.54	無
4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71,100	12.87	無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1,900	9.88	無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6,600	3.62	無
5	D 公司	61,172	11.07	無	D 公司	-	-	-	D 公司	-	-	-
6	其他	249,003	45.05	-	其他	181,566	34.55	-	其他	110,255	24.04	-
	進貨淨額	552,640	100.00	-	進貨淨額	525,520	100.00	-	進貨淨額	458,699	100.00	-

本公司最近二年度及 103 年截至第三季止向各主要供應商進貨金額及比重變化，主係隨市場需求及本公司產品銷售組合變動等因素而有所增減，其向供應商進貨金額及比重變化應無重大異常情事。

(2)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銷貨客戶名單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1 年				102 年				103 年截至第三季止			
項目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期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和潤企業	103,696	9.63	無	和潤企業	93,442	10.40	無	和潤企業	46,477	5.09	無
	其他	973,061	90.37	-	其他	804,983	89.60	-	其他	865,997	94.91	-
	銷貨淨額	1,076,757	100.00	-	銷貨淨額	898,425	100.00	-	銷貨淨額	912,474	100.00	-

和潤企業於 102 年度成為本公司銷貨淨額 10%以上之銷售客戶，主係本公司與儀器承租業務合作公司和潤企業之業務往來，隨本公司營運規模逐漸成長而增加所致。

6. 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表：非製造業，不適用。

7. 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銷售量值 / 年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內銷		外銷		內銷		外銷	
主要商品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醫學美容設備銷售	207 台	339,789	87 台	117,213	182 台	314,073	152 台	230,908
醫學美容材料及零件銷售	註	395,350	註	50,855	註	151,532	註	16,786
其他	-	158,265	-	15,285	-	166,460	-	18,666
合計	-	893,404	-	183,353	-	632,065	-	266,360

註：因醫學美容材料及零件種類繁多，故無法計算其數量。

(三)最近二年度從業員工人數：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之當年度從業員工按其工作性質分類之統計人數、總平均年歲、平均服務年資及學歷分布比率：

單位：人

年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截至 103 年 10 月 31 日
員工人數	經理級以上	25	21	24
	業務人員（含技術/行銷）	112	84	79
	一般職員	56	42	42
	合計	193	147	145
平均年歲		32.5	33.3	34
平均服務年資		1.7	2.5	3.1
學歷分布比率	博士	0	1	1
	碩士	22	12	18
	大專	154	123	118
	高中	17	11	8
	高中以下	0	0	0

(四)環保支出資訊

1. 依法令規定，應申領污染設施設置許可證或污染排放許可證或應繳納污染防治費用或應設立環保專責單位人員者，其申領、繳納或設立情形之說明：

本公司產品之特性並無汙染環境而需申領汙染設施設置許可證；或污染排放許可證；或應繳納汙染防制費用；或應設立環保專責單位人員之情形。

2. 列示公司有關對防治環境污染主要設備之投資及其用途與可能產生效益：無。

3.說明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改善環境污染之經過：無。

4.說明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處分之總額，因應對策及可能性之支出：無。

5.說明目前污染狀況及其改善對公司盈餘、競爭地位及資本支出之影響及其未來二年度預計之重大環保資本支出：尚無汙染環境之情事。

(五)勞資關係

1. 列示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 員工福利措施

人力資源為本公司之最大資產，為讓員工能有舒適愉快之工作環境，使其能心無旁騖的為公司服務，本公司除依勞基法辦理法定福利措施外，已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定期或不定期舉辦下列員工福利事項：

A.依規定辦理勞工保險及全民健康保險。

B.每年度舉辦國內或國外旅遊。

C.員工福利團體綜合保險。

D.三節、結婚及生育禮金。

E.員工住院及親屬喪葬補助慰問金。

F.員工表揚。

G.部門聯誼活動。

H.年終聯歡餐會及摸彩活動。

I.員工定期健康檢查。

J.員工遇急難視情況給予急難幫助。

K.員工紅利：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應提繳稅款，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及提列法定盈餘公積後，由董事會視營運需要擬案提請股東會同意，酌予保留適當額度後，再於不低於百分之一之比例提撥員工紅利。

(2) 員工之進修與訓練：

本公司為落實人才培育理念，特建構一套完整之人力培訓制度，目的在使全體員工之專業知識及技能能更紮實，並進而培養出更優質之經營團隊。

現行員工教育訓練辦理項目如下：

A.新進人員教育訓練：其目的在於建立新進人員對公司或工作上的基本概念、知識及技術，以期在最短的期間適應公司環境。

B.專業教育訓練：其目的在給從業人員學習執行職務上必要之專門知識及技術。

C.綜合教育訓練：其目的在提高員工之性向素質，定期舉辦各種教導講習會或演講會。

D.主管人員教育訓練：其目的在於加強經營管理人才之管理能力，以改善本公司整體工作效率、促進團隊共識、提升凝聚力。

E.國內外進修：其目的在於培訓員工，提昇員工之專業能力。

(3) 退休制度與實施狀況:94 年 6 月 30 日前,本公司按月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依法令規定存入台灣銀行專戶。自 94 年 7 月 1 日始，除仍依規定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外，並依勞工退休金條例相關規定辦理新制退休金提存作業。

(4) 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本公司依法定期舉辦勞資會議，維持勞資間順暢之溝通管道，以建立良好勞資關係。

2. 說明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無。

二、 不動產、廠房、設備及其他不動產

(一)自有資產

1. 取得成本達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或新台幣一億元以上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無。
2. 閒置不動產及以投資為目的持有期間達五年以上之不動產：無。

(二)租賃資產：

1. 融資租賃(取得成本達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或新台幣一億元以上者)：無。
2. 營業租賃(每年租金達五百萬元以上之營業租賃資產)：

103 年 09 月 30 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產名稱	單位	數量	租賃期間	租金	出租人	租金之計算及支付方式	租約所定之限制
中和辦公室	式	1	102/12/1-104/3/30	5,158	全球人壽保險(股)公司	月租/支票付款	無

(三)各生產工廠現況及最近二年度設備產能利用率：

本公司主要從事醫學美容儀器銷售及維修業務，並非製造業擁有生產工廠，故並不適用本項之說明。

三、 投資事業

(一)轉投資事業概況：

103 年 9 月 30 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股

轉投資事業(註1)	主要營業	投資成本	帳面價值	投資股份		股權淨值	市價	會計處理方法	最近年度(102)投資報酬		持有公司股份數額
				股數	股權比例				投資(損)益	分配股利	
曜亞國際（香港）有限公司	醫療儀器、美容保健產品、中西草成藥等零售批發及學術培訓	278,355	272,593	72,265,228	100%	272,593	無	權益法	899	-	無
佳醫美人股份有限公司'	醫學美容及美容保健產品銷售	122,445	111,250	11,234,925	50.1%	111,250	無	權益法	(3,569)	-	無
佳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美容保健產品銷售相關業務	5,100	4,836	510,000	51%	4,836	無	權益法	(107)	-	無
佳醫美人有限公司	專業健康纖體及美容保健產品銷售相關業務	25,198	3,211	6,500,000	100%	3,211	無	權益法	(4,301)	-	無
廣州市曜亞貿易有限公司	醫療器材銷售及維修業務	120,864	90,926	(註2)	100%	90,926	無	權益法	1,529	-	無
北京佳醫美人貿易有限公司	醫療器材銷售及維修業務	6,864	2,966	(註2)	100%	2,966	無	權益法	(2,308)	-	無
CYJ INTERATIONAL COMPANY LIMTED	經營生髮、護髮相關療程及產品銷售	75,906	76,030	19,500,000	50.00%	76,030	無	權益法	-	-	無

註1：係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註2：係有限公司，故無股數。

(二)綜合持股比例：

103 年 9 月 30 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股

轉投資事業（註 1）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曜亞國際（香港）有限公司	72,265,228	100.00%	-	-	72,265,228	100.00%
佳醫美人股份有限公司’	11,234,925	50.10%	9,198,408	41.02%	20,433,333	91.12%
佳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10,000	51.00%	-	-	510,000	51.00%
佳醫美人有限公司	6,500,000	100.00%	-	-	6,500,000	100.00%
廣州市曜亞貿易有限公司	（註 2）	100.00%	-	-	（註 2）	100.00%
北京佳醫美人貿易有限公司	（註 2）	100.00%	-	-	（註 2）	100.00%
CYJ INTERATIONAL COMPANY LIMTED	19,500,000	50.00%	-	-	19,500,000	50.00%

註 1：係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註 2：係有限公司，故無股數。

(三)上市或上櫃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及其設定質權之情形，並列明資金來源及其對公司經營結果及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四)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發生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條情事或有以部份營業、研發成果移轉子公司者，應揭露放棄子公司現金增資認購情形，認購相對人之名稱、及其與公司、董事、監察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及認購股數：無

四、 重要契約

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仍有效存續及最近一年度到期之供銷契約、技術合作契約、工程契約、長期借款契約及其他足以影響投資人權益之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生效日	契約終止日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進貨代理權	A 公司	2014.07.01	2015.06.30	醫學美容設備	台灣、中國、香港銷售
進貨代理權	B 公司	2012.10.01	2015.09.30	醫學美容設備	限台灣地區銷售
進貨代理權	C 公司	2008.04.15	除違約或任一方終止外,合約持續生效	醫學美容設備	限台灣地區銷售
進貨代理權	E 公司	2014.01.01	2014.12.31	醫學美容設備	限台灣地區銷售
進貨代理權	F 公司	2011.04.19	除解約外，持續有效	醫學美容設備	台灣地區限銷售醫學美容設備 大陸地區可銷售美容及醫學美容設備
進貨代理權	G 公司	2011.12.08	2012.12.31 (續約洽談中)	醫學美容設備	台灣、中國、香港銷售
進貨代理權	H 公司	2011.05.01	除任一方終止外，持續有效	醫學美容設備	限台灣地區銷售
進貨代理權	I 公司	2004.05.27	除違反條約外，持續生效	醫學美容設備	限台灣、香港地區銷售
進貨代理權	J 公司	2007.01.04	除任一方終止外，持續有效	醫學美容設備	限台灣地區銷售
進貨代理權	K 公司	2014.09.01	2017.08.31	醫學美容設備	台灣、中國銷售
進貨代理權	L 公司	2014.07.07	2015.07.06	醫學美容設備	限台灣地區銷售
進貨經銷權	科妍生物科技(股)公司	2011.11.20	2014.11.19	植入式填充劑產品經銷	限台灣地區銷售
雷射美容中心營運合作	甲醫院	2012.01.27	2017.01.26	營運合作	雷射儀器 9 台
雷射美容中心營運合作	乙醫院	2013.12.01	2016.11.30	營運合作	雷射儀器 7 台
雷射美容中心營運合作	丙醫院	2011.08.01	2016.07.31	營運合作	雷射儀器 3 台
雷射美容中心營運合作	丁醫院	2010.09.01	2015.08.31	營運合作	雷射儀器 2 台
雷射手術營運管理	戊醫院	2014.10.22	2016.10.21	營運合作	雷射儀器 2 台
美容雷射儀器合作經營案	戊醫院	2014.05.08	2017.05.07	營運合作	雷射儀器 6 台

參、發行計畫及執行情形

一、前次現金增資、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或發行公司債資金運用計畫分析

本公司最近一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係民國 100 年度申報生效之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暨發行國內第一次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考量當時國內外資本市場環境不佳且波動劇烈，故於 100 年 9 月 19 日經董事會決議向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撤銷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案，並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金管證發字第 1000046841 號函同意廢止現金增資案，該計畫業於 100 年 10 月 31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變更計畫，註銷原資金用途計畫項目長期股權投資 236,800 仟元，另充實營運資金由原 381,200 仟元變更為 163,000 仟元，並已提報本公司 101 年 6 月 15 日召開之股東會追認通過，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本公司前各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計畫均已執行完畢。

二、本次現金增資、發行公司債、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或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應記載事項：

(一)資金來源

1.本計畫所需資金總額：新台幣 510,000 仟元。

2.本次計畫資金來源

(1)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 3,500 仟股，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每股發行價格為新台幣 60 元，募集總金額為新台幣 210,000 仟元。

(2)發行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 3,000 張，面額新台幣 100 仟元整，以票面金額之 100%發行，發行總金額為新台幣 300,000 仟元，期間三年，票面利率為 0%。

3.計畫項目、預定資金運用進度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劃項目	預定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預定資金運用進度
			104 年度第一季
充實營運資金	104 年第一季	510,000	510,000
預計可能產生效益	充實營運資金後將可減少向銀行融資借款，預計往後每年度約可節省利息支出6,696仟元，並可強化財務結構穩定性，提升資金靈活運用空間。		

4.本次募集之資金如有不足，其籌措方法及來源：如每股實際發行價格因市場變動而調整，致募集資金不足時，其差額本公司將以自有資金、銀行借款或其它籌資方式因應，惟若募集資金增加時，則全數作為充實營運資金之用。

(二)本次發行公司債者，應參照公司法第二百四十八條之規定，揭露有關事項及其償債款項之籌集計畫與保管方法：

1.依公司法第二百四十八條之規定應揭露事項

項　　目	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
公司名稱	曜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債總額及債券每張之金額	發行總額：新臺幣 300,000 仟元 每張面額：新臺幣 100 仟元
公司債之利率	票面利率為 0%
公司債償還方法及期限	1.期限：三年 2.償還方法：本轉換公司債，除下列情形外，於到期時按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償還。 (1)債券持有人申請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 (2)本公司使行贖回權(詳本次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第十八條)。 (3)本公司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回債券註銷。
償還公司債款之籌集計畫及保管方法	1.籌資計畫：本次轉換公司債存續期間之償債款項來源，將由每年度營運產生之資金項下支應。 2.保管方法：本公司債因未設立償債基金，故無保管方法。
公司債募得價款之用途及運用計畫	詳本公開說明書參、二、(一)之說明。
前已募集公司債者，其未償還數額	無。
公司債發行價格或最低價格	每張面額新臺幣 100 仟元整，依面額十足 100%發行
公司股份總數與已發行股份總數及其金額	1.股份總數：額定資本 500,000,000 元，每股金額：10 元 2.已發行股份總數：26,500,000 股 3.已發行股份金額：265,000,000 元
公司現有全部資產，減去全部負債及無形資產後之餘額	資產總額：1,462,876 仟元 負債總額：292,677 仟元 無形資產：875 仟元 全部資產減去全部負債及無形資產餘額：1,169,324 仟元 (103 年第三季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
證券管理機關規定之財務報表	請詳本公開說明書肆、二之財務報表。
公司債權人之受託人名稱及	1.債權人之受託人名稱：台灣新光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

項　　目	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
其約定事項	司信託部 2.約定事項：主係約定本公司本次發行轉換公司債之償債還款義務及違約之清償責任與程序。
代收款項之銀行或郵局名稱地址	代收款項銀行名稱：國泰世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營業部 地址：台北市松仁路七號
有承銷或代銷機機構者，其名稱及約定事項	承銷機構：國泰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約定事項：主係約定申報生效後之相關對外公開銷售事務之權利及義務。
有發行擔保者，其種類、名稱及證明文件	擔保種類：銀行保證 證明文件：委任保證契約
有發行保證人者，其名稱及證明文件	保證人：合作金庫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證明文件：委任保證契約
對於前已發行之公司債或其他債務，曾有違約或遲延支付本息之事實或現況	無。
可轉換股份者，其轉換辦法	請參閱本次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
附認股權者，其認購辦法	不適用。
董事會之議事錄	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陸、重要決議」
公司債其他發行事項，或證券管理機關規定之其他事項	無。

2.委託經證期局核准或認可之信用評等機關評等者，應揭露事項：不適用

3.發行及轉換辦法：請詳附件一。

4.附有轉換、交換或認股權者，其轉換辦法、發行條件對股權可能稀釋情形與股東權益影響：請參閱第 57 頁至第 60 頁。

(三)本次發行特別股者，應揭露每股面額、發行價格、發行條件對特別股股東權益影響、股權可能稀釋情形、對股東權益影響及公司法第一百五十七條所規定之事項。如附有轉換權利或認股權利者，並應揭露發行及轉換辦法或認股辦法(含轉換前原特別股未分配之股息等權利義務於強制轉換後之歸屬)：不適用。

(四)上市或上櫃公司發行未上市或未上櫃特別股者，應揭露發行目的、不擬上市或上櫃原因、對現有股東及潛在投資人權益之影響及未來有無申請上市或上櫃之計畫：不適用。

(五)股票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興櫃股票審查準則第五條規定核准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發行新股者，應說明未來上市(櫃）計畫：不適用。

(六)本次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者,應揭露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及認股辦法:不適用。

(七)本次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者,應揭露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發行辦法:不適用。

(八)本次計畫之可行性、必要性及合理性,並應分析各種資金調度來源對公司申報年度及未來一年度每股盈餘稀釋影響。

1.本次計畫之可行性

(1)法定程序上之可行性

本公司本次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暨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業經 103 年 11 月 6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計畫內容及決議程序均符合「公司法」、「證券交易法」、「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及「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等相關法規規定,且振道法律事務所郭瓔滿律師亦已對本次發行轉換公司債之適法性出具法律意見書,顯示本次募集與發行計畫確已符合相關法令之規定,故本公司本次募集資金計畫,於法定程序上係屬適法可行。

(2)資金募集計畫募集完成之可行性

A.本公司本次預計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 3,500 仟股,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整,每股發行價格為 60 元,預計募集總金額為 210,000 仟元。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除依公司法第 267 條規定保留 15%,計 525 仟股由員工認購外,另依證交法第 28 條之一規定提撥發行股份總數之 10%計 350 仟股以公開申購配售方式對外公開承銷,其餘 75%計 2,625 仟股由原股東按認股基準日股東名簿所載股東持股比率認購,原股東及員工放棄認購或認購不足一股之畸零股,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按發行價格認購之;而對外公開承銷部份,則由承銷團採餘額包銷方式,應足以確保本次資金募集之完成,故本公司本次資金之募集完成應具可行性。

B.本公司本次預計辦理發行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 3,000 張,每張面額為新台幣 100 仟元,票面利率 0%,按面額發行,預計募集資金總額為新台幣 300,000 仟元。本公司本次發行轉換公司債之發行及轉換辦法係參酌本公司所屬產業狀況及資本市場接受度而訂定,且本次發行有擔保轉換公司債之承銷方式,將依照「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第 22 條規定,全數提撥承銷團以詢價圈購方式對外公開銷售,並由承銷團餘額包銷,應可確保本次資金募集完成,故本公司本次資金之募集應具可行性。

(3)資金運用計畫之可行性

本公司本次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暨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係用於充實營運資金，以因應公司未來營業規模成長之資金需求，本公司係醫學美容儀器設備、醫學美容耗材、醫學美容注射類填充劑、健康纖體儀器設備及美容保養品之專業綜合供應商，近年由於經濟景氣逐步復甦使得消費者信心大為增加，加以國人對美容保養觀念逐漸形成及日趨重視，促使國內醫學美容市場之需求蓬勃成長，各大醫療院所及雷射美容護膚中心等機構對於醫學美容儀器及設備之增購或更換亦較為積極，本公司為積極拓展營運版圖持續引進新產品代理，其所代理之產品涵蓋「雷射、脈衝光」、「身體雕塑、皮膚緊緻」及「皮下植入式填充劑」三大區塊，102 年度第四季本公司強力主打之新產品，訴求以高強度聚焦式超音波有效刺激膠原蛋白增生，進而產生拉提效果，同時因作用深度較深，得以降低燙傷機率，故新產品在上市不久即成功引爆市場興趣，本公司 103 年度前三季在新產品熱銷及其它新產品銷售逐步加溫下，使得業績較 102 年同期成長 52.43%，根據美國 Medical Insight 公司全球調查報告指出，2013 年至 2018 年亞洲醫學美容市場年複合成長率為 12.9%。除此之外，本公司並透過海外轉投資及合資事業持續開發中國、東南亞等海外市場，預計未來年度在營業規模持續拓展下，對於購料及營運週轉資金之需求將相當龐大，故計劃藉由本次募集資金支應之，以避免大量舉債之利息支出侵蝕獲利，故本次募集資金用以充實營運資金之計劃應屬可行。

2.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計畫之必要性評估

(1)取得長期穩定資金以降低銀行依存度，並維持長期競爭力

隨著全球金融風暴逐漸遠離後，醫學美容產業隨景氣復甦及國民所得提升下，對醫學美容支出大幅增加衍生對營運資金需求日益增加，然本公司所屬行業係屬醫學美容綜合供應商，且以消費者需求為導向之產業，基於行業特性而使營運上有大量資金需求之情形下，業者本身除需擁有充裕的資金外，亦需有靈活的資金調度能力，以支應公司營運上之財務需求。近幾年本公司之營運規模之成長，降低對銀行的依存度，欲藉由本次現金增資計劃，提升自有資金比率，且亦需預留銀行借款額度來支應景氣急遽變化之需求，保留資金運用彈性，並減少利息現金流出。綜上所述，本公司為因應營運規模逐年成長，並降低對銀行的依存度，及提升長期資金之穩定度與預留資金靈活之運用空間，故藉由本次募資計畫增加中長期穩定資金以取代短期融資，實屬必要。

茲將本次資金需求若採向銀行短期融資對本公司財務結構之影響彙整

如下：

項目	本次籌資前(註)	本次籌資後	
		現金增資暨發行可轉債支應	短期融資支應
負債比率	20.01%	30.04%	40.69%
流動比率	335.31%	513.67%	184.53%
速動比率	229.11%	407.47%	146.38%

註：係以 103.9.30 經會計師核閱之合併財務報告數計算

綜上，本公司本次資金需求若以短期融資支應，其負債比率將由20.01%提高至 40.69%，而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亦分別下降至 184.53%及146.38%，若本次資金需求以現金增資及發行國內第二次可轉換公司債支應，則負債比率為 30.04%、流動比率為 513.67%及速動比率為 407.47%，明顯較以短期融資支應方式為佳，故本次所需資金以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暨發行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之方式來支應，應具必要性。

(2)財務資金需求

本公司本次募資計畫以 510,000 仟元充實營運資金，主要係考量其銷售狀況、收付款條件等資金收支狀況所規劃，由 103 及 104 年之現金收支預測表得知，若無本次充實營運資金之挹注，則預計本公司於 104 年第二季起期末現金餘額為負數(詳下表一)，其自有資金不足以完全反應公司營運所需資金。

若以資金短缺之時間點觀之，依本公司 103 年度各月份現金收支預測表所示，本公司因年底需求旺盛以致需要大量採購之資金需求，若以銀行借款方式因應，此方式雖可暫時解決資金問題，然緊接而來的利息壓力恐將不斷累積，未來若仍無自有資金注入，為支應公司業務之成長，本公司亦會採取借款因應，屆時利息支出將造成公司額外之財務負擔。以本公司編製之現金收支預測表觀之，103 年第四季起融資前資金業已短絀，且於104 年第二季起期末現金餘額業已呈現負數,已不足以支應營運成長所需，故本次募集資金計劃於 104 年第一季以前完成並用以充實公司營運資金，就其預估之現金需求及未來業務發展而言，確有其必要性。

表一：未辦理籌資之 103 及 104 年度現金收支預測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目	103年 第四季	104年 第一季	104年 第二季	104年 第三季	合計
期初現金餘額(1)	244,242	124,146	19,183	(102,477)	244,242
非融資性收入(2)	191,882	210,318	245,998	344,582	992,780
非融資性支出(3)	309,740	315,281	367,657	321,758	1,314,436
非融資性收支之差額(4)=(2)-(3)	(117,858)	(104,963)	(121,659)	22,824	(330,656)
要求最低現金餘額(5)	380,000	380,000	380,000	380,000	380,000
融資前可供支用資金(短絀)餘額(6)=(1)+(4)-(5)	(253,616)	(360,817)	(482,477)	(459,654)	(457,414)
融資淨額(7)	(2,238)	-	-	(39,736)	(41,975)
期末現金餘額=(1)+(4)+(7)	124,146	19,183	(102,477)	(119,389)	(119,389)

表二：辦理籌資後之 103 及 104 年度現金收支預測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目	103年 第四季	104年 第一季	104年 第二季	104年 第三季	合計
期初現金餘額(1)	253,241	124,146	529,183	407,523	244,242
非融資性收入(2)	191,882	210,318	245,998	344,582	992,780
非融資性支出(3)	318,740	315,281	367,657	321,758	1,323,436
非融資性收支之差額(4)=(2)-(3)	(126,858)	(104,963)	(121,659)	22,824	(321,656)
要求最低現金餘額(5)	380,000	380,000	380,000	380,000	380,000
融資前可供支用資金(短絀)餘額(6)=(1)+(4)-(5)	(253,616)	(360,817)	27,524	50,347	(457,414)
融資淨額(7)	(2,238)	510,000	-	(39,736)	468,025
期末現金餘額=(1)+(4)+(7)	124,146	529,182	407,523	390,611	390,611

(3)就本公司所屬產業發展趨勢分析

醫學美容應用技術種類眾多，最常見儀器設備基本上包括下列三類，分別為磨皮與微晶磨皮、雷射(換膚、除斑、除痣、除痘、除疤、除毛與回春)、其他光源光療法(脈衝光、電磁波、發光二極體及紫外線等)，其中以雷射儀器為目前醫學美容儀器中普及率最高儀器，透過雷射光之高能量光束，能在極短時間內釋放出高能量，並對組織產生熱作用，造成選擇性破壞，醫學美容雷射產品可用於除毛(hair removal)或皮膚回春(skin rejuvenation)，還可進行血管與皮膚黑色素病變(vascular and pigmented lesion treatment)的治療。

近年來醫學美容項目針對非侵入性體形雕塑、物理性體形雕塑設備發展日新月異，促使醫學美容儀器逐年成長，依據 Medical Insight Inc 研究報告指出，2013 年全球醫學美容相關產品銷售金額為 59 億美元，預估 2018 年將達到 102 億美元，年複合成長率約 11.5%，其中雷射、光療機等(energy-based devices)醫學美容儀器市場年複合成長率約 9.3%，而塑身/緊膚(body shaping/skin tightening)設備等醫學美容儀器市場年複合成長率約 13.6%。又本公司主要銷售市場集中於亞洲地區，而目前亞洲地區最具成長性的四項醫美療程分別為具除毛、回春、除斑等功能的雷射與光療療程；塑身與緊膚療程；肉毒桿菌注射等療程；及玻尿酸、微晶瓷、膠原蛋白等皮下植入性填充劑療程等，於 2013 年亞洲地區醫學美容相關產品與儀器設備銷售金額為 7.838 億美元，預估至 2018 年之年複合成長率約 12.9%，其中雷射、光療機於 2013 年銷售金額達 2.662 億美元，市場年複合成長率約 9.3%，塑身/緊膚設備於 2013 年銷售金額則達 1.443 億美元，市場年複合成長率約 16.8%，而台灣為亞洲地區 2013 年第五大醫學美容消費市場，預估至 2018 年之年複合成長率將為 14.9%，成為亞洲地區成長率最高的三個國家之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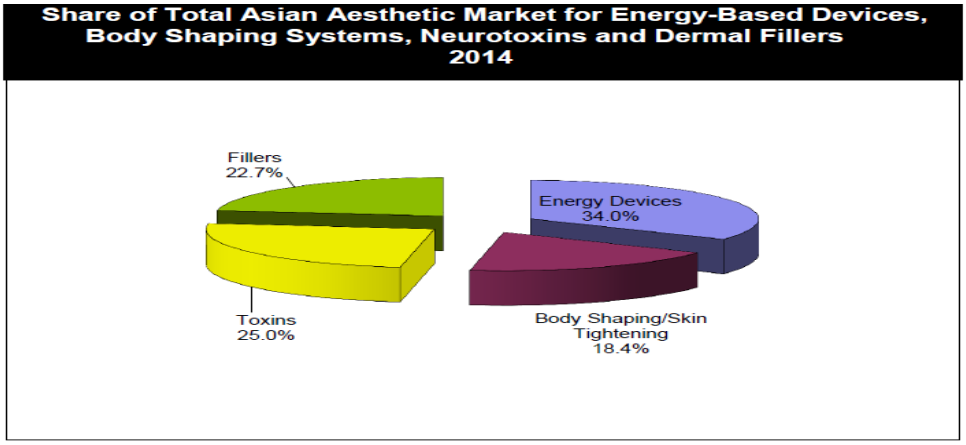

Source: Medical Insight, Inc.

由上述專業研究機構統計資料可知，隨著全球經濟回溫、國民所得提高及國人對抗老化的重視，使人民對於醫學美容支出及需求提高，因此本公司著眼於市場的高度需求及成長性，規劃集團營運規模逐步拓展下，將透過本次充實營運資金以因應其營運規模成長，故本公司以本次募資應可健全財務結構及降低對銀行之依存度，增加資金靈活運用空間，使公司在面對嚴苛的經濟環境及激烈的市場競爭下能維持其長期競爭力。綜上所述，本公司本次募集資金計畫用以充實營運資金，經評估本公司之營運需求實有其必要性。

3.本次資金運用計畫、預計進度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之合理性

A.資金運用計畫及預計進度之合理性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畫項目	預定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預定資金運用進度
			104年度第一季
充實營運資金	104年度第一季	510,000	510,000
合計		510,000	510,000

本公司本次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暨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總募集金額為 510,000 仟元，將全數用於充實營運資金，以作為本公司因應營運規模成長之營運週轉金，並配合本公司未來發展策略，將可適時挹注公司營運資金之需求，增加資金靈活運用空間，提高市場競爭力，並有效降低營運風險，進而提昇公司獲利，故本公司之資金運用計畫應屬合理。

另就資金運用之進度而言，本公司本次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暨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預計於 103 年 11 月 20 日向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提出申報,經申報生效後,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擬採公開申購方式，而轉換公司債擬採詢價圈購方式對外公開承銷，考量本次向主管機關申報、審查期間、公開承銷及繳款作業等因素，預計可於 104 年第一季完成資金募集後即依計畫進度用於充實營運資金，故本次資金運用計畫之預計進度應屬合理。

B.預計可能產生效益之合理性

本公司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暨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募集 510,000 仟元用以充實營運資金，主要係配合本公司所屬產業特性及參酌相關市場發展趨勢、及公司營運發展策略等資訊，因本公司 104 年營收成長尚屬可期，其過去對營運方面所需資金若有不足主要係以銀行融資支應，若考量該資金全數改以銀行借款支應，以本公司目前向往來銀行徵詢之借款利率約 1.313%計算，預計每年可節省利息支出 6,696 仟元(510,000 仟元*1.313%)，本公司經由本次募集資金後，除可節省利息支出外，亦可取得充足自有資金以提高資金運用彈性，對公司未來營運及市場競爭力甚有助益，故本次計畫預估之效益應屬合理。

綜合上述，本公司本次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其資金運用計畫、預計進度及預計可能產生效應具合理性。

4.各種資金調度來源對公司申報年度及未來一年每股盈餘稀釋影響

(1)各種資金調度來源之分析比較

一般上市(櫃)公司較常用之籌資工具，可分為股權相關之籌資工具及與債權有關之籌資工具，前者如現金增資(普通股或特別股)及海外存託憑證，後者如國內外轉換公司債、一般公司債及銀行貸款。茲比較各種資金調度來源有利及不利因素如下：

項目		有利因素	不利因素
股權	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1.改善財務結構，降低財務風險，提升市場競爭力。 2.係為資本市場較為普遍之金融商品，一般投資者接受程度高。 3.員工依法得優先認購 10%~15%，可提升員工之認同感及向心力。 4.無須面臨到期還本之龐大資金壓力。	1.每股盈餘易因股本膨脹而被稀釋。 2.對於股權較不集中之公司，其經營權易受威脅。 3.承銷價與市價若無合理差價，則不易籌集成功。
	海外存託憑證	1.經由海外市場募集資金，可拓展公司之知名度。 2.發行價格一般高於發行海外存託憑證時點之國內普通股價格，相當於以較高溢價發行股票。 3.籌資對象以國外法人為主，避免國內籌碼膨脹太多，對股價產生不利影響。 4.提高自有資本比率，改善財務結構。	1.公司海外知名度及其產業成長性影響資金募集計畫成功與否。 2.固定發行成本較高，為符合經濟規模，發行額度不宜過低。 3.股本膨脹，對每股盈餘有稀釋效果。
債權	國內外轉換公司債	1.因其附有「轉換權」，票面利率較長期性借款為低，故其資金募集成本較低。 2.債權人請求轉換時點不一，將延緩對每股盈餘之稀釋效果。 3.轉換公司債之債權人未轉換前對公司無經營權。 4.轉換債經債權人請求轉換後，即由負債轉變成資本，除可節省利息支出外，亦可避免到期還本之龐大資金壓力。 5.轉換公司債換成普通股之轉換價格，一般皆高於發行轉換公司債時普通股之時價，發行公司相當於以較高價格溢價發行股票。	1.流通性較普通股低。 2.轉換公司債未全數轉換前，對財務結構改善仍屬有限。 3.未轉換，仍有贖回之資金壓力。
	普通公司債	1.對股權沒有稀釋效果。 2.債權人對公司不具管理權，對公司經營權掌握，不會造成重大影響。 3.有效運用財務槓桿，創造較高之利潤。 4.債息帳列費用，有節稅效果。	1.利息負擔侵蝕公司獲利。 2.易致財務結構惡化，降低競爭力。 3.公司債期限屆滿後，公司即面臨龐大資金贖回壓力。 4.或需銀行保證。

項目		有利因素	不利因素
	銀行借款或發行承兌匯票	1.資金挹注能暫時支應公司資金需求。 2.有效運用財務槓桿，利用較低成本，創造較高之利潤。 3.資金籌措不需經主管機關審核，程序簡便，籌資時間相對較短。 4.資金額度運用之彈性大。 5.對股權沒有稀釋效果。 6.債權人對公司不具管理權，對公司經營權掌握，不會造成重大影響。	1.利息負擔較重，負債增加，易侵蝕公司獲利。 2.財務結構惡化，降低同業競爭能力。 3.融通期限一般較短，且需提供擔保品。 4.限制條款較多且嚴格。 5.長期投資或固定資產投資不宜以銀行短期借款支應。 6.到期有還款壓力。

本公司本次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暨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預計募集金額 510,000 仟元，用以充實營運資金，經考量發行海外存託憑證及海外可轉換公司債之固定發行成本較高，以本次擬募資之金額而言尚不適宜，且本次資金擬用於國內，匯回時存有匯兌風險，故本次募資計畫並不適合發行海外籌資工具。故本公司可運用之籌資工具包括銀行借款、發行公司債、發行轉換公司債及現金增資等，經考量若採用銀行借款之方式籌資，受產業景氣反轉或經營環境轉劣影響程度較大，資金調度易受融資額度限制及金融緊縮之影響愈形困難，進而提高公司財務、營運之風險，影響市場競爭力，自不宜以銀行借款之方式支應；若採用發行普通公司債之方式籌資，因長期借款額度之洽談及辦理頗為耗時，且將產生實際利息支出，進而增加財務負擔並實際稀釋每股盈餘；若以發行轉換公司債之方式籌資，其殖利率較低，不僅可降低對銀行借款之依存度，亦藉以預留未來資金靈活運用之調度空間，且預期本公司未來在本業成長之獲利挹注下，發行轉換公司債之轉換機會頗高，將不致立即產生稀釋每股盈餘之效果，惟若全數發行可轉換公司債支應，於債權人轉換前，將降低自有資本比率，導致財務結構惡化；若全數以現金增資之方式籌資，雖可減少利息負擔，降低負債比率，惟將立即膨脹股本，對每股盈餘將產生較大之稀釋作用。經比較各種資金調度來源對本公司未來年度每股盈餘之影響性後，基於股本膨脹及資金成本之考量，本公司本次擬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搭配辦理發行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以支應所需資金，尚有其必要性及合理性。

(2)對公司申報年度及未來一年度每股盈餘稀釋之影響

上市櫃公司常用之資金調度方式有舉債(含銀行借款、發行普通公司債及發行轉換公司債)、發行海外存託憑證及現金增資發行新股等，其中發行海外存託憑證因固定發行成本較高，不符合經濟效益，故暫不予考慮，另銀行借款與發行普通公司債之效果相同，因此以下僅就本次募資金額新台幣 510,000 仟元，以現金增資、銀行借款、國內轉換公司債等籌資工具，

分析比較其對公司每股盈餘稀釋、財務負擔、股權之可能稀釋及對現有股東權益之影響，說明如下：

A.對每股盈餘稀釋之影響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項目	銀行借款	全數辦理現金增資	全數辦理轉換公司債		辦理現金增資暨轉換公司債
			全數未轉換	全數轉換	
籌資金額	510,000	510,000	510,000	510,000	510,000
籌資工具利率(註 2)	1.313%	—	—	—	—
預計增加之資金成本(A)	6,696	—	—	—	—
籌資前流通在外股數(註 3)	26,500	26,500	26,500	26,500	26,500
籌資後增加股數(註 4)	—	8,500	—	7,500	7,912
籌資後流通在外股數(註 5) (B)	26,500	35,000	26,500	34,000	34,412
資金成本對每股盈餘之影響(A)/(B)(元)	0.25	—	—	—	—
每股盈餘稀釋程度(註 6)	—	24.29%	—	22.06%	22.99%

註 1：本公司本次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暨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預計於 103 年 11 月 20 日申報，考量主管機關審查、公開承銷及繳款作業等所需時間，預計於 104 年 1 月底可完成資金之募集；另考量轉換公司債有 1 個月之閉鎖期，故分析各種資金調度方式對 104 年度每股盈餘稀釋之影響。

註 2：在不考慮發行成本下，各種籌資工具之資金成本分別為：銀行借款約為 1.313%(本公司目前向往來銀行詢價之短期借款利率)、現金增資 0%、國內轉換公司債為 0%。

註 3：籌資前流通在外股數係截至 103 年 9 月 30 日止之股數。

註 4：若以本次基準日(103.12.18)前一、三、五個營業日之平均收盤價擇一 74.60 元為參考價格，假設現金增資之發行價格以參考價格之 80.43%，即每股發行價格 60 元設算，則 210,000 仟元現金增資預計需發行之股數為 3,500 仟股；假設採發行國內轉換公司債，暫定溢價率為 101.08%，若依 101%溢價率暫定轉換價格 68 元計算，最大可能轉換普通股股數為 4,412 仟股；假設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3,500 仟股，每股發行價格 60 元，以及發行轉換公司債 3,000 張，每張面額 100 仟元，則最大普通股股數為 7,912 仟股(4,412 仟股+3,500 仟股)。

註 5：不考慮公司庫藏股、無償配股等非現金增資股數增加之稀釋效果，僅分析因現金增資或轉換公司債轉換後股本增加所造成之稀釋效果。

註 6：未考慮資金成本之節省下，現金增資每股盈餘稀釋程度為【1-(26,500/35,000)＝24.29%】；轉換公司債每股盈餘稀釋程度為【1-(26,500/34,000)＝22.06%】；現金增資暨轉換公司債每股盈餘稀釋程度為【1-(26,500/34,412)＝22.99%】。

就對每股盈餘稀釋之影響而言，若全數以辦理現金增資方式支應本次計畫所需資金，雖有助於改善公司財務結構，惟每股盈餘將因股本膨脹而受到稀釋，加重公司經營壓力；若全數以舉借銀行借款之方式支應本次計畫所需資金，雖不會增加股本，但其資金成本較高，將降低獲利能力，且負債比率提高將降低本公司因應產業環境變動風險之能力；若全數採轉換公司債方式支應本次計畫所需資金，雖不會一次增加較多之股本，對每股盈餘將可產生減緩稀釋速度之效果，且資金成本較銀行借款方式為低，惟若股價未達轉換價格，債權人將無誘因轉換成為股權，債券到期時即須一次償還大額本金，對公司資金調度及所暴露之財務風險仍不可小覷。

綜上所述，在綜合考量財務結構、財務負擔及對每股盈餘之稀釋效果等因素下，以現金增資搭配轉換公司債之方式籌資，透過資本額之增加，將可降低營運風險，以因應未來經營環境之變動與競爭，另搭配部分轉換公司債，因債權人請求轉換時點不一，故可延緩對每股盈餘之稀釋效果，對本公司而言，應屬較佳之資金調度來源。

B.對發行人財務負擔之影響

本公司本次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暨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預計募集 510,000 仟元，用以充實營運資金。本公司採現金增資方式籌措部分所需資金，將使每股盈餘稀釋，惟其稀釋程度尚屬有限，在考量財務負擔之影響方面，辦理現金增資將不會產生利息，並可有效降低負債比率；另本公司採發行轉換公司債方式籌措部分所需資金，就其發行與轉換辦法觀之，發行期間為 3 年，票面利率為 0%，倘若在發行期間內無人要求轉換，本公司將可獲得比現行借款利率較低之資金成本，故本次發行轉換公司債籌措部分所需資金，將可降低本公司之資金成本，減輕其利息負擔，使其獲得長期且穩定之資金來源，有助於中長期營運發展，故本次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暨轉換公司債應屬本公司較佳之籌資方式。

C.對股權可能稀釋情形及對現有股東權益之影響

(1)對股權可能之稀釋情形

本公司本次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 3,500 仟股，每股發行價格為 60 元，暨發行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 3,000 張，每張面額 100 仟元，預計募集金額為 510,000 仟元。本公司本次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 3,500 仟股，除依公司法 267 條規定，保留增資發行新股之 15%計 525 仟股由員工優先認購外，並依證券交易法第 28 條之 1 規定，提撥本次增資發行新股之 10%計 350 仟股，採公開申購方式對外公開承銷，其餘增資發行新股之 75%計 2,625 仟股，由原股東按認股基準日股東名簿記載之持股比例認購。另本公司本次發行轉換公司債暫定以 103 年 11 月 20 日為基準日，取前一、前三及前五個營業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擇其中間值前一營業日收盤價為基準價格，再乘上溢價比率 101.8%，計算得出暫定轉換價格區間為 68 元，因此在計算股權之最大稀釋效果時，假設轉換公司債之債權人全部依轉換價格 68 元請求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預計最大可轉換股數為 4,412 仟股，分析其對原股東之持股將造成之最大稀釋比率，計算式如下：

辦理現金增資暨發行轉換公司債轉換成普通股對轉換時股東股權稀釋比率

$$= 1 - \frac{\text{已發行並流通在外之普通股股數+原股東依持股比例認購股數}}{\text{已發行並流通在外之普通股股數＋本次增資發行股數＋轉換公司債之轉換股數}}$$

$$= 1 - \frac{\text{103 年 9 月 30 日流通在外股數+(本次增資發行股數×75\%)}}{\text{103 年 9 月 30 日流通在外股數＋本次增資發行股數＋可轉債轉換股數(全數轉換)}}$$

$$= 1 - \frac{26{,}500 + 2{,}625}{26{,}500 + 3{,}500 + (300{,}000 \text{ 仟元} / 68 \text{ 元})}$$

$$= 1 - \frac{29{,}125}{34{,}412} = 1 - 84.64\% = 15.36\%$$

由上述計算結果顯示，本公司本次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暨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對原股東股權之可能最大稀釋效果為 15.36%。若本次全數以現金增資方式籌資 510,000 仟元，每股發行價格為 60 元，經設算總發行股數為 8,500 仟股，對原股東之股權稀釋比率為 6.07%。

全數辦理現金增資對股東股權稀釋比率

$$= 1 - \frac{\text{已發行並流通在外之普通股股數+原股東依持股比例認購股數}}{\text{已發行並流通在外之普通股股數＋本次增資發行股數}}$$

$$= 1 - \frac{\text{103 年 9 月 30 日流通在外股數+(本次增資發行股數×75\%)}}{\text{103 年 9 月 30 日流通在外股數＋本次增資發行股數}}$$

$$= 1 - \frac{26{,}500 + 6{,}375}{26{,}500 + 8{,}500}$$

$$= 1 - \frac{32{,}875}{35{,}000} = 1 - 93.93\% = 6.07\%$$

另若本次全數以轉換公司債方式籌資 510,000 仟元，且原股東並無按持股比率認購，債權人於日後皆依轉換價格 68 元(以本次申報日前一個營業日之收盤價 66.8 元、溢價率 101.8%計算)申請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其對當時股東之持股造成最大稀釋比率為 22.06%，計算式如下：

辦理發行轉換公司債轉換成普通股對轉換時股東股權稀釋比率

$$= 1- \frac{\text{轉換時普通股已發行並流通在外股數}}{\text{轉換時普通股已發行並流通在外股數＋轉換公司債之轉換股數}}$$

$$= 1- \frac{\text{103 年 9 月 30 日流通在外股數}}{\text{103 年 9 月 30 日流通在外股數＋可轉債轉換股數(全數轉換)}}$$

$$= 1- \frac{26{,}500}{26{,}500+(510{,}000\text{ 仟元}/68\text{ 元})}$$

$$= 1- \frac{26{,}500}{34{,}000} = 1-77.94\%=22.06\%$$

綜上評估，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暨發行轉換公司債籌資對本公司股權之最大稀釋比率為 15.36%，優於全數發行國內轉換公司債籌資之稀釋比率 22.06%及全數辦理現金增資之稀釋比率 6.07%，雖對股權之稀釋程度略高於全數辦理現金增資籌資，惟發行轉換公司債可避免股本快速擴增，稀釋營運獲利，故本公司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暨發行轉換公司債，應為較佳之籌資方式。

D.對淨值(現有股東權益)之影響

本公司103年9月30日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為1,048,951仟元，以目前流通在外股數 26,500 仟股為基礎，每股淨值為 39.58 元。本公司本次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 3,500 仟股，每股發行價格為 60 元，暨發行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 3,000 張，每張面額 100 仟元，預計募集金額為 510,000 仟元，若轉換公司債全數轉換為普通股，則其每股淨值將上升至 45.03 元。

(1,048,951+510,000)仟元/(26,500＋3,500＋4,412)仟股=45.30 元

若以相同的資金需求，全數採現金增資方式籌資，每股發行價格為 60 元，經設算本公司需辦理現金增資 8,500 仟股，則其每股淨值將下降至 44.54 元。

(1,048,951+510,000)仟元/(26,500＋8,500)仟股=44.54 元

若以相同的資金需求，全數採發行轉換公司債方式籌資，以溢價率 101.8%設算，暫定轉換價格為 68 元，若全數轉換為普通股，預計可轉換股數為 7,286 仟股，則其每股淨值將上升至 45.84 元。

(1,048,951+510,000)仟元/(26,500＋7,500)仟股=45.84 元

綜上評估，若依對每股淨值之影響觀之，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暨發行轉換公司債方式募集資金，對本公司每股淨值之提升效果較全數辦理現金增資方式籌資為佳，雖略為不及全數發行轉換公司債方式籌資，惟二者差異不大。

綜上所述，考量在每股盈餘稀釋、財務負擔、現有股權之可能稀釋效果與現有股東權益等方面，本公司本次辦理現金增資暨發行轉換公司債，較能符合公司健全中長期發展之規劃，實為較佳之籌資方式。

5.以低於票面金額發行股票者，應說明公司折價發行新股之必要性與合理性、未採用其他籌資方式之原因及其合理性暨所沖減資本公積或保留盈餘之數額：不適用。

(九)說明本次發行價格、轉換價格、交換價格或認股價格之訂定方式

本次發行價格之訂定方式，請詳附件「現金增資股票承銷價格計算書」及「轉換公司債轉換價格計算書」之說明。

(十)資金運用概算及可能產生之效益

1.如為收購其他公司、擴建或新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者，應說明本次計畫完成後，預計可能增函之產銷量、值、成本結構(含總成本及單位成本)、獲利能力之變動情形、產品品質之改善情形及其他可能產生之效益：不適用。

2.如為轉投資其他公司，應列明下列事項

本公司本次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暨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募集資金 510,000 仟元，係用於充實營運資金，故不適用。

3.如為充實營運資金、償還債務者，應列明下列事項

(1)公司債務逐年到期金額、償還計畫及預計財務負擔減輕情形、目前營運資金狀況、所需之資金額度及預計運用情形，並列示所編製之申報年度及未來一年度各月份之現金收支預測表。

A.公司債逐年到期，償還計畫與預計財務負擔減輕情形：本公司目前無流通在外之公司債，故不適用。

B.目前營運狀況，所需之資金額度及預計運用情形，並列示所編製之申報年度及未來一年度各月份之現金收支預測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3 年 11 月~104 年 5 月(預估)
期初現金餘額(A)	192,296
非融資性收入(B)	482,023

項目	103 年 11 月~104 年 5 月 (預估)
非融資性支出(C)	794,496
要求最低現金餘額(D)	380,000
支付員工紅利(E)	2,238
融資前現金餘額(短絀) (A)+(B)-(C)-(D)-(E)	(502,415)

資料來源：本公司編製 103 及 104 年度現金收支預測表

本公司營運規模穩定成長下，為支付日常營運之資金需求隨之增加，由上表可知，本公司預估 103 年 11 月至 104 年 5 月非融資性收入為 482,023 仟元，若加計期初現金餘額 192,296 仟元，扣除非融資性支出 794,496 仟元，以及最低現金餘額約為 380,000 仟元，預計將於 104 年 5 月出現融資前現金短絀 502,415 仟元，已無多餘資金支應其營運需求，故本公司為避免因舉債造成公司利息支出負擔及對銀行之依存度，本公司本次擬辦理籌資 510,000 仟元，用以充實營運資金以提高其財務調度之靈活性暨強化財務結構之穩定性，以及其因應市場環境變動風險之能力及競爭力實有必要性。

103 年度現金收支預測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月份 項目	1 月份	2 月份	3 月份	4 月份	5 月份	6 月份	7 月份	8 月份	9 月份	10 月份	11 月份	12 月份	合計
期初現金餘額　1	523,756	521,645	543,581	545,658	602,936	561,102	610,994	636,011	303,701	244,242	192,296	162,176	523,756
加：非融資性收入　2													
應收款項收現	50,424	52,531	92,124	85,580	59,049	105,183	125,773	51,723	117,785	80,307	51,591	59,978	932,048
利息收入	108	157	272	241	241	408	179	24	2	2	2	2	1,638
合計	50,532	52,688	92,396	85,821	59,290	105,591	125,952	51,747	117,787	80,309	51,593	59,980	933,686
減：非融資性支出　3													
購料及應付款項付現	22,685	14,059	65,821	14,448	78,860	36,580	84,408	41,207	43,145	38,100	48,706	60,153	548,172
應付費用付現	12,963	9,533	11,912	8,168	13,532	8,284	9,504	7,721	10,270	9,181	17,685	13,773	132,526
薪資支出	16,995	7,160	5,164	5,927	8,732	5,080	7,023	14,006	5,533	4,796	13,084	6,084	99,584
利息支出	-	-	-	-	-	-	-	-	-	-	-	-	-
長期股權投資	-	-	7,422	-	-	-	-	-	74,837	80,178	-	18,000	180,43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	-	-	-	88	-	-	-	-	-	-	88
所得稅	-	-	-	-	-	5,667	-	-	3,712	-	-	-	9,379
合計	52,643	30,752	90,319	28,543	101,124	55,699	100,935	62,934	137,497	132,255	79,475	98,010	970,186
要求最低現金餘額　4	380,000	380,000	380,000	380,000	380,000	380,000	380,000	380,000	380,000	380,000	380,000	380,000	380,000
所需資金總額　5=3+4	432,643	410,752	470,319	408,543	481,124	435,699	480,935	442,934	517,497	521,255	459,475	478,010	1,350,186
融資前可供支用現金餘額(短絀)　6=1+2-5	141,645	163,581	165,658	222,936	181,102	230,994	256,011	244,824	(96,009)	(187,704)	(215,586)	(255,854)	107,256
融資餘額　7													
現金增資	-	-	-	-	-	-	-	-	-	-	-	-	-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	-	-	-	-	-	-	-	-	-	-	-	-	-
償還可轉換公司債	-	-	-	-	-	-	-	(320,000)	-	-	-	-	(320,000)
支付現金股利	-	-	-	-	-	-	-	-	(39,749)	-	-	-	(39,749)
支付董監酬勞	-	-	-	-	-	-	-	(1,123)	-	-	-	-	(1,123)
支付員工紅利	-	-	-	-	-	-	-	-	-	-	(2,238)	-	(2,238)
合計	-	-	-	-	-	-	-	(321,123)	(39,749)	-	(2,238)	-	(363,110)
期末現金餘額　8=1+2-3+7	521,645	543,581	545,658	602,936	561,102	610,994	636,011	303,701	244,242	192,296	162,176	124,146	124,146

資料來源：曜亞公司提供。

註：現金餘額包含超過三個月以上之定存金額，已於可轉換公司債到期前解約償還。

104 年度現金收支預測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月份 項目	1 月份	2 月份	3 月份	4 月份	5 月份	6 月份	7 月份	8 月份	9 月份	10 月份	11 月份	12 月份	合計
期初現金餘額　1	124,146	587,040	561,773	529,183	506,259	387,585	407,523	424,684	295,711	390,611	399,006	415,810	124,146
加：非融資性收入　2													
應收款項收現	75,731	41,713	92,869	59,067	101,060	85,864	137,213	86,050	121,313	97,492	131,162	122,474	1,152,009
利息收入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24-
合計	75,733	41,715	92,871	59,069	101,062	85,866	137,215	86,052	121,315	97,494	131,164	122,476	1,152,033
減：非融資性支出　3													
購料及應付款項付現	74,073	35,989	89,274	54,782	93,456	49,863	92,060	57,517	89,385	65,730	95,285	70,652	868,066
應付費用付現	16,997	9,565	14,760	11,065	12,252	10,637	11,226	11,343	12,302	11,778	10,046	11,507	143,478
薪資支出	16,770	6,428	6,428	16,146	6,428	5,428	16,769	6,428	11,428	11,590	9,029	6,428	119,297
利息支出	-	-	-	-	-	-	-	-	-	-	-	-	-
長期股權投資	-	-	-	-	90,000	-	-	-	-	-	-	-	90,0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5,000	15,000	15,000	-	-	-	-	-	-	-	-	-	45,000
所得稅	-	-	-	-	17,601	-	-	-	13,302	-	-	-	30,903
合計	122,839	66,981	125,461	81,993	219,737	65,928	120,055	75,288	126,416	89,099	114,361	88,587	1,296,743
要求最低現金餘額　4	380,000	380,000	380,000	380,000	380,000	380,000	380,000	380,000	380,000	380,000	380,000	380,000	380,000
所需資金總額　5=3+4	502,839	446,981	505,461	461,993	599,737	445,928	500,055	455,288	506,416	469,099	494,361	468,587	1,676,743
融資前可供支用現金餘額(短絀)　6=1+2-5	(302,960)	181,773	149,183	126,259	7,585	27,523	44,684	55,448	(89,389)	19,006	35,810	69,699	(400,564)
融資餘額　7													
現金增資	210,000	-	-	-	-	-	-	-	-	-	-	-	210,000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	300,000	-	-	-	-	-	-	-	-	-	-	-	300,000
舉借銀行借款	-	-	-	-	-	-	-	-	100,000	-	-	-	100,000
償還銀行借款	-	-	-	-	-	-	-	-	-	-	-	-	-
支付現金股利	-	-	-	-	-	-	-	(126,857)	-	-	-	-	(126,857)
支付董監酬勞	-	-	-	-	-	-	-	(5,854)	-	-	-	-	(5,854)
支付員工紅利	-	-	-	-	-	-	-	(7,025)	-	-	-	-	(7,025)
合計	510,000	-	-	-	-	-	-	(139,737)	100,000	-	-	-	470,263
期末現金餘額　8=1+2-3+7	587,040	561,773	529,183	506,259	387,585	407,523	424,684	295,711	390,611	399,006	415,810	449,699	449,699

資料來源：曜亞公司提供。

(2)就公司申報年度及預計未來一年度應收帳款收款與應付帳款付款政策、資本支出計畫、財務槓桿及負債比率（或自有資產與風險性資產比率），說明償債或充實營運資金之原因。

A.應收款項收款與應付款項付款政策

本公司 103 及 104 年度現金收支預測表中之應收帳款收款及應付帳款支付金額，係以 103 年 1~10 月實際收付款情形及預估 103 年 11~12 月及 104 年度之銷售與採購情形為基礎予以推估編製。

項目 年度	應收款項收現天數	存貨週轉天數	應付款項付現天數	營運週轉天數
101 年度	147	211	30	328
102 年度	171	227	26	372
103 年前三季	89	128	11	206

本公司對客戶之授信條件係考量各客戶營運規模、財務狀況、信用紀錄及過去往來交易情形而分別給予不同之授信條件，本公司最近二年度及 103 年前三季之應收款項收現天數分別為 89 天~171 天，大致與多數銷售客戶之收款條件相當，而現金收支預測表預估應收款項收現天數即以 102 年度資料並參酌 103 年 1~10 月實際營運情形，加以考量未來不同客戶之收款條件及銷售產品組合變化因素為編製基礎，故 103 年及 104 年度各月份現金收支應收款項收現之編製基礎尚屬合理。

本公司最近二年度及103年前三季之應付款項付現天數為11天~30天，與其多數進貨廠商付款政策相當，而現金收支預測表預估應付帳款付現天數即以102年度資料並參酌103年1~10月實際營運情形亦考量未來不同供應商間之付款條件及產品組合變化因素為編製基礎，故103年及104年度各月份現金收支應付款項付現之編製基礎尚屬合理。

B.資本支出及轉投資計畫

本公司本次募資計畫係用於充實營運資金，經檢視其103年度及104年度現金收支預測表中，本公司重大資本支出及長期投資合計之金額未達本次募資金額百分之六十，而其未來之重大資本支出主要係為因應國人日趨重視美容保養及外貌美觀之帶動下，對於微整型及醫學美容保養之接受度大為提高而形成之蓬勃市場需求，本公司擬增購租借予各大醫療院所及診所等醫美通路之醫學美容機器設備，以提升租借儀器設備之業務成長。

而在長期投資方面，本公司考量目前國內醫學美容市場之消費需求，除

本公司目前經營之雷射、電波拉皮等醫學美容儀器設備、零件耗材銷售及維修服務之外仍有廣闊之成長空間，故本公司積極布局開拓其他產品線市場，以期繼續擴大其營業規模及推動獲利進一步成長，根據本公司評估，國內非醫療及類醫療生髮市場未來將可創造每年約百億元之商機，為了進軍被視為藍海市場之類醫療生髮健髮領域，本公司業於103年6月董事會決議通過，透過子公司香港曜亞國際與韓國知名生技大廠CAREGEN CO., LTD.公司(以下簡稱CAREGEN)在香港合資成立CYJ INTERATIONAL COMPANY LIMITED，雙方瞄準東南亞及大中華地區蓬勃廣大之商機，共同合作從事生髮、護髮相關療程及推廣DRCYJ品牌產品，合資方CAREGEN擁有多項專利，為生長因子與胜肽供應商，事業版圖遍布全球，並與許多國際知名品牌如P&G、L'OREAL、REVLON等有業務合作關係，其與本公司合作推出之DRCYJ品牌產品係主打台灣市場上結合胜肽成份之生髮產品，該系列產品透過獨特胜肽專利技術可突破生髮市場現有產品僅能單一控制生髮或落髮之技術瓶頸，有效減少毛髮斷裂掉落並同時刺激活化毛髮修護、強韌再生，該系列產品並已完成美國及德國之臨床試驗及通過CE1023及ISO13485雙認證。本公司與CAREGEN計畫於台灣地區推出DRCYJ產品後，下一步將透過香港曜亞國際進軍擁有眾多海外華人聚集，具備強大經濟成長潛力之東南亞新興市場，因此預期將會增加對香港曜亞之投資金額。

除此之外，本公司亦規劃與某韓國公司於 103 年第四季在台灣合資設立公司，成立初期本公司預計先投入 18,000 仟元資本金取得合資公司百分之四十之股權，合資公司擬經營之業務內容為代理韓國品牌醫學美容相關產品之銷售。整體而言，本公司於本年度及未來一年度之資本支出與轉投資計畫係為擴展醫學美容領域業務，增加並豐富現有之產品組合，其為因應蓬勃之消費市場需求而產生之投資，尚屬合理。

C.現金收支預測表及其合理性

103 及 104 年度各月份現金收支預測表之編製，其中 103 年度現金收支預測表中 1~10 月為實際數，103 年 11 月~12 月及 104 年度則為預估數，其預估數係參酌產業及市場相關資訊，並考量未來經濟環境、市場供需情況、公司產銷政策等因素編製而成。整體而言，103~104 年度各月份之現金收支預測表編制基礎尚屬合理。

D.財務槓桿及負債比率

項目/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前三季	103 年度(估)	104 年度(估)
財務槓桿度(倍)	1.21	1.05	(註)	(註)
負債比率(%)	35.50	20.01	30.04	30..40

註：財務槓桿度因本公司未編制財務預測故不適用。

財務槓桿度係衡量公司舉債經營之財務風險指標，評估利息費用之變動對營業利益之影響程度，若公司未舉債經營，則其財務槓桿度為 1，數值愈大財務風險愈高，而該指數若為正數，顯示舉債經營仍屬有利，惟舉債經營相對將增加公司財務風險，故財務槓桿之運用上需考量財務結構之安全性及資金週轉能力，若財務結構不良，則反易發生資金週轉困難而陷入財務危機。本公司本次辦理現金增資暨發行轉換公司債用以充實營運資金，預估可提升資金運用調度彈性、強化財務結構之穩定性及避免利息支出、降低財務風險，雖轉換公司債需依規定提列轉換公司債折價，並按期攤銷為利息費用，惟實質上本公司並未支付此筆利息，轉換公司債經債權人請求轉換後，即由負債轉變為資本，且以長期資金支應營運所需，將有助於提高資金之流動性，故本公司本次籌資經由資本市場取得穩定之長期營運資金，實屬合理且必要。

另就負債比率而言，本公司 102 年度及 103 年 9 月底之負債比率分別為 35.50%及 20.01%，其負債比率低於 60%，顯示其財務結構尚屬健全；本次募集資金用以充實營運資金，雖預估將使 103 及 104 年底之負債比率分別略提高為 30.04%及 30.40%，惟將來隨著國內可轉換公司債之債權人陸續轉換為普通股，本公司之負債比率將可有效下降。此外，考量未來長遠之營運發展，本公司係有強化自有資金以穩定財務結構之必要，故本公司本次籌資計畫實有其必要性及合理性。依本公司 103 及 104 年度現金收支預測表所示，本公司因應次年度營運規模之成長以及多項新醫美儀器設備上市銷售，在經過一段推廣期後，業績逐步增溫下而產生更高之採購資金需求，若以銀行借款方式支應資金缺口，雖可暫時解決資金問題，惟緊接而來的利息壓力將不斷累積，而使負債比率及財務槓桿度因而上升，本公司營運及財務風險亦隨之提高，故本公司本次募集資金用以充實營運資金，預估每年可節省利息支出 6,696 仟元外，並可預留銀行借款額度以支應景氣急遽變化之不時之需，增加資金運用彈性，減少利息現金流出，進而降低公司財務、營運之風險，強化本公司對外在環境變動風險之應變能力，確有其必要性與合理性。

(3)增資計畫如用於償債者，應說明原借款用途及其效益達成情形

本公司本次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暨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募集資金，係用於充實營運資金並非償債，故不適用。

4.如為購買營建用地或支付營建工程款者，應詳列預計自購買土地至營建個案銷售完竣所需之資金總額、不足資金之來源及各階段資金投入及工程進度，並就認列損益之時點、金額說明預計可能產生效益：不適用。

5.如為購買未完工程並承受賣方未履行契約者，應列明買方轉讓理由、受讓價格決定依據及受讓過程對契約相對人權利義務之影響：不適用。

三、本次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不適用。

四、本次併購發行新股：不適用。

肆、財務概況

一、 最近五年度簡明財務資料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1. 簡明資產負債表-採用國際會計準則

簡明資產負債表(合併)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		當年度截至 103 年 9 月 30 日財務資料(經核閱)
		101 年	102 年	
流動資產		1,332,969	1,273,054	958,76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9,916	153,656	110,907
無形資產		919	1,251	875
其他資產		178,996	273,140	392,329
資產總額		1,622,800	1,701,101	1,462,876
流動負債	分配前	241,768	591,188	285,934
	分配後	354,393	630,938	(註 2)
非流動負債		324,172	12,683	6,743
負債總額	分配前	565,940	603,871	292,677
	分配後	678,565	643,621	(註 2)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960,056	972,343	1,048,951
股本		265,000	265,000	265,000
資本公積		425,604	433,361	433,361
保留盈餘	分配前	255,976	188,101	222,608
	分配後	143,351	148,351	(註 2)
其他權益		13,476	85,881	127,982
庫藏股票		0	0	0
非控制權益		96,804	124,887	121,248
權益總額	分配前	1,056,860	1,097,230	1,170,199
	分配後	944,235	1,057,480	(註 2)

註 1：101 年度及 102 年度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俟股東會決議後定案。。

簡明資產負債表(個體)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註1)	
		101年	102年
流動資產		956,765	943,05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96,362	80,737
無形資產		0	0
其他資產		431,967	470,575
資產總額		1,485,094	1,494,347
流動負債	分配前	201,627	509,321
	分配後	314,252	549,071
非流動負債		323,411	12,683
負債總額	分配前	525,038	522,004
	分配後	637,663	561,754
股本		265,000	265,000
資本公積		425,604	433,361
保留盈餘	分配前	255,976	188,101
	分配後	143,351	148,351
其他權益		13,476	85,881
庫藏股票		0	0
權益總額	分配前	960,056	972,343
	分配後	847,431	932,593

註1：101年度及102年度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2. 簡明綜合損益表-採用國際會計準則

簡明綜合損益表(合併)

單位：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餘為仟元

年度 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		當年度截至 103 年 9 月 30 日財務資料(經核閱)
	101 年	102 年	
營業收入	1,076,757	898,425	912,474
營業毛利	444,680	288,640	303,851
營業損益	137,122	43,171	97,419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729)	7,772	2,057
稅前淨利	135,393	50,943	99,476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110,012	37,729	78,063
停業單位損失	0	0	0
本期淨利（損）	110,012	37,729	78,063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14,108	75,716	42,10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24,120	113,445	120,164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113,613	41,439	74,257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3,601)	(3,710)	3,806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127,721	117,155	116,358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3,601)	(3,710)	3,806
每股盈餘	4.29	1.56	2.8

註 1：101 年度及 102 年度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簡明綜合損益表(個體)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	
	101 年	102 年
營業收入	963,121	638,856
營業毛利	378,781	196,604
營業損益	156,813	51,31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7,818)	612
稅前淨利	138,995	51,924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113,613	41,439
停業單位損失	0	0
本期淨利（損）	113,613	41,439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14,108	75,71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27,721	117,155
每股盈餘	4.29	1.56

註 1：101 年度及 102 年度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3.簡明資產負債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簡明資產負債表(合併)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 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98 年	99 年	100 年	101 年
流動資產		563,473	999,181	1,410,123	1,348,530
基金及投資		0	30,000	52,860	52,860
固定資產		68,249	120,787	120,029	109,916
無形資產		13,090	288	327	1,163
其他資產		15,333	26,381	85,134	94,706
資產總額		660,145	1,176,637	1,668,473	1,607,175
流動負債	分配前	236,245	243,569	388,862	251,604
	分配後	280,245	376,069	521,362	364,229
長期負債		0	0	300,422	307,782
其他負債		4,744	4,408	1,838	1,428
負債總額	分配前	240,989	247,977	691,122	560,814
	分配後	284,989	380,477	823,622	673,439
股本		220,000	265,000	265,000	265,000
資本公積		21,360	405,652	424,884	425,604
保留盈餘	分配前	176,153	258,211	280,582	261,004
	分配後	132,153	125,711	148,082	148,379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0	0	0	0
累積換算調整數		(450)	(3,473)	2,830	(1,364)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1,164)	(1,552)	(877)	(687)
母公司股東權益總額		415,899	923,838	972,419	949,557
少數股權		3,257	4,822	4,932	96,804
股東權益總額	分配前	419,156	928,660	977,351	1,046,361
	分配後	375,156	796,160	844,851	933,736

註1：表列四個年度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簡明資產負債表(個體)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98 年	99 年	100 年	101 年
流動資產		511,915	920,139	1,267,875	972,326
基金及投資		44,819	98,913	179,174	310,554
固定資產		57,296	114,238	107,476	96,362
無形資產		8,243	288	266	244
其他資產		13,978	25,125	82,132	91,362
資產總額		636,251	1,158,702	1,636,923	1,470,848
流動負債	分配前	214,668	229,715	360,855	210,702
	分配後	258,668	362,215	493,355	323,327
長期負債		0	0	300,422	307,782
其他負債		5,684	5,149	3,227	2,807
負債總額	分配前	220,352	234,864	664,504	521,291
	分配後	264,352	367,364	797,004	633,916
股本		220,000	265,000	265,000	265,000
資本公積		21,360	405,652	424,884	425,604
保留盈餘	分配前	176,153	258,211	280,582	261,004
	分配後	132,153	125,711	148,082	148,379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0	0	0	0
累積換算調整數		(450)	(3,473)	2,830	(1,364)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1,164)	(1,552)	(877)	(687)
股東權益總額	分配前	415,899	923,838	972,419	949,557
	分配後	371,899	791,338	839,919	836,932

註1：表列四個年度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4.簡明損益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簡明損益表(合併)

單位：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餘為仟元

年度 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98年	99年	100年	101年
營業收入	748,430	998,563	1,180,764	1,076,757
營業毛利	276,994	397,281	495,966	442,424
營業損益	112,613	161,816	195,838	134,702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2,764	10,832	6,317	9,369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4,143	11,227	11,933	9,398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	111,234	161,421	190,222	134,673
繼續營業部門損益	71,349	128,235	156,940	109,321
停業部門損益	0	0	0	0
非常損益	0	0	0	0
會計原則變動之累積影響數	0	0	0	0
本期損益	71,349	128,235	156,940	109,321
歸屬予：				
母公司股東	70,097	126,058	154,871	112,922
少數股權	1,252	2,177	2,069	(3,601)
每股盈餘	3.19	5.72	5.84	4.26

註1：表列四個年度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簡明損益表(個體)

單位：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餘為仟元

年度 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98年	99年	100年	101年
營業收入	698,089	929,235	1,088,579	963,121
營業毛利	253,694	367,158	451,445	376,525
營業損益	116,567	160,518	205,008	154,393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2,654	10,330	5,706	9,858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10,060	12,505	23,409	25,976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	109,161	158,343	187,305	138,275
繼續營業部門損益	70,097	126,058	154,871	112,922
停業部門損益	0	0	0	0
非常損益	0	0	0	0
會計原則變動之累積影響數	0	0	0	0
本期損益	70,097	126,058	154,871	112,922
每股盈餘	3.19	5.72	5.84	4.26

註1：表列四個年度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二)、影響上述財務報表作一致性比較之重要事項及其發生對當年度財務報表之影響：無。

(三)、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1. 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度	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查核意見
98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許庭禎、何瑞軒	無保留意見
99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郭榮芳、何瑞軒	無保留意見
100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楊清鎮、蔡宏祥	無保留意見
101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許庭禎、楊清鎮	無保留意見
102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許庭禎、楊清鎮	無保留意見

2. 最近五年度更換會計師原因之說明：係因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業務調度。

(四)、財務分析

財務分析-採用國際會計準則(合併)

年度 分析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註1)		當年度截至103年9月30日（經核閱）
		101年	102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34.87	35.50	20.01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1,241.53	714.08	1,055.12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551.34	215.34	335.31
	速動比率	401.20	156.07	229.11
	利息保障倍數	18	8	22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2.97	3.23	5.38
	平均收現日數	122.90	113.00	67.84
	存貨週轉率（次）	1.52	1.49	2.63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10.04	12.28	26.88
	平均銷貨日數	240.13	244.96	138.7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9.80	5.85	10.97
	總資產週轉率（次）	0.66	0.53	0.83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7.09	2.65	6.91
	權益報酬率（%）	10.86	3.50	9.18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51.09	19.22	50.05
	純益率（%）	10.22	4.20	8.56
	每股盈餘（元）	4.29	1.56	2.80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74.73	38.36	64.31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43.72	59.09	67.97
	現金再投資比率（%）	3.19	9.20	13.79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3.24	6.69	3.12
	財務槓桿度	1.06	1.21	1.05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 20% 者可免分析)

1.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下降，主要係因可轉換公司債於 102 年歸屬於一年內到期之負債，導致長期資金下降，及 102 年因擴大營運規模，增加固定資產所致。
2. 流動比率減少，主要係因可轉換公司債於 102 年歸屬於一年內到期之負債，因此流動負債上升所致。
3. 速動比率減少，主要係因可轉換公司債於 102 年歸屬於一年內到期之負債，因此流動負債上升所致。
4. 利息保障倍數減少，主要係因 102 年業績減少，使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下降所致。
5. 應付款項週轉率增加，主要係因 102 年管控進貨導致平均應付款項下降所致。
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減少，主要係因 102 年因業績減少，及擴大營運規模，增加固定資產所致。
7. 資產報酬率下降，主要係因 102 年業績減少，使稅後損益下降所致。
8. 權益報酬率下降，主要係因 102 年業績減少，使稅後損益下降所致。
9.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下降，主要係因 102 年業績減少，使稅後損益下降所致。
10. 純益率下降，主要係因 102 年業績減少，使稅後損益下降所致。
11. 每股盈餘下降，主要係因 102 年業績減少，使稅後損益下降所致。
12. 現金流量比率下降，主要係因可轉換公司債於 102 年歸屬於一年內到期之負債，因此流動負債上升所致。
13.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增加，主要係因 102 年應收款項及存貨較 101 年減少，因此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增加所致。
14. 現金再投資比率增加，主要係因主要係因 102 年應收款項及存貨較 101 年減少，因此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增加，及可轉換公司債於 102 年歸屬於一年內到期之負債，導致 102 年營運資金下降所致。
15. 營運槓桿度增加，主要係因 102 年業績減少，使營業利益下降所致。

註 1：表列兩個年度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財務分析-採用國際會計準則(個體)

年度 / 分析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註 1)	
		101 年	102 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35.35	34.93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1,315.70	1,204.33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474.52	185.16
	速動比率	351.82	144.81
	利息保障倍數	19	8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2.80	2.43
	平均收現日數	130.00	150.00
	存貨週轉率（次）	1.82	1.61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12.27	13.95
	平均銷貨日數	200.55	226.7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9.99	7.91
	總資產週轉率（次）	0.65	0.43
獲利	資產報酬率（%）	7.69	3.20

能力	權益報酬率（%）	11.81	4.29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52.45	19.59
	純益率（%）	11.80	6.49
	每股盈餘（元）	4.29	1.56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109.41	45.61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69.52	91.78
	現金再投資比率（%）	6.32	11.06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2.42	3.83
	財務槓桿度	1.05	1.17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 20% 者可免分析）

1. 流動比率減少，主要係因可轉換公司債於 102 年歸屬於一年內到期之負債，因此流動負債上升所致。
2. 速動比率減少，主要係因可轉換公司債於 102 年歸屬於一年內到期之負債，因此流動負債上升所致。
3. 利息保障倍數減少，主要係因 102 年業績減少，使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下降所致。
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減少，主要係因 102 年銷貨淨額下降所致。
5. 總資產週轉率下降，主要係因 102 年銷貨淨額下降所致。
6. 資產報酬率下降，主要係因 102 年業績減少，使稅後損益下降所致。
7. 權益報酬率下降，主要係因 102 年業績減少，使稅後損益下降所致。
8.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下降，主要係因 102 年業績減少，使稅前純益下降所致。
9. 純益率下降，主要係因 102 年業績減少，使稅後損益下降所致。
10. 每股盈餘下降，主要係因 102 年業績減少，使稅後損益下降所致。
11. 現金流量比率下降，主要係因可轉換公司債於 102 年歸屬於一年內到期之負債，因此流動負債上升所致。
12.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增加，主要係因 102 年應收款項及存貨較 101 年減少，因此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增加所致。
13. 現金再投資比率增加，主要係因主要係因 102 年應收款項及存貨較 101 年減少，因此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增加，及可轉換公司債於 102 年歸屬於一年內到期之負債，導致 102 年營運資金下降所致。
14. 營運槓桿度增加，主要係因 102 年業績減少，使營業利益下降所致。

註 1：表列兩個年度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１－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２）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註 3)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營業利益(註 4)。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 (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註２：上開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2.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3.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4.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３：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2.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3.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4.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5.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總額。
註４：發行人應將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如有涉及估計或主觀判斷，應注意其合理性並維持一致。
註５：公司股票為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前開有關占實收資本比率計算，則改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比率計算之。

財務分析-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合併)

年度 分析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註 1)			
			98 年	99 年	100 年	101 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36.51	21.08	41.42	34.89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614.16	768.84	1,064.55	1,231.98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238.51	410.23	362.63	535.97
	速動比率		144.20	302.97	253.25	391.70
	利息保障倍數		84	286	45	18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3.28	3.89	3.52	3.23
	平均收現日數		111.28	93.83	103.69	113.00
	存貨週轉率（次）		1.78	2.21	1.91	1.44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10.61	16.99	15.02	10.04
	平均銷貨日數		205.06	165.16	191.10	253.47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10.97	8.27	9.84	9.80
	總資產週轉率（次）		1.13	0.85	0.71	0.67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11.59	14.01	11.28	7.08
	股東權益報酬率（%）		18.12	19.03	16.47	10.80
	占實收資本比率（%）	營業利益	51.19	61.06	73.90	50.83
		稅前純益	50.56	60.91	71.78	50.82
	純益率（%）		9.53	12.84	13.29	10.15
	每股盈餘（元）		3.19	5.72	5.84	4.26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47.36	26.87	(14.91)	71.49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53.20	59.11	22.94	44.61
	現金再投資比率（%）		21.37	4.46	(32.98)	6.08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6.65	2.46	2.53	3.28
	財務槓桿度		1.01	1.00	1.02	1.06

註 1：表列四個年度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財務分析-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個體)

年度 分析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註 1)			
			98 年	99 年	100 年	101 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34.63	20.27	40.59	35.44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725.88	808.70	1,184.30	1,304.80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238.47	400.56	351.35	461.47
	速動比率		149.13	294.76	254.36	344.05
	利息保障倍數		98	361	46	19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3.09	3.71	3.38	2.80
	平均收現日數		118.12	98.38	107.98	130.35
	存貨週轉率（次）		1.95	2.34	2.05	1.73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15.57	21.22	16.59	12.27
	平均銷貨日數		187.18	155.98	178.04	210.98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12.18	8.13	10.13	9.99
	總資產週轉率（次）		1.10	0.80	0.67	0.65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11.80	14.09	11.33	7.68
	股東權益報酬率（%）		17.92	18.82	16.33	11.75
	占實收資本比率（%）	營業利益	52.91	60.57	77.36	58.26
		稅前純益	49.69	59.75	70.68	52.18
	純益率（%）		10.04	13.57	14.23	11.72
	每股盈餘（元）		3.19	5.72	5.84	4.26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51.13	24.96	1.43	105.44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65.77	67.36	36.62	62.35
	現金再投資比率（%）		19.31	2.68	(19.23)	11.20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2.18	2.29	2.20	2.44
	財務槓桿度		1.01	1.00	1.02	1.05

註 1：表列四個年度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股東權益淨額＋長期負債）／固定資產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固定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固定資產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１－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股東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稅後淨利－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２）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固定資產毛額＋長期投資＋其他資產＋營運資金)。(註3)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營業利益(註4)。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 (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註２：上開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2.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3.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4.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３：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2.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3.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4.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5. 固定資產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之固定資產總額。

註４：發行人應將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如有涉及估計或主觀判斷，應注意其合理性並維持一致。

（五）、會計項目重大變動說明：

最近二年度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之會計項目，金額變動達百分之十以上，且金額達當年度資產總額百分之一者，其變動原因如下：

1. 合併財務報告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會計項目	102 年 度		101 年 度		增 減 變 動		說 明
	金 額	% （註 1）	金 額	% （註 1）	金 額	% （註 2）	
現金及約當現金	578,005	35.31	522,876	45.13	55,129	10.54	主要係因 101 年應收款項餘額於 102 年收回，導致現金增加。
應收票據	120,111	7.34	157,249	13.57	(37,138)	(23.62)	主要係 102 年度部分應收票據出售，導致應收票據減少。
應收帳款	97,860	5.98	149,230	12.88	(51,370)	(34.42)	主要係營業額下降，導致應收帳款減少。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35,096	8.25	67,700	5.84	67,396	99.55	主要係投資科妍公司股票之市價上升，導致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增加。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53,656	9.39	109,916	9.49	43,740	39.79	主要係新設健康纖體營運點之裝潢與設備，導致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增加。
存出保證金	59,433	3.63	35,587	3.07	23,846	67.01	主要係因增加客戶簽約保證金，導致存出保證金增加。
其他應付款	120,234	7.35	94,391	8.15	25,843	27.38	主要係因期末應付新品廣告行銷等營運相關費用增加，導致其他應付款增加。
預收款項	102,500	6.26	74,771	6.45	27,729	37.09	主要係新設健康纖體營運點，導致預收款項增加。
一年內到期之可轉換公司債	315,302	19.26	0	0.00	315,302	-	主要係公司債將於一年內到期，導致一年內到期之可轉換公司債增加。
可轉換公司債-非流動	0	0.00	307,782	26.56	(307,782)	(100.00)	主要係公司債將於一年內到期，導致可轉換公司債-非流動減少。
保留盈餘	188,101	11.49	255,976	22.09	(67,875)	(26.52)	主要係 102 年業績減少，

年度 會計項目	102 年 度		101 年 度		增 減 變 動		說 明
	金 額	% (註 1)	金 額	% (註 1)	金 額	% (註 2)	
							導致保留盈餘減少。
其他權益	85,881	5.25	13,476	1.16	72,405	537.29	主要係 102 年投資科妍公司股票之市價上升，導致其他權益增加。
非控制權益	124,887	7.63	96,804	8.35	28,083	29.01	主要係子公司現金增資由非控制權益認購，導致非控制股權增加。
營業收入	898,425	82.53	1,076,757	115.88	(178,332)	(16.56)	主要係結束電波儀器代理權，導致營業收入減少。
營業毛利	288,640	26.52	444,680	47.85	(156,040)	(35.09)	主要係儀器營業額下降，導致營業毛利下降。
營業費用	245,469	22.55	307,558	33.10	(62,089)	(20.19)	主要係因 102 年度營業收入減少，導致相關推銷及管理費用減少。
營業淨利	43,171	3.97	137,122	14.76	(93,951)	(68.52)	主要係因本公司 102 年度營業毛利下降，導致營業利益下降。
稅前利益	50,943	4.68	135,393	14.57	(84,450)	(62.37)	主要係因本公司 102 年度營業毛利下降，導致稅前淨利下降。
本年度淨利	37,729	3.47	110,012	11.84	(72,283)	(65.70)	主要係因本公司 102 年度營業毛利下降，導致本年度淨利下降。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	67,396	6.19	18,213	1.96	49,183	270.04	主要係投資科妍公司股票之市價上升，導致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增加。

註 1：%指該科目於各相關報表之同期比率。

註 2：%指以前一年為 100%所計算出之變動比率。

2. 個體財務報告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會計項目	102 年 度		101 年 度		增 減 變 動		說 明
	金 額	% (註 1)	金 額	% (註 1)	金 額	% (註 2)	
現金及約當現	443,756	29.70	370,409	24.94	73,347	19.80	主要係因 101 年應收款項

年度 會計項目	102 年 度		101 年 度		增 減 變 動		說 明
	金 額	% （註 1）	金 額	% （註 1）	金 額	% （註 2）	
金							餘額於 102 年收回，導致現金增加。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80,000	5.35	30,000	2.02	50,000	166.67	主要係因增加銀行定存，導致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增加。
應收票據	119,195	7.98	156,389	10.53	(37,194)	(23.78)	主要係 102 年度部分應收票據出售，導致應收票據減少。
應收帳款	64,023	4.28	113,821	7.66	(49,798)	(43.75)	主要係因 101 年應收款項餘額於 102 年收回，導致現金增加。
商品存貨	205,503	13.75	240,998	16.23	(35,495)	(14.73)	主要係控管存貨備貨量，導致存貨減少。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135,096	9.04	67,700	4.56	67,396	99.55	主要係投資科妍公司股票市價上升，導致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增加。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80,737	5.40	96,362	6.49	(15,625)	(16.21)	主要係租賃設備轉存貨出售，導致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少。
存出保證金	5,803	0.39	32,490	2.19	(26,687)	(82.14)	主要係因減少科妍公司存出保證金，導致存出保證金減少。
一年內到期之可轉換公司債	315,302	21.10	0	0.00	315,302	-	主要係公司債將於一年內到期，導致一年內到期之可轉換公司債增加。
可轉換公司債-非流動	0	0.00	307,782	20.72	(307,782)	(100.00)	主要係公司債將於一年內到期，導致可轉換公司債-非流動減少。
保留盈餘	188,101	12.59	255,976	17.24	(67,875)	(26.52)	主要係 102 年業績減少，導致保留盈餘減少。
其他權益	85,881	5.75	13,476	0.91	72,405	537.29	主要係 102 年投資科妍公司股票市價上升，導致其他權益增加。
營業收入	638,856	100.00	963,121	100.00	(324,265)	(33.67)	主要係結束電波儀器代理權，導致營業收入減少。
營業成本	435,958	68.24	584,350	60.67	(148,392)	(25.39)	主要係 102 年營業收入減

年度 會計項目	102 年 度		101 年 度		增 減 變 動		說 明
	金 額	% (註 1)	金 額	% (註 1)	金 額	% (註 2)	
							少，導致營業成本減少。
營業毛利	196,604	30.77	378,781	39.33	(182,177)	(48.10)	主要係儀器營業額下降，導致營業毛利下降。
營業費用	145,292	22.74	221,968	23.05	(76,676)	(34.54)	主要係因 102 年度營業收入減少，導致相關推銷及管理費用減少。
營業淨利	51,312	8.03	156,813	16.28	(105,501)	(67.28)	主要係因本公司 102 年度營業毛利下降，導致本年度淨利下降。
稅前淨利	51,924	8.13	138,995	14.43	(87,071)	(62.64)	主要係因本公司 102 年度營業毛利下降，導致稅前淨利下降。
本年度淨利	41,439	6.49	113,613	11.80	(72,174)	(63.53)	主要係因本公司 102 年度營業毛利下降，導致本年度淨利下降。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	67,396	10.55	18,213	1.89	49,183	270.04	主要係投資科妍公司股票市價上升，導致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增加。

註 1：%指該科目於各相關報表之同期比率。

註 2：%指以前一年為 100%所計算出之變動比率。

二、 財務報表應記載事項：

(一) 最近二年度及最近期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或核閱報告：

1.101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詳第 89 頁至第 133 頁。

2.102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詳第 134 頁至第 208 頁。

3.103 年第三季合併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核閱報告：詳第 209 頁至第 262 頁。

(二) 最近二年度發行人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個體財務報告：

1.101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詳第 263 頁至第 297 頁。

2.102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詳第 298 頁至第 366 頁。

(三) 發行人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後，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前，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及個體財務報告：不適用。

三、 財務概況其他重要事項：

(一)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二)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有發生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條情事者，應揭露之相關資訊：無。

(三)期後事項：無。

(四)其他：無。

四、 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檢討分析

(一)財務狀況：

1. 最近二年度資產、負債及股東權益發生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及其影響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1 年度	102 年度	差異		說明
	金額	金額	金額	百分比（%）	
流動資產	1,332,969	1,273,054	-59,915	-4.4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9,916	153,656	43,740	39.79	分析 1
無形資產	919	1,251	332	36.13	
其他資產	109,236	123,318	14,082	12.89	
資產總額	1,622,800	1,701,101	78,301	4.83	
流動負債	241,768	591,188	349,420	144.53	分析 2
非流動負債	324,172	12,683	-311,489	-96.09	分析 3
負債總額	565,940	603,871	37,931	6.70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960,056	972,343	12,287	1.28	
股本	265,000	265,000	0	0.00	
資本公積	425,604	433,361	7,757	1.82	
保留盈餘	255,976	188,101	-67,875	-26.52	分析 4
其他權益	13,476	85,881	72,405	537.29	分析 5
庫藏股票	0	0	0		
非控制權益	96,804	124,887	28,083	29.01	分析 6
權益總額	1,056,860	1,097,230	40,370	3.82	

差異說明(變動超過 20%且金額達 1 仟萬以上者)

分析 1:主要係因營業需求，增加租賃設備及展示設備所致。

分析 2、3：主要係因應付公司債於 102/08/12 之後，歸屬為一年內到期之流動負債所致。

分析 4：主要係因 102 年度較 101 年度業績減少，使淨利衰退及發放 101 年現金股利影響所致

分析 5：主要係因依市價衡量投資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之未實現利得所致。

分析 6：主要係因 102 年度佳醫美人股份有限公司增資，本公司未按持股比例認購；持股比例由 51.2%下降為 46.8% 及 102 年成立佳芳公司，佳醫美人對其持股比例為 51%所致。

2. 影響重大者應說明未來因應計畫 ：對公司財務、業務並無重大影響。

(二)財務績效

1. 最近二年度營業收入、營業純益及稅前純益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1 年度	102 年度	差異		說明
	金額	金額	金額	百分比(%)	
營業收入	1,076,757	898,425	-178,332	-16.56	
營業毛利	444,680	288,640	-156,040	-35.09	分析
營業損益	137,122	43,171	-93,951	-68.52	分析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729)	7,772	9,501	-549.51	
稅前淨利	135,393	50,943	-84,450	-62.37	分析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135,393	50,943	-84,450	-62.37	分析
停業單位損失	0	0	0		
本期淨利（損）	110,012	37,729	-72,283	-65.70	分析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14,108	75,716	61,608	436.69	分析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24,120	113,445	-10,675	-8.60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113,613	41,439	-72,174	-63.53	分析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3,601)	(3,710)	-109	3.03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127,721	117,155	-10,566	-8.27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3,601)	(3,710)	-109	3.03	
每股盈餘	4.29	1.56	-3	-63.64	
差異說明(變動超過 20%且金額達 1 仟萬以上者)： 分析：主要係 102 年度營業收入下降及舊有產品毛利下降影響，故營業淨利、稅前淨利及本期淨利下降。					

2. 預期未來一年度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本公司之銷售數量係依經濟成長趨勢、產品汰舊換新進度與配合醫學美容儀器成長預估而訂定，預計本年度銷售數量成長率與產業成長率呈正向成長。

(三)現金流量：

1. 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說明

項目＼年度	102 年度	101 年度	增減比例(%)
現金流量比率(%)	38.36	74.73	-48.67%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59.09	43.72	35.16%
現金再投資比率(%)	9.20	3.19	188.40%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1) 現金流量比率下降：主要係因可轉換公司債於 102 年歸屬於一年內到期之負債，因此流動負債上升所致。 (2)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增加：主要係因 102 年應收款項及存貨較 101 年減少，因此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增加所致。 (3) 現金再投資比率增加，主要係因主要係因 102 年應收款項及存貨較 101 年減少，因此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增加，及可轉換公司債於 102 年歸屬於一年內到期之負債，導致 102 年營運資金下降所致。			

2. 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本公司並無現金流動性不足之情形。

3. 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餘額（1）	預計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2）	預計全年現金流出量(3)	預計現金剩餘（不足）數 額 (1)+(2)-(3)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畫	理財計畫
124,146	(9,710)	554,737	(440,301)	無	辦理現金增資暨發行國內第二次可轉換公司債
未來一年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1. 營業活動：主要係因收款天數較付款天數長，而產生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 投資活動：主要係新增海外子公司之增資案及資本支出。 3. 融資活動：主要係發放現金股利。 4. 預計未來一年有現金不足情形。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1. 重大資本支出及其運用情形: 無。

2. 預期可能產生效益：無。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說明 項目(註1)	政　策	102年度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	改善計畫	未來投資計畫
曜亞國際(香港)有限公司	積極開發香港地區醫學美容醫療銷售市場及轉投資大陸	102年度因積極開發雷射儀器市場，因此營業利益成長。雖轉投資公司整體呈小幅虧損，但102年度整體稅後仍呈現獲利。	除積極引進新代理並積極開發新雷射儀器市場外，並協助調整轉投資公司經營策略。	無
佳醫美人(股)公司	經營專業健康纖體通路服務及美容保健產品銷售。	102年度虧損係因投入新據點佈局，投入成本較高所致。	積極經營專業健康纖體及美容保養產品。	投資專業健康纖體及美容保健產品事業。
廣州市曜亞貿易有限公司(註2)	積極開發大陸市場醫學美容儀器及耗材銷售市場	102年度因積極開發雷射儀器市場，因此營業利益轉虧為盈。	積極引進新代理並積極開發新雷射儀器市場。	無
佳醫美人有限公司(註2)	連鎖經營香港地區醫學美容療程直營店。	102年度虧損主要係因該公司營運未達市場規模。	調整經營策略。	無
北京佳醫美人貿易有限公司(註2)	積極開發大陸市場醫學美容儀器及耗材銷售市場	102年度虧損主要係因新營運事業體尚在籌備階段所致。	積極引進新代理並積極開發新雷射儀器市場。	無
佳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註3)	拓展美容保養品業務	102年度虧損主要係因該公司營運未達市場規模。	積極開發美容保養品市場。	無

註1：係102年底之子公司。

註2：係曜亞國際(香港)有限公司100%持有之子公司。

註3：係佳醫美人(股)公司持有51%股權之子公司。

(六)其他重要事項：無。

會計師查核報告

曜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曜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損益表、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合併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合併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合併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曜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之合併經營成果與合併現金流量。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許　庭　禎　　會計師　楊　清　鎮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一〇二　年　二　月　二十七　日

曜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除每股面額為新台幣元外，餘係新台幣仟元

代碼	資產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	%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附註四）	$ 642,876	40	$ 586,725	35
1120	應收票據－減備抵呆帳一〇一年992仟元及一〇〇年5,121仟元後之淨額（附註三）	157,249	10	194,025	12
1130	應收票據－關係人（附註三及十七）	1,710	-	-	-
1143	應收帳款－減備抵呆帳一〇一年19,431仟元及一〇〇年8,610仟元後之淨額（附註三）	149,230	9	185,179	11
1146	應收租賃款（附註三）	8,349	1	-	-
115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三及十七）	2,405	-	2,844	-
120X	商品存貨（附註六）	351,421	22	398,004	24
1260	預付款項	7,165	-	27,326	2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附註十二）	15,561	1	11,835	1
1298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十七）	12,564	1	4,185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1,348,530	84	1,410,123	85
	長期投資				
148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七）	52,860	3	52,860	3
	固定資產及出租資產				
	固定資產（附註八）				
	成本				
1531	醫療設備	5,106	-	-	-
1561	辦公設備	13,770	1	18,149	1
1631	租賃改良	13,211	1	12,503	1
1681	展示設備	99,524	6	95,340	6
1681	其他設備	1,806	-	1,806	-
15X1	成本合計	133,417	8	127,798	8
15X9	減：累計折舊	(80,130)	(5)	(67,094)	(4)
	固定資產－淨額	53,287	3	60,704	4
	出租資產				
	成本				
1623	醫療設備	107,017	7	113,877	7
1629	減：累計折舊	(30,199)	(2)	(32,107)	(2)
1699	累計減損	(20,189)	(1)	(22,445)	(2)
	出租資產－淨額	56,629	4	59,325	3
15XX	固定資產及出租資產－淨額	109,916	7	120,029	7
	無形資產				
1750	電腦軟體－淨額	919	-	61	-
1770	遞延退休金成本	244	-	266	-
17XX	無形資產合計	1,163	-	327	-
	其他資產				
1820	存出保證金	35,587	2	32,257	2
1830	遞延費用－淨額	2,060	-	2,588	-
1841	長期應收票據（附註三）	13,207	1	20,093	1
1844	長期應收帳款（附註三）	12,320	1	10,095	1
1846	長期應收租賃款（附註三）	8,873	1	-	-
1854	長期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三及十七）	5,510	-	4,503	-
1860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附註十二）	17,149	1	15,598	1
18XX	其他資產合計	94,706	6	85,134	5
1XXX	資產總計	$ 1,607,175	100	$ 1,668,473	100

代碼	負債及股東權益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	%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九）	$ 1,525	-	$ 75,652	5
218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流動（附註五）	-	-	14	-
2120	應付票據	-	-	267	-
2140	應付帳款	46,517	3	66,632	4
2160	應付所得稅－減預付所得稅後之淨額	9,450	-	24,835	1
2170	應付費用	90,794	6	84,195	5
219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附註十七）	578	-	467	-
2260	預收款項（附註十七）	74,771	5	114,937	7
2280	其他流動負債	27,969	2	21,863	1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251,604	16	388,862	23
	長期負債				
2410	可轉換公司債－非流動（附註十）	307,782	19	300,422	18
2810	應計退休金負債（附註十一）	1,428	-	1,838	-
2XXX	負債合計	560,814	35	691,122	41
	股東權益（附註十三）				
	母公司股東權益				
3110	普通股股本－每股面額10元，額定50,000仟股；發行26,500仟股	265,000	17	265,000	16
	資本公積				
3210	發行股本溢價	405,652	25	405,652	24
3260	長期股權投資	720	-	-	-
3272	可轉換公司債之認股權	19,232	1	19,232	1
32XX	資本公積合計	425,604	26	424,884	25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73,549	4	58,062	4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	-	5,025	-
3350	未分配盈餘	187,455	12	217,495	13
33XX	保留盈餘合計	261,004	16	280,582	17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	(1,364)	-	2,830	-
3430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687)	-	(877)	-
34XX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合計	(2,051)	-	1,953	-
	母公司股東權益合計	949,557	59	972,419	58
3610	少數股權	96,804	6	4,932	1
3XXX	股東權益合計	1,046,361	65	977,351	59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1,607,175	100	$ 1,668,473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傅輝東　　經理人：任中杰　　會計主管：林宛妾

曜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損益表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餘係新台幣仟元

代碼		一〇一年度 金額	%	一〇〇年度 金額	%
	營業收入				
4110	銷貨收入總額	$ 941,199	87	$1,075,809	91
4170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37,992	3	33,355	3
4100	銷貨收入淨額（附註十七）	903,207	84	1,042,454	88
4670	維修收入	90,155	8	71,564	6
4800	其他營業收入	83,395	8	66,746	6
4000	營業收入合計	1,076,757	100	1,180,764	100
	營業成本（附註十五）				
5110	銷貨成本（附註六及十七）	569,086	53	628,812	53
5670	維修成本	39,467	4	34,178	3
5800	其他營業成本	25,780	2	21,808	2
5000	營業成本合計	634,333	59	684,798	58
5910	營業毛利	442,424	41	495,966	42
	營業費用(附註十五及十七)				
6100	推銷費用	211,197	20	205,315	17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96,525	9	94,813	8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307,722	29	300,128	25
6900	營業利益	134,702	12	195,838	17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6,287	1	2,860	-
7160	兌換淨益	210	-	-	-
7280	減損迴轉利益	1,700	-	-	-
7480	什項收入（附註十七）	1,172	-	3,457	-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合計	9,369	1	6,317	-

（接次頁）

（承前頁）

代碼		一〇一年度 金額	一〇一年度 %	一〇〇年度 金額	一〇〇年度 %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	$ 7,906	1	$ 4,290	1
7530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17	-	128	-
7560	兌換淨損	-	-	3,291	-
7630	減損損失	-	-	4,189	-
7650	金融商品評價淨損（附註五）	1,173	-	14	-
7880	什項支出	302	-	21	-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合計	9,398	1	11,933	1
7900	稅前利益	134,673	12	190,222	16
8110	所得稅費用（附註十二）	25,352	2	33,282	3
9600	合併總純益	$ 109,321	10	$ 156,940	13
	歸屬予：				
9601	母公司股東純益	$ 112,922	10	$ 154,871	13
9602	少數股權純益（損）	(3,601)	-	2,069	-
		$ 109,321	10	$ 156,940	13

代碼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每股盈餘（附註十四）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5.22	$4.26	$7.07	$5.84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5.05	$4.17	$6.94	$5.76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傅輝東　　經理人：任中杰　　會計主管：林宛姿

曜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除每股資訊為新台幣元
外，餘係新台幣仟元

		資本公積（附註十三）				保留盈餘（附註十三）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普通股股本（附註十三）	發行股票溢價	採權益法之長期投資股權	可轉換公司債之認股權	合計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合計	累積換算調整數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合計	母公司股東權益合計	少數股權	股東權益合計
一〇〇年一月一日餘額	$ 265,000	$ 405,652	$ -	$ -	$ 405,652	$ 45,456	$ -	$ 212,755	$ 258,211	($ 3,473)	($ 1,552)	($ 5,025)	$ 923,838	$ 4,822	$ 928,660
以前年度盈餘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及特別盈餘公積	-	-	-	-	-	12,606	5,025	(17,631)	-	-	-	-	-	-	-
現金股利－每股5元	-	-	-	-	-	-	-	(132500)	(12,500)	-	-	-	(132,500)	-	(132,500)
認列可轉換公司債之權益組成要素	-	-	-	19,232	19,232	-	-	-	-	-	-	-	19,232	-	19,232
一〇〇年度合併總純益	-	-	-	-	-	-	-	154,871	154,871	-	-	-	154,871	2,069	156,940
換算調整數之變動	-	-	-	-	-	-	-	-	-	6,303	-	6,303	6,303	-	6,303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之變動	-	-	-	-	-	-	-	-	-	-	675	675	675	-	675
少數股權淨減少	-	-	-	-	-	-	-	-	-	-	-	-	-	(1,959)	(1,959)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265,000	405,652	-	19,232	424,884	58,062	5,025	217,495	280,582	2,830	(877)	1,953	972,419	4,932	977,351
特別盈餘公積轉回未分配盈餘	-	-	-	-	-	-	(5,025)	5,025	-	-	-	-	-	-	-
以前年度盈餘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	-	-	-	-	15,487	-	(15,487)	-	-	-	-	-	-	-
現金股利－每股5元	-	-	-	-	-	-	-	(132,500)	(132,500)	-	-	-	(132,500)	-	(132,500)
採權益法調整股東權益項目	-	-	720	-	720	-	-	-	-	-	-	-	720	-	720
一〇一年度合併總純益	-	-	-	-	-	-	-	112,922	112,922	-	-	-	112,922	(3,601)	109,321
換算調整數之變動	-	-	-	-	-	-	-	-	-	(4,194)	-	(4,194)	(4,194)	-	(4,194)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之變動	-	-	-	-	-	-	-	-	-	-	190	190	190	-	190
少數股權淨增加	-	-	-	-	-	-	-	-	-	-	-	-	-	95,473	95,473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265,000	$ 405,652	$ 720	$ 19,232	$ 425,604	$ 73,549	$ -	$ 187,455	$ 261,004	($ 1,364)	($ 687)	($ 2,051)	$ 949,557	$ 96,804	$1,046,361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傅輝東　　經理人：任中杰　　會計主管：林宛姿

曜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一〇一年度	一〇〇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合併總純益	$109,321	$156,940
折　　舊	42,897	44,526
攤　　銷	1,816	1,611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17	128
可轉換公司債折價攤銷	7,360	2,808
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1,700)	4,189
遞延所得稅	(4,420)	(8,395)
營業資產及負債科目之變動		
應收票據	36,776	(76,677)
應收票據－關係人	(1,710)	-
應收帳款	35,949	(35,183)
應收租賃款	(8,349)	-
應收帳款－關係人	439	(2,826)
商品存貨	18,234	(204,801)
預付款項	20,161	18,689
其他流動資產	(8,379)	236
長期應收票據	6,886	(18,893)
長期應收帳款	(2,225)	(7,306)
長期應收租賃款	(8,873)	-
長期應收帳款－關係人	(1,007)	(4,503)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14)	14
應付票據	(267)	267
應付帳款	(20,115)	49,787
應付所得稅	(15,385)	4,755
應付費用	6,599	5,727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111	(456)
預收款項	(40,166)	10,057
其他流動負債	6,106	1,458
應計退休金負債	(198)	(123)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179,864	(57,971)

（接次頁）

（承前頁）

	一〇一年度	一〇〇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	($ 22,860)
購買子公司少數股權價款	(2,500)	-
購置固定資產	(2,575)	(21,477)
處分固定資產價款	21	286
購買電腦軟體	(1,027)	(77)
存出保證金增加	(3,330)	(24,049)
遞延費用增加	(1,113)	(1,973)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0,524)	(70,150)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淨增加（減少）	(74,127)	69,884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	-	320,000
存入保證金減少	-	(1,750)
發放現金股利	(132,500)	(132,500)
少數股權股東認購子公司現金增資	100,000	-
子公司發放現金股利予少數股權股東	(1,863)	(1,959)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108,490)	253,675
匯率影響數	(4,699)	2,007
現金淨增加數	56,151	127,561
年初現金餘額	586,725	459,164
年底現金餘額	$642,876	$586,725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支付利息	$ 801	$ 1,274
支付所得稅	$ 45,157	$ 36,922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活動		
商品存貨轉列固定資產	$ 25,377	$ 9,340
商品存貨轉列出租資產	$ 2,886	$ 12,680
固定資產轉列出租資產	$ 5,017	$ -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傅輝東　　經理人：任中杰　　會計主管：林宛姿

曜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

（除另予註明者外，金額係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曜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係於九十二年十月九日成立，主要從事於醫學美容之雷射醫療儀器之銷售、租賃及維修暨醫學美容耗材及保養品之銷售等業務。本公司股票自九十九年十二月二十九日起於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買賣。本公司之母公司為佳醫健康事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佳醫公司），其於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對本公司普通股之持股比例均為 42.6%。

列入合併報表之子公司之有關資訊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所持股權百分比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說明
本公司	大華科技發展有限公司（大華公司）	醫療儀器、美容保健產品、中西草成藥等零售批發及學術培訓	100.0%	100.0%	－
本公司	佳醫美人股份有限公司（佳醫美人公司，原名元啟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醫療儀器、西藥原料、化妝品銷售及美容美髮服務	51.2%	50.0%	本公司於一〇一年五月向少數股權股東購買其所持有之佳醫美人公司 250 仟股之股權，使本公司對佳醫美人公司之持股比例增加至 100%；續後本公司及佳醫公司於一〇一年九月各認購佳醫美人公司現金增資增發之新股 10,000 仟股，使本公司對佳醫美人公司之持股比例由 100%降至 51.2%
大華公司	廣州市曜亞貿易有限公司（廣州曜亞公司）	醫療器材銷售及維修業務	100.0%	100.0%	－
大華公司	佳醫美人有限公司（香港佳醫美人公司）	專業健康纖體及美容保健產品銷售相關業務。	100.0%	100.0%	大華公司於一〇〇年五月設立香港佳醫美人公司，持股比例 100%。

本公司評估上開國外子公司並無重大特殊營業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員工人數分別為 226 人及 201 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一)合併財務報表基礎編製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股權且具有控制能力之子公司，其於本公司具有控制能力期間之財務報表予以合併。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母子公司間重大之交易事項及其餘額，均予銷除。

(二)外幣交易及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

非衍生性金融商品之外幣交易係按交易發生時匯率折算之記帳貨幣金額入帳。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以記帳貨幣收付結清時，因適用不同匯率所產生之損失或利益，列為結清年度之損益。

年底之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按該日即期匯率予以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

國外子公司以其功能性貨幣編製之外幣財務報表係按下列匯率換算為新台幣金額：資產負債科目－年底匯率；股東權益科目－歷史匯率；損益科目－當年度平均匯率。換算差額列為股東權益項下之累積換算調整數。

(三)會計估計

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本公司及子公司對於資產負債表日部分資產與負債之金額及或有事項之揭露，及財務報導期間部分收入與費用之金額，必須使用合理之估計。因估計通常係在不確定情況下作成之判斷，因此可能與將來實際結果有所差異。

(四)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為現金及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一年內變現或耗用之資產；資產不屬於流動資產者為非流動資產。流動負債為將於資產負債表日後一年內清償之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五)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係未能符合避險會計之衍生性金融商品。原始認列時，係以公平價值衡量，交易成本列為當年度費用；續後評價時，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其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年度損益。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交割日會計處理。

公平價值係以評價方法估計之公平價值。公平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平價值為負值時，列入調整金融負債。

(六)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無法可靠衡量公平價值之興櫃股票投資，以原始認列之成本衡量。股票出售時，其成本係按加權平均法計算。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此減損損失嗣後不得迴轉。

現金股利於被投資公司除息日認列收益；但如現金股利係依據投資前之淨利宣告，則此股利列為投資成本之減項。股票股利不列為投資收益，僅註記股數增加，並按增加後之總股數重新計算每股成本。

(七)應收款項減損評估

備抵呆帳係按應收款項之可收現性估列。

如附註三所述，本公司及子公司自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第三次修訂條文，修訂條文將原始產生之應收款納入適用範圍，本公司及子公司對於應收帳款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減損跡象，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應收帳款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件，致使應收帳款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影響者，該應收帳款則視為已減損。

針對某些應收款項經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以組合基礎來評估減損。應收帳款組合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本公司及子公司過去收款經驗以及該組合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

認列之減損損失金額係為該資產之帳面金額與預期未來現金流量（已反映擔保品或保證之影響）以該應收帳款原始有效利率折現值之間的差額。應收款項之帳面金額係藉由備抵評價科目調降。當應收款項視為無法回收時，係沖銷備抵評價科目。原先已沖銷而後續回收之款項係貸記備抵評價科目。備抵評價科目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為呆帳損失。

(八)商品存貨

商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計價，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商品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銷售費用後之餘額。商品存貨成本之計算採加權平均法。

(九)固定資產及出租資產

固定資產及出租資產係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計價。固定資產及出租資產之折舊係採直線法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醫療設備三至七年；辦公設備，二至五年；租賃改良，二至五年；展示設備，三年其他設備，五至七年。固定資產及出租資產耐用年數屆滿仍繼續使用者，依原方法按估列可繼續使用年數計提折舊。倘固定資產及出租資產以其相關可回收金額衡量帳面價值有重大減損時，就其減損部分認列損失；嗣後若固定資產及出租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固定資產及出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價值，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後之帳面價值。

(十)可轉換公司債

可轉換公司債係以全部發行價格減除經單獨衡量之負債組成要素金額後，分攤至權益（資本公積－可轉換公司債之認股權）組成要素。非屬嵌入式衍生性商品之負債組成要素係以利息法之攤銷後成本衡量。發行可轉換公司債之交易成本，於扣除相關所得稅利益後，按原始認列金額比例分攤至其負債及權益組成要素。公司債轉換時，以負債及權益組成要素之帳面價值作為發行普通股之入帳基礎。

(十一)員工退休金

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之退休金成本，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按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

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之退休金成本，係按精算結果認列。

(十二)所得稅

所得稅作同期間及跨期間之分攤，亦即(一)將部分所得稅分攤至直接借記或貸記股東權益之項目，及(二)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評估其可實現性，認列備抵評價金額；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之所得稅影響數則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或負債者，依預期實現或清償之期間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所得稅，於金額可確定時（即股東會決議盈餘分配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年度之所得稅。

(十三)收入之認列

銷貨收入原則上係於貨物之所有權及風險承擔責任移轉（一般係於貨物運出時移轉）予客戶時認列。

維修收入係於維修服務完成時認列。

(十四)租賃業務

符合營業租賃條件之租賃合約，係依約定收取之租金列為租金收入。

符合銷售型資本租賃條件之租賃合約，係將出租設備之現金銷貨價格及隱含之利息列為應收租賃款，且將現金銷貨價格減未保證殘值之現值列為銷貨收入，隱含之利息則列為未實現利息收入，並按利息法逐期轉列為利息收入。

(十五)重分類

為配合一〇一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表達，一〇〇年度合併財務報表若干科目已予重分類。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

本公司及子公司自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主要之修訂係將原始產生之放款及應收款納入公報適用範圍。此項會計變動，對本公司及子公司一〇〇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

本公司及子公司自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該公報之規定係以管理階層制定營運事項決策時所使用之企業組成部分相關資訊為基礎，營運部門之辨識則以主要營運決策者定期複核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與評量績效之內部報告為基礎。該公報係取代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部門別財務資訊之揭露」，採用該公報僅對本公司及子公司部門別資訊之報導方式產生改變。

四、現　　金

	一〇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週轉金	$ 1,858	$ 1,432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360,918	265,293
銀行定期存款	280,100	320,000
	$642,876	$586,725

五、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

	一〇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交易目的之金融負債		
遠期外匯合約	$ -	$ 14

本公司及子公司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之目的，主要係為規避因匯率波動所產生之風險。本公司及子公司持有之衍生性金融商品因未能符合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規定之有效避險條件，故不適用避險會計。

截至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及子公司無未到期之遠期外匯合約。

截至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及子公司尚未到期之遠期外匯合約內容如下：

幣別	到期期間	合約金額（仟元）
買美元賣新台幣	一〇一年三月至一〇一年四月	USD 1,708/ NTD 51,649

本公司及子公司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分別產生淨損1,173仟元及14仟元。

六、商品存貨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醫學美容設備	$172,577	$134,733
醫學美容材料及零件	151,886	257,615
其他	26,958	5,656
	$351,421	$398,004

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備抵存貨跌價損失分別為21,524仟元及23,948仟元。

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之銷貨成本分別包括存貨跌價回升利益 2,096元及存貨跌價損失3,608仟元。

七、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興櫃公司股票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2,860	$52,860

八、固定資產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累計折舊		
醫療設備	$ 1,702	$ -
辦公設備	6,822	875
租賃改良	8,409	5,076
展示設備	62,021	55,702
其他設備	1,176	875
	$80,130	$67,094

九、短期借款

	一〇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遠期信用狀借款（美元）：年利率一〇一年1.685%，一〇〇年1.11%-2.05%	$ 1,525	$ 75,652

十、可轉換公司債

	一〇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國內第一次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發行票面金額	$320,000	$320,000
減：未攤銷折價	(12,218)	(19,578)
	$307,782	$300,422

本公司於一〇〇年八月十二日發行國內第一次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320,000仟元，依面額發行，由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擔保，票面利率為零，到期日為一〇三年八月十二日，發行日起滿一個月之次日起至到期日前十日止，債券持有人得隨時請求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原始轉換價格為每股 145.2 元，此後轉換價格依合約所訂之公式調整（自一〇一年九月二十三日起轉換價格調整為 139 元）。本債券發行滿一個月後至到期日前四十日止，若本公司普通股之收盤價格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百分之三十以上或本債券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百分之十時，本公司得按債券面額以現金贖回流通在外之債券。本債券除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或依前述情形提前收回外，到期時本公司依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還本。截至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持有本債券之債權人均無行使轉換權利。

十一、員工退休辦法

(一)確定提撥退休辦法

本公司及佳醫美人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係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本公司及佳醫美人公司每月按適用該辦法員工薪資之百分之六提撥退休金至個人退休金專戶。本公司及佳醫美人公司於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依該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計5,130仟元及4,646仟元。

大華公司及香港佳醫美人公司已參加由香港政府制定之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依該辦法規定，大華公司及香港佳醫美人每月須按薪資總額之規定比例交付退休金。大華公司及香港佳醫美人公司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依該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計 646 仟元及 430 仟元。

廣州曜亞公司已參加由大陸相關政府機構所辦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辦法。所有大陸籍員工均可於退休後每月向大陸相關政府機構領取退休金，而廣州曜亞公司則須每月按薪資總額之規定比率交付退休金給大陸相關政府機構。廣州曜亞公司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依該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414 仟元及 85 仟元。

(二)確定給付退休辦法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係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按其服務年資及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本公司每月為適用該辦法之員工提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管理，並以其名義存入臺灣銀行之專戶。該辦法相關之退休金資訊揭露如下：

1. 淨退休金成本：

	一〇一年度	一〇〇年度
利息成本	$ 145	$ 191
退休基金資產預期報酬	(41)	(59)
攤銷數	146	219
	$ 250	$ 351

2. 退休基金提撥狀況與帳載應計退休金負債之調節：

	一〇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給付義務		
既得給付義務	$ -	$ -
非既得給付義務	4,839	4,770
累積給付義務	4,839	4,770
未來薪資增加之影響數	2,213	2,480
預計給付義務	7,052	7,250

(接次頁)

（承前頁）

	一〇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	($ 3,411)	($ 2,932)
提撥狀況	3,641	4,318
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	(244)	(266)
退休金損失未攤銷餘額	(2,900)	(3,357)
補列之應計退休金負債	931	1,143
應計退休金負債	$ 1,428	$ 1,838
既得給付	$ -	$ -

3. 精算假設：

	一〇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折現率	2.00%	2.00%
未來薪資水準增加率	3.00%	3.00%
退休基金資產預期投資報酬率	2.00%	2.00%

十二、所得稅

帳列稅前利益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費用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一〇一年度	一〇〇年度
稅前利益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費用	$ 14,247	$ 25,649
調整項目之所得稅影響數		
永久性差異	8,510	6,706
暫時性差異	4,420	8,395
產生之虧損扣抵	1,307	-
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所得稅	1,191	-
當期所得稅	29,675	40,750
遞延所得稅		
備抵呆帳	(1,223)	(850)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168)	(205)
估列保固費用	(1,129)	(450)
估列獎金	(2,277)	(2,263)
出租資產減損損失	384	(713)
固定資產折舊差異	769	(817)

（接次頁）

（承前頁）

	一〇一年度	一〇〇年度
營業權減損損失	$ 306	$ 306
採權益法認列國外投資損益之暫時性差異	(2,368)	(2,416)
虧損扣抵	(1,307)	-
其　　他	1,286	(987)
備抵評價調整	1,307	-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	97	927
所得稅費用	$ 25,352	$ 33,282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明細如下：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流　動		
遞延所得稅資產		
備抵呆帳	$ 2,867	$ 1,644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2,648	2,480
估列保固費用	4,013	2,884
估列獎金	8,205	5,928
其　　他	328	1,399
	18,061	14,335
備抵評價	(2,500)	(2,500)
	$ 15,561	$ 11,835
非流動		
遞延所得稅資產		
虧損扣抵	$ 1,307	$ -
固定資產折舊差異	6,059	6,828
出租資產減損損失	3,432	3,816
營業權減損損失	408	714
採權益法認列國外投資損失之暫時性差異	6,624	4,256
累積換算調整數	279	-
其　　他	347	562
	18,456	16,176
備抵評價	(1,307)	-
	17,149	16,176
遞延所得稅負債		
累計換算調整數	-	(578)
	$ 17,149	$ 15,598

本公司截至九十九年度止之所得稅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依所得稅法規定，本公司分配盈餘時，本國股東可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可獲配之股東可扣抵稅額。本公司兩稅合一相關資訊如下：

本公司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分別為 64,824 仟元及 72,340 仟元。

本公司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盈餘分配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分別為 30.57%（預計）及 28.57%。

十三、股東權益

依公司法規定，發行股本溢價之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撥充股本（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或分配現金。因長期股權投資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任何使用。

依本公司之章程規定，年度純益經彌補以前年度虧損後，應先提列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次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特別盈餘公積，其餘視營運需要酌予保留適當額度後，再就其餘額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五之董監事酬勞及不低於百分之一之員工紅利，其餘併同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議案報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本公司分配員工股票股利時，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其分配辦法由董事長訂定之。又依章程規定，本公司股東股利之發放以健全公司財務結構為原則，於可供分配盈餘百分之二十至一百之範圍內以現金股利發放，惟若未來有重大資本支出計劃，得經股東會同意，全數以股票股利發放之。

本公司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應付員工紅利之估列金額分別為 5,975 仟元及 2,788 仟元；應付董監事酬勞之估列金額分別為 4,979 仟元及 6,969 仟元。前述員工紅利係分別按本公司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純益減除應提列之法定盈餘公積及特別盈餘公積後之餘額之 6%及 2%計算；前述董監事酬勞係各按本公司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純益減除應提列之法定盈餘公積及特別盈餘公積後之餘額之 5%計算。若本公司股東會決議之實際發放金額有變動時，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調整入帳。

如本公司股東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紅利，股票紅利股數以決議分紅之金額除以股票公平價值決定，股票公平價值係以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之收盤價，並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為計算基礎。

依公司法規定，法定盈餘公積應繼續提撥至其餘額達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25%之部分得用以撥充股本或分配現金。

本公司分配盈餘時，必須依法令規定就股東權益減項（包括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及換算調整數）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如有減少，可就減少金額自特別盈餘公積轉回未分配盈餘。

本公司股東常會於一〇一年六月十五日及一〇〇年五月二日分別決議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盈餘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如下：

	盈餘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15,487	$12,606		
特別盈餘公積	-	5,025		
現金股利	132,500	132,500	$ 5.0	$ 5.0

本公司股東常會於一〇一年六月十五日及一〇〇年五月二日分別決議之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如下：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員工紅利－現金	$ 2,788	$ 2,269
董監事酬勞	6,969	5,421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員工紅利	董監事酬勞	員工紅利	董監事酬勞
股東會決議配發金額	$ 2,788	$ 6,969	$ 2,269	$ 5,421
各年度財務報表認列金額	2,788	6,969	2,269	5,673
差異	$ -	$ -	$ -	($ 252)

本公司前述股東常會決議配發之九十九年度董監事酬勞與九十九年度財務報表認列之董監事酬勞之差異 252 仟元，主要係因估計之差異，已調整為一〇〇年度之損益。

本公司股東常會於一〇一年六月十五日亦決議依股東權益減項之規定，將特別盈餘公積5,025仟元轉回未分配盈餘。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常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十四、每股盈餘

計算母公司每股盈餘之分子及分母揭露如下：

	金額（分子）		股數（分母）	每股盈餘（元）	
	稅前	稅後	（仟股）	稅前	稅後
一〇一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年度盈餘	$138,275	$112,922	26,500	$5.22	$4.26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可轉換公司債	7,360	7,360	2,302		
母公司員工紅利	-	-	68		
稀釋每股盈餘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年度盈餘加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145,635	$120,282	28,870	$5.05	$4.17
一〇〇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年度盈餘	$187,305	$154,871	26,500	$7.07	$5.84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可轉換公司債	2,808	2,808	857		
母公司員工紅利	-	-	36		
稀釋每股盈餘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年度盈餘加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190,113	$157,679	27,393	$6.94	$5.76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紅利，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本公司應假設員工紅利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以該潛在普通股於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作為發行股數之判斷基礎。本公司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紅利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十五、用人成本、折舊及攤銷

	一〇一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用人成本			
薪資	$ 29,555	$134,532	$164,087
勞健保	1,608	8,691	10,299
退休金	1,009	5,431	6,440
其他	761	6,011	6,772
	$ 32,933	$154,665	$187,598
折舊	$ 15,157	$ 27,740	$ 42,897
攤銷	$ 360	$ 1,456	$ 1,816

	一〇〇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用人成本			
薪資	$ 23,504	$134,743	$158,247
勞健保	1,394	7,388	8,782
退休金	833	4,679	5,512
其他	705	4,881	5,586
	$ 26,436	$151,691	$178,127
折舊	$ 15,321	$ 29,295	$ 44,526
攤銷	$ 294	$ 1,317	$ 1,611

十六、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匯率資訊

本公司及子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單位：各外幣／新台幣仟元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元	$ 1,000	29.08-29.23	$ 29,117	$ 2,263	30.26-30.32	$ 68,616
港幣	13,289	3.747-3.777	49,967	11,734	3.897-3.972	45,760
人民幣	8,279	4.563-4.663	38,233	4,430	4.807-4.909	21,314
歐元	397	38.49-38.69	15,344	36	39.18-39.38	1,420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元	658	29.08-29.23	19,162	4,479	30.28-30.37	135,631
人民幣	1,723	4.617	7,954	1,123	4.807	5,397
歐元	245	37.67-38.10	9,403	2	39.18-43.00	90
港幣	38	3.747	143	88	3.897	343
非貨幣性項目						
美元	-	-	-	1	30.325	14

十七、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關係
佳醫公司	母公司
麗晶診所	其負責人為本公司之監察人（惟該監察人已於一〇一年三月六日辭任）
詠鈜股份有限公司（詠鈜公司）	佳醫公司之子公司
佳人健康股份有限公司(佳人公司)	佳醫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集康國際股份有限公司(集康公司)	佳醫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Asia Best Healthcare Co., Ltd.（Asia Best Healthcare）	佳醫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碧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碧友公司)	佳醫公司為該公司之董事

(二)本公司及子公司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及餘額彙總如下：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應收票據		
集康公司	$ 1,710	$ -
應收帳款		
佳醫公司	$ 37	$ 131
佳人公司	2,368	1,532
麗晶診所	-	1,181
	$ 2,405	$ 2,844
其他應收款(帳列其他流動資產)		
佳醫公司	$ 4	$ -
其他	1	-
	$ 5	$ -
預付費用（帳列其他流動資產）		
佳醫公司	$ 27	$ -
長期應收帳款		
佳人公司	$ 5,510	$ 4,503
其他應付款		
佳醫公司	$ 266	$ 465
Asia Best Healthcare	311	-
其他	1	2
	$ 578	$ 467
預收貨款（帳列預收款項）		
麗晶診所	$ -	$ 2,132

（承前頁）

	一〇一年度	一〇〇年度
銷貨收入淨額		
麗晶診所	$ 519（註）	$ 6,106
佳醫公司	446	836
佳人公司	6,993	13,548
集康公司	3,257	48
其　他	3	23
	$ 11,218	$ 20,561
進　貨		
佳醫公司	$ -	$ 171
碧友公司	86	141
其　他	-	3
	$ 86	$ 315
租金費用		
佳醫公司	$ 698	$ 676
Asia Best Healthcare	325	-
其　他	-	22
	$ 1,023	$ 698
資訊服務費用		
佳醫公司	$ 1,584	$ 1,596
其他費用		
佳醫公司	$ 269	$ 459
其　他	7	-
	$ 276	$ 459
租金收入（帳列什項收入）		
詠鈜公司	$ -	$ 17
購置固定資產		
佳醫公司	$ -	$ 160
支付遞延費用		
佳醫公司	$ -	$ 76

註：係自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五日止之銷貨收入淨額。

本公司及子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係依一般條件進行。

本公司及子公司對關係人收取及支付之租金係依當地租金行情決定，每半年收取一次及每月支付一次。

(三)董事、監察人及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一〇一年度	一〇〇年度
薪　　資	$ 7,559	$ 8,808
獎　　金	3,352	9,843
業務執行費	381	202
酬勞及紅利	6,807	7,369
	$ 18,099	$ 26,222

本公司及子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係依一般條件辦理。

本公司及子公司對關係人收取及支付之租金係依當地租金行情決定，每半年收取一次及每月支付一次。

十八、重大承諾及或有事項

截至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及子公司之重大承諾及或有事項如下：

(一)已開立但未使用之信用狀餘額約為 43,000 仟元。

(二)本公司及子公司以營業租賃方式承租若干房屋,依該等租賃合約規定，未來應付之最低租金如下：

年　　度	金　　額
一〇二	$ 22,277
一〇三	13,651
一〇四	10,659
一〇五	9,363
一〇六	9,363
一〇七	3,019

(三)本公司董事會於一〇一年二月十四日決議將透過大華公司投資設立北京孫公司（北京佳醫美人貿易有限公司)，投資金額計人民幣 7,000 仟元。

十九、金融商品資訊之揭露

(一)公平價值之資訊：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帳面金額	公平價值	帳面金額	公平價值
資產				
現金	$ 642,876	$ 642,876	$ 586,725	$ 586,725
應收票據	157,249	157,249	194,025	194,025
應收票據－關係人	1,710	1,710	-	-
應收帳款	149,230	149,230	185,179	185,179
應收租賃款	8,349	8,349	-	-
應收帳款－關係人	2,405	2,405	2,844	2,844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2,860		52,860	
長期應收票據	13,207	13,207	20,093	20,093
長期應收帳款	12,320	12,320	10,095	10,095
長期應收租賃款	8,873	8,873	-	-
長期應收帳款－關係人	5,510	5,510	4,503	4,503
負債				
短期借款	1,525	1,525	75,652	75,652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流動	-	-	14	14
應付票據	-	-	267	267
應付帳款	46,517	46,517	66,632	66,632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578	578	467	467
可轉換公司債－非流動	307,782	310,128	300,422	303,277

(二)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1. 短期金融商品以其在合併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金額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金額應屬估計其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應收款項、短期借款及應付款項。
2. 應收租賃款及長期應收租賃款以其未來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平價值。折現率為考量信用貼水後之現時利率。
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投資於興櫃公司股票，由於無法取得或估計其公平價值，因此不列示其公平價值。
4. 長期應收票據及長期應收帳款以其未來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其公平價值。折現率考量信用貼水後之現時利率。

5. 可轉換公司債因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故採用評價方法估計其公平價值。本公司及子公司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該資訊為本公司及子公司可取得者。

(三)本公司及子公司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暴露於利率變動之公平價值風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分別為 287,751 仟元及 309,307 仟元；暴露於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之金融資產為 80,000 仟元。本公司及子公司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暴露於利率變動之公平價值風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分別為 206,446 仟元及 376,074 仟元；暴露於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之金融資產為 170,000 仟元。

(四)財務風險資訊：

1.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評估本公司及子公司因交易對方或他方未履行合約義務所遭受之潛在損失。由於本公司及子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為信用良好之金融機構、公司組織及醫療院所，故預期無重大信用風險。

2.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短期借款及可轉換公司債到期時之現金需求，故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不大。本公司及子公司投資之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因無活絡市場，故具有流動性風險，惟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投資前已充分考量此風險。

二十、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一〇一年度資金貸與他人：無。
2. 一〇一年度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一。
3.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持有有價證券：附表二。
4. 一〇一年度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附表三。

5. 一〇一年度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一〇一年度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一〇一年度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8.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9. 一〇一年度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請參閱附註五。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附表四。

(三)大陸投資資訊：附表五及六。

(四)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附表七。

二一、營運部門財務資訊

本公司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公司別衡量，因此應報導部門如下：

1. 曜亞部門－本公司。

2. 佳醫美人部門－佳醫美人公司。

3. 其他部門－大華公司、廣州曜亞公司及香港佳醫美人公司。

(一)營運部門資訊：

	曜亞部門	佳醫美人部門	其他部門	調節及銷除	合計
一〇一年度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904,803	$ 785	$ 171,169	$ -	$1,076,757
部門間收入	58,318	-	11,856	(70,174)	-
收入合計	$ 963,121	$ 785	$ 183,025	($ 70,174)	$1,076,757
利息收入	$ 5,878	$ 302	$ 107	$ -	$ 6,287
利息費用	($ 7,673)	$ -	($ 233)	$ -	($ 7,906)
折舊費用	$ 34,919	$ -	$ 7,978	$ -	$ 42,897
攤銷費用	$ 1,619	$ 22	$ 175	$ -	$ 1,816
其他重大非現金項目					
資產減損迴轉利益	$ 2,256	$ -	$ -	$ -	$ 2,256
部門利益（損失）	$ 138,275	($ 7,689)	($ 39,068)	$ 43,155	$ 134,673
其他未分配金額					-
稅前淨利					$ 134,673
一〇〇年度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1,068,989	$ 1,181	$ 110,594	$ -	$1,180,764
部門間收入	19,591	97,320	-	(116,911)	-
收入合計	$1,088,580	$ 98,501	$ 110,594	($ 116,911)	$1,180,764
利息收入	$ 2,814	$ 15	$ 31	$ -	$ 2,860

（接次頁）

（承前頁）

	曜亞部門	佳醫美人部門	其他部門	調節及銷除	合計
利息費用	$ 4,195	$ -	$ 95	$ -	$ 4,290
折舊費用	$ 39,346	$ 123	$ 5,057	$ -	$ 44,526
攤銷費用	$ 1,595	$ -	$ 16	$ -	$ 1,611
其他重大非現金項目					
資產減損迴轉利益	$ 4,189	$ -	$ -	$ -	$ 4,189
部門利益（損失）	$ 187,305	$ 4,987	($ 14,214)	$ 12,144	$ 190,222
其他未分配金額					-
稅前淨利					$ 190,222

(二)主要產品及勞務之收入：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從事醫學美容產品之銷售、租賃及維修等業務，無其他產業部門。

(三) 地區別資訊：

本公司及子公司主要於三個地區營運－台灣、香港及大陸。

本公司及子公司來自外部客戶之營業收入依營運地點區分與非流動資產按資產所在地區分之資訊列示如下：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非流動資產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度	一〇〇年度		
台灣	$ 905,588	$1,070,170	$ 130,665	$ 110,210
香港	87,146	77,944	8,702	6,379
大陸	84,023	32,650	8,728	6,089
	$1,076,757	$1,180,764	$ 148,095	$ 122,678

非流動資產不包括金融商品、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退職後福利資產。

(四)重要客戶資訊：

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對單一客戶之營業收入均未達合併營業收入百分之十，故未列示。

二二、事先揭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相關事項

合併公司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九十九年二月二日發布之金管證審字第〇九九〇〇〇四九四三號函令之規定，於一〇一年度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事先揭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情形如下：

(一)依據金管會於九十八年五月十四日宣布之「我國企業採用國際會計準則推動架構」，上市上櫃公司及興櫃公司應自一〇二年起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稱「IFRSs」）編製合併財務報告，為因應上開修正，合併公司業已成立專案小組，並訂定採用 IFRSs 之計畫，謹將該計畫之重要內容、預計完成時程及目前執行情形說明如下：

計畫內容	主要執行單位	目前執行情形
1. 成立專案小組	專案小組	已完成
2. 訂定採用 IFRSs 轉換計畫	專案小組	已完成
3. 完成現行會計政策與 IFRSs 差異之辨認	專案小組	已完成
4. 完成 IFRSs 合併個體之辨認	專案小組	已完成
5. 完成 IFRSs「首次採用國際會計準則」各項豁免及選擇對公司影響之評估	專案小組	已完成
6. 完成資訊系統應做調整之評估	專案小組	已完成
7. 完成內部控制應做調整之評估	專案小組	已完成
8. 決定 IFRSs 會計政策	專案小組	已完成
9. 決定所選用 IFRSs「首次採用國際會計準則」之各項豁免及選擇	專案小組	已完成
10. 完成編製 IFRSs 開帳日資產負債表	專案小組	已完成
11. 完成編製 IFRSs 2012 年比較財務資訊之編製	專案小組	按各季進度完成
12. 完成相關內部控制（含財務報導流程及相關資訊系統）之調整	專案小組	已完成

(二)合併公司評估現行會計政策與未來依 IFRSs 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二者間可能存在之重大差異及影響說明如下：

1.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資產負債表之調節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項目	金額	表達差異	認列及衡量差異	金額	項目	說明
流動資產						
現金	$ 586,725	$ -	$ -	$ 586,725	現金	
應收票據－淨額	194,025	-	-	194,025	應收票據－淨額	
應收帳款－淨額	185,179	-	-	185,179	應收帳款－淨額	
應收帳款－關係人	2,844	-	-	2,844	應收帳款－關係人	
商品存貨	398,004	-	-	398,004	商品存貨	
預付款項	27,326	-	-	27,326	預付款項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11,835	(11,835)	-	-	-	5.(1)
其他流動資產	4,185	-	-	4,185	其他流動資產	
	1,410,123	(11,835)	-	1,398,288		
長期投資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2,860	-	-	52,86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固定資產及出租資產－淨額	120,029	-	-	120,02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接次頁）

（承前頁）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項目	金額	表達差異	認列及衡量差異	金額	項目	說明
無形資產						
電腦軟體	$ 61	$ -	$ -	$ 61	電腦軟體	
遞延退休金成本	266	-	(266)	-	-	5.(4)
	327	-	(266)	61		
其他資產						
存出保證金	32,257	-	-	32,257	存出保證金	
遞延費用－淨額	2,588	(2,588)	-	-	-	5.(5)
存出保證金	32,257	-	-	32,257	存出保證金	
長期應收票據	20,093	-	-	20,093	長期應收票據	
長期應收帳款	10,095	-	-	10,095	長期應收帳款	
長期應收帳款－關係人	4,503	-	-	4,503	長期應收帳款－關係人	
-	-	2,588	-	2,588	長期預付費用	5.(5)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15,598	12,413	1,076	29,087	遞延所得稅資產	5.(1)、(2)、(3)、(4)
其他資產合計	85,134	12,413	1,076	98,623		
資產總計	$1,668,473	$ 578	$ 810	$1,669,861	資產總計	
流動負債						
短期借款	$ 75,652	$ -	$ -	$ 75,652	短期借款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流動	14	-	-	1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應付票據	267	-	-	267	應付票據	
應付帳款	66,632	-	-	66,632	應付帳款	
應付所得稅	24,835	-	-	24,835	當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費用	84,195	-	2,433	86,628	其他應付款	5.(3)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467	-	-	467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預收款項	114,937	-	-	114,937	預收款項	
-	-	18,202	-	18,202	負債準備	5.(7)
其他流動負債	21,863	(18,202)	-	3,661	其他流動負債	5.(7)
流動負債合計	388,862	-	2,433	391,295		
長期負債						
可轉換公司債負債部分－非流動	300,422	-	-	300,422	可轉換公司債負債部分－非流動	
其他負債						
應計退休金負債	1,838	-	2,752	4,590	應計退休金負債	5.(4)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	-	578	-	578	遞延所得稅負債	5.(2)
其他負債合計	1,838	578	2,752	5,168		
負債合計	691,122	578	5,185	696,885	負債合計	
股東權益						
普通股股本	265,000	-	-	265,000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發行股本溢價	405,652	-	-	405,652	發行股本溢價	
可轉換公司債之認股權	19,232	-	-	19,232	可轉換公司債之認股權	
資本公積合計	424,884	-	-	424,884		
保留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	58,062	-	-	58,062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5,025	-	-	5,025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217,495	-	(5,252)	212,243	未分配盈餘	5.(3) 、(4)
保留盈餘合計	280,582	-	(5,252)	275,330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累積換算調整數	2,830	-	-	2,83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877)	-	877	-	-	5.(4)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合計	1,953	-	877	2,830		
母公司股東權益合計	972,419	-	(4,375)	968,044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權益合計	
少數股權	4,932	-	-	4,932	非控制權益	
股東權益合計	977,351	-	(4,375)	972,976	權益合計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1,668,473	$ 578	$ 810	$1,669,861	負債及權益總計	

2.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資產負債表之調節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項目	金額	表達差異	認列及衡量差異	金額	項目	說明
流動資產						
現金	$ 642,876	$ -	$ -	$ 642,876	現金	
應收票據－淨額	157,249	-	-	157,249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應收票據－關係人	1,710	-	-	1,710	應收票據－淨額	
應收帳款－淨額	149,230	-	-	149,230	應收帳款－關係人	
應收租賃款	8,349	-	-	8,349	應收租賃款	
應收帳款－關係人	2,405	-	-	2,405	應收帳款－關係人	
存貨－淨額	351,421	-	-	351,421	存貨－淨額	

（接次頁）

（承前頁）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項目	金額	表達差異	認列及衡量差異		金額	項目	說明
預付款項	$ 7,165	$ -	$ -		$ 7,165	預付款項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15,561	(15,561)	-		-	-	5.(1)
其他流動資產	12,564	-	-		12,564	其他流動資產	
流動資產合計	1,348,530	(15,561)	-		1,332,969		
長期投資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2,860	-	-		52,86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固定資產及出租資產－淨額	109,916	-	-		109,916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無形資產							
電腦軟體－淨額	919	-	-		919	電腦軟體－淨額	
遞延退休金成本	244	-	(244)		-	-	5.(4)
商譽	1,163	-	(244)		919		
其他資產							
存出保證金	35,587	-	-		35,587	存出保證金	
遞延費用－淨額	2,060	(2,060)	-		-	-	5.(5)
長期應收票據	13,207	-	-		13,207	長期應收票據	
長期應收帳款	12,320	-	-		12,320	長期應收帳款	
長期應收租賃款	8,873	-	-		8,873	長期應收租賃款	
長期應收帳款－關係人	5,510	-	-		5,510	長期應收帳款－關係人	
-	-	2,060	-		2,060	長期預付費用	5.(5)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17,149	15,561	1,029		33,739	遞延所得稅資產	5.(1)、(3)、(4)
其他資產合計	94,706	15,561	1,029		111,296		
	$1,607,175	$ -	$ 785		$1,607,960		
流動負債							
短期銀行借款	$ 1,525	-	-		$ 1,525	短期借款	
應付票據	-	-	-		-	應付票據	
應付帳款	46,517	-	-		46,517	應付帳款	
應付所得稅	9450	-	-		9,450	當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費用	90,794	-	2,425		93,219	其他應付款	5.(3)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578	-	-		578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預收款項	74,771	-	-		74,771	預收款項	
-	-	25,332	-		25,332	負債準備	5.(7)
其他流動負債	27,969	(25,332)	-		2,637	其他流動負債	5.(7)
流動負債合計	251,604	-	2,425		254,029		
長期負債							
應付公司債	307,782	-	-		307,782	應付公司債	
長期負債合計	307,782	-	-		307,782		
其他負債							
應計退休金負債	1,428	-	2,701		4,129	應計退休金負債	5.(4)
負債合計	560,814	-	5,126		565,940		
股東權益							
股本							
普通股股本	265,000	-	-		265,000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發行股本溢價	405,652				405,652	發行股本溢價	
長期股權投資	720	(720)	-		-	-	5.(8)
-	-	720	-		720	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5.(8)
可轉換公司債之認股權	19232	-	-		19,232	可轉換公司債之認股權	
資本公積合計	425,604	-	-		425,604		
保留盈餘		-					
法定盈餘公積	73,549	-	-		73,549	法定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187,455	-	(5,028)		182,427	未分配盈餘	5.(3)、(4)
保留盈餘合計	261,004	-	(5,028)		255,976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	-	-		-		
累積換算調整數	(1,364)	-	-		(1,364)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687)	-	687		-	-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合計	(2,051)	-	687		(1,364)		
少數股權	96,804	-	-		96,804		
股東權益合計	1,046,361	-	(4,340)		1,042,020		
負債股東權益總計	$1,607,175	$ -	$ 785		$1,607,960		

3. 一〇一年度綜合損益表之調節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項目	金額	表達差異	認列及衡量差異	金額	項目	說明
營業收入淨額	$1,076,757	$ -	$ -	$1,076,757	營業收入淨額	
營業成本	634,333	(2,256)	-	632,077	營業成本	5.(6)
營業毛利	442,424	2,256	-	444,680	營業毛利	
營業費用					營業費用	
銷售費用	211,197	-	(112)	211,085	銷售費用	5.(3)、(4)
管理費用	96,525	-	(52)	96,473	管理費用	5.(3)、(4)
研發費用	-	-	-	-	研發費用	
營業費用合計	307,722	-	(164)	307,558		
營業利益	134,702	(2,256)	164	137,122	營業利益	
營業外收入利益					營業外收入利益	
利息收入	6,287	-	-	6,287	利息收入	
兌換淨益	210	-	-	210	外幣兌換利益	
減損迴轉利益	1,700	(2,256)	556	-	-	5.(6)、(8)
其他	1,172	-	-	1,172	其他利益及損失	
合計	9,369	(2,256)	556	7,669	合計	
營業外費用損失					營業外費用損失	
利息費用	7,906	-	-	7,906	利息費用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17	-	-	17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金融商品評價淨損	1,173	-	-	1,173	透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損失	
其他	302	-	-	302	其他利益及損失	
合計	9,398	-	-	9,398	合計	
稅前利益	134,673	-	720	135,393	稅前淨利	
所得稅費用	25,352	-	29	25,381	所得稅費用	5.(3)、(4)
合併總淨利	$ 109,321	$ -	$ 691	110,012	合併總淨利	
				(5,05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07)	確定福利之精算利益	5.(4)
				839	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利益	5.(4)
				$ 105,907	當期綜合利益總額	

4.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之豁免選項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係說明當企業首次採用 IFRSs 作為編製合併財務報表之基礎時應遵循之程序。依據該準則，合併公司應建立 IFRSs 下之會計政策，且追溯適用該等會計政策以決定轉換至 IFRSs 日（一〇一年一月一日）之初始資產負債表，該準則對追溯適用之原則提供若干豁免選項。合併公司採用之主要豁免選項說明如下：

員工福利

合併公司選擇將員工福利計畫有關之所有未認列累積精算損益於轉換至 IFRSs 日認列於保留盈餘。

上述豁免選項對合併公司之影響已併入以下「5.轉換至 IFRSs 之重大調節說明」中說明。

5. 轉換至 IFRSs 之重大調節說明

合併公司現行會計政策與未來依 IFRSs 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二者間可能存在之重大差異如下：

(1)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遞延所得稅資產於評估其可實現性後，認列相關備抵評價金額。轉換至 IFRSs 後，僅當所得稅利益很有可能實現時始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不再使用備抵評價科目。

此外，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或負債者，依預期迴轉期間之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轉換至 IFRSs 後，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一律分類為非流動項目。

截至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止，合併公司遞延所得稅資產重分類至非流動資產之金額分別為 15,561 仟元及 11,835 仟元。

(2) 遞延所得稅之互抵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同一納稅主體之流動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應互相抵銷，僅列示其淨額；非流動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亦同。轉換至 IFRSs 後，企業有法定執行權利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與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有關者，始應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截至一〇一年一月一日止，合併公司同額調整增加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之金額為 578 仟元。

(3)員工福利－短期可累積帶薪假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短期支薪假給付未有明文規定，通常於實際支付時入帳。轉換至 IFRSs 後，對於可累積支薪假給付，應於員工提供勞務而增加其未來應得之支薪假給付時認列費用。

截至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止，合併公司因短期可累積帶薪假之會計處理分別調整增加應付費用 2,425 仟元及 2,433 仟元；遞延所得稅資產分別調整增加 412 仟元及 414 仟元。另一〇一年度薪資費用調整減少 8 仟元及所得稅費用調整增加 2 仟元。

(4)員工福利－確定福利退休金計畫之精算損益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首次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所產生之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應按預期可獲得退休金給付在職員工之平均剩餘服務年限，採直線法加以攤銷並列入淨退休金成本。轉換至 IFRSs 後，由於不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之過渡規定，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相關影響數應一次認列並調整保留盈餘。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精算損益係採用緩衝區法按可獲得退休金給付在職員工之平均剩餘服務年限攤銷認列於損益項下。轉換至 IFRSs 後，依照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規定精算之確定福利計畫精算損益將選擇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下，於權益變動表認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予重分類至損益。

截至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止，合併公司因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之規定重新精算確定福利計畫，並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規定，遞延退休金成本分別調整減少 244 仟元及 266 仟元；應計退休金負債分別調整增加 2,701 仟元及 2,752 仟元；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分別調整減少 687 仟元及 877 仟元;遞延所得稅資產分別調整增加 617 仟元及 662 仟元。另一〇一年度退休金成本調整減少 156 仟元及所得稅費用調整增加 27 仟元；又一〇一年度認列確定福利之精算利益 107 仟元及其相關所得稅費用 18 仟元。

(5)遞延費用之表達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遞延費用帳列其他資產項下。轉換至 IFRSs 後，應將遞延費用依性質重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預付費用及長期預付費用。

截至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止，合併公司遞延費用重分類至長期預付費用之金額分別為 2,060 仟元及 2,588 仟元。

(6)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依現行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資產減損損失（迴轉利益）列為營業外費用及損失（營業外收入及利益）。轉換至 IFRSs 後，資產減損損失應依其性質歸類，因此可能列入營業成本、營業費用或營業外費用及損失（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一〇一年度合併公司將減損迴轉利益重分類至營業成本減項 2,256 仟元。

(7)產品保固準備

產品保固準備列為其他流動負債。轉換至 IFRSs 後，產品保固準備應分類為負債準備。

截至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止，合併公司將產品保固準備自其他流動負債重分類至負債準備之金額分別為 25,322 仟元及 18,202 仟元。

(8)子公司發行新股，母公司未按持股比例認購之會計處理暨資本公積－長期股權投資之調整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被投資公司增發新股而投資公司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投資比例發生變動，而使投資公司所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者，其增減數應調整「資本公積－長期股權投資」及「長期股權投資」。

轉換至 IFRSs 後，對子公司之所有權權益變動而未喪失控制者，應視為權益交易。

截至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將資本公積－長期股權投資重分類至資本公積－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之金額為 720 仟元。另一〇一年度減損損失 556 仟元（帳列減損迴轉利益減項）轉列未分配盈餘減項。

(三)合併公司係以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已翻譯並經金管會認可之二〇一〇年 IFRSs 版本以及金管會於一〇〇年十二月二十二日修正發布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作為上開評估之依據。合併公司上述之評估結果，可能因未來主管機關發布規範採用 IFRSs 相關事項之函令暨國內其他法令因配合採用 IFRSs 修改規定所影響，而與未來實際差異有所不同。

曜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明細表

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註一）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	本年度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年底背書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備註
		公司名稱	關係（註二）								
0	曜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大華科技發展有限公司	2	$190,831（註三）	$ 58,080	$ 58,080	$ 3,084	$ -	6.09%	$477,077（註四）	註七
0	曜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佳醫美人股份有限公司	2	190,831（註三）	50,000	50,000	-	-	5.24%	477,077（註四）	註七
1	佳醫美人股份有限公司	曜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4	1,973（註五）	354	354	-	-	3.59%	4,932（註六）	註七

註一：本公司填0。

註二：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六種，標示種類如下：

1.有業務關係之公司。

2.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

3.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資公司。

4.對公司直接或經由子公司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母公司。

5.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6.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率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註三：以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之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二十為最高限額，經計算為190,831仟元（一〇一年九月三十日淨值954,153仟元×20%）。

註四：以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之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五十為最高限額，經計算為477,077仟元（一〇一年九月三十日淨值954,153仟元×50%）。

註五：以佳醫美人股份有限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二十為最高限額，經計算為1,973仟元（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淨值9,864仟元×20%）。

註六：以佳醫美人股份有限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五十為最高限額，經計算為4,932仟元（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淨值9,864仟元×50%）。

註七：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曜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明細表

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市價（註一）	
曜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大華科技發展有限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50,975,222	$156,048	100.0%	$156,135	註三
	佳醫美人股份有限公司（原名元啟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0,500,000	101,646	51.2%	101,646	註三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571,500	52,860	3.9%	16,701	
大華科技發展有限公司	股單							
	廣州市曜亞貿易有限公司	子公司大華科技發展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註二	85,108	100.0%	85,108	註三
	股票							
	佳醫美人有限公司	子公司大華科技發展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000,000	（10,137）	100.0%	（10,137）	註三

註一：未上市（櫃）公司之股票，因無公開市價，故按證期局規定以淨值填列。

註二：係有限公司，故無股數。

註三：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曜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明細表

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年初		買入		賣出				其他	年底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售價	帳面成本	處分損益		股數	金額	
曜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佳醫美人股份有限公司（原名元啟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	250,000	$ 3,241	10,250,000	$ 102,500	-	$ -	$ -	$ -	($ 4,095) （註一）	10,500,000	$ 101,646	註二

註一：係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2,952)仟元及收到現金股利(1,863)仟元暨採權益法認列之資本公積 720 仟元。

註二：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曜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年底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年度損益	本年度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年年底	上年年底	股數	比例	帳面金額			
曜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大華科技發展有限公司	香港	醫療儀器、美容保健產品、中西草成藥等零售批發及學術培訓	$ 196,654	$ 144,701	50,975,222	100.0%	$ 156,048	($ 13,840)	($ 13,927)（註一）	子公司（註三）
	佳醫美人股份有限公司（原名元啟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新北市	醫療器材、西藥原料、化妝品銷售及美容美髮服務	115,000	12,500	10,500,000	51.2%	101,646	(7,689)	(2,952)（註一）	子公司（註三）
大華科技發展有限公司	廣州市曜亞貿易有限公司	廣東省廣州市	醫療器材銷售及維修業務	120,864	68,911	（註二）	100.0%	85,108	(17,406)		孫公司（註三）
	佳醫美人有限公司	香港	專業健康纖體及美容保健產品銷售相關業務	3,913	3,913	1,000,000	100.0%	(10,137)	(8,187)		孫公司（註三）

註一：包含逆流交易未實現損益之調整。

註二：係有限公司，故無股數。

註三：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曜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五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註一）	本年年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年度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年年底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年度認列投資損益（註二）	年底投資帳面金額	截至本年度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備註
					匯出	收回						
廣州市曜亞貿易有限公司	醫療器材銷售及維修業務	$120,864	（三）	$ 68,911	$ 51,953	$ -	$120,864	100.0%	($ 17,406)（註三）	$ 85,108	$ -	註四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120,864	$157,164（USD5,288仟元）	$569,734

註一、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五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一)經由第三地區匯款投資大陸公司。

(二)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三)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四)直接投資大陸公司。

(五)其他方式。

註二、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

(一)若屬籌備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二)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1.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2.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3.其　　他。

註三、投資損益認列基礎為註二(二)2.項。

註四、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曜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間重要交易明細表

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一、銷　　貨

大陸投資公司名稱	第三地區事業	交易條件		銷貨				應收票據、帳款		
		價格	收款期間	金額	佔總銷貨之比率	毛利	未實現銷貨毛利	餘額	佔總應收票據、帳款之比率	備註
廣州曜亞貿易有限公司	—	依成本加成計算	依一般條件辦理	$ 33,814	4.2%	$ 1,036	$ 601（註一）	$ 11,545	3.9%	註二

註一：截至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未實現毛利。

註二：於編制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曜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註四）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註三）
一〇一年度							
0	曜亞公司	大華公司	1	應收帳款	$ 3,400	按一般條件辦理	-
0	曜亞公司	大華公司	1	其他應付款	55	按一般條件辦理	-
0	曜亞公司	大華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1,685	按一般條件辦理	-
0	曜亞公司	大華公司	1	銷貨收入	19,014	按成本加成計算	2%
0	曜亞公司	大華公司	1	進貨	11,780	按成本加成計算	1%
0	曜亞公司	大華公司	1	其他費用	2	按一般條件辦理	-
0	曜亞公司	佳醫美人公司	1	銷貨收入	5,355	按一般條件辦理	1%
0	曜亞公司	佳醫美人公司	1	應收帳款	3,506	按一般條件辦理	-
0	曜亞公司	佳醫美人公司	1	應收票據	2,880	按一般條件辦理	-
0	曜亞公司	佳醫美人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8	按一般條件辦理	-
0	曜亞公司	佳醫美人公司	1	預收貨款	88	按一般條件辦理	-
0	曜亞公司	佳醫美人公司	1	租金收入	47	按一般條件辦理	-
0	曜亞公司	佳醫美人公司	1	其他費用	6	按一般條件辦理	-
0	曜亞公司	廣州曜亞公司	1	應收帳款	11,545	按一般條件辦理	1%
0	曜亞公司	廣州曜亞公司	1	銷貨收入	33,814	按成本加成計算	3%
0	曜亞公司	廣州曜亞公司	1	其他費用	9	按一般條件辦理	-
0	曜亞公司	廣州曜亞公司	1	其他應付款	9	按一般條件辦理	-
0	曜亞公司	廣州曜亞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1,783	按一般條件辦理	-
0	曜亞公司	香港佳醫美人公司	1	應收帳款	510	按一般條件辦理	-
0	曜亞公司	香港佳醫美人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24	按一般條件辦理	-
0	曜亞公司	香港佳醫美人公司	1	銷貨收入	135	按成本加成計算	-
1	大華公司	廣州曜亞公司	3	應收帳款	12	按一般條件辦理	-
1	大華公司	廣州曜亞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393	按一般條件辦理	-
1	大華公司	廣州曜亞公司	3	銷貨收入	15,330	按一般條件辦理	1%
1	大華公司	香港佳醫美人公司	3	應收帳款	469	按一般條件辦理	-
1	大華公司	香港佳醫美人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14,910	按一般條件辦理	1%
1	大華公司	香港佳醫美人公司	3	其他應付款	268	按一般條件辦理	-
1	大華公司	香港佳醫美人公司	3	銷貨收入	612	按一般條件辦理	-
1	大華公司	香港佳醫美人公司	3	其他營業收入	1,817	按一般條件辦理	-
1	大華公司	香港佳醫美人公司	3	其他費用	270	按一般條件辦理	-

（接次頁）

（承前頁）

編號（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註四）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註三）
一〇〇年度							
0	曜亞公司	大華公司	1	應收帳款	$ 15,499	按一般條件辦理	1%
0	曜亞公司	大華公司	1	進貨	29	按成本加成計算	-
0	曜亞公司	大華公司	1	銷貨收入	19,070	按成本加成計算	2%
0	曜亞公司	佳醫美人公司	1	進貨	97,320	按一般條件辦理	8%
0	曜亞公司	廣州曜亞公司	1	應收帳款	12	按一般條件辦理	-
0	曜亞公司	廣州曜亞公司	1	銷貨收入	175	按一般條件辦理	-
0	曜亞公司	廣州曜亞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87	按一般條件辦理	-
0	曜亞公司	香港佳醫美人公司	1	應收帳款	375	按一般條件辦理	-
0	曜亞公司	香港佳醫美人公司	1	銷貨收入	375	按成本加成計算	-
1	大華公司	廣州曜亞公司	3	應收帳款	13	按一般條件辦理	-
1	大華公司	廣州曜亞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178	按一般條件辦理	-
1	大華公司	廣州曜亞公司	3	銷貨收入	13	按一般條件辦理	-
1	大華公司	香港佳醫美人公司	3	應收帳款	289	按一般條件辦理	-
1	大華公司	香港佳醫美人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10,716	按一般條件辦理	1%
1	大華公司	香港佳醫美人公司	3	銷貨收入	289	按一般條件辦理	-

註一：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母公司填0。

2.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母公司對子公司。

2.子公司對母公司。

3.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年底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當年度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四：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及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會計師查核報告

曜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曜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與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合併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合併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合併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曜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曜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02 及 101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許　庭　禎　　會計師　楊　清　鎮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103　年　3　月　12　日

曜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暨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資產	102年12月31日 金額	%	101年12月31日 金額	%	101年1月1日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	$ 578,005	34	$ 522,876	32	$ 586,725	35
1147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流動（附註九）	110,200	6	120,000	7	-	-
1150	應收票據（附註十）	120,111	7	157,249	10	194,025	12
1160	應收票據－關係人（附註二八）	-	-	1,710	-	-	-
1172	應收帳款（附註十）	97,860	6	149,230	9	185,179	11
1175	應收租賃款（附註十一）	12,520	1	8,349	1	-	-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二八）	-	-	2,405	-	2,844	-
130X	存貨（附註十二）	336,242	20	351,421	22	398,004	24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十四及二八）	18,116	1	19,729	1	31,511	2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1,273,054	75	1,332,969	82	1,398,288	84
	非流動資產						
1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八）	135,096	8	67,700	4	49,487	3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十三）	153,656	9	109,916	7	120,029	7
1801	電腦軟體	654	-	919	-	61	-
1821	其他無形資產	597	-	-	-	-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二三）	30,686	2	33,739	2	29,087	2
1920	存出保證金	59,433	4	35,587	2	32,257	2
1931	長期應收票據（附註十）	6,927	-	13,207	1	20,093	1
1932	長期應收款（附註十）	6,343	-	12,320	1	10,095	1
1935	長期應收租賃款（附註十一）	19,713	1	8,873	1	-	-
1940	長期應收款－關係人（附註二八）	-	-	5,510	-	4,503	-
1975	預付退休金-非流動（附註二十）	216	-	-	-	-	-
198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二九）	9,000	1	-	-	-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十四）	5,726	-	2,060	-	2,588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428,047	25	289,831	18	268,200	16
1XXX	資產總計	$ 1,701,101	100	$ 1,622,800	100	$ 1,666,488	100
代碼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五）	$ -	-	$ 1,525	-	$ 75,652	5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附註七）	-	-	-	-	14	-
2150	應付票據（附註十七）	1,021	-	-	-	267	-
2170	應付帳款（附註十七）	36,156	2	46,517	3	66,632	4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73	-	-	-	-	-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八）	120,234	7	94,391	6	89,230	5
222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附註二八）	1,750	-	578	-	467	-
2230	當期所得稅負債	5,759	-	9,450	-	24,835	2
2250	負債準備－流動（附註十九）	7,625	1	13,071	1	4,872	-
2310	預收款項	102,500	6	74,771	5	114,937	7
2321	一年內到期之可轉換公司債（附註十六）	315,302	19	-	-	-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十八）	768	-	1,465	-	1,059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591,188	35	241,768	15	377,965	23
	非流動負債						
2530	可轉換公司債（附註十六）	-	-	307,782	19	300,422	18
2550	負債準備－非流動（附註十九）	11,855	1	12,261	1	13,330	1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二三）	828	-	-	-	578	-
2640	應計退休金負債（附註二十）	-	-	4,129	-	4,590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12,683	1	324,172	20	318,920	19
2XXX	負債總計	603,871	36	565,940	35	696,885	42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附註二一）	265,000	16	265,000	16	265,000	16
3200	資本公積（附註二一）	433,361	25	425,604	26	424,884	25
	保留盈餘（附註二一）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84,841	5	73,549	5	58,062	4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2,050	-	-	-	5,025	-
3350	未分配盈餘	101,210	6	182,427	11	212,243	13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188,101	11	255,976	16	275,330	17
3400	其他權益（附註二一）	85,881	5	13,476	1	(543)	-
31XX	本公司業主之權益總計	972,343	57	960,056	59	964,671	58
36XX	非控制權益（附註二一）	124,887	7	96,804	6	4,932	-
3XXX	權益總計	1,097,230	64	1,056,860	65	969,603	58
	負債與權益總計	$ 1,701,101	100	$ 1,622,800	100	$ 1,666,488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傅輝東　　經理人：陳啓修　　會計主管：黃介青

曜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02年度 金　額	102年度 %	101年度 金　額	101年度 %
	營業收入（附註二八）				
4100	銷貨收入	$ 713,299	80	$ 903,207	84
4670	維修收入	92,196	10	90,155	8
4800	其他營業收入	92,930	10	83,395	8
4000	營業收入合計	898,425	100	1,076,757	100
	營業成本（附註二二）				
5110	銷貨成本	513,749	57	569,086	53
5670	維修成本	43,115	5	39,467	4
5800	其他營業成本	52,921	6	23,524	2
5000	營業成本合計	609,785	68	632,077	59
5900	營業毛利	288,640	32	444,680	41
	營業費用（附註二二及二八）				
6100	推銷費用	168,339	19	211,085	20
6200	管理費用	77,130	8	96,473	9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245,469	27	307,558	29
6900	營業淨利	43,171	5	137,122	1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二二）				
7010	其他收入	10,462	1	6,287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4,860	1	(110)	-
7050	財務成本	(7,550)	(1)	(7,906)	(1)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7,772	1	(1,729)	-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2年度 金　　額	102年度 %	101年度 金　　額	101年度 %
7900	稅前淨利	$ 50,943	6	$ 135,393	12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二三）	13,214	2	25,381	2
8200	本年度淨利	37,729	4	110,012	10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6,035	1	(5,051)	-
83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	67,396	8	18,213	2
8360	確定福利之精算利益	3,989	-	107	-
8399	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關之所得稅	(1,704)	-	839	-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合計	75,716	9	14,108	2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113,445	13	$ 124,120	12
	淨利（損）歸屬於：				
8610	本公司業主	$ 41,439	5	$ 113,613	10
8620	非控制權益	(3,710)	(1)	(3,601)	-
8600		$ 37,729	4	$ 110,012	1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本公司業主	$ 117,155	13	$ 127,721	12
8720	非控制權益	(3,710)	-	(3,601)	-
8700		$ 113,445	13	$ 124,120	12
	每股盈餘（附註二四）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9710	基　　本	$ 1.56		$ 4.29	
9810	稀　　釋	$ 1.56		$ 4.19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傅輝東　　經理人：陳啓修　　會計主管：黃介青

曜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代碼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合計	總計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A1	10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65,000	$ 424,884	$ 58,062	$ 5,025	$ 212,243	$ 2,830	($ 3,373)	($ 543)	$ 964,671	$ 4,932	$ 969,603
B17	特別盈餘公積轉回未分配盈餘	-	-	-	(5,025)	5,025	-	-	-	-	-	-
	100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15,487	-	(15,487)	-	-	-	-	-	-
B5	本公司股東現金股利	-	-	-	-	(132,500)	-	-	-	(132,500)	-	(132,500)
C17	對子公司持股比例變動之調整	-	720	-	-	-	-	-	-	720	(720)	-
M5	取得子公司部分權益	-	-	-	-	(556)	-	-	-	(556)	(1,944)	(2,500)
O1	非控制權益增加	-	-	-	-	-	-	-	-	-	98,137	98,137
D1	101 年度淨利	-	-	-	-	113,613	-	-	-	113,613	(3,601)	110,012
D3	101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89	(4,194)	18,213	14,019	14,108	-	14,108
D5	101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113,702	(4,194)	18,213	14,019	127,721	(3,601)	124,120
Z1	10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265,000	425,604	73,549	-	182,427	(1,364)	14,840	13,476	960,056	96,804	1,056,860
	101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11,292	-	(11,292)	-	-	-	-	-	-
B3	特別盈餘公積	-	-	-	2,050	(2,050)	-	-	-	-	-	-
B5	本公司股東現金股利	-	-	-	-	(112,625)	-	-	-	(112,625)	-	(112,625)
C17	對子公司持股比例變動之調整	-	7,757	-	-	-	-	-	-	7,757	(7,757)	-
O1	非控制權益增加	-	-	-	-	-	-	-	-	-	39,550	39,550
D1	102 年度淨利	-	-	-	-	41,439	-	-	-	41,439	(3,710)	37,729
D3	102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3,311	5,009	67,396	72,405	75,716	-	75,716
D5	102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44,750	5,009	67,396	72,405	117,155	(3,710)	113,445
Z1	10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265,000	$ 433,361	$ 84,841	$ 2,050	$ 101,210	$ 3,645	$ 82,236	$ 85,881	$ 972,343	$ 124,887	$ 1,097,23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傅輝東　　經理人：陳啓修　　會計主管：黃介青

曜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2年度	101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50,943	$ 135,393
A20010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46,653	42,897
A20200	攤銷費用	3,755	1,816
A20300	呆帳費用（迴轉利益）	(11,456)	7,000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淨損	-	1,173
A20900	財務成本	7,550	7,906
A21200	利息收入	(9,687)	(6,287)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1)	17
A23700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1,897	-
A23800	非金融資產減損迴轉利益	-	(2,256)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	37,717	40,905
A31140	應收票據－關係人	1,710	(1,710)
A31150	應收帳款	58,277	24,820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2,404	439
A31200	存　　貨	(4,813)	18,234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1,362	3,449
A31990	其他營業資產	7,016	(5,219)
A32110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	(1,187)
A32130	應付票據	1,021	(267)
A32150	應付帳款	(10,449)	(20,115)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	73	-
A32180	其他應付款	25,834	5,416
A3219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1,172	111
A32200	負債準備	(5,852)	7,130
A32210	預收款項	27,729	(40,166)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698)	406
A32240	應計退休金負債	(356)	(354)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231,801	219,551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2年度	101年度
A33100	收取之利息	$ 9,698	$ 6,271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14,727)	(45,157)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26,772	180,665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600	取得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120,000)	(120,000)
B00700	處分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129,800	-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72,070)	(2,575)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329	21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23,846)	(3,330)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1,033)	(1,027)
B06500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	(9,000)	-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7,314)	(1,113)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03,134)	(128,024)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減少	(1,525)	(74,127)
C04500	支付本公司業主現金股利	(112,625)	(132,500)
C05400	取得子公司部分權益	-	(2,500)
C05600	支付之利息	(30)	(801)
C05800	支付非控制權益現金股利	-	(1,863)
C09900	子公司現金增資由非控制權益認購	39,550	100,000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74,630)	(111,791)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6,121	(4,699)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減少）	55,129	(63,849)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522,876	586,725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578,005	$ 522,876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傳輝東　　經理人：陳啓修　　會計主管：黃介青

曜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曜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係於 92 年 10 月 9 日成立，主要從事於醫學美容之雷射醫療儀器之銷售、租賃及維修暨醫學美容耗材及保養品之銷售等業務。本公司註冊地及業務主要營運據點地址為新北市中和區中正路 872 號 4 樓。

本公司股票自 99 年 12 月 29 日起於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買賣。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03 年 3 月 12 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發布但尚未生效之新／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以下稱合併公司）未適用下列業經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IASB）發布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於 103 年 1 月 28 日宣布之「我國全面升級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版本之推動架構」，上市上櫃公司及興櫃公司應自 104 年起由金管會認可之 2010 年版 IFRS、IAS、IFRIC 及 SIC（以下稱「IFRSs」）升級至 2013 年版 IFRSs（不含 IFRS 9「金融工具」）。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金管會尚未認可下列歸屬於 2013 年版 IFRSs 之新／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且尚未發布非屬 2013 年版 IFRSs 之新／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生效日。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 1)
已納入 2013 年版 IFRSs 之新／修正準則及解釋	
IFRSs 之修正「IFRSs 之改善－對 IAS 39 之修正（2009 年)」	2009 年 1 月 1 日或 2010 年 1 月 1 日
IAS39 之修正「嵌入式衍生工具」	於 2009 年 6 月 30 日以後結束之年度期間生效
「IFRSs 之改善（2010 年)」	2010 年 7 月 1 日或 2011 年 1 月 1 日
「2009 年-2011 年週期之 IFRSs 年度改善」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1 之修正「IFRS 7 之比較揭露對首次採用者之有限度豁免」	2010 年 7 月 1 日
IFRS1 之修正「嚴重高度通貨膨脹及首次採用者固定日期之移除」	2011 年 7 月 1 日
IFRS1 之修正「政府貸款」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7 之修正「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7 之修正「揭露－金融資產之移轉」	2011 年 7 月 1 日
IFRS10「合併財務報表」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11「聯合協議」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12「對其他個體權益之揭露」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10、IFRS11 及 IFRS12 之修正「合併財務報表、聯合協議及對其他個體權益之揭露：過渡規定指引」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10、IFRS12 及 IAS 27 之修正「投資個體」	2014 年 1 月 1 日
IFRS13「公允價值衡量」	2013 年 1 月 1 日
IAS1 之修正「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	2012 年 7 月 1 日
IAS12 之修正「遞延所得稅：標的資產之回收」	2012 年 1 月 1 日
IAS19 之修訂「員工福利」	2013 年 1 月 1 日
IAS27 之修訂「單獨財務報表」	2013 年 1 月 1 日
IAS28 之修訂「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2013 年 1 月 1 日
IAS32 之修正「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	2014 年 1 月 1 日
IFRIC 20「露天礦場於生產階段之剝除成本」	2013 年 1 月 1 日
未納入 2013 年版 IFRSs 之新／修正準則及解釋	
「2010 年-2012 年週期之 IFRSs 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註 2）
「2011 年-2013 年週期之 IFRSs 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
IFRS9「金融工具」	註 3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強制生效日及過渡揭露」	註 3
IFRS 14「管制遞延帳戶」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19 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	2014 年 7 月 1 日
IAS 36 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2014 年 1 月 1 日
IAS 39 之修正「衍生工具之合約更替及避險會計之繼續」	2014 年 1 月 1 日
IFRIC 21「徵收款」	2014 年 1 月 1 日

註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2：給與日於2014年7月1日以後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開始適用IFRS 2之修正；收購日於2014年7月1日以後之企業合併開始適用IFRS 3之修正；IFRS 13於修正時即生效。其餘修正係適用於2014年7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註3：IASB將IFRS 9生效日暫定為2018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二)已發布但尚未生效之新／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造成之會計政策重大變動說明

除下列說明外，首次適用新／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將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FRS 9「金融工具」

就金融資產方面，所有屬於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後續衡量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或以公允價值衡量。若合併公司係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而持有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下持有，且其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則該金融資產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所有其他金融資產係以資產負債表日之公允價值衡量。

2. IFRS 12「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新準則係針對子公司、聯合協議、關聯企業及未納入合併報表之結構型個體之權益規定較為廣泛之揭露內容。

3. IFRS 13「公允價值衡量」

IFRS 13「公允價值衡量」提供公允價值衡量指引，該準則定義公允價值、建立衡量公允價值之架構，並規定公允價值衡量之揭露。此外，該準則規定之揭露內容較現行準則更為廣泛，例如，現行準則僅要求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須按公允價值三層級揭露，依照IFRS 13「公允價值衡量」規定，適用該準則之所有資產及負債皆須提供前述揭露。

4. IAS 1「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之修正

依修正之準則規定，其他綜合損益項目須按性質分類且分組為(1)後續不重分類至損益者及(2)後續（於符合條件時）將重分類至損益者。相關所得稅亦應按相同基礎分組。適用該修正規定前，並無上述分組之強制規定。

5. IAS 36「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之修正

IASB於發布IFRS 13「公允價值衡量」時，同時修正IAS 36「資產減損」之揭露規定，導致合併公司須於每一報導期間增加揭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本次IAS 36之修正係釐清合併公司僅須於認列或迴轉減損損失當期揭露該等可回收金額。此外，若可回收金額係以現值法計算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衡量，合併公司需增加揭露所採用之折現率。

(三)已發布但尚未生效之新／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對合併公司財務報表影響之說明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依據金管會於98年5月14日宣布之「我國企業採用國際會計準則推動架構」，上市上櫃公司及興櫃公司應自102年起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管會認可之IFRSs編製財務報告。

合併公司102年度合併財務報告為首份IFRSs年度合併財務報告。合併公司轉換至IFRSs日為101年1月1日。轉換至IFRSs對合併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影響說明，係列於附註三四。

(一)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之IFRSs編製。

(二)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歷史成本通常係依取得資產所支付對價之公允價值決定。

合併公司於轉換至 IFRSs 日之初始資產負債表係依據 IFRS 1「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規定認列與衡量，除該準則所規定禁止追溯適用部分 IFRSs 之規定，以及對部分 IFRSs 之規定給予豁免選擇外（合併公司之豁免選擇參閱附註三四），合併公司係追溯適用 IFRSs 之規定。

(三)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合併基礎

1. 合併報告編製原則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之財務報告。

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適當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

分攤綜合損益總額至非控制權益

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當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合併公司及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已予調整，以反映其於子公司相對權益之變動。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且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本公司	曜亞國際（香港）有限公司（香港曜亞公司，原名大華科技發展有限公司）	醫療儀器、美容保健產品、中西草成藥等零售批發及學術培訓	100.0%	100.0%	100.0%	—
本公司	佳醫美人股份有限公司（佳美公司）	醫學美容及美容保健產品銷售	46.8%	51.2%	50.0%	本公司於101年5月向非控制權益購買其所持有之佳美公司250仟股之股權，使本公司對佳美公司之持股比例增加至100%；續後本公司及佳醫公司於101年9月各認購佳美公司現金增資增發之新股10,000仟股，使本公司對佳美公司之持股比例由100%降至51.2%。另佳美公司於102年7月現金增資增發新股1,925仟股，本公司未按持股比例認購，使本公司對佳美公司持股比例由51.2%降至46.8%。本公司對佳美公司之持股為46.8%，但本公司取得佳美公司董事會過半數席次，故將其列為子公司。
香港曜亞公司	廣州市曜亞貿易有限公司（廣州曜亞公司）	醫療器材銷售及維修業務	100.0%	100.0%	100.0%	—
香港曜亞公司	佳醫美人有限公司（香港佳美公司）	專業健康纖體及美容保健產品銷售相關業務	100.0%	100.0%	100.0%	—
香港曜亞公司	北京佳醫美人貿易有限公司（北京佳美公司）	醫療器材銷售及維修業務	100.0%	-	-	香港曜亞公司於102年5月投資設立北京佳美公司，持股比例100%。
佳美公司	佳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佳芳公司）	美容保健產品銷售相關業務	51.0%	-	-	佳美公司於102年3月投資設立佳芳公司，持股比例51%。

（五）外　　幣

各個體編製財務報告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合併公司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分別歸屬予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

（六）存　　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七）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對於每一重大部分則單獨提列折舊。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係以推延方式處理。

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並且認列於當期損益。

（八）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合併公司以直線基礎進行攤銷，並且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除合併公司預期於該無形資產經濟年限屆滿前處分該資產外，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之殘值估計為零。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係以推延方式處理。

除列無形資產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並且認列於當期損益。

（九）有形資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資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共用資產可依合理一致基礎分攤至個別現金產生單位時，則分攤至個別現金產生單位，否則，則依合理一致基礎分攤至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

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

(1)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非衍生金融資產被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持有至到期日投資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係認列於損益。其餘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投資處分或確定減損時重分類為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於本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

(2)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包括應收票據、應收帳款、應收租賃款、現金及約當現金、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存出保證金、長期應收票據、長期應收款及長期應收租賃款）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合併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

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如應收票據、應收帳款、應收租賃款、長期應收票據、長期應收款及長期應收租賃款，該資產若經個別評估未有客觀減損證據，另再集體評估減損。應收款項集體存在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合併公司過去收款經驗、集體超過平均授信期間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項拖欠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經客觀判斷該減少有關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當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成本且發生大幅或持久性下跌時，係為客觀減損證據。

當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損時，原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損失金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工具投資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透過損益迴轉。任何認列減損損失後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票據、應收帳款、應收租賃款、長期應收票據、長期應收款及長期應收租賃款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票據、應收帳款、應收租賃款、長期應收票據、長期應收款及長期應收租賃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

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權益工具

合併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除下列情況外，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係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可轉換公司債

合併公司發行之複合金融工具（可轉換公司債）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於原始認列時將其組成部分分別分類為金融負債及權益。

原始認列時，負債組成部分之公允價值係以類似之不可轉換工具當時市場利率估算，並於執行轉換或到期日前，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攤銷後成本衡量。

分類為權益之轉換權係等於該複合工具整體公允價值減除經單獨決定之負債組成部分公允價值之剩餘金額，經扣除所得稅影響數後認列為權益，後續不再衡量，在該轉換權被執行時，其相關之負債組成部分及於權益之金額將轉列股本及資本公積－發行溢價。可轉換公司債之轉換權若於到期日仍未被執行，該認列於權益之金額將轉列資本公積－發行溢價。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之相關交易成本，係按分攤總價款之比例分攤至該工具之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

衍生工具

合併公司簽訂之衍生工具係遠期外匯合約，用以管理合併公司之匯率風險。

衍生工具於簽訂衍生工具合約時，原始以公允價值認列，後續於資產負債表日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後續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當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十一）負債準備

認列為負債準備之金額係考量義務之風險及不確定性，而為資產負債表日清償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若負債準備係以清償該現時義務之估計現金流量衡量，其帳面金額係為該等現金流量之現值（若貨幣之時間價值影響重大）。

（十二）收入認列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

1. 商品之銷售

銷售商品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

(1)合併公司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

(2)合併公司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

(3)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4)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及

(5)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2. 勞務之提供

勞務收入係於勞務提供時予以認列。

依合約提供勞務所產生之收入，係按合約完成程度予以認列。

3. 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

投資所產生之股利收入係於股東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惟前提係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十三)租　　賃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融資租賃下，應向承租人收取之款項係按合併公司之租賃投資淨額認列為應收租賃款。融資收益係分攤至各會計期間，以反映合併公司未到期之租賃投資淨額於各期間可獲得之固定報酬率。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十四)退職後福利

屬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之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屬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退休金，提供福利之成本係使用預計單位福利法進行精算評價。確定福利義務產生之所有精算損益於發生期間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發生縮減或清償時，認列縮減或清償之損益。

(十五)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 10%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合併財務報表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虧損扣抵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企業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本年度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持續檢視估計與基本假設。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一)應收款項之估計減損

當有客觀證據顯示減損跡象時，合併公司考量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減損損失之金額係以該資產之帳面金額及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排除尚未發生之未來信用損失）按該金融資產之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的差額衡量。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二)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本公司管理階層運用判斷以選定用以估計於活絡市場無市場報價金融工具之適當評價技術。本公司係採用市場參與者所通用之評價技術。興櫃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估計係基於對被投資者財務狀況與營運結果之分析、最近交易價格、相同權益工具於非活絡市場之報價、類似工具於活絡市場之報價及可比公司評價乘數等。截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止，該等權益工具之帳面金額分別為 67,700 仟元及 49,487 仟元。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所選定之評價技術及假設可適當用以決定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三)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減損

與出租相關之資產減損係按該等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即該等資產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評估，市場價格

或未來現金流量變動將影響該等資產可回收金額，可能導致合併公司須額外認列減損損失或迴轉已認列之減損損失。

(四)存貨之減損

存貨淨變現價值係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估計，該等估計係依目前市場狀況及類似產品之歷史銷售經驗評估，市場情況之改變可能重大影響該等估計結果。

(五)負債準備

保固準備係依銷售合約、歷史經驗及其他已知原因估計，於產品銷售當期認列，且合併公司定期檢視估計之合理性。

(六)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主要視未來能否有足夠之獲利或應課稅暫時性差異而定。若未來實際產生之獲利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迴轉，該等迴轉係於發生期間認列為損益。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564	$ 1,858	$ 1,432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497,441	360,918	265,293
約當現金			
原始到期日在3個月以內之銀行定期存款	80,000	160,100	320,000
	$ 578,005	$ 522,876	$ 586,725

銀行存款之年利率區間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銀行存款	0.17%-0.94%	0.17%-1.13%	0.17%-0.94%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遠期外匯合約	$ -	$ -	$ 14

於資產負債表日未適用避險會計且尚未到期之遠期外匯合約如下：

	幣別	到期期間	合約金額（仟元）
101年1月1日			
買入遠期外匯	美元兌新台幣	101年3月至101年4月	USD1,708/NTD51,649

合併公司101年度從事遠期外匯交易之目的，主要係為規避外幣資產及負債因匯率波動產生之風險。合併公司持有之遠期外匯合約因不符合有效避險條件，故不適用避險會計。

合併公司102年度並無從事遠期外匯交易。

八、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非流動			
上市（櫃）及興櫃公司股票	$ 135,096	$ 67,700	$ 49,487

合併公司於101年1月1日（轉換至IFRSs日）將原認列以成本衡量之興櫃股票計52,860仟元指定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參閱附註三四）。

九、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流動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	$ 110,200	$ 120,000	$ -

截至102年及101年12月31日止，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利率區間分別為年利率1.04%~1.13%及1%~1.13%。

十、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應收票據			
流動			
因營業而發生	$ 120,758	$ 159,326	$ 200,213
減：備抵呆帳	(413)	(992)	(5,121)
未實現利息收入	(234)	(1,085)	(1,067)
	$ 120,111	$ 157,249	$ 194,025

（接次頁）

（承前頁）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非 流 動			
因營業而發生	$ 6,929	$ 13,405	$ 20,549
減：未實現利息收入	(2)	(198)	(456)
	$ 6,927	$ 13,207	$ 20,093
應收帳款			
流 動			
應收帳款	$ 106,367	$ 169,362	$ 194,446
減：備抵呆帳	(7,857)	(19,431)	(8,610)
未實現利息收入	(650)	(701)	(657)
	$ 97,860	$ 149,230	$ 185,179
非 流 動			
應收帳款	$ 6,514	$ 12,967	$ 10,890
減：未實現利息收入	(171)	(647)	(795)
	$ 6,343	$ 12,320	$ 10,095

合併公司授信期間依商品別訂定，平均授信期間約為90至180天。備抵呆帳係參考交易對方過去拖欠紀錄及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於資產負債表日已逾期但合併公司尚未認列備抵呆帳之應收帳款，因其信用品質並未重大改變，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仍可回收其金額。

已逾期但未減損應收款項之帳齡分析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1至90天	$ 16,317	$ 16,076	$ 19,980
91至180天	3,303	22,349	7,290
181至365天	199	323	433
合 計	$ 19,819	$ 38,748	$ 27,703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帳齡分析。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年初餘額	$ 20,423	$ 13,731
加：本期提列減損損失	-	7,000
減：本期實際沖銷	(496)	(308)
減：本期迴轉減損損失	(11,672)	-
外幣換算差額	15	-
年底餘額	$ 8,270	$ 20,423

於資產負債表日，本公司因分期付款銷貨所產生之應收款項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流　動			
應收款項總額	$ 23,901	$ 31,544	$ 21,316
未實現利息收入	(884)	(1,785)	(1,723)
	$ 23,017	$ 29,759	$ 19,593
非 流 動			
應收款項總額	$ 8,074	$ 25,140	$ 29,761
未實現利息收入	(174)	(845)	(1,252)
	$ 7,900	$ 24,295	$ 28,509

截至102年12月31日止，合併公司因分期付款銷貨產生之應收款項預期於103、104及105年度分別收回23,017仟元、7,102仟元及798仟元。

合併公司讓售應收帳款之相關資訊如下：

102年度

交易對象	本年度讓售金額	本年度已收現金額	截至年底已預支金額	已預支金額年利率（%）	額度
和潤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 22,046	$ 1,055	$ -	6.00%-7.75%	$ 200,000

上述額度可循環使用。

依讓售合約之約定，因商業糾紛（如銷貨退回或折讓等）而產生之損失由合併公司承擔，因信用風險而產生之損失則由該公司承擔。

十一、應收租賃款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租賃投資總額			
不超過1年	$ 15,718	$ 9,058	$ -
1~5年	21,507	9,359	-
	37,225	18,417	-
減：未賺得融資收益	(4,992)	(1,195)	-
應收最低租賃給付現值	$ 32,233	$ 17,222	$ -
應收租賃款			
不超過1年	$ 12,520	$ 8,349	$ -
1~5年	19,713	8,873	-
	$ 32,233	$ 17,222	$ -

合併公司對部分機器設備簽訂融資租賃協議，所有租賃皆以新台幣計價，融資租賃期間為2至5年。

租賃期間之租約隱含利率於合約日決定後不再變動，截至102年及101年12月31日止，租賃合約平均隱含利率分別約為年利率9.67%及5.46%。

截至102年及101年12月31日止，應收租賃款並未逾期亦未減損。

十二、存　　貨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醫學美容設備	$ 154,629	$ 172,577	$ 134,733
醫學美容材料及零件	166,074	151,886	257,615
其　　他	15,539	26,958	5,656
	$ 336,242	$ 351,421	$ 398,004

102及101年度之銷貨成本分別包括存貨跌價損失9,244仟元以及1,197仟元。

十三、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醫療設備	辦公設備	租賃改良	展示設備	出租資產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及待驗設備	合計
成本								
101年1月1日餘額	$ -	$ 18,149	$ 12,503	$ 95,340	$113,877	$ 1,806	$ -	$241,675
增添	-	1,653	922	-	-	-	-	2,575
處分	-	(2,870)	-	-	-	-	-	(2,870)
轉列存貨	-	-	-	(20,942)	(47,324)	(24,594)	-	(92,860)
存貨轉列	5,106	(2,935)	-	25,313	40,555	24,594	-	92,633
淨兌換差額	-	(227)	(214)	(187)	(91)	-	-	(719)
101年12月31日餘額	$ 5,106	$ 13,770	$ 13,211	$ 99,524	$107,017	$ 1,806	$ -	$240,434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1年1月1日餘額	$ -	$ 5,441	$ 5,076	$ 55,702	$ 54,552	$ 875	$ -	$121,646
折舊費用	1,702	4,282	3,436	18,916	12,854	1,707	-	42,897
處分	-	(2,832)	-	-	-	-	-	(2,832)
轉列存貨	-	-	-	(12,412)	(14,672)	(1,406)	-	(28,490)
減損迴轉利益	-	-	-	-	(2,256)	-	-	(2,256)
淨兌換差額	-	(69)	(103)	(185)	(90)	-	-	(447)
101年12月31日餘額	$ 1,702	$ 6,822	$ 8,409	$ 62,021	$ 50,388	$ 1,176	$ -	$130,518
101年1月1日淨額	$ -	$ 12,708	$ 7,427	$ 39,638	$ 59,325	$ 931	$ -	$120,029
101年12月31日淨額	$ 3,404	$ 6,948	$ 4,802	$ 37,503	$ 56,629	$ 630	$ -	$109,916
成本								
102年1月1日餘額	$ 5,106	$ 13,770	$ 13,211	$ 99,524	$107,017	$ 1,806	$ -	$240,434
增添	19,651	2,212	17,386	8,438	16,522	70	7,791	72,070
處分	-	(1,830)	(121)	-	(739)	(831)	-	(3,521)
轉列存貨	-	(47)	-	(28,628)	(33,498)	-	-	(62,173)
存貨轉列	-	-	-	23,288	29,160	-	-	52,448
淨兌換差額	146	162	205	618	113	-	-	1,244
102年12月31日餘額	$ 24,903	$ 14,267	$ 30,681	$103,240	$118,575	$ 1,045	$ 7,791	$300,502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2年1月1日餘額	$ 1,702	$ 6,822	$ 8,409	$ 62,021	$ 50,388	$ 1,176	$ -	$130,518
折舊費用	5,453	3,283	4,841	17,804	15,102	170	-	46,653
處分	-	(1,810)	(121)	-	(431)	(831)	-	(3,193)
轉列存貨	-	-	-	(22,294)	(7,423)	-	-	(29,717)
認列減損損失	-	-	-	-	1,897	-	-	1,897
淨兌換差額	102	133	139	239	75	-	-	688
102年12月31日餘額	$ 7,257	$ 8,428	$ 13,268	$ 57,770	$ 59,608	$ 515	$ -	$146,846
102年1月1日淨額	$ 3,404	$ 6,948	$ 4,802	$ 37,503	$ 56,629	$ 630	$ -	$109,916
102年12月31日淨額	$ 17,646	$ 5,839	$ 17,413	$ 45,470	$ 58,967	$ 530	$ 7791	$153,656

合併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醫療設備	2至7年
辦公設備	2至5年
租賃改良	2至5年
展示設備	3年
出租資產	3至7年
其他設備	5至7年

十四、其他資產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流　　動			
預付款項	$ 14,130	$ 11,575	$ 30,089
暫 付 款	1,757	1,510	1,242
其　　他	2,229	6,644	180
	$ 18,116	$ 19,729	$ 31,511
非 流 動			
長期預付款項	$ 5,726	$ 2,060	$ 2,588

十五、短期借款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無擔保借款			
遠期信用狀借款	$ -	$ 1,525	$ 75,652

銀行遠期信用狀借款之年利率於101年12月31日及1月1日分別為1.685%及1.11%-2.05%。

十六、可轉換公司債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國內第一次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發行票面金額	$ 320,000	$ 320,000	$ 320,000
減：未攤銷折價	(4,698)	(12,218)	(19,578)
	315,302	307,782	300,422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315,302)	-	-
	$ -	$ 307,782	$ 300,422

本公司於100年8月12日發行國內第一次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320,000仟元，依面額發行，由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擔保，票面利率為零，到期日為103年8月12日，發行日起滿1個月之次日起至到期日前10日止，債券持有人得隨時請求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原始轉換價格為每股145.2元，此後轉換價格依合約所訂之公式調整（自102年8月23日起轉換價格調整為130.9元）。本債券發行滿1個月後至到期日前40日止，若本公司普通股之收盤價格連續30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百分之三十以上或本債券流通在外餘額低於

原發行總額之百分之十時，本公司得按債券面額以現金贖回流通在外之債券。本債券除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或依前述情形提前收回外，到期時本公司依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還本。截至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持有本債券之債權人均無行使轉換權利。

此可轉換公司債包括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權益組成部分於權益項下以資本公積－認股權表達。負債組成部分原始認列之有效利率為 2.42%。

發行價款（減除交易成本 3,800 仟元）	$316,200
權益組成部分（減除分攤至權益之交易成本 231 仟元及加回相關所得稅影響數 39 仟元）	(19,232)
遞延所得稅資產	646
發行日負債組成部分（減除分攤至負債之交易成本 3,569 仟元及加回相關所得稅影響數 607 仟元）	297,614
以有效利率 2.42%計算之利息	2,808
101 年 1 月 1 日負債組成部分	300,422
以有效利率 2.42%計算之利息	7,360
101 年 12 月 31 日負債組成部分	307,782
以有效利率 2.42%計算之利息	7,520
102 年 12 月 31 日負債組成部分	$315,302

十七、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應付票據			
因營業而發生	$ 1,021	$ -	$ 267
應付帳款			
應付帳款	$ 36,156	$ 46,517	$ 66,632

應付帳款之平均賒帳期間約為 3 個月，合併公司訂有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款於預先約定之信用期限內償還。

十八、其他負債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流　　動			
其他應付款			
應付薪資及獎金	$ 67,151	$ 60,643	$ 55,305
應付休假給付	2,381	2,425	2,433
應付董監事酬勞	5,695	4,979	6,969
應付員工紅利	3,750	5,975	2,825
其　　他	41,257	20,369	21,698
	$ 120,234	$ 94,391	$ 89,230
其他負債			
代 收 款	$ 604	$ 1,343	$ 872
暫 收 款	164	122	187
	$ 768	$ 1,465	$ 1,059

十九、負債準備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流　　動			
保　　固(一)	$ 7,575	$ 13,071	$ 4,872
折　　讓(二)	50	-	-
	$ 7,625	$ 13,071	$ 4,872
非流動			
保　　固(一)	$ 11,855	$ 12,261	$ 13,330

	折　　讓	保　　固	合　　計
101年1月1日餘額	$ -	$18,202	$18,202
本期新增	-	26,654	26,654
本期迴轉未使用餘額	-	(19,479)	(19,479)
淨兌換差額	-	(45)	(45)
101年12月31日餘額	-	25,332	25,332
本期新增	50	20,975	21,025
本期迴轉未使用餘額	-	(26,993)	(26,993)
淨兌換差額	-	116	116
102年12月31日餘額	$ 50	$19,430	$19,480

(一)保固負債準備係依銷售商品合約約定，合併公司管理階層對於因保固義務所導致未來經濟效益流出最佳估計數之現值。該估計係以歷史保固經驗為基礎，並考量其他影響產品品質之因素調整。

(二)折讓之負債準備係依歷史經驗、管理階層之判斷及其他已知原因估計可能發生之產品折讓，並於相關產品出售當期認列為營業收入之減項。

二十、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另國外子公司亦依當地法令規定提撥退休金，係屬確定提撥退休計畫。

(二)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本公司所適用我國「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百分之二提撥員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計畫資產投資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規定，勞工退休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當地銀行 2 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

合併公司之計畫資產及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精算評價於衡量日之主要假設列示如下：

	衡量日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折現率	2.00%	1.50%	1.75%
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率	2.00%	1.20%	1.20%
薪資預期增加率	3.75%	3.00%	3.00%

計畫資產之整體資產預期報酬率係根據歷史報酬趨勢以及精算師對於相關義務存續期間內，該資產所處市場之預測，並考量前述計畫資產之運用及最低收益之影響所作之估計。

有關確定福利計畫所認列之損益金額列示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利息成本	$ 100	$ 132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33)	(38)
	$ 67	$ 94
依功能別彙總		
推銷費用	$ 48	$ 68
管理費用	19	26
	$ 67	$ 94

於102及101年度，合併公司分別認列3,989仟元及107仟元精算利益於其他綜合損益。截至102年及101年12月31日止，精算利益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金額分別為4,096仟元及107仟元。

合併公司因確定福利計畫所產生之義務列入合併資產負債表之金額列示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已提撥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	$ 3,233	$ 7,539	$ 7,522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3,449)	(3,410)	(2,932)
應計退休金負債（預付退休金）	(216)	$ 4,129	$ 4,590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列示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年初確定福利義務	$ 7,539	$ 7,522
利息成本	100	132
精算利益	(3,978)	(115)
福利支付數	(428)	-
年底確定福利義務	$ 3,233	$ 7,539

計畫資產現值之變動列示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年初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 3,410	$ 2,932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33	38
精算利益（損失）	11	(8)
雇主提撥數	423	448
福利支付數	(428)	-
年底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 3,449	$ 3,410

計畫資產之主要類別於資產負債表日公允價值之百分比係依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網站公布之基金資產配置資訊為準：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銀行存款	23%	25%	24%
權益工具	45%	37%	41%
債務工具	31%	37%	35%
其　　他	1%	1%	-
	100%	100%	100%

合併公司選擇以轉換至 IFRSs 日起各個會計期間推延決定之金額，揭露經驗調整之歷史資訊：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3,233	$ 7,539	$ 7,522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 3,449	$ 3,410	$ 2,932
提撥短絀	(216)	$ 4,129	$ 4,590
計畫負債之經驗調整	(3,978)	(115)	$ -
計畫資產之經驗調整	$ 11	($ 8)	$ -

合併公司預期於 102 及 101 年度以後 1 年內對確定福利計畫提撥為 390 仟元及 225 仟元。

二一、股東權益

(一)普通股股本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額定股數（仟股）	50,000	50,000	50,000
額定股本	$ 500,000	$ 500,000	$ 500,000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仟股）	26,500	26,500	26,500
已發行股本	$ 265,000	$ 265,000	$ 265,000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二)資本公積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股票發行溢價	$ 405,652	$ 405,652	$ 405,652
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8,477	720	-
認 股 權	19,232	19,232	19,232
	$ 433,361	$ 425,604	$ 424,884

102及101年度各類資本公積餘額之調節如下：

	股票發行溢價	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認股權	合計
101年1月1日餘額	$ 405,652	$ -	$ 19,232	$ 424,884
對子公司持股比例變動之調整	-	720	-	720
101年12月31日餘額	405,652	720	19,232	425,604
對子公司持股比例變動之調整	-	7,757	-	7,757
102年12月31日餘額	$ 405,652	$ 8,477	$ 19,232	$ 433,361

資本公積中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之溢額（包括以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及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之部分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撥充股本或分配現金，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因認股權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三)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之章程規定，年度純益經彌補以前年度虧損後，應先提列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次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特別盈餘公積，其餘視營運需要酌予保留適當額度後，再就其餘額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五之董監事酬勞及不低於百分之一之員工紅利，其餘併同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議案報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本公司分配員工股票股利時，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其分配辦法由董事長訂定之。又依章程規定，本公司股東股利之發放以健全公司財務結構為原則，於可供分配盈餘百分之二十至一百之範圍內以現金股利發放，惟若未來有重大資本支出計劃，得經股東會同意，全數以股票股利發放之。

本公司102及101年度應付員工紅利之估列金額分別為2,238仟元及5,975仟元；應付董監事酬勞之估列金額分別為1,865仟元及4,979仟元。前述員工紅利係分別按本公司102及101年度純益減除應提列之法定盈餘公積後之餘額之6%及2%計算；前述董監事酬勞係分別按本公司102及101年度純益減除應提列之法定盈餘公積

後之餘額之 5%計算。年度終了後，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前經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如股東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紅利，股票紅利股數以決議分紅之金額除以股票公允價值決定。股票公允價值係指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之收盤價（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後）。

本公司於分配盈餘時，必須依法令規定，就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如有減少，可就減少金額自特別盈餘公積轉回未分配盈餘。

依公司法規定，法定盈餘公積應繼續提撥至其餘額達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之部分亦得以撥充股本或分配現金。

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本公司股東常會於 102 年 6 月 11 日及 101 年 6 月 15 日分別決議通過 101 及 100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餘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101年度	100年度	101年度	100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11,292	$ 15,487		
特別盈餘公積	2,050	-		
現金股利	112,625	132,500	$ 4.25	$ 5.00

本公司股東常會於 102 年 6 月 11 日及 101 年 6 月 15 日分別決議配發 101 及 100 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如下：

	101年度	100年度
員工紅利－現金	$ 5,975	$ 2,788
董監事酬勞	4,979	6,969

101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係按本公司依據修訂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所編製之 101 年度財務報表並參考本公司依據修訂後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 IFRSs 所編製之 101 年 12 月 31 日資產負債表作為董事會擬議盈餘分配案之基礎。

102 及 101 年度股東常會決議配發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與 101 及 100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認列之員工分紅及董監事酬勞並無差異。

本公司 103 年 3 月 12 日董事會擬議 102 年度盈餘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如下：

	盈餘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4,144	
現金股利	39,750	$ 1.5

有關 102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尚待預計於 103 年 6 月 18 日召開之股東會決議。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常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四)其他權益項目

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02年度	101年度
年初餘額	($1,364)	$ 2,830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6,035	(5,051)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之兌換差額之相關所得稅	(1,026)	857
年底餘額	$ 3,645	($ 1,364)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02年度	101年度
年初餘額	$ 14,840	($ 3,37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	67,396	18,213
年底餘額	$ 82,236	$ 14,840

(五)非控制權益

	102年度	101年度
年初餘額	$ 96,804	$ 4,932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份額		
本期淨損	(3,710)	(3,601)
對子公司持股比例變動之調整	(7,757)	(720)
取得子公司非控制權益	-	(1,944)
子公司發放現金股利予非控制權益	-	(1,863)
子公司現金增資由非控制權益認購	39,550	100,000
年底餘額	$124,887	$ 96,804

二二、淨　　利

淨利係包含以下項目：

(一)其他收入

	102年度	101年度
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	$ 3,067	$ 2,797
應收款項	6,620	3,490
	9,687	6,287
租金收入	775	-
	$ 10,462	$ 6,287

(二)其他利益及損失

	102年度	101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 1	($ 17)
外幣兌換淨益	1,652	210
透過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淨損	-	(1,173)
其　　他	3,207	870
	$ 4,860	($ 110)

(三)財務成本

	102年度	101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	$ 30	$ 546
可轉換公司債利息	7,520	7,360
	$ 7,550	$ 7,906

（四）金融資產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102年度	101年度
應收票據	($ 579)	($ 4,129)
應收帳款	(11,093)	11,129
其他應收款	216	-
	($11,456)	$ 7,000

（五）折舊及攤銷

	102年度	101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6,653	$42,897
其　　他	3,755	1,816
合　　計	$50,408	$44,713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22,629	$15,157
營業費用	24,024	27,740
	$46,653	$42,897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732	$ 360
營業費用	3,023	1,456
	$ 3,755	$ 1,816

（六）員工福利費用

	102年度	101年度
退職後福利（附註二十）		
確定提撥計畫	$ 6,214	$ 5,775
確定福利計畫	67	94
	6,281	5,869
離職福利	2,419	216
其他員工福利	159,499	186,981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168,199	$193,066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37,449	$32,769
營業費用	130,750	160,297
	$168,199	$193,066

（七）外幣兌換損益

	102年度	101年度
外幣兌換利益總額	$ 2,492	$ 4,482
外幣兌換損失總額	(840)	(4,272)
淨　　益	$ 1,652	$ 210

（八）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102年度	101年度
存貨（包含於銷貨成本）	$ 9,244	$ 1,197
出租資產（包含於其他營業成本）	$ 1,897	($ 2,256)

二三、所得稅

（一）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期產生者	$ 8,657	$ 28,484
未分配盈餘加徵	-	1,191
以前年度之調整	2,380	97
	11,037	29,772
遞延所得稅		
當期產生者	2,177	(4,391)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 13,214	$ 25,381

會計所得與當期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稅前淨利	$ 50,943	$135,393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費用	$ 8,836	$ 16,991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72	2,713
未認列之暫時性差異	9	-
未認列之虧損扣抵	1,918	4,389
未分配盈餘加徵	-	1,191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於本年度之調整	2,379	97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 13,214	$ 25,381

合併公司適用中華民國所得稅法之個體所適用之稅率為17%;中國地區子公司所適用之稅率為25%;其他轄區所產生之稅額係依各相關轄區適用之稅率計算。

由於103年度股東會盈餘分配情形尚具不確定性，故102年度未分配盈餘加徵10%所得稅之潛在所得稅後果尚無法可靠決定。

(二)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02年度	101年度
遞延所得稅		
當年度產生者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1,026	($ 857)
－確定福利之精算損益	678	18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費用（利益）	$ 1,704	($ 839)

(三)當期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當期所得稅資產			
應收退稅款	$ 1,462	$ -	$ -
當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 5,759	$ 9,450	$ 24,835

(四)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02年度

遞延所得稅資產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年底餘額
暫時性差異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 279	$ -	($ 279)	$ -
備抵呆帳	2,867	(1,979)	-	888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2,648	(469)	-	2,179
估列保固費用	4,013	(1,324)	-	2,689
估列獎金	5,705	2,709	-	8,414
未實現銷貨毛利	234	1,070	-	1,304

(接次頁)

（承前頁）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年底餘額
出租資產減損損失	$ 3,432	$ 323	$ -	$ 3,755
採用權益法認列國外投資損失之暫時性差異	6,624	(153)	-	6,471
固定資產折舊差異	6,059	(1,676)	-	4,383
確定福利負債	696	(52)	(644)	-
其　　他	1,182	(579)	-	603
	$ 33,739	($ 2,130)	($ 923)	$ 30,686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 -	$ -	$ 747	$ 747
確定福利負債	-	9	34	43
其　　他	-	38	-	38
	$ -	$ 47	$ 781	$ 828

101 年度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年底餘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 -	$ -	$ 279	$ 279
備抵呆帳	1,644	1,223	-	2,867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2,480	168	-	2,648
估列保固費用	2,884	1,129	-	4,013
估列獎金	3,428	2,277	-	5,705
未實現銷貨毛利	237	(3)	-	234
出租資產減損損失	3,816	(384)	-	3,432
採用權益法認列國外投資損失之暫時性差異	4,256	2,368	-	6,624
固定資產折舊差異	6,828	(769)	-	6,059
確定福利負債	780	(66)	(18)	696
其　　他	2,734	(1,552)	-	1,182
	$ 29,087	$ 4,391	$ 261	$ 33,739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 578	$ -	($ 578)	$ -

(五)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中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未使用虧損扣抵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虧損扣抵			
105年度到期	$ 13,579	$ 15,249	$ 15,249
106年度到期	7,688	7,688	-
107年度到期	2,352	-	-
111年度到期	7,656	7,656	-
112年度到期	7,229	-	-
無期限	16,232	13,090	6,026
	$ 54,736	$ 43,683	$ 21,275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 50	$ -	$ -

(六)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未分配盈餘			
87年度以後未分配盈餘	$ 101,210	$ 182,427	$ 212,243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 48,041	$ 64,824	$ 72,340

102及101年度盈餘分配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分別為36.82%(預計)及30.85%。

依所得稅法規定,本公司分配屬於87年度(含)以後之盈餘時,本國股東可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可獲配之股東可扣抵稅額。由於實際分配予股東之可扣抵稅額,應以股利分配日之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為準,因此本公司預計102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可能與將來實際分配予股東時所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有所差異。

依台財稅字第10204562810號規定,首次採用IFRSs之當年度計算稅額扣抵比率時,其帳載累積未分配盈餘應包含因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產生之保留盈餘淨增加數或淨減少數。

(七)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及佳美公司截至 100 年度止之所得稅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四、每股盈餘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利

	102年度	101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淨利	$ 41,439	$113,613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可轉換公司債稅後利息	-	7,360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淨利	$ 41,439	$120,973

股　　數　　單位：仟股

	102年度	101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26,500	26,500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可轉換公司債	-	2,302
員工分紅	69	68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26,569	28,870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分紅，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分紅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本公司 102 年度流通在外可轉換公司債若進行轉換，因具反稀釋作用，故未納入稀釋每股盈餘之計算。

二五、營業租賃協議

(一)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係承租房屋，租賃期間為 1 至 6 年。

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不超過1年	$ 33,056	$ 22,335	$ 19,196
1~5年	43,912	40,512	3,145
超過5年	10,494	2,523	-
	$ 87,462	$ 65,370	$ 22,341

當期認列於損益之租賃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最低租賃給付	$19,357	$19,172

(二)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營業租賃係出租合併公司所擁有之出租資產，租賃期間為1至3年。承租人於租賃期間結束時，對該出租資產不具有優惠承購權。

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不超過1年	$ 17,923	$ 22,571	$ 11,801
1~5年	90	5,561	6,597
	$ 18,013	$ 28,132	$ 18,398

二六、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主要管理階層定期檢視資本結構，其檢視內容包括考量各類資本之成本及相關風險，藉由支付股利、舉借新債或償付舊債等方式平衡整體資本結構，確保具有必要財務資源以支應未來所需之營運資金及資本支出。

二七、金融工具

(一)公允價值之資訊

1. 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中，其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有重大差異者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金融負債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可轉換公司債	$315,302	$316,074	$307,782	$310,128	$300,422	$303,277

2. 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公允價值衡量

合併公司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其衡量方式依照公允價值可觀察程度分為第一至三級：

(1) 第一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以來自活絡市場相同資產或負債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2)第二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除第一級之公開報價外，以屬於該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之輸入值推導公允價值。

(3)第三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評價技術係非以可觀察市場資料為基礎之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值（不可觀察之輸入值）推導公允價值。

102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計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有價證券				
－權益投資	$ 135,096	$ -	$ -	$ 135,096

101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計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有價證券				
－權益投資	$ -	$ -	$ 67,700	$ 67,700

101 年 1 月 1 日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計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國內興櫃有價證券				
－權益投資	$ -	$ -	$ 49,487	$ 49,487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衍生工具	$ -	$ 14	$ -	$ 14

102 及 101 年度無第一級與第二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3. 金融資產以第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調節

102 年度

	備供出售權益工具投資
年初餘額	$ 67,700
總利益或損失	
一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36,946
自第三級轉出	(104,646)
年底餘額	$ -

101 年度

	備供出售權益工具投資
年初餘額	$ 49,487
總利益或損失	
一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18,213
年底餘額	$ 67,700

所有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皆與資產負債表日持有之無公開報價權益工具投資相關，且帳列於其他權益項目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4. 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係依下列方式決定：

(1)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並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工具公允價值係參照市場報價決定。

(2) 興櫃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估計係基於對被投資者財務狀況與營運結果之分析、最近交易價格、相同權益工具於非活絡市場之報價、類似工具於活絡市場之報價及可比公司評價乘數等決定。

(3)遠期外匯合約公允價值係以遠期匯率報價及由配合合約到期期間之報價利率推導之殖利率曲線衡量。遠期外匯衍生工具係採用衍生商品存續期間適用殖利率曲線以現金流量折現分析計算公允價值。

(4)上述以外之其他金融工具公允價值係依現金流量折現分析之一般公認定價模式決定。

(二)金融工具之種類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金融資產			
放款及應收款（註1）	$1,011,112	$1,037,316	$1,035,72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35,096	67,700	49,487
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持有供交易	-	-	14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註2）	352,552	355,824	442,973

註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應收票據、應收帳款、應收租賃款、存出保證金、長期應收票據、長期應收款及長期應收租賃款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放款及應收款。

註2：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應付公司債及其他金融負債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三)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應收票據、應收帳款、短期借款、應付帳款及應付公司債。合併公司之財務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以監督及管理合併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活動使合併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以及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

(1)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進貨交易，因而使合併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合併公司匯率暴險之管理係於政策許可之範圍內，利用遠期外匯合約管理風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以及具匯率風險暴險之衍生工具帳面金額（包含合併財務報表中已沖銷之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項目），參閱附註三一。

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主要受到美元及港幣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新台幣（功能性貨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1%時，合併公司之敏感度分析。1%係為集團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年底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1%予以調整。下表之正數係表示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貨幣貶值 1%時，將使稅前淨利增加之金額；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外幣升值 1%時，其對稅前淨利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美元之影響		港幣之影響	
	102年度	101年度	102年度	101年度
損益	($ 98) (i)	$ 100 (i)	$ 183 (ii)	$ 218 (ii)

(i) 主要源自於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現金流量避險之美元計價銀行存款及應付帳款。

(ii)主要源自於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現金流量避險之港幣計價銀行存款。

合併公司於本年度對匯率敏感度下降，主係因以美元計價之銀行存款減少所致。

(2)利率風險

因合併公司同時持有固定及浮動利率之銀行存款及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暨以固定利率借入資金，因而產生利率暴險。合併公司隨時注意市場利率之變動，並調整利率政策，以管理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197,720	$ 278,118	$ 204,284
－金融負債	315,302	309,307	376,074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70,000	80,000	170,000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資產，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資產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集團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 1%，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減少 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 102 及 101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增加／減少 700 仟元及 800 仟元。

合併公司於本年度對利率之敏感度下降，主因為變動利率之銀行定期存款減少。

(3)其他價格風險

合併公司因上櫃權益證券投資而產生權益價格暴險。本公司指派特定人員監督及評估價格風險。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權益價格暴險進行。

若權益價格上漲／下跌 1%，102 及 101 年度稅前其他綜合損益將因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而分別增加／減少 1,351 仟元及 677 仟元。

合併公司於本年度對價格風險之敏感度增加，主因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允價值增加所致。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合併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合併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為減輕信用風險，合併公司採行之政策係指派專責人員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合併公司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合併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約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合併公司而言係為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截至 102 年 12 月 31 日暨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止，合併公司未動用之短期銀行融資額度分別為 518,089 仟元、551,979 仟元及 375,077 仟元。

(1) 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合併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按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包含本金及估計利息）編製。因此，合併公司可被要求立即還款之銀行借款，係列於下表最早之期間內，不考慮銀行立即執行該權利之機率；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102 年 12 月 31 日

	加權平均有效利率（%）	要求即付或短於 1 個月	1 至 3 個月	3 至 6 個月	6 個月至 1 年	1 至 2 年	2 年以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22,420	$ 11,867	$ 1,767	$ 1,123	$ -	$ -
固定利率工具	2.42%	-	-	-	320,000	-	-
		$ 22,420	$ 11,867	$ 1,767	$ 321,123	$ -	$ -

101 年 12 月 31 日

	加權平均有效利率（%）	要求即付或短於 1 個月	1 至 3 個月	3 至 6 個月	6 個月至 1 年	1 至 2 年	2 年以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29,085	$ 7,933	$ 8,028	$ 1,471	$ -	$ -
固定利率工具	2.41%	-	1,538	-	-	320,000	-
		$ 29,085	$ 9,471	$ 8,028	$ 1,471	$ 320,000	$ -

101 年 1 月 1 日

	加權平均有效利率（%）	要求即付或短於 1 個月	1 至 3 個月	3 至 6 個月	6 個月至 1 年	1 至 2 年	2 年以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44,240	$ 17,766	$ 455	$ 4,438	$ -	$ -
固定利率工具	2.30%	-	76,134	-	-	-	320,000
		$ 44,240	$ 93,900	$ 455	$ 4,438	$ -	$ 320,000

(2) 衍生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針對衍生金融工具之流動性分析，就採總額交割之衍生工具而言，係以未折現之總現金流入及流出為基礎編製。

101 年 1 月 1 日

	要求即付或短於1個月	1至3個月	3至6個月	6個月至1年	1 至 2 年	2 年以上
總額交割						
遠期外匯合約						
一流　入	$ -	$50,156	$ 1,479	$ -	$ -	$ -
一流　出	-	50,169	1,480	-	-	-
	$ -	($ 13)	($ 1)	$ -	$ -	$ -

二八、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之母公司為佳醫健康事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佳醫公司），於 102 年及 101 年底持有本公司普通股均為 42.6%。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本公司之關係人）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合併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營業收入

關係人類別	102年度	101年度
母公司	$ 377	$ 446
母公司之關聯企業	-	10,250
兄弟公司	-	3
該負責人為本公司之監察人	-	519
	$ 377	$ 11,218

(二)進　　貨

關係人類別	102年度	101年度
母公司	$ 178	$ -
母公司之關聯企業	124	-
母公司為其董事	86	86
	$ 388	$ 86

(三)其他收入

關係人類別	102年度	101年度
母公司	$ 18	$ -

(四)租金費用

關係人類別	102年度	101年度
母公司	$ 5,399	$ 698
母公司之關聯企業	4	325
	$ 5,403	$ 1,023

(五)資訊服務費用

關係人類別	102年度	101年度
母公司	$ 1,468	$ 1,584

(六)其他費用

關係人類別	102年度	101年度
母公司	$ 769	$ 269
兄弟公司	1	6
母公司之關聯企業	-	1
	$ 770	$ 276

（七）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長期應收款

關係人類別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流動			
母公司	$ -	$ 37	$ 131
母公司之關聯企業	-	4078	1,532
該負責人為本公司之監察人	-	-	1,181
	$ -	$ 4,115	$ 2,844
非流動			
母公司之關聯企業	$ -	$ 5,510	$ 4,503

（八）其他應收款（帳列其他流動資產）

關係人類別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流動			
母公司	$ -	$ 4	$ -

（九）預付費用（帳列其他流動資產）

關係人類別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流動			
母公司	$ 18	$ 27	$ -

（十）應付帳款

關係人類別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流動			
母公司	$ 10	$ -	$ -
兄弟公司	6	-	-
母公司為其董事	30	-	-
母公司之關聯企業	27	-	-
	$ 73	$ -	$ -

（十一）其他應付款

關係人類別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流動			
母公司	$ 1,037	$ 266	$ 465
兄弟公司	10	1	-
母公司之關聯企業	703	311	2
	$ 1,750	$ 578	$ 467

（十二）預收貨款（帳列預收款項）

關係人類別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流動			
該負責人為本公司之監察人	$ -	$ -	$ 2,132

合併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係依一般條件辦理。

合併公司對關係人收取及支付之租金係依當地租金行情決定，每半年收取一次及每月支付一次。

流通在外之應付關係人款項餘額係未提供擔保，應收關係人款項未收取保證。102及101年度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提列呆帳費用。

（十三）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102年度	101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11,354	$18,099
退職後福利	194	194
	$11,548	$18,293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二九、質抵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業經提供作為銀行出具保證函之擔保品：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質押定存單（帳列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 9,000	$ -	$ -

三十、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除已於其他附註所述者外，合併公司於102年12月31日之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如下：

合併公司已開立但未使用之信用狀餘額約為20,600仟元。

三一、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匯率資訊

合併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2 年 12 月 31 日

	外幣	匯率	帳面金額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元	$ 182	29.545-29.805（美元：新台幣）	$ 5,428
美元	97	7.756（美元：港幣）	2,895
美元	180	6.097（美元：人民幣）	5,370
港幣	4,769	3.843（港幣：新台幣）	18,327
人民幣	271	4.919（人民幣：新台幣）	1,331
人民幣	491	1.272（人民幣：港幣）	2,400
歐元	23	40.121-41.09（歐元：新台幣）	928
			$ 36,679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元	660	29.805（美元：新台幣）	$ 19,686
美元	15	7.8（美元：港幣）	440
美元	110	6.097（美元：人民幣）	3,282
歐元	11	10.69（歐元：港幣）	452
新台幣	7,035	0.26（新台幣：港幣）	7,035
新台幣	3,127	0.206（新台幣：人民幣）	3,127
			$ 34,022

101 年 12 月 31 日

	外幣	匯率	帳面金額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元	$ 780	28.79-29.09（美元：新台幣）	$ 22,696
美元	220	7.80（美元：港幣）	6,421
港幣	5,774	3.777（港幣：新台幣）	21,808
人民幣	293	4.563（人民幣：新台幣）	1,336
人民幣	376	1.243-1.244（人民幣：港幣）	1,763
歐元	397	38.49-38.69（歐元：新台幣）	15,344
			$ 69,368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元	525	29.09（美元：新台幣）	$ 15,282
美元	133	7.80（美元：港幣）	3,880
歐元	155	38.69（歐元：新台幣）	6,012
歐元	90	10.053（歐元：港幣）	3,390
新台幣	3,910	0.25-0.261（新台幣：港幣）	3,910
新台幣	11,545	0.217（新台幣：人民幣）	11,545
			$ 44,019

101 年 1 月 1 日

	外幣	匯率	帳面金額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元	$ 1,966	30.26-30.32（美元：新台幣）	$ 59,611
美元	49	7.769（美元：港幣）	1,490
美元	248	6.30（美元：人民幣）	7,515
港幣	1,055	3.927（港幣：新台幣）	4,143
人民幣	195	4.909（人民幣：新台幣）	955
人民幣	10	1.234（人民幣：港幣）	48
歐元	36	39.18-39.38（歐元：新台幣）	1,420
			$ 75,182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元	4,250	30.28（美元：新台幣）	$128,677
美元	229	7.769-7.79（美元：港幣）	6,954
歐元	2	10.054（歐元：港幣）	90
新台幣	14,048	0.257-0.291（新台幣：港幣）	14,048
新台幣	12	0.20（新台幣：人民幣）	12
			$149,781
非貨幣性項目			
美元	1	30.325（美元：新台幣）	$ 14

三二、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一。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部分）：附表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附表三。

11. 被投資公司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附表四。

(三)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五。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附表六。

三三、部門資訊

本公司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以公司別衡量，因此應報導部門如下：

1.曜亞部門－本公司。

2.佳美部門－佳美公司及佳芳公司。

3.香港曜亞部門－香港曜亞公司、廣州曜亞公司、香港佳美公司及北京佳美公司。

(一)應報導部門之相關資訊如下：

	曜亞部門	佳美部門	香港曜亞部門	調節及銷除	合計
102年度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582,424	$ 60,236	$ 255,765	$ -	$ 898,425
部門間收入	56,432	3,012	3,189	(62,633)	-
收入合計	$ 638,856	$ 63,248	$ 258,954	(62,633)	$ 898,425
利息收入	$ 5,635	$ 3,789	$ 283	($ 20)	$ 9,687
財務成本	$ 7,520	$ -	$ 30	$ -	$ 7,550
折舊費用	$ 29,783	$ 5,917	$ 10,953	$ -	$ 46,653
攤銷費用	$ 3,073	$ 522	$ 160	$ -	$ 3,755
其他重大非現金項目					
資產減損損失	$ 1,897	$ -	$ -	$ -	$ 1,897
部門利益（損失）	$ 51,924	($ 7,496)	($ 1,540)	$ 8,055	$ 50,943
其他未分配金額					-
稅前淨利					$ 50,943

（接次頁）

（承前頁）

	曜亞部門	佳美部門	香港曜亞部門	調節及銷除	合計
101年度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904,803	$ 785	$ 171,169	$ -	$1,076,757
部門間收入	58,318	-	11,856	(70,174)	-
收入合計	$ 963,121	$ 785	$ 183,025	($ 70,174)	$1,076,757
利息收入	$ 5,878	$ 302	$ 107	$ -	$ 6,287
財務成本	$ 7,673	$ -	$ 233	$ -	$ 7,906
折舊費用	$ 34,919	$ -	$ 7,978	$ -	$ 42,897
攤銷費用	$ 1,619	$ 22	$ 175	$ -	$ 1,816
其他重大非現金項目					
資產減損迴轉利益	$ 2,256	$ -	$ -	$ -	$ 2,256
部門利益（損失）	$ 138,995	($7,689)	($39,068)	$ 43,155	$ 135,393
其他未分配金額					-
稅前淨利					$ 135,393

(二)主要產品及勞務之收入：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從事醫學美容產品之銷售、租賃及維修等業務，無其他產業部門。

(三)地區別資訊：

本公司及子公司主要於三個地區營運－台灣、香港及大陸。

本公司及子公司來自外部客戶之營業收入依營運地點區分與非流動資產按資產所在地區分之資訊列示如下：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非流動資產	
	102年度	101年度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台　灣	$ 642,660	$ 905,587	$ 137,196	$ 98,532
香　港	91,786	87,146	9,970	7,096
大　陸	163,979	84,024	13,467	7,267
	$ 898,425	$1,076,757	$ 160,633	$ 112,895

非流動資產不包括金融商品、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退職後福利資產。

(四)重要客戶資訊：

102及101年度對單一客戶之營業收入均未達合併營業收入百分之十，故未列示。

三四、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一)IFRSs 資訊之編製基礎

合併公司 102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係為首份 IFRSs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其編製基礎除了遵循附註四說明之重大會計政策外，合併公司亦遵循 IFRS 1「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規定。

(二)轉換至 IFRSs 之影響

轉換至 IFRSs 後，對合併公司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合併綜合損益表之影響如下：

1. 101 年 1 月 1 日合併資產負債表項目之調節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項目	金額	表達差異	認列及衡量差異	金額	項目	說明
流動資產						
現金	$ 586,725	$ -	$ -	$ 586,725	現金及約當現金	
應收票據－淨額	194,025	-	-	194,025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淨額	185,179	-	-	185,179	應收帳款	
應收帳款－關係人	2,844	-	-	2,844	應收帳款－關係人	
商品存貨	398,004	-	-	398,004	存貨	
預付款項	30,089	-	-	30,089	其他流動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11,835	(11,835)	-	-	-	5.(2)
其他流動資產	1,422	-	-	1,422	其他流動資產	
	1,410,123	(11,835)	-	1,398,288		
長期投資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2,860	-	(3,373)	49,487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5.(10)
固定資產淨額	120,029	-	-	120,02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無形資產						
電腦軟體	61	-	-	61	電腦軟體	
遞延退休金成本	266	-	(266)	-		5.(5)
	327	-	(266)	61		
其他資產						
存出保證金	32,257	-	-	32,257	存出保證金	
長期應收票據	20,093	-	-	20,093	長期應收票據	
長期應收帳款	10,095	-	-	10,095	長期應收帳款	
長期應收帳款－關係人	4,503	-	-	4,503	長期應收帳款－關係人	
遞延費用－淨額	2,588	(2,588)	-	-	-	5.(6)
-	-	2,588	-	2,588	其他非流動資產	5.(6)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15,598	12,413	1,076	29,087	遞延所得稅資產	5.(2),(4),(5)
其他資產合計	85,134	12,413	1,076	98,623		
資產總計	$ 1,668,473	$ 578	($ 2,563)	$ 1,666,488	資產總計	
流動負債						
短期借款	$ 75,652	$ -	$ -	$ 75,652	短期借款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流動	14	-	-	1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應付票據	267	-	-	267	應付票據	
應付帳款	66,632	-	-	66,632	應付帳款	
應付所得稅	24,835	-	-	24,835	當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費用	84,195	-	2,433	86,628	其他應付款	5.(4)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467	-	-	467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其他應付款	2,602	-	-	2,602	其他應付款	
預收貨款	114,937	-	-	114,937	預收款項	
-	-	4,872	-	4,872	負債準備－流動	5.(8)
其他流動負債	19,261	(18,202)	-	1,059	其他流動負債	5.(8)
流動負債合計	388,862	(13,330)	2,433	377,965		
長期負債						
可轉換公司債負債部分－非流動	300,422	-	-	300,422	可轉換公司債負債部分－非流動	

(接次頁)

（承前頁）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項目	金額	表達差異	認列及衡量差異	金額	項目	說明
其他負債						
應計退休金負債	$ 1,838	$ -	$ 2,752	$ 4,590	應計退休金負債	5.(5)
遞延所得稅－非流動	-	578	-	578	遞延所得稅負債	5.(3)
-	-	13,330	-	13,330	負債準備－非流動	5.(8)
其他負債合計	1,838	13,330	2,752	18,498		
負債合計	691,122	-	5,185	696,885	負債合計	
股東權益						
普通股股本	265,000	-	-	265,000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發行股本溢價	405,652	-	-	405,652	發行股本溢價	
可轉換公司債之認股權	19,232	-	-	19,232	可轉換公司債之認股權	
資本公積合計	424,884	-	-	424,884		
保留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	58,062	-	-	58,062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5,025	-	-	5,025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217,495	-	(5,252)	212,243	未分配盈餘	5.(4),(5)
保留盈餘合計	280,582	-	(5,252)	275,330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累積換算調整數	2,830	-	-	2,83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失	-	-	(3,373)	(3,37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失	5.(10)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877)	-	877	-	-	5.(5)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合計	1,953	-	(2,496)	(543)		
母公司股東權益合計	972,419	-	(7,748)	964,671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權益合計	
少數股權	4,932	-	-	4,932	非控制權益	
股東權益合計	977,351	-	(7,748)	969,603	權益合計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1,668,473	$ 578	($ 2,563)	$ 1,666,488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2. 101 年 12 月 31 日合併資產負債表項目之調節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項目	金額	表達差異	認列及衡量差異	金額	項目	說明
流動資產						
現金	$ 642,876	($ 120,000)	$ -	$ 522,876	現金及約當現金	5.(1)
-	-	120,000	-	120,000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5.(1)
應收票據－淨額	157,249	-	-	157,249	應收票據	
應收票據－關係人	1,710	-	-	1,710	應收票據－關係人	
應收帳款－淨額	149,230	-	-	149,230	應收帳款	
應收租賃款	8,349	-	-	8,349	應收租賃款	
應收帳款－關係人	2,405	-	-	2,405	應收帳款－關係人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4	-	-	4	其他流動資產	
存貨－淨額	351,421	-	-	351,421	存貨－淨額	
預付款項	11,575	-	-	11,575	其他流動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15,561	(15,561)	-	-	-	5.(2)
其他流動資產	8,150	-	-	8,150	其他流動資產	
流動資產合計	1,348,530	(15,561)	-	1,332,969		
長期投資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2,860	-	14,840	67,70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5.(10)
固定資產及出租資產－淨額	109,916	-	-	109,91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無形資產						
電腦軟體－淨額	919	-	-	919	電腦軟體－淨額	
遞延退休金成本	244	-	(244)	-	-	5.(5)
合計	1,163	-	(244)	919		
其他資產						
存出保證金	35,587	-	-	35,587	存出保證金	
長期應收票據	13,207	-	-	13,207	長期應收票據	
長期應收帳款	12,320	-	-	12,320	長期應收帳款	

（接次頁）

（承前頁）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項目	金額	表達差異	認列及衡量差異	金額	項目	說明
長期應收租賃款	$ 8,873	$ -	$ -	$ 8,873	長期應收租賃款	
長期應收帳款－關係人	5,510	-	-	5,510	長期應收帳款－關係人	
遞延費用－淨額	2,060	(2,060)	-	-	-	5.(6)
-	-	2,060	-	2,060	其他非流動資產	5.(6)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17,149	15,561	1,029	33,739	遞延所得稅資產	5.(2),(4),(5)
其他資產合計	94,706	15,561	1,029	111,296		
	$1,607,175	$ -	$ 15,625	$1,622,800		
流動負債						
短期銀行借款	$ 1,525	$ -	$ -	$ 1,525	短期借款	
應付票據	-	-	-	-	應付票據	
應付帳款	46,517	-	-	46,517	應付帳款	
應付所得稅	9450	-	-	9,450	當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費用	90,794	-	2,425	93,219	其他應付款	5.(4)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578	-	-	578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其他應付款	1,172	-	-	1,172	其他應付款	
預收款項	74,771	-	-	74,771	預收款項	
-	-	13,071	-	13,071	負債準備－流動	5.(8)
其他流動負債	26,797	(25,332)	-	1,465	其他流動負債	5.(8)
流動負債合計	251,604	(12,261)	2,425	241,768		
長期負債						
應付公司債	307,782	-	-	307,782	應付公司債	
長期負債合計	307,782	-	-	307,782		
其他負債						
應計退休金負債	1,428	-	2,701	4,129	應計退休金負債	5.(5)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	-	-	-	-	遞延所得稅負債	
-	-	12,261	-	12,261	負債準備－非流動	5.(8)
其他負債合計	1,428	12,261	2,701	16,390		
負債合計	560,814	-	5,126	565,940		
股東權益						
股本						
普通股股本	265,000	-	-	265,000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發行股本溢價	405,652			405,652	發行股本溢價	
長期股權投資	720	(720)	-	-	-	5.(9)
-	-	720	-	720	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5.(9)
可轉換公司債之認股權	19,232	-	-	19,232	認股權	
資本公積合計	425,604	-	-	425,604		
保留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	73,549	-	-	73,549	法定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187,455	-	(5,028)	182,427	未分配盈餘	5.(4),(5)
保留盈餘合計	261,004	-	(5,028)	255,978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	-	-	-		
累積換算調整數	(1,364)	-	-	(1,364)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	-	-	14,840	14,84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	5.(10)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687)	-	687	-	-	5.(5)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合計	(2,051)	-	15,527	13,476		
少數股權	96,804	-	-	96,804		
股東權益合計	1,046,361	-	10,496	1,056,860		
負債股東權益總計	$1,607,175	$ -	$ 15,625	$1,622,800		

3. 101 年度合併綜合損益表項目之調節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項目	金額	表達差異	認列及衡量差異	金額	項目	說明
營業收入淨額	$1,076,757	$ -	$ -	$1,076,757	營業收入淨額	
營業成本	634,333	(2,256)	-	632,077	營業成本	5.(7)
營業毛利	442,424	2,256	-	444,680	營業毛利	
營業費用					營業費用	
銷售費用	211,197	-	(112)	211,085	銷售費用	5.(4),(5)
管理費用	96,525	-	(52)	96,473	管理費用	5.(4),(5)
營業費用合計	307,722	-	(164)	307,558		
營業利益	134,702	(2,256)	164	137,122	營業淨利	
營業外收入利益					營業外收入利益	
利息收入	6,287	-	-	6,287	其他收入	
兌換淨益	210	-	-	210	其他利益及損失	
減損迴轉利益	1,700	(2,256)	556	-	-	5.(7),(9)
其他	1,172	-	-	1,172	其他利益及損失	
合計	9,369	(2,256)	556	7,669	合計	
營業外費用損失					營業外費用損失	
利息費用	7,906	-	-	7,906	財務成本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17	-	-	17	其他利益及損失	
金融商品評價淨損	1,173	-	-	1,173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其他	302	-	-	302	其他利益及損失	
合計	9,398	-	-	9,398	合計	
稅前利益	134,673	-	720	135,393	稅前淨利	
所得稅費用	25,352	-	29	25,381	所得稅費用	5.(4),(5)
合併總淨利	$ 109,321	$ -	$ 693	110,012	本年度淨利	
				(5,05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8,21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	5.(10)
				107	確定福利之精算利益	5.(5)
				839	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利益	5.(5)
				14,108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合計	
				$ 124,12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4. IFRS 1 之豁免選項

IFRS 1「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係說明當企業首次採用 IFRSs 作為編製合併財務報告之基礎時應遵循之程序。依據該準則，合併公司應建立 IFRSs 下之會計政策，且追溯適用該等會計政策以決定轉換至 IFRSs 日（101 年 1 月 1 日）之初始合併資產負債表，該準則對追溯適用之原則提供若干豁免選項。合併公司採用之主要豁免選項說明如下：

員工福利

合併公司選擇將員工福利計畫有關之所有未認列累積精算損益於轉換至 IFRSs 日認列於保留盈餘。此外，合併公司選擇以轉換至 IFRSs 日起各個會計期間推延決定之金額，揭露經驗調整之歷史資訊。

上述豁免選項對合併公司之影響已併入以下「5.轉換至IFRSs之重大調節說明」中說明。

5. 轉換至 IFRSs 之重大調節說明

合併公司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所採用之會計政策與依 IFRSs 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二者間存在之重大差異如下：

(1) 存款期間超過 3 個月以上之定期存款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可隨時解約且不損及本金之定期存款，列於現金項下。轉換至 IFRSs 後，定期存款期間超過 3 個月以上者，通常不列為現金及約當現金。該存款因無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且具有固定或可決定收取金額，故存款期間超過 3 個月以上者，須分類為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截至 101 年 12 月 31 日止，合併公司定期存款重分類至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之金額為 120,000 仟元。

(2)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遞延所得稅資產於評估其可實現性後，認列相關備抵評價金額。轉換至 IFRSs 後，僅當所得稅利益很有可能實現時始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不再使用備抵評價科目。

此外，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或負債者，依預期迴轉期間之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轉換至 IFRSs 後，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一律分類為非流動項目。

截至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01 年 1 月 1 日止，合併公司遞延所得稅資產重分類至非流動資產之金額分別為 15,561 仟元及 11,835 仟元。

(3) 遞延所得稅之互抵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同一納稅主體之流動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應互相抵銷，僅列示其淨額；非流動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亦同。轉換至 IFRSs 後，企業有法定執行權利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與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有關者，始應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截至 101 年 1 月 1 日止，合併公司同額調整增加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之金額為 578 仟元。

(4)員工福利－短期可累積帶薪假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短期支薪假給付未有明文規定，通常於實際支付時入帳。轉換至 IFRSs 後，對於可累積支薪假給付，應於員工提供勞務而增加其未來應得之支薪假給付時認列費用。

截至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止，合併公司因短期可累積帶薪假之會計處理分別調整增加應付費用 2,425 仟元及 2,433 仟元；遞延所得稅資產分別調整增加 412 仟元及 414 仟元。另 101 年度薪資費用調整減少 8 仟元；所得稅費用調整增加 2 仟元。

(5)員工福利－確定福利退休金計畫之精算損益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首次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所產生之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應按預期可獲得退休金給付在職員工之平均剩餘服務年限，採直線法加以攤銷並列入淨退休金成本。轉換至 IFRSs 後，由於不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之過渡規定，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相關影響數應一次認列並調整保留盈餘。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精算損益係採用緩衝區法按可獲得退休金給付在職員工之平均剩餘服務年限攤銷認列於損益項下。轉換至 IFRSs 後，依照國際會計準則

第 19 號「員工福利」規定精算之確定福利計畫精算損益將選擇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下，於權益變動表認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予重分類至損益。

截至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止，合併公司因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之規定重新精算確定福利計畫，並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規定，遞延退休金成本分別調整減少 244 仟元及 266 仟元；應計退休金負債分別調整增加 2,701 仟元及 2,752 仟元；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分別調整減少 687 仟元及 877 仟元;遞延所得稅資產分別調整增加 617 仟元及 662 仟元。另 101 年度退休金成本調整減少 156 仟元；所得稅費用調整增加 27 仟元；又 101 年度認列確定福利之精算利益 107 仟元及其相關所得稅費用 18 仟元。

(6)遞延費用之表達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遞延費用帳列其他資產項下。轉換至 IFRSs 後，應將遞延費用依性質重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預付費用及長期預付費用。

截至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止，合併公司遞延費用重分類至其他非流動資產之金額分別為 2,060 仟元及 2,588 仟元。

(7)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依修正前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資產減損損失（迴轉利益）列為營業外費用及損失（營業外收入及利益）。轉換至 IFRSs 後，資產減損損失應依其性質歸類，因此可能列入營業成本、營業費用或營業外費用及損失(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101 年度合併公司將減損迴轉利益重分類至營業成本減項 2,256 仟元。

(8)產品保固準備

產品保固準備列為其他流動負債。轉換至 IFRSs 後，產品保固準備應分類為負債準備。

截至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止，合併公司將產品保固準備自其他流動負債重分類至負債準備之金額分別為 25,332 仟元及 18,202 仟元。

(9)子公司發行新股，母公司未按持股比例認購之會計處理暨資本公積－長期股權投資之調整。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被投資公司增發新股而投資公司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投資比例發生變動，而使投資公司所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者，其增減數應調整「資本公積－長期股權投資」及「長期股權投資」。

轉換至 IFRSs 後，對子公司之所有權權益變動而未喪失控制者，應視為權益交易。

截至 101 年 12 月 31 日止，合併公司將資本公積－長期股權投資重分類至資本公積－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之金額為 720 仟元。另 101 年度減損損失 556 仟元（帳列減損迴轉利益減項）轉列未分配盈餘減項。

(10)以成本衡量金融資產

依修正前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持有未於證券交易所上市或未於櫃買中心櫃台買賣之股票且未具重大影響力者，應列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轉換至 IFRSs 後，指定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或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權益工具投資，應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並以公允價值衡量。

截至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合併公司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減少金額均為 52,860 仟元；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增加金額分別為 67,700 仟元及 49,487 仟元；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認列金額

分別為 14,840 仟元及(3,373)仟元。另 101 年度之其他綜合損益調整增加 18,213 仟元。

6. 現金流量表之重大調整說明

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規定，可隨時解約且不損及本金之定期存款、可隨時出售且不損及本金之可轉讓定期存單係符合現金之定義。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7 號「現金流量表」之規定，持有約當現金之目的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為投資或其他目的。另規定，通常只有短期內（例如，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到期之投資方可視為約當現金。因此，合併公司 101 年 12 月 31 日之定期存款計 120,000 仟元因屬投資目的，依 IFRSs 之規定不列為現金及約當現金。

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規定，利息之收付及股利之收取通常分類為營業活動，股利之支付則列為融資活動，並要求採間接法編製之現金流量表應補充揭露利息費用之付現金額。依 IAS7「現金流量表」之規定，利息及股利收付之現金流量應單獨揭露，且應以各期一致之方式分類為營業、投資或籌資活動。因此，依 IFRSs 之規定，合併公司 101 年度利息收現數 6,271 仟元應單獨揭露。

除此之外，依 IFRSs 之合併現金流量表與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合併現金流量表並無對合併公司有其他重大影響差異。

曜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註1）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屬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註7）	屬子公司對母公司背書保證（註7）	屬對大陸地區背書保證（註7）	備註
		公司名稱	關係（註2）											
0	曜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曜亞國際（香港）有限公司（原名大華科技發展有限公司）	2	$ 182,924（註3）	$ 60,000	$ 59,610	$ 21,690	$ -	6.52%	$ 457,310（註4）	Y	N	N	註8
1	佳醫美人股份有限公司	曜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1	39,690（註5）	389	389	-	-	0.20%	99,225（註6）	N	Y	N	註8

註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發行人填0。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六種，標示種類如下：

(1)有業務關係之公司。

(2)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

(3)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資公司。

(4)對公司直接或經由子公司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母公司。

(5)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6)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率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註3：以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之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二十為最高限額，經計算為182,924仟元（102月9月30日淨值914,619仟元x20%）。

註4：以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之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五十為最高限額，經計算為457,310仟元（102年9月30日淨值914,619仟元x50%）。

註5：以佳醫美人股份有限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二十為最高限額，經計算為39,690仟元（101年12月31日淨值198,450仟元x20%）。

註6：以佳醫美人股份有限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五十為最高限額，經計算為99,225仟元（101年12月31日淨值198,450仟元x50%）。

註7：屬上市櫃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子公司對上市櫃母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大陸地區背書證者始須填列Y。

註8：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曜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部分）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曜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1,665,790	135,096	3.3%	135,096	

曜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註 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 2）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註 4）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註 3）
0	曜亞公司	香港曜亞公司	1	應收帳款	$ 7,030	按一般條件辦理	-
0	曜亞公司	香港曜亞公司	1	應付帳款	109	按一般條件辦理	-
0	曜亞公司	香港曜亞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69	按一般條件辦理	-
0	曜亞公司	香港曜亞公司	1	其他應付款	14	按一般條件辦理	-
0	曜亞公司	香港曜亞公司	1	銷貨收入	21,305	按成本加成計算	2%
0	曜亞公司	香港曜亞公司	1	進貨	493	按成本加成計算	-
0	曜亞公司	香港曜亞公司	1	其他費用	14	按一般條件辦理	-
0	曜亞公司	廣州曜亞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449	按一般條件辦理	-
0	曜亞公司	廣州曜亞公司	1	應收帳款	3,127	按一般條件辦理	-
0	曜亞公司	廣州曜亞公司	1	銷貨收入	22,270	按成本加成計算	2%
0	曜亞公司	廣州曜亞公司	1	其他應付款	9	按一般條件辦理	-
0	曜亞公司	佳美公司	1	應收帳款	12,983	按一般條件辦理	1%
0	曜亞公司	佳美公司	1	其他應付款	97	按一般條件辦理	-
0	曜亞公司	佳美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5	按一般條件辦理	-
0	曜亞公司	佳美公司	1	預收貨款	221	按一般條件辦理	-
0	曜亞公司	佳美公司	1	進貨	84	按一般條件辦理	-
0	曜亞公司	佳美公司	1	銷貨收入	12,511	按一般條件辦理	1%
0	曜亞公司	佳美公司	1	其他營業收入	340	按一般條件辦理	-
0	曜亞公司	佳美公司	1	租金收入	50	按一般條件辦理	-
0	曜亞公司	佳美公司	1	其他費用	17	按一般條件辦理	-
0	曜亞公司	佳芳公司	1	其他應付款	20	按一般條件辦理	-
0	曜亞公司	佳芳公司	1	進貨	152	按一般條件辦理	-
0	曜亞公司	香港佳美公司	1	應收帳款	5	按一般條件辦理	-
0	曜亞公司	香港佳美公司	1	銷貨收入	5	按一般條件辦理	-
1	佳美公司	佳芳公司	3	應收帳款	272	按一般條件辦理	-
1	佳美公司	佳芳公司	3	應付帳款	407	按一般條件辦理	-
1	佳美公司	佳芳公司	3	銷貨收入	1,717	按一般條件辦理	-
1	佳美公司	佳芳公司	3	進貨	1,004	按一般條件辦理	-
1	佳美公司	佳芳公司	3	其他收入	30	按一般條件辦理	-
2	香港曜亞公司	廣州曜亞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22,348	按一般條件辦理	1%
2	香港曜亞公司	廣州曜亞公司	3	銷貨收入	7	按一般條件辦理	-
2	香港曜亞公司	香港佳美公司	3	應收帳款	86	按一般條件辦理	-
2	香港曜亞公司	香港佳美公司	3	其他費用	658	按一般條件辦理	-
2	香港曜亞公司	香港佳美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16,747	按一般條件辦理	1%
2	香港曜亞公司	香港佳美公司	3	銷貨收入	452	按一般條件辦理	-
2	香港曜亞公司	香港佳美公司	3	租金收入	1,609	按一般條件辦理	-
3	廣州曜亞公司	北京佳美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1,860	按一般條件辦理	-

註 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母公司填 0。

2.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母公司對子公司。

2.子公司對母公司。

3.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 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當期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 4：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曜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例	帳面金額			
曜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曜亞國際（香港）有限公司（原名大華科技發展有限公司）	香　港	醫療儀器、美容保健產品、中西草成藥等零售批發及學術培訓	$ 203,518	$ 196,654	52,765,228	100.0%	$ 169,192	$ 818	$ 899 （註 1）	子公司（註 2）
	佳醫美人股份有限公司	新北市	醫學美容及美容保健產品銷售	115,000	115,000	10,500,000	46.8%	98,815	(7,071)	(3,569)	子公司（註 2）
佳醫美人股份有限公司	佳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美容保健產品銷售相關業務	5,100	-	510,000	51.0%	4,908	(425)		孫公司（註 2）
曜亞國際（香港）有限公司（原名大華科技發展有限公司）	佳醫美人有限公司	香　港	專業健康纖體及美容保健產品銷售相關業務	3,913	3,913	1,000,000	100.0%	(14,627)	(4,301)		孫公司（註 2）

註 1：包含逆流交易未實現損益之調整。

註 2：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曜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註 1）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 2）	期末投資帳面金額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備註
					匯出	收回							
廣州市曜亞貿易有限公司	醫療器材銷售及維修業務	$120,864	(2)（註 3）	$120,864	$ -	$ -	$120,864	$ 1,529	100.0%	$ 1,529（註 4）	$ 90,086	$ -	註 5
北京佳醫美人貿易有限公司	醫療器材銷售及維修業務	6,864	(2)（註 3）	-	6,864	-	6,864	(2,308)	100.0%	(2,308)（註 4）	4,577	-	註 5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127,728	$158,144（USD5,288 仟元）	$583,406

註 1、 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1)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2)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請註明該第三地區之投資公司）。

(3)其他方式。

註 2、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

(1)若屬籌備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2)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A. 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B. 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C. 其　　他。

註 3、 該第三地區之投資公司為曜亞國際（香港）有限公司（原名大華科技發展有限公司）。

註 4、 投資損益認列基礎為註 2(2)B.項。

註 5、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曜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間重要交易明細表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銷　　貨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第三地區事業	交易條件		銷貨			未實現銷貨毛利	應收票據、帳款		備註
		價格	收款期間	金額	佔總銷貨之比率	毛利		餘額	佔總應收票據、帳款之比率	
廣州曜亞貿易有限公司	—	依成本加成計算	依一般條件辦理	$ 22,270	4.14%	$ 1,142	$272(註 1)	$ 3,127	1.43%	註 2

註 1：截至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之未實現銷貨毛利。

註 2：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會計師核閱報告

曜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曜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9 月 30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7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以及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9月30日之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核閱結果出具報告。

除下段所述者外，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財務報表之核閱」規劃並執行核閱工作。由於本會計師僅實施分析、比較與查詢，並未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因是無法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整體表示查核意見。

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所述，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非重要子公司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之財務報表未經會計師核閱，其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9 月 30 日之資產總額分別為新台幣 21,882 仟元及 421,911 仟元，分別占合併資產總額之 1%及 25%；其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9 月 30 日之負債總額分別為新台幣 3,995 仟元及 70,442 仟元，分別占合併負債總額之 1%及 11%；其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7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及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之綜合（損）益總額分別為新台幣(2,087)仟元、1,480 仟元、(5,516)仟元及(9,272)仟元，分別占合併綜合損益總額之(13%)、22%、(5%)及(17%)。又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十二所述，曜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3 年 9 月 30 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為新台幣 76,030 仟元，暨其有關之民國 103 年 7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及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分別為新台幣(368)仟元及(368)仟元，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三四附註揭露事項所述轉投資事業之相關資訊，係依據關聯企業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認列與揭露。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除上段所述該等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財務報表倘經會計師核閱，對第一段所述之合併財務報表可能有所調整之影響外，並未發現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違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而須作修正之情事。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許　庭　禎　　會計師　楊　清　鎮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103　年　11　月　6　日

曜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3 年 9 月 30 日暨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及 9 月 30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資產	103年9月30日（經核閱）金額	%	102年12月31日（經查核）金額	%	102年9月30日（經核閱）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	$ 420,974	29	$ 578,005	34	$ 504,473	30
1147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流動（附註八）	-	-	110,200	6	120,000	7
1150	應收票據（附註九）	105,759	7	120,111	7	100,162	6
1172	應收帳款（附註九）	108,394	8	97,860	6	139,037	8
1175	應收租賃款（附註十）	15,444	1	12,520	1	13,892	1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二九）	649	-	-	-	2,823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二九）	40	-	-	-	-	-
130X	存貨（附註十一）	281,042	19	336,242	20	373,777	22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十四及二九）	26,463	2	18,116	1	46,403	3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958,765	66	1,273,054	75	1,300,567	77
	非流動資產						
1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七）	173,605	12	135,096	8	104,646	6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十二）	76,030	5	-	-	-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十三）	110,907	8	153,656	9	136,779	8
1801	電腦軟體	436	-	654	-	829	-
1821	其他無形資產	439	-	597	-	-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29,726	2	30,686	2	30,588	2
1920	存出保證金	66,144	4	59,433	4	71,036	4
1931	長期應收票據（附註九）	11,363	1	6,927	-	13,171	1
1932	長期應收款（附註九）	2,598	-	6,343	-	7,295	1
1935	長期應收租賃款（附註十）	19,475	1	19,713	1	21,344	1
1940	長期應收款－關係人（附註二九）	-	-	-	-	3,892	-
1975	預付退休金－非流動	520	-	216	-	-	-
198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三十）	9,000	1	9,000	1	-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十四）	3,868	-	5,726	-	5,760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504,111	34	428,047	25	395,340	23
1XXX	資產總計	$ 1,462,876	100	$ 1,701,101	100	$ 1,695,907	100
代碼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五）	$ -	-	$ -	-	$ 4,968	-
2150	應付票據（附註十七）	353	-	1,021	-	440	-
2170	應付帳款（附註十七）	22,843	2	36,156	2	82,145	5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二九）	109	-	73	-	-	-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八）	111,837	8	120,234	7	101,190	6
222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附註二九）	2,083	-	1,750	-	1,095	-
2230	當期所得稅負債	16,651	1	5,759	-	1,581	-
2250	負債準備－流動（附註十九）	15,337	1	7,625	1	8,436	1
2310	預收款項	115,416	8	102,500	6	129,191	8
2321	一年內到期之可轉換公司債（附註十六）	-	-	315,302	19	313,389	18
2399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十八）	1,305	-	768	-	957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285,934	20	591,188	35	643,392	38
	非流動負債						
2550	負債準備－非流動（附註十九）	5,159	-	11,855	1	9,531	1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1,584	-	828	-	465	-
2640	應計退休金負債（附註二十）	-	-	-	-	3,819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6,743	-	12,683	1	13,815	1
2XXX	負債總計	292,677	20	603,871	36	657,207	39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附註二一）	265,000	18	265,000	16	265,000	16
3200	資本公積（附註二一）	433,361	30	433,361	25	433,361	25
	保留盈餘（附註二一）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88,985	6	84,841	5	84,841	5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	-	2,050	-	2,050	-
3350	未分配盈餘	133,623	9	101,210	6	75,678	5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222,608	15	188,101	11	162,569	10
3400	其他權益（附註二一）	127,982	9	85,881	5	53,689	3
31XX	本公司業主之權益總計	1,048,951	72	972,343	57	914,619	54
36XX	非控制權益（附註二一）	121,248	8	124,887	7	124,081	7
3XXX	權益總計	1,170,199	80	1,097,230	64	1,038,700	61
	負債與權益總計	$ 1,462,876	100	$ 1,701,101	100	$ 1,695,907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3 年 11 月 6 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傅輝東　　經理人：陳啓修　　會計主管：黃介青

曜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7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以及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盈餘為元

代碼		103年7月1日至9月30日 金額	%	102年7月1日至9月30日 金額	%	103年1月1日至9月30日 金額	%	102年1月1日至9月30日 金額	%
	營業收入（附註二九）								
4100	銷貨收入	$ 274,487	84	$ 176,977	79	$ 751,077	82	$ 463,256	77
4670	維修收入	25,235	8	24,457	11	70,421	8	68,669	12
4800	其他營業收入	26,998	8	22,517	10	90,976	10	66,710	11
4000	營業收入合計	326,720	100	223,951	100	912,474	100	598,635	100
	營業成本（附註二二）								
5110	銷貨成本	191,671	59	127,245	57	522,383	57	333,448	56
5670	維修成本	14,075	4	12,236	6	35,311	4	32,712	5
5800	其他營業成本	18,954	6	9,595	4	50,929	6	25,364	4
5000	營業成本合計	224,700	69	149,076	67	608,623	67	391,524	65
5900	營業毛利	102,020	31	74,875	33	303,851	33	207,111	35
	營業費用（附註二二及二九）								
6100	推銷費用	45,975	14	45,684	20	125,243	13	134,100	22
6200	管理費用	30,149	9	24,205	11	81,189	9	56,300	10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76,124	23	69,889	31	206,432	22	190,400	32
6900	營業淨利	25,896	8	4,986	2	97,419	11	16,711	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二二）								
7010	其他收入	1,395	-	2,344	1	6,169	1	6,592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49)	-	329	1	954	-	5,175	1
7050	財務成本	(901)	-	(1,922)	(1)	(4,698)	(1)	(5,628)	(1)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	(368)	-	-	-	(368)	-	-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77	-	751	1	2,057	-	6,139	1
7900	稅前淨利	25,973	8	5,737	3	99,476	11	22,850	4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二三）	5,806	2	3,370	2	21,413	3	8,148	2
8200	本期淨利	20,167	6	2,367	1	78,063	8	14,702	2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83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5,057	1	(1,742)	(1)	4,326	1	3,936	1
83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利益（損失）	(7,966)	(2)	5,783	3	38,510	4	36,946	6
8399	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關之所得稅利益（費用）	(859)	-	296	-	(735)	-	(669)	-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合計	(3,768)	(1)	4,337	2	42,101	5	40,213	7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6,399	5	$ 6,704	3	$ 120,164	13	$ 54,915	9
	淨利（損）歸屬於：								
8610	本公司業主	$ 19,631	6	$ 3,906	2	$ 74,257	8	$ 19,218	3
8620	非控制權益	536	-	(1,539)	(1)	3,806	1	(4,516)	(1)
8600		$ 20,167	6	$ 2,367	1	$ 78,063	9	$ 14,702	2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本公司業主	$ 15,863	5	$ 8,243	4	$ 116,358	13	$ 59,431	10
8720	非控制權益	536	-	(1,539)	(1)	3,806	-	(4,516)	(1)
8700		$ 16,399	5	$ 6,704	3	$ 120,164	13	$ 54,915	9
	每股盈餘（附註二四）								
9710	基本	$ 0.74		$ 0.15		$ 2.80		$ 0.73	
9810	稀釋	$ 0.74		$ 0.15		$ 2.76		$ 0.72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3 年 11 月 6 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傅輝東　　經理人：陳啟修　　會計主管：黃介青

曜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代碼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合計	總計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A1	10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65,000	$ 425,604	$ 73,549	$ -	$ 182,427	($ 1,364)	$ 14,840	$ 13,476	$ 960,056	$ 96,804	$ 1,056,860
	101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11,292	-	(11,292)	-	-	-	-	-	-
B3	特別盈餘公積	-	-	-	2,050	(2,050)	-	-	-	-	-	-
B5	現金股利	-	-	-	-	(112,625)	-	-	-	(112,625)	-	(112,625)
C17	對子公司持股比例變動之調整	-	7,757	-	-	-	-	-	-	7,757	(7,757)	-
O1	非控制權益增加	-	-	-	-	-	-	-	-	-	39,550	39,550
D1	102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淨利	-	-	-	-	19,218	-	-	-	19,218	(4,516)	14,702
D3	102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其他綜合損益	-	-	-	-	-	3,267	36,946	40,213	40,213	-	40,213
D5	102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綜合損益總額	-	-	-	-	19,218	3,267	36,946	40,213	59,431	(4,516)	54,915
Z1	102 年 9 月 30 日餘額	$ 265,000	$ 433,361	$ 84,841	$ 2,050	$ 75,678	$ 1,903	$ 51,786	$ 53,689	$ 914,619	$ 124,081	$ 1,038,700
A1	10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65,000	$ 433,361	$ 84,841	$ 2,050	$ 101,210	$ 3,645	$ 82,236	$ 85,881	$ 972,343	$ 124,887	$ 1,097,230
B17	特別盈餘公積轉回未分配盈餘	-	-	-	(2,050)	2,050	-	-	-	-	-	-
	102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4,144	-	(4,144)	-	-	-	-	-	-
B5	現金股利	-	-	-	-	(39,750)	-	-	-	(39,750)	-	(39,750)
M5	取得子公司部分權益	-	-	-	-	-	-	-	-	-	(7,445)	(7,445)
D1	103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淨利	-	-	-	-	74,257	-	-	-	74,257	3,806	78,063
D3	103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其他綜合損益	-	-	-	-	-	3,591	38,510	42,101	42,101	-	42,101
D5	103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綜合損益總額	-	-	-	-	74,257	3,591	38,510	42,101	116,358	3,806	120,164
Z1	103 年 9 月 30 日餘額	$ 265,000	$ 433,361	$ 88,985	$ -	$ 133,623	$ 7,236	$ 120,746	$ 127,982	$ 1,048,951	$ 121,248	$ 1,170,199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3 年 11 月 6 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傅輝東　　經理人：陳啟修　　會計主管：黃介青

曜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3年1月1日至9月30日	102年1月1日至9月30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期稅前淨利	$ 99,476	$ 22,850
A20010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37,582	33,943
A20200	攤銷費用	2,561	2,218
A20300	呆帳費用（迴轉利益）	4,686	(11,303)
A20900	財務成本	4,698	5,628
A21200	利息收入	(6,169)	(6,592)
A223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失之份額	368	-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477	-
A23700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904	427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	13,073	57,353
A31140	應收票據－關係人	-	1,710
A31150	應收帳款	(16,813)	21,292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649)	(418)
A3119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40)	-
A31200	存　　貨	63,808	(31,830)
A31230	預付退休金	(304)	-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8,403)	(26,690)
A31990	其他營業資產	(453)	(11,335)
A32130	應付票據	(668)	440
A32150	應付帳款	(13,313)	35,628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	36	-
A32180	其他應付款	(8,397)	6,799
A3219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333	517
A32200	負債準備	1,016	(7,365)
A32210	預收款項	12,916	54,420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537	(508)
A32240	應計退休金負債	-	(310)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87,262	146,874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3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102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A33100	收取之利息	$ 6,195	$ 6,608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9,567)	(13,070)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83,890	140,412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600	取得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210,200)	(120,000)
B00700	處分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320,400	120,000
B018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75,906)	-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498)	(51,506)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6,711)	(35,449)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305)	(6,157)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22,780	(93,112)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200	短期借款增加	-	3,443
C01300	償還公司債	(320,000)	-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39,750)	(112,625)
C05400	取得子公司部分權益	(7,445)	-
C05600	支付之利息	-	(21)
C09900	子公司現金增資由非控制權益認購	-	39,550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67,195)	(69,653)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3,494	3,950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減少	(157,031)	(18,403)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578,005	522,876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420,974	$ 504,473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3 年 11 月 6 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傳輝東　　經理人：陳啟修　　會計主管：黃介青

曜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曜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係於 92 年 10 月 9 日成立，主要從事於醫學美容之雷射醫療儀器之銷售、租賃及維修暨醫學美容耗材及保養品之銷售等業務。本公司註冊地及業務主要營運據點地址為新台北中和區中正路 872 號 4 樓。

本公司股票自 99 年 12 月 29 日起於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買賣。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03 年 11 月 6 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已發布但尚未生效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 2013 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

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發布之金管證審字第 1030029342 號及金管證審字第 1030010325 號函，合併公司應自 104 年起開始適用業經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IASB）發布且經金管會認可之 2013 年版 IFRS、IAS、IFRIC 及 SIC（以下稱「IFRSs」）及相關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修正規定。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發布之生效日（註）
IFRSs之修正「IFRSs之改善－對IAS 39之修正（2009年）」	2009年1月1日或2010年1月1日
IAS39之修正「嵌入式衍生工具」	於2009年6月30日以後結束之年度期間生效
「IFRSs之改善（2010年）」	2010年7月1日或2011年1月1日
「2009-2011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3年1月1日
IFRS1之修正「IFRS 7之比較揭露對首次採用者之有限度豁免」	2010年7月1日
IFRS1之修正「嚴重高度通貨膨脹及首次採用者固定日期之移除」	2011年7月1日
IFRS1之修正「政府貸款」	2013年1月1日
IFRS7 之修正「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	2013年1月1日
IFRS7之修正「揭露－金融資產之移轉」	2011年7月1日
IFRS10「合併財務報表」	2013年1月1日
IFRS11「聯合協議」	2013年1月1日
IFRS12「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2013年1月1日
IFRS10、IFRS11 及 IFRS12 之修正「合併財務報表、聯合協議及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過渡指引」	2013年1月1日
IFRS10、IFRS12及IAS 27之修正「投資個體」	2014年1月1日
IFRS13「公允價值衡量」	2013年1月1日
IAS1之修正「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	2012年7月1日
IAS12之修正「遞延所得稅：標的資產之回收」	2012年1月1日
IAS19之修訂「員工福利」	2013年1月1日
IAS27之修訂「單獨財務報表」	2013年1月1日
IAS28之修訂「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2013年1月1日
IAS32之修正「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	2014年1月1日
IFRIC 20「露天礦場於生產階段之剝除成本」	2013年1月1日

註：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上述2013年版IFRSs及相關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修正規定將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FRS 12「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新準則係針對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權益規定較為廣泛之揭露內容。

2. IFRS 13「公允價值衡量」

IFRS 13「公允價值衡量」提供公允價值衡量指引，該準則定義公允價值、建立衡量公允價值之架構，並規定公允價值衡量之揭露。此外，該準則規定之揭露內容較現行準則更為廣泛，例如，現行準則僅要求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須按公允價值三層級揭露，依照 IFRS 13「公允價值衡量」規定，適用該準則之所有資產及負債皆須提供前述揭露。

IFRS 13 之衡量規定係自 104 年起推延適用。

3. IAS 1 之修正「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

依修正之準則規定，其他綜合損益項目須按性質分類且分組為(1)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及(2)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相關所得稅亦應按相同基礎分組。適用該修正規定前，並無上述分組之強制規定。

合併公司將於 104 年適用上述修正編製合併綜合損益表，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預計將包含確定福利之精算損益。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預計將包含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損失）暨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 2013 年版 IFRSs 及相關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修正規定對各期間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二)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合併公司未適用下列業經 IASB 發布但未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金管會尚未發布生效日。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發布之生效日(註1)
「2010-2012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年7月1日（註2）
「2011-2013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年7月1日
「2012-2014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6年1月1日（註4）
IFRS9「金融工具」	2018年1月1日
IFRS 9及IFRS 7之修正「強制生效日及過渡揭露」	2018年1月1日
IFRS 10及IAS 28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2016年1月1日（註3）
IFRS 11之修正「聯合營運權益之取得」	2016年1月1日
IFRS 14「管制遞延帳戶」	2016年1月1日
IFRS 15「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7年1月1日
IAS 16及IAS 38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2016年1月1日
IAS 16及IAS 41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2016年1月1日
IAS19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金」	2014年7月1日
IAS 27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中之權益法」	2016年1月1日
IAS 36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2014年1月1日
IAS 39之修正「衍生工具之合約更替及避險會計之繼續」	2014年1月1日
IFRIC 21「公課」	2014年1月1日

註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2：給與日於2014年7月1日以後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開始適用IFRS 2之修正；收購日於2014年7月1日以後之企業合併開始適用IFRS 3之修正；IFRS 13於修正時即生效。其餘修正係適用於2014年7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註3：推延適用於2016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所發生之交易。

註4：除IFRS 5之修正採推延適用外，其餘修正係適用於2016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將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FRS 9「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之認列及衡量

就金融資產方面，所有原屬於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後續衡量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或以公允價值衡量。IFRS 9對金融資產之分類規定如下。

合併公司投資之債務工具，若其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分類及衡量如下：

(1)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認列於損益。

(2) 藉由收取合約現金流量與出售金融資產而達成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與兌換損益亦認列於損益，其他公允價值變動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該金融資產除列或重分類時，原先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應重分類至損益。

合併公司投資非屬前述條件之金融資產，係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損益。惟合併公司得選擇於原始認列時，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投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除股利收益認列於損益外，其他相關利益及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後續無須評估減損，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亦不重分類至損益。

金融資產之減損

IFRS 9改採用「預期信用損失模式」認列金融資產之減損。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租賃款、IFRS 15「來自客戶合約之

收入」產生之合約資產或放款承諾及財務保證合約，係認列備抵信用損失。若前述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並未顯著增加，則其備抵信用損失係按未來 12 個月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若前述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已顯著增加且非低信用風險，則其備抵信用損失係按剩餘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但未包括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必須按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信用損失。

此外，原始認列時已有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合併公司考量原始認列時之預期信用損失以計算信用調整後之有效利率，後續備抵信用損失則按後續預期信用損失累積變動數衡量。

2. IAS 36 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IASB 於發布 IFRS 13「公允價值衡量」時，同時修正 IAS 36「資產減損」之揭露規定，導致合併公司須於每一報導期間增加揭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本次 IAS 36 之修正係釐清合併公司僅須於認列或迴轉減損損失當期揭露該等可回收金額。此外，若可回收金額係以現值法計算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衡量，合併公司須增加揭露所採用之折現率。

3. IFRS 15「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

IFRS 15 係規範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認列原則，該準則將取代 IAS 18「收入」、IAS 11「建造合約」及相關解釋。

合併公司於適用 IFRS 15 時，係以下列步驟認列收入：

(1) 辨認客戶合約；

(2) 辨認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3) 決定交易價格；

(4) 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合約中之履約義務；及

(5) 於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IFRS 15 生效時，合併公司得選擇追溯適用至比較期間或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之 IAS 34「期中財務報導」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並未包含整份年度財務報告所規定之所有 IFRSs 揭露資訊。

(二) 合併基礎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103年9月30日	102年12月31日	102年9月30日	說明
本公司	曜亞國際（香港）有限公司(香港曜亞公司)	醫療儀器、美容保健產品、中西草成藥等零售批發及學術培訓	100.0%	100.0%	100.0%	—
本公司	佳醫美人股份有限公司（佳美公司）(註1)	醫學美容及美容保健產品銷售	50.1%	46.8%	46.8%	佳美公司於102年7月現金增資增發新股1,925仟股，本公司未按持股比例認購，使本公司對佳美公司持股比例由51.2%減少至46.8%，但本公司取得佳美公司董事會過半數席次，故將其列為子公司。另本公司於103年3月取得佳美公司735仟股，使本公司對佳美公司持股比例由46.8%增加至50.1%。
香港曜亞公司	廣州市曜亞貿易有限公司（廣州曜亞公司）(註1)	醫療器材銷售及維修業務	100.0%	100.0%	100.0%	—
香港曜亞公司	佳醫美人有限公司（香港佳美公司）(註2)	專業健康纖體及美容保健產品銷售相關業務	100.0%	100.0%	100.0%	—
香港曜亞公司	北京佳醫美人貿易有限公司(北京佳美公司)(註2)	醫療器材銷售及維修業務	100.0%	100.0%	100.0%	香港曜亞於102年5月投資設立北京佳美公司，持股比例100%。
佳美公司	佳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佳芳公司)(註2)	美容保健產品銷售相關業務	51.0%	51.0%	51.0%	佳美公司於102年3月投資設立佳芳公司，持股比例51%。

註1：於102年1月1日至9月30日係非重要子公司，其該期間之財務報表未經會計師核閱。

註2：係非重要子公司，其財務報表未經會計師核閱。

前述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非重要子公司103年及102年1月1日至9月30日之財務報表未經會計師核閱，其103年及102年9月

30日之資產總額分別為21,882仟元及421,911仟元，分別占合併資產總額之1%及25%；其103年及102年9月30日之負債總額分別為3,995仟元及70,442仟元，分別佔合併負債總額之1%及11%；其103年及102年7月1日至9月30日以及103年及102年1月1日至9月30日之綜合（損）益總額分別為(2,087)仟元、1,480仟元、(5,516)仟元及(9,272)仟元，分別占合併綜合損益總額之(13%)、22%、(5%)及(17%)。

(三) 其他重大會計政策說明

除下列說明外，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會計政策與102年度合併財務報告相同。

1. 退職後福利

期中期間之退休金成本係採用前一財務年度結束日依精算決定之退休金成本率，以年初至當期末為基礎計算，並針對該結束日後之重大市場波動，及重大縮減、清償或其他重大一次性事項加以調整。

2.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期中期間之所得稅係以年度為基礎進行評估，以預期年度總盈餘所適用之稅率，就期中期間之稅前利益予以計算。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主要來源與102年度合併財務報告相同。

六、現　　金

	103年9月30日	102年12月31日	102年9月30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760	$ 564	$ 674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390,014	497,441	423,799
約當現金			
原始到期日在3個月以內之銀行定期存款	30,200	80,000	80,000
	$ 420,974	$ 578,005	$ 504,473

銀行存款之年利率區間如下：

	103年9月30日	102年12月31日	102年9月30日
銀行存款	0.17%-0.88%	0.17%-0.94%	0.17%-0.94%

七、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103年9月30日	102年12月31日	102年9月30日
非流動			
上市（櫃）及興櫃公司股票	$ 173,605	$ 135,096	$ 104,646

八、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103年9月30日	102年12月31日	102年9月30日
流　　動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	$ -	$ 110,200	$ 120,000

102年12月31日及9月30日止，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利率區間分別為年利率1.04%~1.13%及1.04%~1.13%。

九、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103年9月30日	102年12月31日	102年9月30日
應收票據			
流　　動			
因營業而發生	$ 106,175	$ 120,758	$ 101,258
減：備抵呆帳	(327)	(413)	(726)
未實現利息收益	(89)	(234)	(370)
	$ 105,759	$ 120,111	$ 100,162
非流動			
因營業而發生	$ 11,400	$ 6,929	$ 13,187
減：未實現利息收益	(37)	(2)	(16)
	$ 11,363	$ 6,927	$ 13,171
應收帳款			
流　　動			
應收帳款	$ 119,744	$ 106,367	$ 148,479
減：備抵呆帳	(11,017)	(7,857)	(8,292)
未實現利息收益	(333)	(650)	(1,150)
	$ 108,394	$ 97,860	$ 139,037
非流動			
應收帳款	$ 2,662	$ 6,515	$ 7,857
減：未實現利息收益	(64)	(172)	(562)
	$ 2,598	$ 6,343	$ 7,295

合併公司授信期間依商品別訂定，平均授信期間約為90至180天。備抵呆帳係參考交易對方過去拖欠紀錄及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於資產負債表日已逾期但合併公司尚未認列備抵呆帳之應收帳款，因其信用品質並未重大改變，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仍可回收其金額。

已逾期但未減損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3年9月30日	102年12月31日	102年9月30日
1至90天	$ 20,126	$ 16,317	$ 32,058
91至180天	1,645	3,303	3,805
181至365天	152	199	289
合　　計	$ 21,923	$ 19,819	$ 36,152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帳齡分析。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個別評估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減損損失	合計
102年1月1日餘額	$ 4,563	$ 15,860	$ 20,423
加：本期提列減損損失	928	-	928
減：本期迴轉減損損失	-	(12,231)	(12,231)
本期沖銷	(40)	-	(40)
外幣換算差額	(62)	-	(62)
102年9月30日餘額	$ 5,389	$ 3,629	$ 9,018
103年1月1日餘額	$ 4,784	$ 3,486	$ 8,270
加：本期提列減損損失	-	4,686	4,686
減：本期沖銷	(195)	(1,365)	(1,560)
外幣換算差額	10	(62)	(52)
103年9月30日餘額	$ 4,599	$ 6,745	$ 11,344

於資產負債表日，本公司因分期付款銷貨所產生之應收款項如下：

	103年9月30日	102年12月31日	102年9月30日
流　　動			
應收款項總額	$ 12,761	$ 23,901	$ 32,257
未實現利息收益	(422)	(884)	(1,519)
	$ 12,339	$ 23,017	$ 30,738
非流動			
應收款項總額	$ 3,699	$ 8,074	$ 20,143
未實現利息收益	(101)	(174)	(578)
	$ 3,598	$ 7,900	$ 19,565

截至103年9月30日止，合併公司因分期付款銷貨產生之應收款項預期於103年10月1日至12月31日暨104、105及106年度分別收回4,800仟元、8,663仟元、2,410仟元及64仟元。

合併公司讓售應收帳款之相關資訊如下：

103年1月1日至9月30日

交易對象	本期讓售金額	本期已收現金額	截至期末已預支金額	已預支金額年利率（%）	額度
和潤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 51,509	$ 19,270	$ -	6.00%-7.75%	$ 200,000

上述額度可循環使用。

依讓售合約之約定，因商業糾紛（如銷貨退回或折讓等）而產生之損失由合併公司承擔，因信用風險而產生之損失則由該公司承擔。

十、應收租賃款

	103年9月30日	102年12月31日	102年9月30日
租賃投資總額			
不超過1年	$ 18,108	$ 15,718	$ 17,337
1～5年	20,958	21,507	23,636
	39,066	37,225	40,973
減：未賺得融資收益	(4,147)	(4,992)	(5,737)
應收最低租賃給付現值	$ 34,919	$ 32,233	$ 35,236
應收租賃款			
不超過1年	$ 15,444	$ 12,520	$ 13,892
1～5年	19,475	19,713	21,344
	$ 34,919	$ 32,233	$ 35,236

合併公司對部分機器設備簽訂融資租賃協議，所有租賃皆以新台幣計價，融資租賃期間為3至5年。

租賃期間之租約隱含利率於合約日決定後不再變動，截至103年9月30日暨102年12月31日及9月30日止，租賃合約平均隱含利率分別約為年利率10.43%、9.67%及11.93%。

截至103年9月30日暨102年12月31日及9月30日止，應收租賃款並未逾期亦未減損。

十一、存　　貨

	103年9月30日	102年12月31日	102年9月30日
醫學美容設備	$ 140,025	$ 154,629	$ 184,773
醫學美容材料及零件	125,402	166,074	176,033
其　　他	15,615	15,539	12,971
	$ 281,042	$ 336,242	$ 373,777

103年及102年7月1日至9月30日以及103年及102年1月1日至9月30日之銷貨成本分別包括存貨跌價損失2,493仟元、1,153仟元、21,087仟元及353仟元。

十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投資關聯企業

	103年9月30日	102年12月31日	102年9月30日
非上市（櫃）公司			
CYJ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ITED（CYJ INTERNATIONAL）	$ 76,030	$ -	$ -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百分比如下：

公　司　名　稱	103年9月30日	102年12月31日	102年9月30日
CYJ INTERNATIONAL	50.0%	-	-

合併公司前述103年9月30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暨其有關之103年7月1日至9月30日及103年1月1日至9月30日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分別為新台幣(368)仟元及(368)仟元，及

附註三四附註揭露事項所述轉投資事業之相關資訊，係依據關聯企業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認列與揭露。

合併公司於 103 年 9 月投資設立 CYJ INTERNATIONAL，投資金額計 75,906 仟元，持股比例為 50.0%。

有關合併公司之關聯企業彙整性財務資訊如下：

	103年9月30日	102年12月31日	102年9月30日
總資產	$ 152,101	$ -	$ -
總負債	$ 40	$ -	$ -

	103年7月1日至9月30日	102年7月1日至9月30日	103年1月1日至9月30日	102年1月1日至9月30日
本期營業收入	$ -	$ -	$ -	$ -
本期淨利（損）	($ 736)	$ -	($ 736)	$ -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986	$ -	$ 986	$ -

十三、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醫療設備	辦公設備	租賃改良	展示設備	出租資產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及待驗設備	合計
成本								
10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5,106	$ 13,770	$ 13,211	$ 99,524	$ 107,017	$ 1,806	$ -	$ 240,434
增添	14,525	1,966	19,914	9,397	1,459	-	4,245	51,506
處分	-	(1,032)	(121)	-	-	(831)	-	(1,984)
轉列存貨	-	(47)	-	(20,752)	(30,603)	-	-	(51,402)
存貨轉列	6,174	-	-	7,232	24,727	-	-	38,133
淨兌換差額	58	106	138	291	55	-	-	648
102 年 9 月 30 日餘額	$ 25,863	$ 14,763	$ 33,142	$ 95,692	$ 102,655	$ 975	$ 4,245	$ 277,335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702	$ 6,822	$ 8,409	$ 62,021	$ 50,388	$ 1,176	$ -	$ 130,518
折舊費用	3,875	2,420	4,307	13,180	10,039	122	-	33,943
處分	-	(1,032)	(121)	-	-	(831)	-	(1,984)
轉列存貨	-	-	-	(15,398)	(7,345)	-	-	(22,743)
認列減損損失	-	-	-	-	427	-	-	427
淨兌換差額	61	102	81	(214)	365	-	-	395
102 年 9 月 30 日餘額	$ 5,638	$ 8,312	$ 12,676	$ 59,589	$ 53,874	$ 467	$ -	$ 140,556
102 年 1 月 1 日淨額	$ 3,404	$ 6,948	$ 4,802	$ 37,503	$ 56,629	$ 630	$ -	$ 109,916
102 年 9 月 30 日淨額	$ 20,225	$ 6,451	$ 20,466	$ 36,103	$ 48,781	$ 508	$ 4,245	$ 136,779
成本								
10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4,903	$ 14,267	$ 30,681	$ 103,240	$ 118,575	$ 1,045	$ 7,791	$ 300,502
增添	3,043	183	-	370	-	-	902	4,498
處分	-	(858)	(5,933)	(955)	(955)	-	-	(8,701)
轉列存貨	(1,473)	-	-	(19,539)	(20,325)	-	(17,690)	(59,027)
存貨轉列	-	-	-	14,012	10,495	-	9,515	34,022
重分類	(10,189)	-	-	11,375	(1,186)	-	-	-
淨兌換差額	130	33	202	(653)	331	(70)	-	(27)
103 年 9 月 30 日餘額	$ 16,414	$ 13,625	$ 24,950	$ 107,850	$ 106,935	$ 975	$ 518	$ 271,267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7,257	$ 8,428	$ 13,268	$ 57,770	$ 59,608	$ 515	$ -	$ 146,846
折舊費用	2,711	2,659	3,667	15,953	12,470	122	-	37,582
處分	-	(858)	(5,934)	(716)	(716)	-	-	(8,224)
轉列存貨	-	-	-	(12,714)	(3,684)	-	-	(16,398)
認列減損損失	-	-	-	-	904	-	-	904
重分類	(6,014)	-	-	6,570	(556)	-	-	-
淨兌換差額	65	(85)	48	(66)	(305)	(7)	-	(350)
103 年 9 月 30 日餘額	$ 4,019	$ 10,144	$ 11,049	$ 66,797	$ 67,721	$ 630	$ -	$ 160,360
103 年 1 月 1 日淨額	$ 17,646	$ 5,839	$ 17,413	$ 45,470	$ 58,967	$ 530	$ 7,791	$ 153,656
103 年 9 月 30 日淨額	$ 12,395	$ 3,481	$ 13,901	$ 41,053	$ 39,214	$ 345	$ 518	$ 110,907

合併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醫療設備	2至7年
辦公設備	2至5年
租賃改良	2至5年
展示設備	2至3年
出租資產	3至7年
其他設備	5至7年

十四、其他資產

	103年9月30日	102年12月31日	102年9月30日
流　　動			
預付款項	$ 22,615	$ 14,130	$ 27,850
暫付款	2,258	1,757	4,551
其　　他	1,590	2,229	14,002
	$ 26,463	$ 18,116	$ 46,403
非流動			
長期預付款項	$ 3,868	$ 5,726	$ 5,760

十五、短期借款

	103年9月30日	102年12月31日	102年9月30日
無擔保借款			
遠期信用狀借款	$ -	$ -	$ 4,968

銀行遠期信用狀借款之年利率於102年9月30日為1.567%。

十六、可轉換公司債

	103年9月30日	102年12月31日	102年9月30日
國內第一次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發行票面金額	$ -	$ 320,000	$ 320,000
減：未攤銷折價	-	(4,698)	(6,611)
	-	315,302	313,389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	(315,302)	313,389
	$ -	$ -	$ -

本公司於100年8月12日發行國內第一次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320,000仟元，依面額發行，由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擔保，票面利率為零，到期日為103年8月12日，發行日起滿1個月之次日起至到期日前10日止，債券持有人得隨時請求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

原始轉換價格為每股 145.2 元，此後轉換價格依合約所訂之公式調整（自 102 年 8 月 23 日起轉換價格調整為 130.9 元）。本債券發行滿 1 個月後至到期日前 40 日止，若本公司普通股之收盤價格連續 30 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百分之三十以上或本債券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百分之十時，本公司得按債券面額以現金贖回流通在外之債券。本債券除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或依前述情形提前收回外，到期時本公司依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還本。截至 103 年 9 月 30 日止，前述債券已全數贖回。

前述可轉換公司債包括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權益組成部分於權益項下以資本公積－認股權表達。負債組成部分原始認列之有效利率為 2.42%。

發行價款（減除交易成本 3,800 仟元）	$ 316,200
權益組成部分（減除分攤至權益之交易成本 231 仟元及加回相關所得稅影響數 39 仟元）	(19,232)
遞延所得稅資產	646
發行日負債組成部分（減除分攤至負債之交易成本 3,569 仟元及加回相關所得稅影響數 607 仟元）	297,614
以有效利率 2.42%計算之利息	22,386
贖回公司債	(320,000)
103 年 9 月 30 日負債組成部分	$ -

十七、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

	103年9月30日	102年12月31日	102年9月30日
應付票據			
因營業而發生	$ 353	$ 1,021	$ 440
應付帳款			
應付帳款	$ 22,843	$ 36,156	$ 82,145

應付帳款之平均賒帳期間約為 3 個月，合併公司訂有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款於預先約定之信用期限內償還。

十八、其他負債

	103年9月30日	102年12月31日	102年9月30日
流　　動			
其他應付款			
應付薪資及獎金	$ 66,646	$ 67,151	$ 57,621
應付休假給付	2,525	2,381	2,915
應付董監事酬勞	3,313	5,695	4,875
應付員工紅利	6,248	3,750	7,003
其　　他	33,105	41,257	28,776
	$ 111,837	$ 120,234	$ 101,190
其他負債			
代收款	$ 1,129	$ 604	$ 793
暫收款	176	164	164
	$ 1,305	$ 768	$ 957

十九、負債準備

	103年9月30日	102年12月31日	102年9月30日
流　　動			
保　　固(一)	$ 15,287	$ 7,575	$ 8,436
折　　讓(二)	50	50	-
	$ 15,337	$ 7,625	$ 8,436
非流動			
保　　固(一)	$ 5,159	$ 11,855	$ 9,531

	保　固	折　讓	合　計
10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5,332	$ -	$ 25,332
本期新增	14,446	-	14,446
本期迴轉未使用餘額	(21,869)	-	(21,869)
淨兌換差額	58	-	58
102 年 9 月 30 日餘額	$ 17,967	$ -	$ 17,967
10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9,430	$ 50	$ 19,480
本期新增	18,449	-	18,449
本期迴轉未使用餘額	(17,891)	-	(17,891)
淨兌換差額	458	-	458
103 年 9 月 30 日餘額	$ 20,446	$ 50	$ 20,496

(一) 保固負債準備係依銷售商品合約約定，合併公司管理階層對於因保固義務所導致未來經濟效益流出最佳估計數之現值。該估計係以歷史保固經驗為基礎，並考量其他影響產品品質之因素調整。

(二) 折讓之負債準備係依歷史經驗、管理階層之判斷及其他已知原因估計可能發生之產品折讓，並於相關產品出售當期認列為營業收入之減項。

二十、退職後福利計畫

確定福利計畫相關退休金費用係以 102 年及 101 年 12 月 31 日精算決定之退休金成本率在各期間分別認列於下列項目：

	103年7月1日至9月30日	102年7月1日至9月30日	103年1月1日至9月30日	102年1月1日至9月30日
推銷費用	($ 1)	$ 12	($ 4)	$ 36
管理費用	($ 1)	$ 5	($ 2)	$ 14

二一、權　　益

(一) 普通股股本

	103年9月30日	102年12月31日	102年9月30日
額定股數（仟股）	50,000	50,000	50,000
額定股本	$ 500,000	$ 500,000	$ 500,000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仟股）	26,500	26,500	26,500
已發行股本	$ 265,000	$ 265,000	$ 265,000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二) 資本公積

	103年9月30日	102年12月31日	102年9月30日
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1)			
股票發行溢價	$ 394,860	$ 394,860	$ 394,860
僅得用以彌補虧損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數(2)	8,477	8,477	8,477
其　　他	30,024	10,792	10,792
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認股權	-	19,232	19,232
	$ 433,361	$ 433,361	$ 433,361

1. 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2. 此類資本公積係本公司未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時，因子公司權益變動認列之權益交易影響數。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之章程規定，年度純益經彌補以前年度虧損後，應先提列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次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特別盈餘公積，其餘視營運需要酌予保留適當額度後，再就其餘額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五之董監事酬勞及不低於百分之一之員工紅利，其餘併同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議案報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本公司分配員工股票股利時，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其分配辦法由董事長訂定之。又依章程規定，本公司股東股利之發放以健全公司財務結構為原則，於可供分配盈餘百分之二十至一百之範圍內以現金股利發放，惟若未來有重大資本支出計劃，得經股東會同意，全數以股票股利發放之。

本公司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應付員工紅利之估列金額分別為 4,010 仟元及 1,038 仟元；應付董監事酬勞之估列金額分別為 3,342 仟元及 865 仟元。前述員工紅利係分別按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純益減除應提列之法定盈餘公積後之餘額之 6%計算；前述董監事酬勞係分別按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純益減除應提列之法定盈餘公積後之餘額之 5%計算。年度終了後，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前經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如本公司股東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紅利，股票紅利股數按決議分紅之金額除以股票公允價值決定，股票公允價值係以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之收盤價（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後）。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金管證發字第 1010047490 號函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餘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

依公司法規定，法定盈餘公積應繼續提撥至其餘額達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之部分亦得以撥充股本或分配現金。

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本公司分別於 103 年 6 月 18 日及 102 年 6 月 11 日舉行股東常會，決議通過 102 及 101 年度盈餘分配案、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如下：

	盈餘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102年度	101年度	102年度	101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4,144	$ 11,292		
特別盈餘公積	-	2,050		
現金股利	39,750	112,625	$ 1.50	$ 4.25

	102年度	101年度
員工紅利－現金	$ 2,238	$ 5,975
董監事酬勞	1,865	4,979

103 年 6 月 18 日及 102 年 6 月 11 日股東常會決議配發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與 102 及 101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認列之員工分紅及董監事酬勞金額並無差異。

103 年 6 月 18 日股東常會另決議依股東權益減項之規定，將特別盈餘公積 2,050 仟元轉回未分配盈餘。

有關本公司股東常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四) 其他權益項目

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03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102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期初餘額	$ 3,645	($ 1,364)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4,326	3,936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之兌換差額之相關所得稅	(735)	(669)
期末餘額	$ 7,236	$ 1,903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03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102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期初餘額	$ 82,236	$ 14,84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	38,510	36,946
期末餘額	$120,746	$ 51,786

(五) 非控制權益

	103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102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期初餘額	$124,887	$ 96,804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份額 本期淨利（損）	3,806	(4,516)
對子公司持股比例變動之調整	-	(7,757)
取得子公司部分權益	(7,445)	-
子公司現金增資由非控制權益認購	-	39,550
期末餘額	$121,248	$124,081

二二、淨　　利

淨利係包含以下項目：

(一) 其他收入

	103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2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3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102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	$ 258	$ 558	$ 2,318	$ 2,149
應收款項	1,137	1,786	3,851	4,443
	$ 1,395	$ 2,344	$ 6,169	$ 6,592

(二)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3年7月1日至9月30日	102年7月1日至9月30日	103年1月1日至9月30日	102年1月1日至9月30日
外幣兌換淨益	$ 561	$ 164	$ 1,371	$ 1,461
其　　他	(610)	165	(417)	3,714
	($ 49)	$ 329	$ 954	$ 5,175

(三) 財務成本

	103年7月1日至9月30日	102年7月1日至9月30日	103年1月1日至9月30日	102年1月1日至9月30日
銀行借款利息	$ -	$ 21	$ -	$ 21
可轉換公司債利息	901	1,901	4,698	5,607
	$ 901	$ 1,922	$ 4,698	$ 5,628

(四)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103年7月1日至9月30日	102年7月1日至9月30日	103年1月1日至9月30日	102年1月1日至9月30日
應收票據	$ 1,086	$ 72	$ 1,279	($ 266)
應收帳款	389	660	3,407	(11,037)
	$ 1,475	$ 732	$ 4,686	($ 11,303)

(五) 折舊及攤銷

	103年7月1日至9月30日	102年7月1日至9月30日	103年1月1日至9月30日	102年1月1日至9月30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2,532	$ 12,803	$ 37,582	$ 33,943
其　　他	822	753	2,561	2,218
合　　計	$ 13,354	$ 13,556	$ 40,143	$ 36,161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5,727	$ 6,134	$ 18,507	$ 15,463
營業費用	6,805	6,669	19,075	18,480
	$ 12,532	$ 12,803	$ 37,582	$ 33,943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113	$ 227	$ 392	$ 628
營業費用	709	526	2,169	1,590
	$ 822	$ 753	$ 2,561	$ 2,218

(六) 員工福利費用

	103年7月1日至9月30日	102年7月1日至9月30日	103年1月1日至9月30日	102年1月1日至9月30日
退職後福利(附註十八)				
確定提撥計畫	$ 1,604	$ 1,529	$ 4,350	$ 4,766
確定福利計畫	(2)	17	(6)	50
	1,602	1,546	4,344	4,816
其他員工福利	43,250	39,421	126,433	119,083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 44,852	$ 40,967	$ 130,777	$ 123,899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11,592	$ 8,602	$ 27,370	$ 24,096
營業費用	33,260	32,365	103,407	99,803
	$ 44,852	$ 40,967	$ 130,777	$ 123,899

(七) 外幣兌換損益

	103年7月1日至9月30日	102年7月1日至9月30日	103年1月1日至9月30日	102年1月1日至9月30日
外幣兌換利益總額	$ 1,101	$ 338	$ 3,402	$ 1,792
外幣兌換損失總額	(540)	(174)	(2,031)	(331)
淨　　益	$ 561	$ 164	$ 1,371	$ 1,461

(八)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103年7月1日至9月30日	102年7月1日至9月30日	103年1月1日至9月30日	102年1月1日至9月30日
存貨(包含於銷貨成本)	$ 2,493	$ 1,153	$ 21,087	$ 353
出租資產(包含於其他營業成本)	($ 1,273)	$ 229	$ 904	$ 427

二三、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03年7月1日至9月30日	102年7月1日至9月30日	103年1月1日至9月30日	102年1月1日至9月30日
當期所得稅				
當期產生者	$ 4,077	$ 2,466	$ 20,505	$ 5,129
以前年度之調整	-	-	(92)	71
	4,077	2,466	20,413	5,200
遞延所得稅				
當期產生者	1,729	904	1,000	2,948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 5,806	$ 3,370	$ 21,413	$ 8,148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03年7月1日至9月30日	102年7月1日至9月30日	103年1月1日至9月30日	102年1月1日至9月30日
遞延所得稅				
當期產生者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859	($ 296)	$ 735	$ 669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費用（利益）	$ 859	($ 296)	$ 735	$ 669

(三)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103年9月30日	102年12月31日	102年9月30日
未分配盈餘			
87 年度以後未分配盈餘	$ 133,623	$ 101,210	$ 75,678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 38,462	$ 48,041	$ 46,271

本公司 102 及 101 年度盈餘分配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分別為 35.88%及 30.85%。

(四)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及佳美公司截至 100 年度止之所得稅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四、每股盈餘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期淨利

	103年7月1日至9月30日	102年7月1日至9月30日	103年1月1日至9月30日	102年1月1日至9月30日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盈餘	$ 19,631	$ 3,906	$ 74,257	$ 19,218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可轉換公司債稅後利息	-	-	4,698	-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盈餘	$ 19,631	$ 3,906	$ 78,955	$ 19,218

股　　數

單位：仟股

	103年7月1日至9月30日	102年7月1日至9月30日	103年1月1日至9月30日	102年1月1日至9月30日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 26,500	$ 26,500	$ 26,500	$ 26,500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可轉換公司債	-	-	2,006	-
員工分紅	50	15	68	67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 26,550	$ 26,515	$ 28,574	$ 26,567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分紅，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本公司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分紅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本公司103年及102年7月1日至9月30日暨102年1月1日至9月30日流通在外可轉換公司債若進行轉換，因具反稀釋作用，故未納入稀釋每股盈餘之計算。

二五、與非控制權益之權益交易

合併公司於102年7月9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佳美公司現金增資股權，致持股比例由51.2%下降至46.8%。

由於上述交易並未改變合併公司對佳美公司之控制，合併公司係視為權益交易處理。

	佳美公司
給付之現金對價	$ -
子公司淨資產帳面金額按相對權益變動計算應轉出非控制權益之金額	7,757
權益交易差額	$ 7,757
權益交易差額調整科目	
資本公積－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數	$ 7,757

合併公司於103年3月12日取得佳美公司3.3%之持股，致持股比例由46.8%增加至50.1%。

由於上述交易並未改變合併公司對佳美公司之控制，合併公司係視為權益交易處理。

	佳美公司
給付之現金對價	($ 7,445)
子公司淨資產帳面金額按相對權益變動計算應轉出非控制權益之金額	7,445
權益交易差額	$ -

二六、營業租賃協議

(一)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係承租房屋，租賃期間為1至10年。

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3年9月30日	102年12月31日	102年9月30日
不超過1年	$ 37,248	$ 33,056	$ 25,294
1～5年	68,041	43,912	33,408
超過5年	11,220	10,494	6,579
	$ 116,509	$ 87,462	$ 65,281

當期認列於損益之租賃如下：

	103年7月1日至9月30日	102年7月1日至9月30日	103年1月1日至9月30日	102年1月1日至9月30日
最低租賃給付	$ 7,051	$ 6,885	$ 20,236	$ 19,974

(二)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營業租賃係出租合併公司所擁有之出租資產，租賃期間為1至3年。承租人於租賃期間結束時，對該出租資產不具有優惠承購權。

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3年9月30日	102年12月31日	102年9月30日
不超過1年	$ 5,887	$ 17,923	$ 10,516
1～5年	-	90	2,840
	$ 5,887	$ 18,013	$ 13,356

二七、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主要管理階層定期檢視資本結構，其檢視內容包括考量各類資本之成本及相關風險，藉由支付股利、舉借新債或償付舊債等

方式平衡整體資本結構，確保具有必要財務資源以支應未來所需的營運資金及資本支出。

二八、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

1. 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中，其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有重大差異者如下：

	103年9月30日		102年12月31日		102年9月30日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金融負債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可轉換公司債	$ -	$ -	$ 315,302	$ 316,074	$ 313,389	$ 314,301

2. 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公允價值衡量

合併公司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其衡量方式依照公允價值可觀察程度分為第一至三級：

(1) 第一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以來自活絡市場相同資產或負債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二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除第一級之公開報價外，以屬於該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之輸入值推導公允價值。

(3) 第三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評價技術係非以可觀察市場資料為基礎之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值（不可觀察之輸入值）推導公允價值。

103 年 9 月 30 日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計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有價證券－權益投資	$ 173,605	$ -	$ -	$ 173,605

102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計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有價證券－權益投資	$ 135,096	$ -	$ -	$ 135,096

102 年 9 月 30 日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計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國內興櫃有價證券－權益投資	$ -	$ -	$ 104,646	$ 104,646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無第一級與第二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3. 金融資產以第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調節

102 年 9 月 30 日

	備供出售無公開報價權益工具投資
期初餘額	$ 67,700
總利益或損失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36,946
期末餘額	$104,646

102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所有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皆與資產負債表日持有之無公開報價權益工具投資相關，且帳列於其他權益項目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4. 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係依下列方式決定：

(1) 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並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工具公允價值係參照市場報價決定。

(2) 興櫃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估計係基於對被投資者財務狀況與營運結果之分析、最近交易價格、相同權益工具於非活絡市場之報價、類似工具於活絡市場之報價及可比公司評價乘數等決定。

(3) 上述以外之其他金融工具公允價值係依現金流量折現分析之一般公認定價模式決定。

(二)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3年9月30日	102年12月31日	102年9月30日
金融資產			
放款及應收款（註1）	$ 759,840	$ 1,020,112	$ 997,1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73,605	135,096	104,646
金融負債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註2)	23,305	352,552	400,942

註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應收票據、應收帳款、應收租賃款、存出保證金、長期應收票據、長期應收款、長期應收租賃款及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放款及應收款。

註2：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應付公司債及其他金融負債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三)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應收票據、應收帳款、應收租賃款、短期借款、應付帳款及應付公司債。合併公司之財務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以監督及管理合併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活動使合併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以及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

(1)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進貨交易，因而使合併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合併公司匯率暴險之管理係於政策許可之範圍內，利用遠期外匯合約管理風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包含合併財務報表中已沖銷之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項目），參閱附註三三。

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主要受到美元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新台幣（功能性貨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1%時，合併公司之敏感度分析。1%係為集團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期末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1%予以調整。下表之金額係表示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貨幣貶值 1%時，將使稅前淨利增加／減少之金額；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外幣升值 1%時，其對稅前淨利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美元之影響			
	103年7月1日至9月30日	102年7月1日至9月30日	103年1月1日至9月30日	102年1月1日至9月30日
損益	$ 334 (i)	($ 274)(i)	$ 334 (i)	($ 274)(i)

(i) 主要源自於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現金流量避險之美元計價銀行存款及應付帳款。

合併公司於本期對匯率敏感度上升，主係因以美元計價之銀行存款增加所致。

(2) 利率風險

因合併公司內同時持有固定及浮動利率之銀行存款及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暨以固定利率借入資金，因而產生利率暴險。合併公司隨時注意市場利率之變動，並調整利率政策，以管理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03年9月30日	102年12月31日	102年9月30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100,419	$ 197,720	$ 251,747
－金融負債	-	315,302	318,357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70,000	40,000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資產，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資產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集團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 1%，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減少 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 103 年及 102 年 7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以及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之稅前淨利將增加／減少 0 仟元、100 仟元、0 仟元及 300 仟元，主因為合併公司之變動利率之銀行定期存款。

合併公司於本期對利率之敏感度下降，主因為變動利率之銀行定期存款減少。

(3) 其他價格風險

合併公司因上市櫃及興櫃權益證券投資而產生權益價格暴險。本公司指派特定人員監督及評估價格風險。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權益價格暴險進行。

若權益價格上漲／下跌 1%，103 年及 102 年 7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以及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稅前其他綜合損益將因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而分別增加／減少 1,736 仟元、1,046 仟元、1,736 仟元及 1,046 仟元。

合併公司於本期對價格風險之敏感度增加，主因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允價值增加所致。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合併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合併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

履行義務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為減輕信用風險，合併公司採行之政策係指派專責人員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合併公司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合併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約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合併公司而言係為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截至103年9月30日暨102年12月31日及9月30日止，合併公司未動用之短期銀行融資額度分別為343,625仟元、518,089仟元及511,208仟元。

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合併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按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包含本金及估計利息）編製。因此，合併公司可被要求立即還款之銀行借款，係列於下表最早之期間內，不考慮銀行立即執行該權利之機率；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103年9月30日

	要求即付或短於1個月	1至3個月	3至6個月	6個月至1年	1至2年	2年以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11,506	$ 6,605	$ 1,456	$ 3,738	$ -	$ -

102年12月31日

	要求即付或短於1個月	1至3個月	3至6個月	6個月至1年	1至2年	2年以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22,450	$ 11,910	$ 1,767	$ 1,123	$ -	$ -
固定利率工具	-	-	-	320,000	-	-
	$ 22,450	$ 11,910	$ 1,767	$ 321,123	$ -	$ -

102 年 9 月 30 日

	要求即付或短於 1 個月	1 至 3 個月	3 至 6 個月	6個月至1年	1 至 2 年	2 年以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55,701	$ 19,033	$ 6,348	$ 1,503	$ -	$ -
固定利率工具	4,981	-	-	320,000	-	-
	$ 60,682	$ 19,033	$ 6,348	$ 321,503	$ -	$ -

二九、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之母公司為佳醫健康事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佳醫公司），於 103 年及 102 年 9 月 30 日持有本公司普通股分別為 39.7%及 42.6%。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本公司之關係人）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合併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營業收入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3年7月1日至9月30日	102年7月1日至9月30日	103年1月1日至9月30日	102年1月1日至9月30日
銷貨收入(銷貨退回)	母公司	$ 58	$ -	$ 208	$ 341
	兄弟公司	512	-	598	-
	母公司之關聯企業	8	-	23	(372)
		$ 578	$ -	$ 829	($ 31)

合併公司與關係人間之銷貨交易係依一般條件辦理。

(二) 進　　貨

關係人類別	103年7月1日至9月30日	102年7月1日至9月30日	103年1月1日至9月30日	102年1月1日至9月30日
母公司	$ 10	$ -	$ 46	$ -
兄弟公司	5	-	8	-
母公司之關聯企業	19	-	75	-
母公司為其董事	28	28	57	57
	$ 62	$ 28	$ 186	$ 57

合併公司與關係人間之進貨交易係依一般條件辦理。

(三) 應收關係人款項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3年9月30日	102年12月31日	102年9月30日
應收帳款－關係人	兄弟公司	$ 629	$ -	$ -
應收帳款－關係人	母公司之關聯企業	20	-	2,823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關聯企業	40	-	-
長期應收款－關係人	母公司之關聯企業	-	-	3,892
		$ 689	$ -	$ 6,715

流通在外之應收關係人款項未收取保證。103年及102年7月1日至9月30日以及103年及102年1月1日至9月30日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提列呆帳費用。

(四) 應付關係人款項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3年9月30日	102年12月31日	102年9月30日
應付帳款－關係人	母公司	$ 33	$ 10	$ -
應付帳款－關係人	兄弟公司	18	6	-
應付帳款－關係人	母公司之關聯企業	58	27	-
應付帳款－關係人	母公司為其董事	-	30	-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母公司	486	1,037	33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兄弟公司	915	10	5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母公司之關聯企業	682	703	760
		$ 2,192	$ 1,823	$ 1,095

流通在外之應付關係人款項餘額係未提供擔保。

(五) 預付款項

關係人類別	103年9月30日	102年12月31日	102年9月30日
母公司	$ 39	$ 18	$ 74

(六) 取得金融資產

103年7月1日至9月30日

關係人類別	帳列項目	交易股數	交易標的	取得價款
母公司	投資子公司	-	佳美公司普通股	$ -

103年1月1日至9月30日

關係人類別	帳列項目	交易股數	交易標的	取得價款
母公司	投資子公司	734,925	佳美公司普通股	$ 7,445

(七) 取得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取得價款			
關係人類別	103年7月1日至9月30日	102年7月1日至9月30日	103年1月1日至9月30日	102年1月1日至9月30日
兄弟公司	$ 871	$ -	$ 871	$ -

(八) 取得其他資產

		取得價款			
關係人類別	帳列項目	103年7月1日至9月30日	102年7月1日至9月30日	103年1月1日至9月30日	102年1月1日至9月30日
母公司之關聯企業	長期預付款項	$ -	$ -	$ 77	$ -

(九) 其他關係人交易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3年7月1日至9月30日	102年7月1日至9月30日	103年1月1日至9月30日	102年1月1日至9月30日
租金費用	母公司	$ 1,694	$ 1,470	$ 6,544	$ 3,003
	兄弟公司	10	-	40	-
	母公司關聯企業	-	1	-	3
		$ 1,704	$ 1,471	$ 6,584	$ 3,006
資訊服務費用	母公司	$ 331	$ 304	$ 1,082	$ 922
其他費用	母公司	$ 179	$ 201	$ 547	$ 357
	兄弟公司	2	1	2	1
	母公司關聯企業	-	-	10	-
		$ 181	$ 202	$ 559	$ 358

合併公司向關係人支付之租金係依當地租金行情決定，每月支付一次。

(十)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103年7月1日至9月30日	102年7月1日至9月30日	103年1月1日至9月30日	102年1月1日至9月30日
短期員工福利	$ 3,939	$ 2,582	$ 13,654	$ 8,050
退職後福利	94	49	263	146
	$ 4,033	$ 2,631	$ 13,917	$ 8,196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三十、質抵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業經提供作為銀行出具保證函之擔保品：

	103年9月30日	102年12月31日	102年9月30日
質押定存單（帳列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 9,000	$ 9,000	$ -

三一、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除已於其他附註所述者外，合併公司於103年9月30日之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如下：

合併公司已開立但未使用之信用狀餘額約為35,000仟元。

三二、重大之期後事項

(一) 合併公司於103年10月23日以美元1,725仟元認購韓國Caregen Co., Ltd.增資所發行之新股11,500股，持股比例0.4%。

(二) 本公司董事會於103年11月6日決議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3,500仟股，每股面額10元，暫定以每股60元溢價發行。

(三) 本公司董事會於103年11月6日決議發行國內第二次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300,000仟元，依面額發行，票面利率為0%，發行期間為三年。

三三、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匯率資訊

合併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3年9月30日

	外幣	匯率	帳面金額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元	$ 1,302	30.303-30.927（美元：新台幣）	$ 39,621
美元	3,489	0.128（美元：港幣）	1,753
美元	130	6.153（美元：人民幣）	3,944
港幣	1	3.919（港幣：新台幣）	2
人民幣	271	4.934（人民幣：新台幣）	1,377
人民幣	1,281	1.250-1.262（人民幣：港幣）	5,966
歐元	416	38.59-38.79（歐元：新台幣）	16,046
			$ 68,709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元	301	30.42（美元：新台幣）	$ 9,163
美元	70	7.88（美元：港幣）	2,710
美元	1	6.153（美元：人民幣）	43
			$ 11,916

102年12月31日

	外幣	匯率	帳面金額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元	$ 182	29.545-29.805（美元：新台幣）	$ 5,428
美元	97	7.756（美元：港幣）	2,895
美元	180	6.097（美元：人民幣）	5,370
港幣	4,769	3.843（港幣：新台幣）	18,327
人民幣	271	4.919（人民幣：新台幣）	1,331
人民幣	491	1.272（人民幣：港幣）	2,400
歐元	23	40.121-41.09（歐元：新台幣）	928
			$ 36,679

（接次頁）

（承前頁）

	外幣	匯率	帳面金額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元	$ 660	29.805（美元：新台幣）	$ 19,686
美元	15	7.8（美元：港幣）	440
美元	110	6.097（美元：人民幣）	3,282
歐元	11	10.69（歐元：港幣）	452
新台幣	7,035	0.26（新台幣：港幣）	7,035
新台幣	3,127	0.206（新台幣：人民幣）	3,127
			$ 34,022

102 年 9 月 30 日

	外幣	匯率	帳面金額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元	$ 999	29.545-29.57（美元：新台幣）	$ 29,554
美元	234	7.755（美元：港幣）	6,911
美元	230	6.148（美元：人民幣）	6,821
港幣	3,946	3.813（港幣：新台幣）	15,047
人民幣	290	4.833（人民幣：新台幣）	1,404
人民幣	373	1.261（人民幣：港幣）	1,795
歐元	95	39.92-40.119（歐元：新台幣）	3,799
			$ 65,331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元	1,878	29.57（美元：新台幣）	$ 55,529
美元	168	7.76（美元：港幣）	4,968
美元	343	6.15（美元：人民幣）	10,188
歐元	2	39.92（歐元：新台幣）	70
歐元	11	10.965（歐元：港幣）	460
歐元	12	8.3（歐元：人民幣）	472
新台幣	11,390	0.262（新台幣：港幣）	11,390
新台幣	12	0.208（新台幣：人民幣）	12
			$ 83,089

三四、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一。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部分）：附表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附表三。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附表四。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附表五。

11. 被投資公司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附表六。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七。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附表八。

三五、部門資訊

本公司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以公司別衡量，因此應報導部門如下：

(一) 曜亞部門－本公司。

(二) 佳美部門－佳美公司及佳芳公司。

(三) 香港曜亞部門－香港曜亞公司、廣州曜亞公司、香港佳美公司及北京佳美公司。

應報導部門之相關資訊如下：

	曜亞部門	佳美部門	香港曜亞部門	調節及銷除	合計
103年1月1日至9月30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542,236	$ 79,482	$ 290,756	$ -	$ 912,474
部門間收入	122,578	2,381	466	(125,425)	-
收入合計	$ 664,814	$ 81,863	$ 291,222	($ 125,425)	$ 912,474
利息收入	$ 2,920	$ 3,062	$ 187	$ -	$ 6,169
財務成本	$ 4,698	$ -	$ -	$ -	$ 4,698
折舊費用	$ 20,321	$ 8,890	$ 9,431	($ 1,060)	$ 37,582
攤銷費用	$ 2,085	$ 335	$ 167	($ 26)	$ 2,561
其他重大非現金項目					
減損損失	$ 904	$ -	$ -	$ -	$ 904
部門利益	$ 89,503	$ 7,737	$ 35,986	($ 33,750)	$ 99,476
其他未分配金額					-
稅前淨利					$ 99,476
102年1月1日至9月30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374,659	$ 27,324	$ 196,652	$ -	$ 598,635
部門間收入	42,643	2,104	476	(45,223)	-
收入合計	$ 417,302	$ 29,428	$ 197,128	($ 45,223)	$ 598,635
利息收入	$ 3,701	$ 2,685	$ 206	$ -	$ 6,592
財務成本	$ 5,607	$ -	$ 21	$ -	$ 5,628
折舊費用	$ 22,367	$ 3,346	$ 8,230	$ -	$ 33,943
攤銷費用	$ 1,941	$ 161	$ 116	$ -	$ 2,218
其他重大非現金項目					
減損損失	$ 427	$ -	$ -	$ -	$ 427
部門利益（損失）	$ 24,760	($ 8,996)	$ 2,891	$ 4,195	$ 22,850
其他未分配金額					-
稅前淨利					$ 22,850

曜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註1）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屬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註7）	屬子公司對母公司背書保證（註7）	屬對大陸地區背書保證（註7）	備註
		公司名稱	關係（註2）											
0	曜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曜亞國際（香港）有限公司	2	$ 206,618(註3)	$ 60,600	$ 59,015	$ -	$ -	5.71%	$ 516,544(註4)	Y	N	N	註8
0	曜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佳醫美人股份有限公司	2	206,618(註3)	150,000	150,000	-	-	14.52%	516,544(註4)	Y	N	N	註8
1	佳醫美人股份有限公司	曜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4	45,206(註5)	355	313	-	-	0.14%	113,014(註6)	N	Y	N	註8

註 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 發行人填 0。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六種，標示種類如下：

(1) 有業務關係之公司。

(2) 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

(3) 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資公司。

(4) 對公司直接或經由子公司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母公司。

(5) 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6) 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率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註 3：以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之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二十為最高限額，經計算為 206,618 仟元（103 月 6 月 30 日淨值 1,033,088 仟元×20%）。

註 4：以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之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五十為最高限額，經計算為 516,544 仟元（103 年 6 月 30 日淨值 1,033,088 仟元×50%）。

註 5：以佳醫美人股份有限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二十為最高限額，經計算為 45,206 仟元（102 年 12 月 31 日淨值 226,029 仟元×20%）。

註 6：以佳醫美人股份有限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五十為最高限額，經計算為 113,014 仟元（102 年 12 月 31 日淨值 226,029 仟元×50%）。

註 7：屬上市櫃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子公司對上市櫃母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大陸地區背書證者始須填列 Y。

註 8：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曜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部分）

民國 103 年 9 月 30 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曜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1,782,395	$ 173,605	3.3%	$ 173,605	

曜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期初		買入		賣出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其他	期末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售價	帳面成本	處分損益			股數	金額	
曜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曜亞國際（香港）股份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	52,765,228	$ 169,192	19,500,000	$ 74,838	-	$ -	$ -	$ -	$ -	$ 28,563 （註 1）	72,265,228	$ 272,593	註 3
曜亞國際（香港）股份有限公司	CYJ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ITED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	-	-	19,500,000	75,906	-	-	-	-	-	124 （註 2）	19,500,000	76,030	

註 1：係採用權益法認列之投資利益 25,423 仟元、換算調整數 4,326 仟元及未實現銷貨毛利調整(1,186)仟元。

註 2：係採用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368)仟元及換算調整數 492 仟元。

註 3：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曜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

附表四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曜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曜亞國際（香港）有限公司	子公司	銷貨	($ 102,604)	(18.37%)	月結 150 天	本公司銷貨單價係按成本加成，略低於一般價格，係本公司對其銷貨之相關銷售費用亦較低所致。	—	$ -	-	註
曜亞國際（香港）有限公司	曜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進貨	102,604	77.43%	月結 150 天	香港曜亞公司進貨單價係按成本加成，略低於一般價格，係本公司對其銷貨之相關銷售費用亦較低所致。	—	-	-	註

註：於編製合併報表時業已沖銷。

曜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註 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 2）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註 4）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註 3）
0	曜亞公司	香港曜亞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 181	按一般條件辦理	-
0	曜亞公司	香港曜亞公司	1	銷貨收入	102,604	按成本加成計算	11%
0	曜亞公司	香港曜亞公司	1	進貨退回	109	按一般條件計算	-
0	曜亞公司	廣州曜亞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248	按一般條件辦理	-
0	曜亞公司	廣州曜亞公司	1	應收帳款	43	按一般條件辦理	-
0	曜亞公司	廣州曜亞公司	1	銷貨收入	3,000	按成本加成計算	-
0	曜亞公司	佳美公司	1	應收帳款	17,968	按一般條件辦理	1%
0	曜亞公司	佳美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102	按一般條件辦理	-
0	曜亞公司	佳美公司	1	預收貨款	100	按一般條件辦理	-
0	曜亞公司	佳美公司	1	進貨	476	按一般條件辦理	-
0	曜亞公司	佳美公司	1	銷貨收入	16,975	按一般條件辦理	2%
0	曜亞公司	佳芳公司	1	應付帳款	10	按一般條件辦理	-
0	曜亞公司	佳芳公司	1	進貨	71	按一般條件辦理	-
0	曜亞公司	佳芳公司	1	其他費用	2	按一般條件辦理	-
0	佳美公司	佳芳公司	3	應收帳款	63	按一般條件辦理	-
0	佳美公司	佳芳公司	3	應付帳款	593	按一般條件辦理	-
1	佳美公司	佳芳公司	3	銷貨收入	164	按一般條件辦理	-
1	佳美公司	佳芳公司	3	勞務收入	86	按一般條件辦理	-
1	佳美公司	佳芳公司	3	進貨	918	按一般條件辦理	-
1	佳美公司	佳芳公司	3	其他費用	816	按一般條件辦理	-
1	香港曜亞公司	廣州曜亞公司	3	銷貨收入	14	按一般條件辦理	-
1	香港曜亞公司	廣州曜亞公司	3	應收帳款	14	按一般條件辦理	-
1	香港曜亞公司	廣州曜亞公司	3	應付帳款	85	按一般條件辦理	-
1	香港曜亞公司	廣州曜亞公司	3	進貨	85	按一般條件辦理	-
1	香港曜亞公司	廣州曜亞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449	按一般條件辦理	-
1	香港曜亞公司	香港佳美公司	3	租金收入	409	按一般條件辦理	-
1	香港曜亞公司	香港佳美公司	3	其他費用	66	按一般條件辦理	-
1	廣州曜亞公司	北京佳美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2,806	按一般條件辦理	-

註 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 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當期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 4：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曜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例	帳面金額			
曜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曜亞國際（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醫療儀器、美容保健產品、中西草成藥等零售批發及學術培訓	$ 278,355	$ 203,518	72,265,228	100.0%	$ 272,593	$ 25,416	$ 25,423（註）	子公司（註2）
	佳醫美人股份有限公司	新北市	醫學美容及美容保健產品銷售	122,445	115,000	11,234,925	50.1%	111,250	7,645	3,794	子公司（註2）
佳醫美人股份有限公司	佳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美容保健產品銷售相關業務	5,100	5,100	510,000	51.0%	4,836	(91)		孫公司（註2）
曜亞國際（香港）有限公司	佳醫美人有限公司	香港	專業健康纖體及美容保健產品銷售相關業務	25,198	3,913	6,500,000	100.0%	3,211	(3,395)		孫公司（註2）
	CYJ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ITED	香港	經營生髮、護髮相關療程及產品銷售	75,906	-	19,500,000	50.0%	76,030	(736)		關聯企業

註 1：包含逆流交易未實現損益之調整。

註 2：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曜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

附表七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註 1）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 2）	期末投資帳面金額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備註
					匯出	收回							
廣州市曜亞貿易有限公司	醫療器材銷售及維修業務	$ 120,864	(2)（註 3）	$ 120,864	$ -	$ -	$ 120,864	($ 237)	100.0%	($ 237)（註 4）	$ 90,926	$ -	註 6
北京佳醫美人貿易有限公司	醫療器材銷售及維修業務	6,864	(2)（註 3）	6,864	-	-	6,864	(1,649)	100.0%	(1,649)（註 5）	2,966	-	註 6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127,728	$ 158,772（USD5,288 仟元）	$629,371

註 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1)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2)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請註明該第三地區之投資公司）。

(3)其他方式。

註 2：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

(1)若屬籌備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2)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A. 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B. 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C. 其　　他。

註 3：該第三地區之投資公司為曜亞國際（香港）有限公司。

註 4：投資損益認列基礎為註 2.(2).C.項，係依據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

註 5：投資損益認列基礎為註 2.(2).C.項，係依據被投資公司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

註 6：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曜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間重要交易明細表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

附表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

銷　　貨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第三地區事業	交易條件		銷貨				應收票據、帳款		
		價格	收款期間	金額	佔總銷貨之比率	毛利（損）	未實現銷貨毛利（損）	餘額	佔總應收票據、帳款之比率	備註
廣州曜亞貿易有限公司	—	依成本加成計算	依一般條件辦理	$ 3,000	0.54%	($ 12)	$262（註 1）	$ 43	0.02%	註 2

註 1：截至 103 年 9 月 30 日之未實現損益。

註 2：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會計師查核報告

曜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曜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及商業會計處理準則中與財務會計準則相關之規定暨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曜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之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

曜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度財務報表重要會計科目明細表，主要係供補充分析之用，亦經本會計師採用第二段所述之查核程序予以查核。據本會計師之意見，該等科目明細表在所有重大方面與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相關資訊一致。

曜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許　庭　禎　　會計師　楊　清　鎮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一〇二　年　二　月　二十七　日

曜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除每股面額為新台幣元外，餘係新台幣仟元

代碼	資產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	%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附註四）	$ 400,409	27	$ 542,900	33
1120	應收票據－減備抵呆帳一〇一年992仟元及一〇〇年5,121仟元後之淨額（附註三）	156,389	11	192,937	12
1130	應收票據－關係人（附註三及十八）	4,590	-	-	-
1143	應收帳款－減備抵呆帳一〇一年19,431仟元及一〇〇年8,610仟元後之淨額（附註三）	113,821	8	150,111	9
1146	應收租賃款（附註三）	8,349	1	-	-
115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三及十八）	21,366	2	18,730	1
118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三及十八）	3,505	-	108	-
120X	商品存貨（附註六）	240,998	16	342,969	21
1260	預付款項	5,929	-	6,591	-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附註十三）	15,561	1	11,835	1
1298	其他流動資產	1,409	-	1,694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972,326	66	1,267,875	77
	長期投資				
148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七）	52,860	4	52,860	3
1421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附註八）	257,694	17	126,314	8
14XX	長期投資合計	310,554	21	179,174	11
	固定資產及出租資產				
	固定資產（附註九）				
	成本				
1561	辦公設備	9,279	1	9,860	1
1631	租賃改良	6,830	-	6,749	-
1681	展示設備	87,105	6	88,621	6
1691	其他設備	1,806	-	1,806	-
15X1	成本合計	105,020	7	107,036	7
15X9	減：累計折舊	(64,779)	(4)	(58,885)	(4)
	固定資產－淨額	40,241	3	48,151	3
	出租資產				
	成本				
1623	醫療設備	103,986	7	111,629	7
1629	減：累計折舊	(27,676)	(2)	(29,859)	(2)
1699	累計減損	(20,189)	(1)	(22,445)	(1)
	出租資產－淨額	56,121	4	59,325	4
15XX	固定資產及出租資產－淨額	96,362	7	107,476	7
	無形資產				
1770	遞延退休金成本	244	-	266	-
	其他資產				
1820	存出保證金	32,490	2	29,255	2
1830	遞延費用－淨額	1,813	-	2,588	-
1841	長期應收票據（附註三）	13,207	1	20,093	1
1844	長期應收帳款（附註三）	12,320	1	10,095	1
1846	長期應收租賃款（附註三）	8,873	1	-	-
1854	長期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三及十八）	5,510	-	4,503	-
1860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附註十三）	17,149	1	15,598	1
18XX	其他資產合計	91,362	6	82,132	5
1XXX	資產總計	$ 1,470,848	100	$ 1,636,923	100

代碼	負債及股東權益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	%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	$ -	-	$ 72,927	4
218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流動（附註五）	-	-	14	-
2120	應付票據	-	-	243	-
2140	應付帳款	31,408	2	54,869	3
2160	應付所得稅－減預付所得稅後之淨額	9,450	1	24,433	2
2170	應付費用	79,249	5	76,890	5
219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附註十八）	326	-	60	-
2260	預收款項（附註十八）	64,801	4	111,251	7
2280	其他流動負債	25,468	2	20,168	1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210,702	14	360,855	22
	長期負債				
2410	可轉換公司債－非流動（附註十一）	307,782	21	300,422	19
	其他負債				
2810	應計退休金負債（附註十二）	1,428	-	1,838	-
2880	遞延貸項	1,379	-	1,389	-
28XX	其他負債合計	2,807	-	3,227	-
2XXX	負債合計	521,291	35	664,504	41
	股東權益（附註十四）				
3110	普通股股本－每股面額10元，額定50,000仟股；發行26,500仟股	265,000	18	265,000	16
	資本公積				
3210	發行股票溢價	405,652	28	405,652	25
3260	長期股權投資	720	-	-	-
3272	可轉換公司債之認股權	19,232	1	19,232	1
32XX	資本公積合計	425,604	29	424,884	26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73,549	5	58,062	4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	-	5,025	-
3350	未分配盈餘	187,455	13	217,495	13
33XX	保留盈餘合計	261,004	18	280,582	17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	(1,364)	-	2,830	-
3430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687)	-	(877)	-
34XX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合計	(2,051)	-	1,953	-
3XXX	股東權益合計	949,557	65	972,419	59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1,470,848	100	$ 1,636,923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傅輝東　　經理人：任中杰　　會計主管：林宛姿

曜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損　益　表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餘係新台幣仟元

代碼		一〇一年度 金額	一〇一年度 %	一〇〇年度 金額	一〇〇年度 %
	營業收入				
4110	銷貨收入總額	$ 833,523	86	$ 986,097	91
4170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30,275	3	32,754	3
4100	銷貨收入淨額（附註十八）	803,248	83	953,343	88
4670	維修收入	85,322	9	69,494	6
4800	其他營業收入	74,551	8	65,742	6
4000	營業收入合計	963,121	100	1,088,579	100
	營業成本（附註十六）				
5110	銷貨成本（附註六及十八）	530,601	55	582,446	53
5670	維修成本	37,124	4	33,419	3
5800	其他營業成本	18,881	2	20,621	2
5000	營業成本合計	586,606	61	636,486	58
5910	調整前營業毛利	376,515	39	452,093	42
5920	減：未實現利益	3,451	-	1,657	-
5930	加：已實現利益	3,461	-	1,009	-
5900	營業毛利	376,525	39	451,445	42
	營業費用(附註十六及十八)				
6100	推銷費用	168,483	17	185,732	17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53,649	6	60,705	6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222,132	23	246,437	23
6900	營業利益	154,393	16	205,008	19

（接次頁）

（承前頁）

代碼		一〇一年度 金額	一〇一年度 %	一〇〇年度 金額	一〇〇年度 %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 5,878	1	$ 2,815	-
7130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附註十八）	22	-	-	-
7160	兌換淨益	540	-	-	-
7280	減損迴轉利益	2,256	-	-	-
7480	什項收入（附註十八）	1,162	-	2,891	-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合計	9,858	1	5,706	-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	7,673	1	4,194	1
7520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淨損（附註八）	16,879	2	13,234	1
7530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	-	128	-
7560	兌換淨損	-	-	1,647	-
7630	減損損失	-	-	4,189	-
7650	金融商品評價淨損（附註五）	1,173	-	14	-
7880	什項支出	251	-	3	-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合計	25,976	3	23,409	2
7900	稅前利益	138,275	14	187,305	17
8110	所得稅費用（附註十三）	25,353	2	32,434	3
9600	純　　益	$ 112,922	12	$ 154,871	14

代碼		一〇一年度 稅前	一〇一年度 稅後	一〇〇年度 稅前	一〇〇年度 稅後
	每股盈餘（附註十五）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5.22	$ 4.26	$ 7.07	$ 5.84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5.05	$ 4.17	$ 6.94	$ 5.76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傅輝東　　經理人：任中杰　　會計主管：林宛姿

曜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新台幣仟元

		資本公積（附註十四）				保留盈餘（附註十四）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普通股股本（附註十四）	發行股票溢價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可轉換公司債之認股權	合計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合計	累積換算調整數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合計	股東權益合計
一〇〇年一月一日餘額	$ 265,000	$ 405,652	$ -	$ -	$ 405,652	$ 45,456	$ -	$ 212,755	$ 258,211	($ 3,473)	($ 1,552)	($ 5,025)	$ 923,838
以前年度盈餘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及特別盈餘公積	-	-	-	-	-	12,606	5,025	(17,631)	-	-	-	-	-
現金股利－每股5元	-	-	-	-	-	-	-	(132,500)	(132,500)	-	-	-	(132,500)
認列可轉換公司債之權益組成要素	-	-	-	19,232	19,232	-	-	-	-	-	-	-	19,232
一〇〇年度純益	-	-	-	-	-	-	-	154,871	154,871	-	-	-	154,871
換算調整數之變動	-	-	-	-	-	-	-	-	-	6,303	-	6,303	6,303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之變動	-	-	-	-	-	-	-	-	-	-	675	675	675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265,000	405,652	-	19,232	424,884	58,062	5,025	217,495	280,582	2,830	(877)	1,953	972,419
特別盈餘公積轉回未分配盈餘	-	-	-	-	-	-	(5,025)	5,025	-	-	-	-	-
以前年度盈餘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	-	-	-	-	15,487	-	(15,487)	-	-	-	-	-
現金股利－每股5元	-	-	-	-	-	-	-	(132,500)	(132,500)	-	-	-	(132,500)
採權益法調整股東權益項目	-	-	720	-	720	-	-	-	-	-	-	-	720
一〇一年度純益	-	-	-	-	-	-	-	112,922	112,922	-	-	-	112,922
換算調整數之變動	-	-	-	-	-	-	-	-	-	(4,194)	-	(4,194)	(4,194)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之變動	-	-	-	-	-	-	-	-	-	-	190	190	190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265,000	$ 405,652	$ 720	$ 19,232	$ 425,604	$ 73,549	$ -	$ 187,455	$ 261,004	($ 1,364)	($ 687)	($ 2,051)	$ 949,557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傅輝東　　經理人：任中杰　　會計主管：林宛姿

曜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一〇一年度	一〇〇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純　　益	$ 112,922	$ 154,871
折　　舊	34,919	39,346
攤　　銷	1,619	1,595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利益）	(22)	128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淨損	16,879	13,234
收到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現金股利	1,863	1,959
可轉換公司債折價攤銷	7,360	2,808
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2,256)	4,189
遞延所得稅	(4,420)	(8,395)
營業資產及負債科目之變動		
應收票據	36,548	(76,966)
應收票據－關係人	(4,590)	-
應收帳款	36,290	(6,034)
應收租賃款	(8,349)	-
應收帳款－關係人	(2,636)	(17,633)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3,397)	(44)
商品存貨	81,131	(167,792)
預付款項	662	37,464
其他流動資產	285	2,210
長期應收票據	6,886	(18,893)
長期應收帳款	(2,225)	(7,306)
長期應收租賃款	(8,873)	-
長期應收帳款－關係人	(1,007)	(4,503)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14)	14
應付票據	(243)	243
應付帳款	(23,461)	39,782
應付所得稅	(14,983)	4,960
應付費用	2,359	2,158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266	(878)
預收款項	(46,450)	8,295
其他流動負債	5,300	(161)

（接次頁）

（承前頁）

	一〇一年度	一〇〇年度
應計退休金負債	($ 198)	($ 123)
遞延貸項	(10)	648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22,155	5,176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22,860)
增加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54,453)	(65,713)
購置固定資產	(711)	(15,167)
處分固定資產價款	24	286
存出保證金增加	(3,235)	(22,304)
遞延費用增加	(844)	(1,973)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59,219)	(127,731)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淨增加（減少）	(72,927)	72,927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	-	320,000
存入保證金減少	-	(1,750)
發放現金股利	(132,500)	(132,500)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205,427)	258,677
現金淨增加（減少）數	(142,491)	136,122
年初現金餘額	542,900	406,778
年底現金餘額	$ 400,409	$ 542,900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支付利息	$ 568	$ 1,164
支付所得稅	$ 44,756	$ 35,869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活動		
商品存貨轉列固定資產	$ 18,828	$ 9,340
商品存貨轉列出租資產	$ 2,012	$ 12,680
固定資產轉列出租資產	$ 5,017	$ -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傅輝東　　經理人：任中杰　　會計主管：林宛姿

曜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

（除另予註明者外，金額係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本公司於九十二年十月九日成立，主要從事於醫學美容之雷射醫療儀器之銷售、租賃及維修暨醫學美容耗材及保養品之銷售等業務。

本公司股票自九十九年十二月二十九日起於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買賣。

本公司之母公司為佳醫健康事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佳醫公司），其於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對本公司普通股之持股比例均為 42.6%。

本公司於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員工人數分別為 156 人及 166 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商業會計處理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一) 外幣交易及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

非衍生性金融商品之外幣交易係按交易發生時匯率折算之新台幣金額入帳。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以新台幣收付結清時，因適用不同匯率所產生之損失或利益，列為結清年度之損益。

年底之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按該日即期匯率予以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

採權益法評價之國外被投資公司以其功能性貨幣編製之外幣財務報表換算為新台幣時所產生之換算差額，列為股東權益項下之累積換算調整數。

(二) 會計估計

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商業會計處理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財務報表時，本公司對於資產負債表日部分資產與負債之金額及或有事項之揭露，及財務報導期間部分收入與費用之金額，必須使用合理之估計。因估計通常係在不確定情況下作成之判斷，因此可能與將來實際結果有所差異。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為現金及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一年內變現或耗用之資產；資產不屬於流動資產者為非流動資產。流動負債為將於資產負債表日後一年內清償之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四)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係未能符合避險會計之衍生性金融商品。原始認列時，係以公平價值衡量，交易成本列為當年度費用；續後評價時，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其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年度損益。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交割日會計處理。

公平價值係以評價方法估計之公平價值。公平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平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五)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無法可靠衡量公平價值之興櫃股票投資，以原始認列之成本衡量。股票出售時，其成本係按加權平均法計算。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此減損損失嗣後不得迴轉。

現金股利於被投資公司除息日認列收益；但如現金股利係依據投資前之淨利宣告，則此股利列為投資成本之減項。股票股利不列為投資收益，僅註記股數增加，並按增加後之總股數重新計算每股成本。

(六) 應收款項減損評估

備抵呆帳係按應收款項之可收現性估列。

如附註三所述，本公司自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第三次修訂條文，修訂條文將原始產生之應收款納入適用範圍，故本公司對於應收帳款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減損跡象，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應收帳款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件，致使應收帳款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影響者，該應收帳款則視為已減損。

針對某些應收款項經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以組合基礎來評估減損。應收帳款組合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本公司過去收款經驗以及該組合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

認列之減損損失金額係為該資產之帳面金額與預期未來現金流量（已反映擔保品或保證之影響）以該應收帳款原始有效利率折現值之間的差額。應收款項之帳面金額係藉由備抵評價科目調降。當應收款項視為無法回收時，係沖銷備抵評價科目。原先已沖銷而後續回收之款項係貸記備抵評價科目。備抵評價科目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為呆帳損失。

(七) 商品存貨

商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計價，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商品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銷售費用後之餘額。商品存貨成本之計算採用加權平均法。

(八)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具有重大影響力之長期股權投資，係採權益法評價；被投資公司發生純益（或純損）時，認列投資損益。取得股權時，先將投資成本予以分析處理，投資成本超過所取得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部分列為商譽，商譽不予攤銷；若所取得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超過投資成本，則其差額就各非流動資產（非採權益法評價之金融資產、待處分資產、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預付退休金或其他退休給付除外）公平價值等比例減少之，減少至零仍有差額時，該差額列為非常損益。若有證據顯示投資之價值確已減損，則列為當年度損失。

本公司與被投資公司間順流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依下列方式消除：對被投資公司具有控制能力時－全部消除；不具有控制能力時－按年底持股比例消除。本公司與被投資公司間逆流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依當年度約當持股比例消除。

(九) 固定資產及出租資產

固定資產及出租資產係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計價。固定資產及出租資產之折舊係採直線法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辦公設備，二至五年；租賃改良，三至五年；展示設備，三年；其他設備，五至七年；醫療設備，七年。固定資產及出租資產耐用年數屆滿仍繼續使用者，依原方法按估列可繼續使用年數計提折舊。倘固定資產及出租資產以其相關可回收金額衡量帳面價值有重大減損時，就其減損部分認列損失；嗣後若固定資產及出租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固定資產及出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價值，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後之帳面價值。

(十) 可轉換公司債

可轉換公司債係以全部發行價格減除經單獨衡量之負債組成要素金額後，分攤至權益（資本公積－可轉換公司債之認股權）組成要素。非屬嵌入式衍生性商品之負債組成要素係以利息法之攤銷後成本衡量。發行可轉換公司債之交易成本，於扣除相關所得稅利益後，按原始認列金額比例分攤至其負債及權益組成要素。公司債轉換時，以負債及權益組成要素之帳面價值作為發行普通股之入帳基礎。

(十一) 員工退休金

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之退休金成本，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按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

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之退休金成本，係按精算結果認列。

(十二) 所得稅

所得稅作同期間及跨期間之分攤，亦即(一)將部分所得稅分攤至直接借記或貸記股東權益之項目，及(二)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評估其可實現性，認列備抵評價金額；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之所得稅影響數則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或負債者，依預期實現或清償之期間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所得稅，於金額可確定時（即股東會決議盈餘分配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年度之所得稅。

(十三) 收入之認列

銷貨收入原則上係於貨物之所有權及風險承擔責任移轉（一般係於貨物運出時移轉）予客戶時認列。

維修收入係於維修服務完成時認列。

(十四) 租賃業務

符合營業租賃條件之租賃合約，係依約定收取之租金列為租金收入。

符合銷售型資本租賃條件之租賃合約，係將出租設備之現金銷貨價格及隱含之利息列為應收租賃款，且將現金銷貨價格減未保證殘值之現值列為銷貨收入，隱含之利息則列為未實現利息收入，並按利息法逐期轉列為利息收入。

(十五) 重分類

為配合一〇一年度財務報表之表達，一〇〇年度財務報表若干科目已予重分類。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

本公司自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主要之修訂係將原始產生

之放款及應收款納入公報適用範圍。此項會計變動，對本公司一〇〇年度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

本公司自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該公報之規定係以管理階層制定營運事項決策時所使用之企業組成部分相關資訊為基礎，營運部門之辨識則以主要營運決策者定期複核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與評量績效之內部報告為基礎。該公報係取代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部門別財務資訊之揭露」，採用該公報僅對本公司部門別資訊之報導方式產生改變。

四、現　　金

	一〇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週轉金	$ 1,751	$ 1,344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258,558	221,556
銀行定期存款	140,100	320,000
	$400,409	$542,900

五、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

	一〇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交易目的之金融負債		
遠期外匯合約	$ -	$ 14

本公司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之目的，主要係為規避因匯率波動所產生之風險。本公司持有之衍生性金融商品因未能符合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規定之有效避險條件，故不適用避險會計。

截至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無未到期之遠期外匯合約。

截至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尚未到期之遠期外匯合約內容如下：

幣別	到期期間	合約金額（仟元）
買美元賣新台幣	一〇一年三月至四月	USD 1,708/ NTD 51,649

本公司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分別產生淨損 1,173 仟元及 14 仟元。

六、商品存貨

	一〇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醫學美容設備	$ 96,259	$101,810
醫學美容材料及零件	144,256	235,963
其　　他	483	5,196
	$240,998	$342,969

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備抵存貨跌價損失分別為 15,575 仟元及 14,587 仟元。

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列入銷貨成本分別包括存貨跌價損失 988 仟元及 1,205 仟元。

七、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一〇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興櫃公司股票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52,860	$ 52,860

八、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一〇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帳面金額	持股%	帳面金額	持股%
未上市（櫃）公司				
大華科技發展有限公司（大華公司）	$ 156,048	100.0	$ 123,073	100.0
佳醫美人股份有限公司（佳醫美人公司，原名元啟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101,646	51.2	3,241	50.0
	$ 257,694		$ 126,314	

本公司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損失）如下：

	一〇一年度	一〇〇年度
大華公司	($ 13,927)	($ 14,213)
佳醫美人公司	(2,952)	979
	($ 16,879)	($ 13,234)

九、固定資產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累計折舊		
辦公設備	$ 5,002	$ 3,899
租賃改良	4,402	2,560
展示設備	54,199	51,551
其他設備	1,176	875
	$ 64,779	$ 58,885

十、短期借款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信用狀借款（美元）：年利率 1.11%~2.05%	$ -	$ 72,927

十一、可轉換公司債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國內第一次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發行票面金額	$320,000	$320,000
減：未攤銷折價	(12,218)	(19,578)
	$307,782	$300,422

本公司於一〇〇年八月十二日發行國內第一次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320,000仟元，依面額發行，由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擔保，票面利率為零，到期日為一〇三年八月十二日，發行日起滿一個月之次日起至到期日前十日止，債券持有人得隨時請求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原始轉換價格為每股145.2元，此後轉換價格依合約所訂之公式調整（自一〇一年九月二十三日起轉換價格調整為139元）。本債券發行滿一個月後至到期日前四十日止，若本公司普通股之收盤價格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百分之三十以上或本債券流通在外餘

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百分之十時，本公司得按債券面額以現金贖回流通在外之債券。本債券除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或依前述情形提前收回外，到期時本公司依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還本。截至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持有本債券之債權人均無行使轉換權利。

十二、員工退休辦法

(一) 確定提撥退休辦法

本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係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本公司每月按適用該辦法員工薪資百分之六提撥退休金至個人退休金專戶。本公司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依該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計 4,957 仟元及 4,620 仟元。

(二) 確定給付退休辦法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係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按其服務年資及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本公司每月為適用該辦法之員工提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管理，並以其名義存入臺灣銀行之專戶。該辦法相關之退休金資訊如下：

1. 淨退休金成本：

	一〇一年度	一〇〇年度
利息成本	$ 145	$ 182
退休基金資產預期報酬	(41)	(59)
攤銷數	146	219
	$ 250	$ 342

2. 退休基金提撥狀況與帳載應計退休金負債之調節：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給付義務		
既得給付義務	$ -	$ -
非既得給付義務	4,839	4,770
累積給付義務	4,839	4,770
未來薪資增加之影響數	2,213	2,480

（接次頁）

（承前頁）

	一〇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預計給付義務	$ 7,052	$ 7,250
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	(3,411)	(2,932)
提撥狀況	3,641	4,318
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	(244)	(266)
退休金損失未攤銷餘額	(2,900)	(3,357)
補列之應計退休金負債	931	1,143
應計退休金負債	$ 1,428	$ 1,838
既得給付	$ -	$ -

3. 精算假設：

	一〇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折現率	2.00%	2.00%
未來薪資水準增加率	3.00%	3.00%
退休基金資產預期投資報酬率	2.00%	2.00%

十三、所得稅

帳列稅前利益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費用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一〇一年度	一〇〇年度
稅前利益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費用	$ 23,507	$ 31,842
調整項目之所得稅影響數		
永久性差異	557	(336)
暫時性差異	4,420	8,395
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所得稅	1,191	-
當期所得稅	29,675	39,901
遞延所得稅		
備抵呆帳	(1,223)	(850)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168)	(205)
估列保固費用	(1,129)	(450)
估列獎金	(2,277)	(2,263)

（接次頁）

（承前頁）

	一〇一年度	一〇〇年度
出租資產減損損失	$ 384	($ 713)
固定資產折舊差異	769	(817)
營業權減損損失	306	306
採權益法認列國外投資損益之暫時性差異	(2,368)	(2,416)
其　　他	1,286	(987)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	98	928
所得稅費用	$ 25,353	$ 32,434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明細如下：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流　　動		
遞延所得稅資產		
備抵呆帳	$ 2,867	$ 1,644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2,648	2,480
估列保固費用	4,013	2,884
估列獎金	8,205	5,928
其　　他	328	1,399
	18,061	14,335
備抵評價	(2,500)	(2,500)
	$ 15,561	$ 11,835
非流動		
遞延所得稅資產		
固定資產折舊差異	$ 6,059	$ 6,828
出租資產減損損失	3,432	3,816
營業權減損損失	408	714
採權益法認列國外投資損失之暫時性差異	6,624	4,256
累積換算調整數	279	-
其　　他	347	562
	17,149	16,176
遞延所得稅負債		
累積換算調整數	-	(578)
	$ 17,149	$ 15,598

本公司截至九十九年度止之所得稅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依所得稅法規定，本公司分配盈餘時，本國股東可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可獲配之股東可扣抵稅額。本公司兩稅合一相關資訊如下：

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分別為 64,824 仟元及 72,340 仟元。

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盈餘分配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分別為 30.57%（預計）及 28.57%。

十四、股東權益

依公司法規定，發行股本溢價之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撥充股本（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或分配現金。因長期股權投資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任何使用。

依本公司之章程規定，年度純益經彌補以前年度虧損後，應先提列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次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特別盈餘公積，其餘視營運需要酌予保留適當額度後，再就其餘額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五之董監事酬勞及不低於百分之一之員工紅利，其餘併同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議案報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本公司分配員工股票股利時，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其分配辦法由董事長訂定之。又依章程規定，本公司股東股利之發放以健全公司財務結構為原則，於可供分配盈餘百分之二十至一百之範圍內以現金股利發放，惟若未來有重大資本支出計劃，得經股東會同意，全數以股票股利發放之。

本公司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應付員工紅利之估列金額分別為 5,975 仟元及 2,788 仟元；應付董監事酬勞之估列金額分別為 4,979 仟元及 6,969 仟元。前述員工紅利係分別按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純益減除應提列之法定盈餘公積及特別盈餘公積後之餘額之 6%及 2%計算；前述董監事酬勞係各按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純益減除應提列之法定盈餘公積及特別盈餘公積後之餘額之 5%計算。若本公司股東會決議之實際發放金額有變動時，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調整入帳。如本公司股東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紅利，股票紅利股數以決

議分紅之金額除以股票公平價值決定，股票公平價值係以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之收盤價，並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為計算基礎。

依公司法規定，法定盈餘公積應繼續提撥至其餘額達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25%之部分得用以撥充股本外或分配現金。

本公司分配盈餘時，必須依法令規定就股東權益減項（包括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及換算調整數）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如有減少，可就減少金額自特別盈餘公積轉回未分配盈餘。

本公司股東常會於一〇一年六月十五日及一〇〇年五月二日分別決議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盈餘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如下：

	盈餘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15,487	$ 12,606		
特別盈餘公積	-	5,025		
現金股利	132,500	132,500	$ 5.0	$ 5.0

本公司股東常會於一〇一年六月十五日及一〇〇年五月二日分別決議配發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如下：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員工紅利－現金	$ 2,788	$ 2,269
董監事酬勞	6,969	5,421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員工紅利	董監事酬勞	員工紅利	董監事酬勞
股東會決議配發金額	$ 2,788	$ 6,969	$ 2,269	$ 5,421
各年度財務報表認列金額	2,788	6,969	2,269	5,673
差異	$ -	$ -	$ -	($ 252)

本公司前述股東常會決議配發之九十九年度董監事酬勞與九十九年度財務報表認列之董監事酬勞之差異 252 仟元，主要係因估計之差異，已調整為一〇〇年度之損益。

本公司股東常會於一〇一年六月十五日亦決議依股東權益減項之規定，將特別盈餘公積 5,025 仟元轉回未分配盈餘。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常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十五、每股盈餘

計算每股盈餘之分子及分母揭露如下：

	金額（分子）		股數（分母）（仟股）	每股盈餘（元）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一〇一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年度盈餘	$ 138,275	$ 112,922	26,500	$ 5.22	$ 4.26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可轉換公司債	7,360	7,360	2,302		
員工紅利	-	-	68		
稀釋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年度盈餘加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145,635	$ 120,282	28,870	$ 5.05	$ 4.17
一〇〇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年度盈餘	$ 187,305	$ 154,871	26,500	$ 7.07	$ 5.84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可轉換公司債	2,808	2,808	857		
員工紅利	-	-	36		
稀釋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年度盈餘加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190,113	$ 157,679	27,393	$ 6.94	$ 5.76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分紅，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本公司應假設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以該潛在普通股於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作為發行股數之判斷基礎。本公司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紅利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十六、用人成本、折舊及攤銷

	一〇一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用人成本			
薪資	$ 25,043	$ 107,872	$ 132,915
勞健保	1,571	7,916	9,487
退休金	878	4,329	5,207
其他	746	5,192	5,938
	$ 28,238	$ 125,309	$ 153,547
折舊	$ 13,050	$ 21,869	$ 34,919
攤銷	$ 360	$ 1,259	$ 1,619

	一〇〇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用人成本			
薪資	$ 22,013	$ 115,986	$ 137,999
勞健保	1,394	7,089	8,483
退休金	781	4,181	4,962
其他	705	4,454	5,159
	$ 24,893	$ 131,710	$ 156,603
折舊	$ 14,658	$ 24,688	$ 39,346
攤銷	$ 294	$ 1,301	$ 1,595

十七、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匯率資訊

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單位：各外幣／新台幣仟元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元	$ 780	29.09	$ 22,696	$ 1,966	30.325	$ 59,611
港幣	5,774	3.777	21,808	1,055	3.927	4,143
人民幣	293	4.563	1,336	195	4.909	955
歐元	390	38.69	15,071	28	39.38	1,090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港幣	41,669	3.747	156,135	31,581	3.897	123,073

（接次頁）

（承前頁）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元	$ 525	29.09	$ 15,282	$ 4,050	30.325	$ 122,819
歐元	155	38.69	6,012	-	-	-
非貨幣性項目						
美元	-	-	-	1	30.325	14

十八、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佳醫公司	母公司
大華公司	子公司
佳醫美人公司	子公司
香港佳醫美人有限公司（香港佳醫美人公司）	孫公司
廣州市曜亞貿易有限公司（廣州曜亞公司）	孫公司
麗晶診所	其負責人為本公司之監察人，惟該監察人已於一〇一年三月六日辭任
詠鈜股份有限公司（詠鈜公司）	佳醫公司之子公司
佳人健康股份有限公司（佳人公司）	佳醫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集康國際股份有限公司（集康公司）	佳醫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碧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碧友公司）	佳醫公司為該公司之董事

(二) 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者外，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及餘額彙總如下：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應收票據		
集康公司	$ 1,710	$ -
佳醫美人公司	2,880	-
	$ 4,590	$ -

（接次頁）

（承前頁）

	一〇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應收帳款		
廣州曜亞公司	$ 11,545	$ -
佳醫美人公司	3,506	12
大華公司	3,400	15,499
佳人公司	2,368	1,532
麗晶診所	-	1,181
其　　他	547	506
	$ 21,366	$ 18,730
其他應收款		
廣州曜亞公司	$ 1,783	$ 87
大華公司	1,685	-
其　　他	37	21
	$ 3,505	$ 108
預付費用（帳列其他流動資產）		
佳醫公司	$ 27	$ -
長期應收帳款		
佳人公司	$ 5,510	$ 4,503
其他應付款		
佳醫公司	$ 262	$ 58
大華公司	55	-
其　　他	9	2
	$ 326	$ 60
預收貨款（帳列預收款項）		
麗晶診所	$ -	$ 2,132
佳醫美人公司	88	-
	$ 88	$ 2,132

	一〇一年度	一〇〇年度
銷貨收入淨額		
廣州曜亞公司	$ 33,814	$ 175
大華公司	19,014	19,070
佳人公司	6,993	13,548
佳醫美人公司	5,355	-
集康公司	3,257	48

（接次頁）

（承前頁）

	一〇一年度	一〇〇年度
麗晶診所	$ 519(註)	$ 6,106
香港佳醫美人公司	135	375
其　　他	449	859
	$ 69,536	$ 40,181
進　　貨		
大華公司	$ 11,780	$ 29
佳醫美人公司	-	97,320
碧友公司	86	141
其　　他	-	174
	$ 11,866	$ 97,664
租金費用		
佳醫公司	$ 694	$ 676
其　　他	14	22
	$ 708	$ 698
資訊服務費用		
佳醫公司	$ 1,584	$ 1,407
其他費用		
佳醫公司	$ 232	$ 459
其　　他	23	46
	$ 255	$ 505
租金收入（帳列什項收入）		
佳醫美人公司	$ 47	$ -
詠鈊公司	-	17
	$ 47	$ 17
購置固定資產		
佳醫公司	$ -	$ 160
支付遞延費用		
佳醫公司	$ -	$ 76
出售固定資產及遞延費用價款		
佳醫美人公司	$ 33	$ -
出售固定資產利益		
佳醫美人公司	$ 22	$ -

註：係自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五日止之銷貨收入淨額。

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除對大華公司、廣州曜亞公司及香港佳醫美人公司之進、銷貨價格係依成本加成計算外，餘係依一般條件辦理。

本公司對關係人收取及支付之租金係依當地租金行情決定，每月或每半年收取一次及每月支付一次。

截至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佳醫美人公司為本公司提供背書保證金額為 354 仟元。

(三) 董事、監察人及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一〇一年度	一〇〇年度
薪資	$ 6,708	$ 7,512
獎金	3,352	9,749
業務執行費	381	202
酬勞及紅利	6,807	6,969
	$ 17,248	$ 24,432

十九、重大承諾及或有事項

截至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之重大承諾及或有事項如下：

(一) 已開立但未使用之信用狀餘額約為 43,000 仟元。

(二) 本公司提供大華公司及佳醫美人公司融資保證之金額分別為 58,080 仟元及 50,000 仟元。

(三) 本公司以營業租賃方式承租若干房屋及汽車，依該等租賃合約規定，未來應付之最低租金如下：

年度	金額
一〇二	$ 7,149
一〇三	4,892
一〇四	4,892
一〇五	4,892
一〇六	4,892
一〇七	3,019

(四) 本公司董事會於一〇一年二月十四日決議將透過大華公司投資設立北京孫公司(北京佳醫美人貿易有限公司)，投資金額計人民幣 7,000 仟元。

二十、金融商品資訊之揭露

(一) 公平價值之資訊：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帳面金額	公平價值	帳面金額	公平價值
資產				
現金	$ 400,409	$ 400,409	$ 542,900	$ 542,900
應收票據	156,389	156,389	192,937	192,937
應收票據－關係人	4,590	4,590	-	-
應收帳款	113,821	113,821	150,111	150,111
應收租賃款	8,349	8,349	-	-
應收帳款－關係人	21,366	21,366	18,730	18,73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3,505	3,505	108	108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2,860		52,860	
長期應收票據	13,207	13,207	20,093	20,093
長期應收帳款	12,320	12,320	10,095	10,095
長期應收租賃款	8,873	8,873	-	-
長期應收帳款－關係人	5,510	5,510	4,503	4,503
負債				
短期借款	-	-	72,927	72,927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流動				
遠期外匯合約	-	-	14	14
應付票據	-	-	243	243
應付帳款	31,408	31,408	54,869	54,869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326	326	60	60
可轉換公司債－非流動	307,782	310,128	300,422	303,277

(二) 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1.短期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金額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金額應屬估計其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應收款項、短期借款及應付款項。

2. 應收租賃款及長期應收租賃款以其未來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平價值。折現率為考量信用貼水後之現時利率。

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投資於興櫃公司股票，由於無法取得或估計其公平價值，因此不列示其公平價值。

4. 長期應收票據及長期應收帳款以其未來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其公平價值。折現率為考量信用貼水後之現時利率。

5. 可轉換公司債因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故採用評價方法估計其公平價值。本公司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該資訊為本公司可取得者。

(三) 本公司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暴露於利率變動之公平價值風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分別為 147,751 仟元及 307,782 仟元；暴露於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之金融資產為 80,000 仟元。本公司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暴露於利率變動之公平價值風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分別為 206,446 仟元及 373,349 仟元；暴露於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之金融資產為 170,000 仟元。

(四) 財務風險資訊：

1.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評估本公司因交易對方或他方未履行合約義務所遭受之潛在損失。由於本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為信用良好之金融機構、公司組織及醫療院所，故預計無重大信用風險。

2.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可轉換公司債到期時之現金需求，故無法籌措資金以償還借款之流動性風險不大。本公司投資之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因無活絡市場，故具有流動性風險，惟本公司於投資前已充分考量此風險。

二一、<u>附註揭露事項</u>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一〇一年度資金貸與他人：無。
2. 一〇一年度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一。
3.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持有有價證券：附表二。
4. 一〇一年度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附表三。
5. 一〇一年度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一〇一年度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一〇一年度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8.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9. 一〇一年度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請參閱附註五。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附表四。

(三) 大陸投資資訊：附表五及六。

二二、營運部門財務資訊

本公司已於合併財務報表揭露營運部門財務資訊。

曜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明細表

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註一）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	本年度最高書保證餘額	年底背書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公司名稱	關係（註二）							
0	曜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大華科技發展有限公司	2	$190,831（註三）	$ 58,080	$ 58,080	$ 3,084	$ -	6.09%	$ 477,077（註四）
0	曜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佳醫美人股份有限公司	2	190,831（註三）	50,000	50,000	-	-	5.24%	477,077（註四）
1	佳醫美人股份有限公司（原名元啟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曜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4	1,973（註五）	354	354	-	-	3.59%	4,932（註六）

註一：本公司填 0。

註二：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六種，標示種類如下：

1.有業務關係之公司。

2.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

3.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資公司。

4.對公司直接或經由子公司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母公司。

5.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6.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率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註三：以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之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二十為最高限額，經計算為 190,831 仟元（一〇一年九月三十日淨值 954,153 仟元x20%）。

註四：以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之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五十為最高限額，經計算為 477,077 仟元（一〇一年九月三十日淨值 954,153 仟元x50%）。

註五：以佳醫美人股份有限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二十為最高限額，經計算為 1,973 仟元（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淨值 9,864 仟元x20%）。

註六：以佳醫美人股份有限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五十為最高限額，經計算為 4,932 仟元（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淨值 9,864 仟元x50%）。

曜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明細表

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年底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市價（註一）	
曜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大華科技發展有限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50,975,222	$156,048	100.0%	$156,135	
	佳醫美人股份有限公司（原名元啟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0,500,000	101,646	51.2%	101,646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571,500	52,860	3.9%	16,701	
大華科技發展有限公司	股單							
	廣州市曜亞貿易有限公司	子公司大華科技發展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註二	85,108	100.0%	85,108	
	股票							
	佳醫美人有限公司	子公司大華科技發展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000,000	(10,137)	100.0%	(10,137)	

註一：未上市（櫃）公司之股票，因無公開市價，故按證期局規定以淨值填列。

註二：係有限公司，故無股數。

曜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明細表

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年初		買入		賣出				其他	年底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售價	帳面成本	處分損益		股數	金額
曜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佳醫美人股份有限公司（原名元啟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	250,000	$ 3,241	10,250,000	$ 102,500	-	$ -	$ -	$ -	($ 4,095) （註一）	10,500,000	$ 101,646

註一：係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2,952)仟元及收到現金股利(1,863)仟元暨採權益法認列之資本公積 720 仟元。

曜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年底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年度損益	本年度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年年底	上年年底	股數	比例	帳面金額			
曜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大華科技發展有限公司	香　港	醫療儀器、美容保健產品、中西草成藥等零售批發及學術培訓	$ 196,654	$ 144,701	50,975,222	100.0%	$ 156,048	($ 13,840)	($ 13,927) （註一）	子公司
	佳醫美人股份有限公司（原名元啟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新北市	醫療器材、西藥原料、化妝品銷售及美容美髮服務	115,000	12,500	10,500,000	51.2%	101,646	(7,689)	(2,952) （註一）	子公司
大華科技發展有限公司	廣州市曜亞貿易有限公司	廣東省廣州市	醫療器材銷售及維修業務	120,864	68,911	（註二）	100.0%	85,108	(17,406)		孫公司
	佳醫美人有限公司	香　港	專業健康纖體及美容保健產品銷售相關業務	3,913	3,913	1,000,000	100.0%	(10,137)	(8,187)		孫公司

註一：包含逆流交易未實現損益之調整。

註二：係有限公司，故無股數。

曜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五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註一）	本年年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年度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年年底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年度認列投資損失（註二）	年底投資帳面金額	截至本年度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廣州市曜亞貿易有限公司	醫療器材銷售及維修業務	$ 120,864	(三)	$ 68,911	$ 51,953	$ -	$ 120,864	100.0%	($ 17,406)（註三）	$ 85,108	$ -

本年年底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120,864	$157,164（USD5,288 仟元）	$569,734

註一、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五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一) 經由第三地區匯款投資大陸公司。

(二)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三) 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四) 直接投資大陸公司。

(五) 其他方式。

註二、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

(一) 若屬籌備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二) 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1. 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2. 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3. 其他。

註三、投資損益認列基礎為註二(二)2.項。

曜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間重要交易明細表

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一、銷　　貨

大陸投資公司名稱	第三地區事業	交易條件		銷貨				應收票據、帳款	
		價格	收款期間	金額	佔總銷貨之比率	毛利	未實現銷貨毛利	餘額	佔總應收票據、帳款之比率
廣州曜亞貿易有限公司	－	依成本加成計算	係一般條件辦理	$ 33,814	4.2%	$ 1,036	$ 601 (註)	$ 11,545	3.9%

註：截至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未實現毛利。

會計師查核報告

曜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曜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與個體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個體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個體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個體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曜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曜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2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主要係供補充分析之用，亦經本會計師採用第二段所述之查核程序予以查核。據本會計師之意見，該等明細表在所有重大方面與第一段所述個體財務報表相關資訊一致。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許　庭　禎　　會計師　楊　清　鎮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103　年　3　月　12　日

曜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暨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資產	102年12月31日 金額	%	101年12月31日 金額	%	101年1月1日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	$ 443,756	30	$ 370,409	25	$ 542,900	33
1147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流動（附註九）	80,000	5	30,000	2	-	-
1150	應收票據（附註十）	119,195	8	156,389	11	192,937	12
1160	應收票據－關係人（附註二九）	-	-	4,590	-	-	-
1172	應收帳款（附註十）	64,023	4	113,821	8	150,111	9
1175	應收租賃款（附註十一）	2,486	-	8,349	1	-	-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二九）	22,198	2	21,366	1	18,730	1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二九）	524	-	3,505	-	108	-
130X	存貨（附註十二）	205,503	14	240,998	16	342,969	21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十五及二九）	5,350	-	7,338	-	8,285	1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943,035	63	956,765	64	1,256,040	77
	非流動資產						
1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八）	135,096	9	67,700	5	49,487	3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十三）	268,007	18	256,315	17	124,925	8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十四）	80,737	6	96,362	7	107,476	6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二四）	29,978	2	33,739	2	29,087	2
1920	存出保證金	5,803	-	32,490	2	29,255	2
1931	長期應收票據（附註十）	5,780	-	13,207	1	20,093	1
1932	長期應收款（附註十）	6,343	1	12,320	1	10,095	1
1935	長期應收租賃款（附註十一）	3,741	-	8,873	1	-	-
1940	長期應收款－關係人（附註二九）	946	-	5,510	-	4,503	-
1975	預付退休金－非流動（附註二一）	216	-	-	-	-	-
198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三十）	9,000	1	-	-	-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十五）	5,665	-	1,813	-	2,588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551,312	37	528,329	36	377,509	23
1XXX	資產總計	$ 1,494,347	100	$ 1,485,094	100	$ 1,633,549	100
代碼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六）	$ -	-	$ -	-	$ 72,927	4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附註七）	-	-	-	-	14	-
2150	應付票據（附註十八）	-	-	-	-	243	-
2170	應付帳款（附註十八）	22,779	2	31,408	2	54,869	3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二九）	139	-	-	-	-	-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九）	84,146	6	82,270	5	81,523	5
222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附註二九）	702	-	326	-	60	-
2230	當期所得稅負債（附註二四 ）	5,759	-	9,450	1	24,433	2
2250	負債準備－流動（附註二十）	3,961	-	12,105	1	4,038	-
2310	預收款項	76,129	5	64,801	4	111,251	7
2321	一年內到期之可轉換公司債（附註十七）	315,302	21	-	-	-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十九）	404	-	1,267	-	1,006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509,321	34	201,627	13	350,364	21
	非流動負債						
2530	應付公司債（附註十七）	-	-	307,782	21	300,422	19
2550	負債準備－非流動（附註二十）	11,855	1	11,500	1	12,924	1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二四）	828	-	-	-	578	-
2640	應計退休金負債（附註二一）	-	-	4,129	-	4,590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12,683	1	323,411	22	318,514	20
2XXX	負債總計	522,004	35	525,038	35	668,878	41
	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附註二二）	265,000	18	265,000	18	265,000	16
3200	資本公積（附註二二）	433,361	29	425,604	29	424,884	26
	保留盈餘（附註二二）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84,841	5	73,549	5	58,062	4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2,050	-	-	-	5,025	-
3350	未分配盈餘	101,210	7	182,427	12	212,243	13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188,101	12	255,976	17	275,330	17
3400	其他權益（附註二二）	85,881	6	13,476	1	(543)	-
3XXX	權益總計	972,343	65	960,056	65	964,671	59
	負債與權益總計	$ 1,494,347	100	$ 1,485,094	100	$ 1,633,549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傅輝東　　經理人：陳啓修　　會計主管：黃介青

曜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02年度 金　額	%	101年度 金　額	%
	營業收入（附註二九）				
4100	銷貨收入	$ 495,163	77	$ 803,248	83
4670	維修收入	82,361	13	85,322	9
4800	其他營業收入	61,332	10	74,551	8
4000	營業收入合計	638,856	100	963,121	100
	營業成本（附註二三）				
5110	銷貨成本	378,058	59	530,601	55
5670	維修成本	38,229	6	37,124	4
5800	其他營業成本	19,671	3	16,625	2
5000	營業成本合計	435,958	68	584,350	61
5900	營業毛利	202,898	32	378,771	39
5910	與子公司之未實現利益	12,446	2	3,451	-
5920	與子公司之已實現利益	6,152	1	3,461	1
5950	已實現營業毛利	196,604	31	378,781	40
	營業費用（附註二三及二九）				
6100	推銷費用	114,574	18	168,371	17
6200	管理費用	30,718	5	53,597	6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145,292	23	221,968	23
6900	營業淨利	51,312	8	156,813	17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二三）				
7010	其他收入	5,635	1	5,878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5,167	1	300	-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2年度 金　額	102年度 %	101年度 金　額	101年度 %
7050	財務成本	($ 7,520)	(1)	($ 7,673)	(1)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損益之份額	(2,670)	(1)	(16,323)	(2)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612	-	(17,818)	(2)
7900	稅前淨利	51,924	8	138,995	15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二四）	10,485	2	25,382	3
8200	本年度淨利	41,439	6	113,613	12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83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6,035	1	(5,051)	(1)
83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	67,396	10	18,213	2
8360	確定福利之精算利益	3,989	1	107	-
8399	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關之所得稅	(1,704)	-	839	-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合計	75,716	12	14,108	1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117,155	18	$ 127,721	13
	每股盈餘（附註二五）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9710	基　本	$ 1.56		$ 4.29	
9810	稀　釋	$ 1.56		$ 4.19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傅輝東　　經理人：陳啓修　　會計主管：黃介青

曜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權益變動表

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權益總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合計	
A1	10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65,000	$ 424,884	$ 58,062	$ 5,025	$ 212,243	$ 2,830	($ 3,373)	($ 543)	$ 964,671
B17	特別盈餘公積轉回未分配盈餘	-	-	-	(5,025)	5,025	-	-	-	-
	100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15,487	-	(15,487)	-	-	-	-
B5	現金股利	-	-	-	-	(132,500)	-	-	-	(132,500)
C17	對子公司持股比例變動之調整	-	720	-	-	-	-	-	-	720
M5	取得子公司部分權益	-	-	-	-	(556)	-	-	-	(556)
D1	101 年度淨利	-	-	-	-	113,613	-	-	-	113,613
D3	101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89	(4,194)	18,213	14,019	14,108
D5	101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113,702	(4,194)	18,213	14,019	127,721
Z1	10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265,000	425,604	73,549	-	182,427	(1,364)	14,840	13,476	960,056
	101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11,292	-	(11,292)	-	-	-	-
B3	特別盈餘公積	-	-	-	2,050	(2,050)	-	-	-	-
B5	現金股利	-	-	-	-	(112,625)	-	-	-	(112,625)
C17	對子公司持股比例變動之調整	-	7,757	-	-	-	-	-	-	7,757
D1	102 年度淨利	-	-	-	-	41,439	-	-	-	41,439
D3	102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3,311	5,009	67,396	72,405	75,716
D5	102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44,750	5,009	67,396	72,405	117,155
Z1	10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265,000	$ 433,361	$ 84,841	$ 2,050	$ 101,210	$ 3,645	$ 82,236	$ 85,881	$ 972,343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傅輝東　　經理人：陳啓修　　會計主管：黃介青

曜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2年度	101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51,924	$ 138,995
A20010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29,783	34,919
A20200	攤銷費用	3,073	1,619
A20300	呆帳費用（迴轉利益）	(12,537)	7,000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淨損	-	1,173
A20900	財務成本	7,520	7,673
A21200	利息收入	(5,635)	(5,878)
A224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損失之份額	2,670	16,323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50	(22)
A23700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1,897	-
A23800	非金融資產減損迴轉利益	-	(2,256)
A23900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銷貨利益	12,446	3,451
A24000	聯屬公司間已實現銷貨利益	(6,152)	(3,461)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	37,773	40,677
A31140	應收票據－關係人	4,590	(4,590)
A31150	應收帳款	61,756	25,161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832)	(2,636)
A3119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2,981	(3,397)
A31200	存　　貨	19,629	81,131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7,762	(7,309)
A31990	其他營業資產	23,100	(5,219)
A32110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	(1,187)
A32130	應付票據	-	(243)
A32150	應付帳款	(8,629)	(23,461)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	139	-
A32180	其他應付款	1,876	747
A3219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376	266
A32200	負債準備	(7,789)	6,643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2年度	101年度
A32210	預收款項	$ 11,328	($ 46,450)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863)	261
A32240	應計退休金負債	(356)	(354)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237,880	259,576
A33100	收取之利息	5,724	5,785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11,291)	(44,756)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32,313	220,605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600	取得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80,000)	(30,000)
B00700	處分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30,000	-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39)	(711)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	24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	(3,235)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26,687	-
B06500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	(9,000)	-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6,925)	(844)
B07600	收取之股利	-	1,863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9,477)	(32,903)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減少	-	(72,927)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112,625)	(132,500)
C05400	取得子公司股權	(6,864)	(154,453)
C05600	支付之利息	-	(313)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19,489)	(360,193)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減少）	73,347	(172,491)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370,409	542,900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443,756	$ 370,409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傳輝東　　經理人：陳啓修　　會計主管：黃介青

曜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曜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係於 92 年 10 月 9 日成立，主要從事於醫學美容之雷射醫療儀器之銷售、租賃及維修暨醫學美容耗材及保養品之銷售等業務。本公司註冊地及業務主要營運據點地址為新北市中和區中正路 872 號 4 樓。

本公司股票自 99 年 12 月 29 日起於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買賣。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於 103 年 3 月 12 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發布但尚未生效之新／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本公司未適用下列業經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IASB）發布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於 103 年 1 月 28 日宣布之「我國全面升級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版本之推動架構」，上市上櫃公司及興櫃公司應自 104 年起由金管會認可之 2010 年版 IFRS、IAS、IFRIC 及 SIC（以下稱「IFRSs」）升級至 2013 年版 IFRSs（不含 IFRS 9「金融工具」）。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金管會尚未認可下列歸屬於 2013 年版 IFRSs 之新／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且尚未發布非屬 2013 年版 IFRSs 之新／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生效日。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 1)
已納入 2013 年版 IFRSs 之新／修正準則及解釋	
IFRSs 之修正「IFRSs 之改善－對 IAS 39 之修正（2009 年)」	2009 年 1 月 1 日或 2010 年 1 月 1 日
IAS39 之修正「嵌入式衍生工具」	於 2009 年 6 月 30 日以後結束之年度期間生效
「IFRSs 之改善（2010 年)」	2010 年 7 月 1 日或 2011 年 1 月 1 日
「2009 年-2011 年週期之 IFRSs 年度改善」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1 之修正「IFRS 7 之比較揭露對首次採用者之有限度豁免」	2010 年 7 月 1 日
IFRS1 之修正「嚴重高度通貨膨脹及首次採用者固定日期之移除」	2011 年 7 月 1 日
IFRS1 之修正「政府貸款」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7 之修正「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7 之修正「揭露－金融資產之移轉」	2011 年 7 月 1 日
IFRS10「合併財務報表」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11「聯合協議」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12「對其他個體權益之揭露」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10、IFRS11 及 IFRS12 之修正「合併財務報表、聯合協議及對其他個體權益之揭露：過渡規定指引」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10、IFRS12 及 IAS 27 之修正「投資個體」	2014 年 1 月 1 日
IFRS13「公允價值衡量」	2013 年 1 月 1 日
IAS1 之修正「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	2012 年 7 月 1 日
IAS12 之修正「遞延所得稅：標的資產之回收」	2012 年 1 月 1 日
IAS19 之修訂「員工福利」	2013 年 1 月 1 日
IAS27 之修訂「單獨財務報表」	2013 年 1 月 1 日
IAS28 之修訂「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2013 年 1 月 1 日
IAS32 之修正「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	2014 年 1 月 1 日
IFRIC 20「露天礦場於生產階段之剝除成本」	2013 年 1 月 1 日
未納入 2013 年版 IFRSs 之新／修正準則及解釋	
「2010 年-2012 年週期之 IFRSs 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註 2）
「2011 年-2013 年週期之 IFRSs 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
IFRS9「金融工具」	註 3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強制生效日及過渡揭露」	註 3
IFRS 14「管制遞延帳戶」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19 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	2014 年 7 月 1 日
IAS 36 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2014 年 1 月 1 日
IAS 39 之修正「衍生工具之合約更替及避險會計之繼續」	2014 年 1 月 1 日
IFRIC 21「徵收款」	2014 年 1 月 1 日

註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2：給與日於2014年7月1日以後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開始適用IFRS 2之修正；收購日於2014年7月1日以後之企業合併開始適用IFRS 3之修正；IFRS 13於修正時即生效。其餘修正係適用於2014年7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註3：IASB將IFRS 9生效日暫定為2018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二)已發布但尚未生效之新／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造成之會計政策重大變動說明

除下列說明外，首次適用新／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FRS 9「金融工具」

就金融資產方面，所有屬於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後續衡量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或以公允價值衡量。若本公司係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而持有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下持有，且其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則該金融資產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所有其他金融資產係以資產負債表日之公允價值衡量。

2. IFRS 12「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新準則係針對子公司、聯合協議、關聯企業及未納入合併報表之結構型個體之權益規定較為廣泛之揭露內容。

3. IFRS 13「公允價值衡量」

IFRS 13「公允價值衡量」提供公允價值衡量指引，該準則定義公允價值、建立衡量公允價值之架構，並規定公允價值衡量之揭露。此外，該準則規定之揭露內容較現行準則更為廣泛，例如，現行準則僅要求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須按公允價值三層級揭露，依照IFRS 13「公允價值衡量」規定，適用該準則之所有資產及負債皆須提供前述揭露。

4. IAS 1「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之修正

依修正之準則規定，其他綜合損益項目須按性質分類且分組為(1)後續不重分類至損益者及(2)後續（於符合條件時）將重分類至損益者。相關所得稅亦應按相同基礎分組。適用該修正規定前，並無上述分組之強制規定。

5. IAS 36「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之修正

IASB於發布 IFRS 13「公允價值衡量」時，同時修正 IAS 36「資產減損」之揭露規定，導致本公司須於每一報導期間增加揭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本次 IAS 36 之修正係釐清本公司僅須於認列或迴轉減損損失當期揭露該等可回收金額。此外，若可回收金額係以現值法計算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衡量，本公司須增加揭露所採用之折現率。

(三)已發布但尚未生效之新／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個體財務報表影響之說明

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為按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之首份個體財務報告。

(一)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稱「個體財務報告會計準則」）編製。

(二)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歷史成本通常係依取得資產所支付對價之公允價值決定。

本公司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對投資子公司係採權益法處理。為使本個體財務報告之當期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與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當期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相同，個體基礎與合併基礎下若干會計處理差異係調整「採用權益

法之投資」、「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損益之份額」暨相關權益項目。

(三)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12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12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12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12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外　　幣

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時，以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總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本公司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五)存　　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六)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處理對子公司之投資。

子公司係指本公司具有控制之個體。

權益法下，投資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子公司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本公司可享有子公司其他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投資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本公司評估減損時，係以財務報告整體考量現金產生單位並比較其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嗣後若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金額，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攤銷後之帳面金額。歸屬於商譽之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順流交易未實現損益於個體財務報告予以銷除。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子公司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七)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對於每一重大部分則單獨提列折舊。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係以推延方式處理。

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並且認列於當期損益。

(八)有形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本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共用資產可依合理一致基礎分攤至個別現金產生單位時，則分攤至個別現金產生單位，否則，則依合理一致基礎分攤至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九)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

(1)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非衍生金融資產被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持有至到期日投資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係認列於損益。其餘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投資處分或確定減損時重分類為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於本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

(2)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包括應收票據、應收帳款、應收租賃款、現金及約當現金、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存出保證金、長期應收票據、長期應收款及長期應收租賃款）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本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如應收票據、應收帳款、應收租賃款、長期應收票據、長期應收款及長期應收租賃款，該資產若經個別評估未有客觀減損證據，另再集體評估減損。應收款項集體存在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本公司過去收款經

驗、集體超過平均授信期間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項拖欠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經客觀判斷該減少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有關，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當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成本且發生大幅或持久性下跌時，係為客觀減損證據。

當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損時，原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損失金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工具投資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透過損益迴轉。任何認列減損損失後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票據、應收帳款、應收租賃款、長期應收票據、長期應收款及長期應收租賃款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票據、應收帳款、應收租賃款、長期應收票據、長期應收款及長期應收租賃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權益工具

本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除下列情況外，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係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可轉換公司債

本公司發行之複合金融工具（可轉換公司債）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於原始認列時將其組成部分分別分類為金融負債及權益。

原始認列時，負債組成部分之公允價值係以類似之不可轉換工具當時市場利率估算，並於執行轉換或到期日前，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攤銷後成本衡量。

分類為權益之轉換權係等於該複合工具整體公允價值減除經單獨決定之負債組成部分公允價值之剩餘金額，經扣除所得稅影響數後認列為權益，後續不再衡量。在該轉換權被執行時，其相關之負債組成部分及於權益之金額將轉列股本及資本公積－發行溢價。可轉換公司債之轉換權若於到期日仍未被執行，該認列於權益之金額將轉列資本公積－發行溢價。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之相關交易成本，係按分攤總價款之比例分攤至該工具之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

衍生工具

本公司簽訂之衍生工具係遠期外匯合約，用以管理本公司之匯率風險。

衍生工具於簽訂衍生工具合約時，原始以公允價值認列，後續於資產負債表日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後續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當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十）負債準備

認列為負債準備之金額係考量義務之風險及不確定性，而為資產負債表日清償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若負債準備係以清償該現時義務之估計現金流量衡量，其帳面金額係為該等現金流量之現值（若貨幣之時間價值影響重大）。

（十一）收入認列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

1. 商品之銷售

銷售商品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

(1)本公司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

(2)本公司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

(3)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4)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及

(5)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2. 勞務之提供

勞務收入係於勞務提供時予以認列。

依合約提供勞務所產生之收入，係按合約完成程度予以認列。

3. 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

投資所產生之股利收入係於股東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惟前提係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十二)租　　賃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本公司為出租人

融資租賃下，應向承租人收取之款項係按本公司之租賃投資淨額認列為應收租賃款。融資收益係分攤至各會計期間，以反映本公司未到期之租賃投資淨額於各期間可獲得之固定報酬率。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

本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十三)退職後福利

屬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之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屬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退休金，提供福利之成本係使用預計單位福利法進行精算評價。確定福利義務產生之所有精算損益於發生期間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發生縮減或清償時，認列縮減或清償之損益。

(十四)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 10%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個體財務報表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企業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本年度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估計及相關假設係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視為攸關之因素。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對估計與基本假設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一)應收款項之估計減損

當有客觀證據顯示減損跡象時,本公司考量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減損損失之金額係以該資產之帳面金額及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排除尚未發生之未來信用損失)按該金融資產之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的差額衡量。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二)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本公司管理階層運用判斷以選定用以估計於活絡市場無市場報價金融工具之適當評價技術。本公司係採用市場參與者所通用之評價技術。興櫃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估計係基於對被投資者財務狀況與營運結果之分析、最近交易價格、相同權益工具於非活絡市場之報價、類似工具於活絡市場之報價及可比公司評價乘數等。截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止,該等權益工具之帳面金額分別為 67,700 仟元及 49,487 仟元。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所選定之評價技術及假設可適當用以決定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三)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減損

與出租相關之資產減損係按該等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即該等資產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評估,市場價格或未來現金流量變動將影響該等資產可回收金額,可能導致本公司須額外認列減損損失或迴轉已認列之減損損失。

(四)存貨之減損

存貨淨變現價值係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估計，該等估計係依目前市場狀況及類似產品之歷史銷售經驗評估，市場情況之改變可能重大影響該等估計結果。

(五)保固準備

保固準備係依銷售合約、歷史經驗及其他已知原因估計，於產品銷售當期認列，且本公司管理階層定期檢視估計之合理性。

(六)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主要視未來能否有足夠之獲利或應課稅暫時性差異而定。若未來實際產生之獲利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迴轉，該等迴轉係於發生期間認列為損益。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397	$ 1,751	$ 1,344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363,359	258,558	221,556
約當現金			
原始到期日在3個月以內之銀行定期存款	80,000	110,100	320,000
	$443,756	$370,409	$542,900

銀行存款之年利率區間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銀行存款	0.17%-0.94%	0.17%-0.94%	0.17%-0.94%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遠期外匯合約	$ -	$ -	$ 14

於資產負債表日未適用避險會計且尚未到期之遠期外匯合約如下：

	幣別	到期期間	合約金額（仟元）
101年1月1日			
買入遠期外匯	美元兌新台幣	101年3月至101年4月	USD1,708/NTD51,649

本公司101年度從事遠期外匯交易之目的，主要係為規避外幣資產及負債因匯率波動產生之風險。本公司持有之遠期外匯合約因不符合有效避險條件，故不適用避險會計。

本公司102年度並無從事遠期外匯交易。

八、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非流動			
上市（櫃）及興櫃公司股票	$135,096	$ 67,700	$ 49,487

本公司於101年1月1日（轉換至個體財務報告會計準則日）將原認列以成本衡量之興櫃股票計52,860仟元指定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參閱附註三四）。

九、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流動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	$ 80,000	$ 30,000	$ -

截至102年及101年12月31日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利率區間分別為年利率1.04%-1.13及1.13%。

十、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應收票據			
流動			
因營業而發生	$119,842	$158,465	$199,124
減：備抵呆帳	(413)	(992)	(5,121)
未實現利息收入	(234)	(1,084)	(1,066)
	$119,195	$156,389	$192,937

（接次頁）

（承前頁）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非 流 動			
因營業而發生	$ 5,782	$ 13,405	$ 20,549
減：未實現利息收入	(2)	(198)	(456)
	$ 5,780	$ 13,207	$ 20,093
應收帳款			
流 動			
應收帳款	$ 71,545	$133,953	$159,378
減：備抵呆帳	(6,977)	(19,431)	(8,610)
未實現利息收入	(545)	(701)	(657)
	$ 64,023	$113,821	$150,111
非 流 動			
應收帳款	$ 6,509	$ 12,967	$ 10,891
減：未實現利息收入	(166)	(647)	(796)
	$ 6,343	$ 12,320	$ 10,095

本公司授信期間依商品別訂定，平均授信期間約為90至180天。備抵呆帳係參考交易對方過去拖欠紀錄及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於資產負債表日已逾期但本公司尚未認列備抵呆帳之應收帳款，因其信用品質並未重大改變，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仍可回收其金額。

已逾期但未減損應收款項之帳齡分析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1至90天	$ 6,013	$ 16,076	$ 19,980
91至180天	2,658	22,349	7,290
181至365天	17	323	433
	$ 8,688	$ 38,748	$ 27,703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帳齡分析。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期初餘額	$ 20,423	$ 13,731
加：本期提列減損損失	1,551	9,993
減：本期實際沖銷	(496)	(308)
減：本期迴轉減損損失	(14,088)	(2,993)
期末餘額	$ 7,390	$ 20,423

於資產負債表日，本公司因分期付款銷貨所產生之應收款項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流　　動			
應收款項總額	$ 19,289	$ 31,544	$ 21,316
未實現利息收入	(779)	(1,785)	(1,723)
	$ 18,510	$ 29,759	$ 19,593
非 流 動			
應收款項總額	$ 6,921	$ 25,140	$ 29,761
未實現利息收入	(168)	(845)	(1,252)
	$ 6,753	$ 24,295	$ 28,509

截至102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因分期付款銷貨產生之應收款項預期於103、104及105年度分別收回18,510仟元、5,954仟元、798仟元。

本公司讓售應收帳款之相關資訊如下：

102年度

交易對象	本年度讓售金額	本年度已收現金額	截至年底已預支金額	已預支金額年利率（%）	額度
和潤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 22,046	$ 1,055	$ -	6.00%~7.75%	$ 200,000

上述額度可循環使用。

依讓售合約之約定，因商業糾紛（如銷貨退回或折讓等）而產生之損失由本公司承擔，因信用風險而產生之損失則由該公司承擔。

十一、應收租賃款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租賃投資總額			
不超過1年	$ 2,745	$ 9,058	$ -
1~5年	3,934	9,359	-
	6,679	18,417	-
減：未賺得融資收益	(452)	(1,195)	-
應收最低租賃給付現值	$ 6,227	$ 17,222	$ -
應收租賃款			
不超過1年	$ 2,486	$ 8,349	$ -
1~5年	3,741	8,873	-
	$ 6,227	$ 17,222	$ -

本公司對部分機器設備簽訂融資租賃協議，所有租賃皆以新台幣計價，融資租賃期間為2至5年。

租賃期間之租約隱含利率於合約日決定後不再變動，截至102年及101年12月31日止，租賃合約平均隱含利率分別約為年利率5.11%及5.46%。

截至102年及101年12月31日止，應收租賃款並未逾期亦未減損。

十二、存　　貨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醫學美容設備	$ 60,448	$ 96,259	$101,810
醫學美容材料及零件	145,048	144,256	235,963
其　　他	7	483	5,196
	$205,503	$240,998	$342,969

102及101年度之銷貨成本分別包括存貨跌價損失7,520仟元及988仟元。

十三、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投資子公司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非上市（櫃）公司			
曜亞國際（香港）有限公司（香港曜亞公司，原名大華科技發展有限公司）	$169,192	$155,305	$121,684
佳醫美人股份有限公司（佳美公司）	98,815	101,010	3,241
	$268,007	$256,315	$124,925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對子公司之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百分比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香港曜亞公司	100.0	100.0	100.0
佳美公司	46.8	51.2	50.0

本公司間接持有之投資子公司明細，請參閱附註三三。

本公司對佳美公司之持股比例為46.8%，但本公司取得佳美公司董事會超過半數之席次，故將其列為子公司。

102及101年度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依據各子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十四、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辦公設備	租賃改良	展示設備	出租資產	其他設備	合計
成本						
101年1月1日餘額	$ 9,860	$ 6,749	$ 88,621	$ 111,629	$ 1,806	$ 218,665
增添	630	81	-	-	-	711
處分	(1,211)	-	-	-	-	(1,211)
轉列存貨	-	-	(22,450)	(47,324)	(24,594)	(94,368)
存貨轉列	-	-	20,934	39,681	24,594	85,209
101年12月31日餘額	$ 9,279	$ 6,830	$ 87,105	$ 103,986	$ 1,806	$ 209,006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1年1月1日餘額	$ 3,899	$ 2,560	$ 51,551	$ 52,304	$ 875	$ 111,189
折舊費用	2,312	1,842	16,569	12,489	1,707	34,919
處分	(1,209)	-	-	-	-	(1,209)
轉列存貨	-	-	(13,921)	(14,672)	(1,406)	(29,999)
減損迴轉利益	-	-	-	(2,256)	-	(2,256)
101年12月31日餘額	$ 5,002	$ 4,402	$ 54,199	$ 47,865	$ 1,176	$ 112,644
101年1月1日淨額	$ 5,961	$ 4,189	$ 37,070	$ 59,325	$ 931	$ 107,476
101年12月31日淨額	$ 4,277	$ 2,428	$ 32,906	$ 56,121	$ 630	$ 96,362
成本						
102年1月1日餘額	$ 9,279	$ 6,830	$ 87,105	$ 103,986	$ 1,806	$ 209,006
增添	239	-	-	-	-	239
處分	(1,428)	(121)	-	-	(831)	(2,380)
轉列存貨	-	-	(28,561)	(33,498)	-	(62,059)
存貨轉列	-	-	19,048	29,160	-	48,208
102年12月31日餘額	$ 8,090	$ 6,709	$ 77,592	$ 99,648	$ 975	$ 193,014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2年1月1日餘額	$ 5,002	$ 4,402	$ 54,199	$ 47,865	$ 1,176	$ 112,644
折舊費用	2,040	1,768	13,571	12,241	163	29,783
處分	(1,378)	(121)	-	-	(831)	(2,330)
轉列存貨	-	-	(21,851)	(7,866)	-	(29,717)
認列減損損失	-	-	-	1,897	-	1,897
102年12月31日餘額	$ 5,664	$ 6,049	$ 45,919	$ 54,137	$ 508	$ 112,277
102年1月1日淨額	$ 4,277	$ 2,428	$ 32,906	$ 56,121	$ 630	$ 96,362
102年12月31日淨額	$ 2,426	$ 660	$ 31,673	$ 45,511	$ 467	$ 80,737

本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辦公設備	3至5年
租賃改良	3至5年
展示設備	3年
出租資產	2至7年
其他設備	5至7年

十五、其他資產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流　　動			
預付款項	$ 4,082	$ 6,412	$ 7,038
暫付款	1,120	770	1,122
其　　他	148	156	125
	$ 5,350	$ 7,338	$ 8,285
非流動			
長期預付款項	$ 5,665	$ 1,813	$ 2,588

十六、短期借款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無擔保借款			
遠期信用狀借款	$ -	$ -	$ 72,927

銀行遠期信用狀借款之年利率於101年1月1日為1.11%-2.05%。

十七、可轉換公司債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國內第一次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發行票面金額	$320,000	$320,000	$320,000
減：未攤銷折價	(4,698)	(12,218)	(19,578)
	315,302	307,782	300,422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315,302)	-	-
	$ -	$307,782	$300,422

本公司於100年8月12日發行國內第一次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320,000仟元，依面額發行，由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擔保，票面利率為零，到期日為103年8月12日，發行日起滿1個月之次日起至到期日前10日止，債券持有人得隨時請求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原始轉換價格為每股145.2元，此後轉換價格依合約所訂之公式調整（自102年8月23日起轉換價格調整為130.9元）。本債券發行滿1個月後至到期日前40日止，若本公司普通股之收盤價格連續30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百分之三十以上或本債券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百分之十時，本公司得按債券面額以現金贖回流通在外之債券。本債券除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或依前述情形提前收回外，到

期時本公司依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還本。截至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持有本債券之債權人均無行使轉換權利。

此可轉換公司債包括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權益組成部分於權益項下以資本公積－認股權表達。負債組成部分原始認列之有效利率為 2.42%。

發行價款（減除交易成本 3,800 仟元）	$316,200
權益組成部分（減除分攤至權益之交易成本 231 仟元及加回相關所得稅影響數 39 仟元）	(19,232)
遞延所得稅資產	646
發行日負債組成部分（減除分攤至負債之交易成本 3,569 仟元及加回相關所得稅影響數 607 仟元）	297,614
以有效利率 2.42%計算之利息	2,808
101 年 1 月 1 日負債組成部分	300,422
以有效利率 2.42%計算之利息	7,360
101 年 12 月 31 日負債組成部分	307,782
以有效利率 2.42%計算之利息	7,520
102 年 12 月 31 日負債組成部分	$315,302

十八、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應付票據			
因營業而發生	$ -	$ -	$ 243
應付帳款			
應付帳款	$ 22,779	$ 31,408	$ 54,869

應付帳款之平均賒帳期間約為 3 個月，本公司訂有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款於預先約定之信用期限內償還。

十九、其他負債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流　　動			
其他應付款			
應付薪資及獎金	$ 56,483	$ 52,288	$ 49,972
應付休假給付	2,381	2,425	2,433
應付董監事酬勞	5,695	4,979	6,969
應付員工紅利	3,750	5,975	2,788
其　　他	15,837	16,603	19,361
	$ 84,146	$ 82,270	$ 81,523

（接次頁）

（承前頁）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其他負債			
代收款	$ 240	$ 1,103	$ 819
暫收款	164	164	187
	$ 404	$ 1,267	$ 1,006

二十、負債準備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流動			
保固	$ 3,961	$ 12,105	$ 4,038
非流動			
保固	$ 11,855	$ 11,500	$ 12,924

	保固
101年1月1日餘額	$16,962
本期新增	22,628
本期迴轉未使用餘額	(15,985)
101年12月31日餘額	23,605
本期新增	14,770
本期迴轉未使用餘額	(22,559)
102年12月31日餘額	$15,816

保固負債準備係依銷售商品合約約定，本公司管理階層對於因保固義務所導致未來經濟效益流出最佳估計數之現值。該估計係以歷史保固經驗為基礎，並考量其他影響商品品質之因素調整。

二一、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二)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我國「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 2%提撥員工退休基

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計畫資產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規定，勞工退休基金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當地銀行 2 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

本公司之計畫資產及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精算評價於衡量日之主要假設列示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折現率	2.00%	1.50%	1.75%
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率	2.00%	1.20%	1.20%
薪資預期增加率	3.75%	3.00%	3.00%

計畫資產之整體資產預期報酬率係根據歷史報酬趨勢以及精算師對於相關義務存續期間內，該資產所處市場之預測，並考量前述計畫資產之運用及最低收益之影響所作之估計。

有關確定福利計畫所認列之損益金額列示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利息成本	$ 100	$ 132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33)	(38)
	$ 67	$ 94
依功能別彙總		
推銷費用	$ 48	$ 68
管理費用	19	26
	$ 67	$ 94

於 102 及 101 年度，本公司分別認列 3,989 仟元及 107 仟元精算利益於其他綜合損益。截至 102 年及 101 年 12 月 31 日止，精算利益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金額分別為 4,096 仟元及 107 仟元。

本公司因確定福利計畫所產生之義務列入個體資產負債表之金額列示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已提撥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	$ 3,233	$ 7,539	$ 7,522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3,449)	(3,410)	(2,932)
應計退休金負債（預付退休金）	($ 216)	$ 4,129	$ 4,590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列示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年初確定福利義務	$ 7,539	$ 7,522
利息成本	100	132
精算利益	(3,978)	(115)
福利支付數	(428)	-
年底確定福利義務	$ 3,233	$ 7,539

計畫資產現值之變動列示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年初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 3,410	$ 2,932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33	38
精算利益（損失）	11	(8)
雇主提撥數	423	448
福利支付數	(428)	-
年底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 3,449	$ 3,410

計畫資產之主要類別於資產負債表日公允價值之百分比係依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網站公布之基金資產配置資訊為準：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銀行存款	23%	25%	24%
權益工具	45%	37%	41%
債務工具	31%	37%	35%
其　　他	1%	1%	-
	100%	100%	100%

本公司選擇以轉換至個體財務報告會計準則之日起各個會計期間推延決定之金額，揭露經驗調整之歷史資訊：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3,233	$ 7,539	$ 7,522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 3,449	$ 3,410	$ 2,932
提撥短絀	($ 216)	$ 4,129	$ 4,590
計畫負債之經驗調整	($ 3,978)	($ 115)	$ -
計畫資產之經驗調整	$ 11	($ 8)	$ -

本公司預期於 102 及 101 年度以後 1 年內對確定福利計畫提撥為 390 仟元及 225 仟元。

二二、權　　益

(一)普通股股本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額定股數（仟股）	50,000	50,000	50,000
額定股本	$500,000	$500,000	$500,000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仟股）	26,500	26,500	26,500
已發行股本	$265,000	$265,000	$265,000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二)資本公積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股票發行溢價	$405,652	$405,652	$405,652
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8,477	720	-
認 股 權	19,232	19,232	19,232
	$433,361	$425,604	$424,884

102及101年度各類資本公積餘額之調節如下：

	股票發行溢價	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認股權	合計
101年1月1日餘額	$ 405,652	$ -	$ 19,232	$ 424,884
對子公司持股比例變動之調整	-	720	-	720
101年12月31日餘額	405,652	720	19,232	425,604
對子公司持股比例變動之調整	-	7,757	-	7,757
102年12月31日餘額	$ 405,652	$ 8,477	$ 19,232	$ 433,361

資本公積中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之溢額（包括以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及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之部分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撥充股本或分配現金，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因認股權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三)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之章程規定，年度純益經彌補以前年度虧損後，應先提列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次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特別盈餘公積，其餘視營運需要酌予保留適當額度後，再就其餘額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五之董監事酬勞及不低於百分之一之員工紅利，其餘併同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議案報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本公司分配員工股票股利時，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其分配辦法由董事長訂定之。又依章程規定，本公司股東股利之發放以健全公司財務結構為原則，於可供分配盈餘百分之二十至一百之範圍內以現金股利發放，惟若未來有重大資本支出計劃，得經股東會同意，全數以股票股利發放之。

本公司102及101年度應付員工紅利之估列金額分別為2,238仟元及5,975仟元；應付董監事酬勞之估列金額分別為1,865仟元及4,979仟元。前述員工紅利係分別按本公司102及101年度純益減除應提列之法定盈餘公積後之餘額之6%及2%計算；前述董監事酬勞係分別按本公司102及101年度純益減除應提列之法定盈餘公積後之餘額之5%計算。年度終了後，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前經

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如股東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紅利，股票紅利股數以決議分紅之金額除以股票公允價值決定。股票公允價值係指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之收盤價（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後）。

本公司於分配盈餘時，必須依法令規定，就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如有減少，可就減少金額自特別盈餘公積轉回未分配盈餘。

依公司法規定，法定盈餘公積應繼續提撥至其餘額達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之部分亦得以撥充股本或分配現金。

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本公司股東常會於 102 年 6 月 11 日及 101 年 6 月 15 日分別決議通過 101 及 100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餘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101年度	100年度	101年度	100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11,292	$15,487		
特別盈餘公積	2,050	-		
現金股利	112,625	132,500	$4.25	$5.00

本公司股東常會於 102 年 6 月 11 日及 101 年 6 月 15 日分別決議配發 101 及 100 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如下：

	101年度	100年度
員工紅利－現金	$ 5,975	$ 2,788
董監事酬勞	4,979	6,969

101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係按本公司依據修訂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所編製之 101 年度財務報表並參考本公司依據個體財務報告會計準則所編製之 101 年 12 月 31 日資產負債表作為盈餘分配案之基礎。

102 及 101 年度股東常會決議配發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與 101 及 100 年度財務報表認列之員工分紅及董監事酬勞並無差異。

本公司 103 年 3 月 12 日董事會擬議 102 年度盈餘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如下：

	盈餘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4,144	
現金股利	39,750	$ 1.5

有關 102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尚待預計於 103 年 6 月 18 日召開之股東會決議。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常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四)其他權益項目

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02年度	101年度
年初餘額	($ 1,364)	$ 2,830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6,035	(5,051)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之兌換差額之相關所得稅	(1,026)	857
年底餘額	$ 3,645	($ 1,364)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02年度	101年度
年初餘額	$ 14,840	($ 3,37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	67,396	18,213
年底餘額	$ 82,236	$ 14,840

二三、淨　　利

淨利係包含以下項目：

（一）其他收入

	102年度	101年度
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	$ 1,903	$ 2,388
應收款項	3,732	3,490
	$ 5,635	$ 5,878

（二）其他利益及損失

	102年度	101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 50)	$ 22
外幣兌換淨益	1,876	540
透過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淨損	-	(1,173)
其　　他	3,341	911
	$ 5,167	$ 300

（三）財務成本

	102年度	101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	$ -	$ 313
可轉換公司債利息	7,520	7,360
	$ 7,520	$ 7,673

（四）金融資產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102年度	101年度
應收票據	($ 579)	($ 4,129)
應收帳款	(11,958)	11,129
	($ 12,537)	$ 7,000

（五）折舊及攤銷

	102年度	101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29,783	$ 34,919
其　他	3,073	1,619
	$ 32,856	$ 36,538

（接次頁）

	102年度	101年度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12,962	$ 13,050
營業費用	16,821	21,869
	$ 29,783	$ 34,919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614	$ 360
營業費用	2,459	1,259
	$ 3,073	$ 1,619

（六）員工福利費用

	102年度	101年度
退職後福利（附註二一）		
確定提撥計畫	$ 4,126	$ 4,956
確定福利計畫	67	94
	4,193	5,050
離職福利	2,402	216
其他員工福利	111,049	148,147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117,644	$153,413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28,098	$ 28,074
營業費用	89,546	125,339
	$117,644	$153,413

（七）外幣兌換損益

	102年度	101年度
外幣兌換利益總額	$ 2,979	$ 4,301
外幣兌換損失總額	(1,103)	(3,761)
淨　　益	$ 1,876	$ 540

（八）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102年度	101年度
存貨（包含於銷貨成本）	$ 7,520	$ 988
出租資產（包含於其他營業成本）	$ 1,897	($ 2,256)

二四、所得稅

(一)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期產生者	$ 7,529	$ 28,484
未分配盈餘加徵	-	1,191
以前年度之調整	71	98
	7,600	29,773
遞延所得稅		
當期產生者	2,885	(4,391)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 10,485	$ 25,382

會計所得與當期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稅前淨利	$ 51,924	$138,995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費用	$ 8,827	$ 23,629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1,587	464
未分配盈餘加徵	-	1,191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於本年度之調整	71	98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 10,485	$ 25,382

本公司所適用之稅率為17%。

由於103年度股東會盈餘分配情形尚具不確定性，故102年度未分配盈餘加徵10%所得稅之潛在所得稅後果尚無法可靠決定。

(二)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02年度	101年度
遞延所得稅		
當年度產生者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1,026	($ 857)
－確定福利之精算損益	678	18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費用（利益）	$ 1,704	($ 839)

(三)當期所得稅負債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當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 5,759	$ 9,450	$ 24,433

(四)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02 年度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年底餘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 279	$ -	($ 279)	$ -
備抵呆帳	2,867	(1,979)	-	888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2,648	(1,176)	-	1,472
估列保固費用	4,013	(1,324)	-	2,689
估列獎金	5,705	2,709	-	8,414
未實現銷貨毛利	234	1,070	-	1,304
出租資產減損損失	3,432	323	-	3,755
採用權益法認列國外投資損失之暫時性差異	6,624	(153)	-	6,471
固定資產折舊差異	6,059	(1,676)	-	4,383
確定福利負債	696	(52)	(644)	-
其　　他	1,182	(580)	-	602
	$ 33,739	$ 2,838	($ 923)	$ 29,978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 -	$ -	$ 747	$ 747
確定福利負債	-	9	34	43
其　　他	-	38	-	38
	$ -	$ 47	$ 781	$ 828

101 年度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年底餘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 -	$ -	$ 279	$ 279
備抵呆帳	1,644	1,223	-	2,867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2,480	168	-	2,648
估列保固費用	2,884	1,129	-	4,013
估列獎金	3,428	2,277	-	5,705
未實現銷貨毛利	237	(3)	-	234
出租資產減損損失	3,816	(384)	-	3,432
採用權益法認列國外投資損失之暫時性差異	4,256	2,368	-	6,624
固定資產折舊差異	6,828	(769)	-	6,059
確定福利負債－退休金成本差異	780	(66)	(18)	696
其　他	2,734	(1,552)	-	1,182
	$ 29,087	$ 4,391	$ 261	$ 33,739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 578	$ -	($ 578)	$ -

(五)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未分配盈餘			
87 年度以後未分配盈餘	$101,210	$182,427	$212,243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 48,041	$ 64,824	$ 72,340

102 及 101 年度盈餘分配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分別為 36.82%(預計)及 30.85%。

依所得稅法規定,本公司分配屬於 87 年度(含)以後之盈餘時,本國股東可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可獲配之股東可扣抵稅額。由於實際分配予股東之可扣抵稅額,應以股利分配日之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為準,因此本公司預計 102 年度盈餘分配之稅

額扣抵比率可能與將來實際分配予股東時所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有所差異。

依台財稅字第 10204562810 號規定，首次採用 IFRSs 之當年度計算稅額扣抵比率時，其帳載累積未分配盈餘應包含因首次採用個體財務報告會計準則產生之保留盈餘淨增加數或淨減少數。

(六)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截至 100 年度止之所得稅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五、每股盈餘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利

	102年度	101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淨利	$ 41,439	$113,613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可轉換公司債稅後利息	-	7,360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淨利	$ 41,439	$120,973

股　　數　　單位：仟股

	102年度	101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26,500	26,500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可轉換公司債	-	2,302
員工分紅	69	68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26,569	28,870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分紅，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分紅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本公司 102 年度流通在外可轉換公司債若進行轉換，因具反稀釋作用，故未納入稀釋每股盈餘之計算。

二六、營業租賃協議

(一)本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係承租房屋，租賃期間為 1 至 2 年。

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不超過1年	$ 5,738	$ 7,149	$ 7,162
1~5年	967	20,607	1,470
	$ 6,705	$ 27,756	$ 8,632

當期認列於損益之租賃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最低租賃給付	$ 6,226	$ 6,435

(二)本公司為出租人

營業租賃係出租本公司所擁有之出租資產，租賃期間為 1 至 3 年。承租人於租賃期間結束時，對該出租資產不具有優惠承購權。

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不超過1年	$ 4,719	$ 22,571	$ 11,801
1~5年	90	5,561	6,597
	$ 4,809	$ 28,132	$ 18,398

二七、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主要管理階層定期檢視資本結構，其檢視內容包括考量各類資本之成本及相關風險，藉由支付股利、舉借新債或償付舊債等方式平衡整體資本結構，確保具有必要財務資源以支應未來所需之營運資金及資本支出。

二八、金融工具

(一)公允價值之資訊

1. 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中，其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有重大差異者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金融負債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可轉換公司債	$315,302	$316,074	$307,782	$310,128	$300,422	$303,277

2. 認列於個體資產負債表之公允價值衡量

本公司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其衡量方式依照公允價值可觀察程度分為第一至三級：

(1) 第一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以來自活絡市場相同資產或負債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2)第二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除第一級之公開報價外，以屬於該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之輸入值推導公允價值。

(3)第三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評價技術係非以可觀察市場資料為基礎之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值（不可觀察之輸入值）推導公允價值。

102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計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有價證券－權益投資	$ 135,096	$ -	$ -	$ 135,096

101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計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國內興櫃有價證券－權益投資	$ -	$ -	$ 67,700	$ 67,700

101 年 1 月 1 日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計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國內興櫃有價證券				
－權益投資	$ -	$ -	$ 49,487	$ 49,487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衍生工具	$ -	$ 14	$ -	$ 14

102 及 101 年度無第一級與第二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3. 金融資產以第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調節

102 年度

	備供出售權益工具投資
年初餘額	$ 67,700
總利益或損失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36,946
自第三級轉出	(104,646)
年底餘額	$ -

101 年度

	備供出售權益工具投資
年初餘額	$ 49,487
總利益或損失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18,213
年底餘額	$ 67,700

所有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皆與資產負債表日持有之無公開報價權益工具投資相關，且帳列於其他權益項目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4. 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係依下列方式決定：

(1)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並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工具公允價值係參照市場報價決定。

(2) 興櫃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估計係基於對被投資者財務狀況與營運結果之分析、最近交易價格、相同權益工具於非活

絡市場之報價、類似工具於活絡市場之報價及可比公司評價乘數等決定。

(3) 遠期外匯合約公允價值係以遠期匯率報價及由配合合約到期期間之報價利率推導之殖利率曲線衡量。遠期外匯衍生工具係採用衍生商品存續期間適用殖利率曲線以現金流量折現分析計算公允價值。

(4)上述以外之其他金融工具公允價值係依現金流量折現分析之一般公認定價模式決定。

(二)金融工具之種類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金融資產			
放款及應收款（註1）	$763,271	$777,324	$968,624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35,096	67,700	49,487
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持有供交易	-	-	14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註2)	338,220	339,190	428,461

註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應收票據、應收帳款、應收租賃款、存出保證金、長期應收票據、長期應收款、長期應收租賃款及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放款及應收款。

註2：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應付公司債及其他金融負債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三)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應收票據、應收帳款、應付帳款及應付公司債。本公司之財務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以監督及管理本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活動使本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以及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進貨交易，因而使本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本公司匯率暴險之管理係於政策許可之範圍內，利用遠期外匯合約管理風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以及具匯率風險暴險之衍生工具帳面金額，參閱附註三二。

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主要受到美元及港幣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新台幣（功能性貨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1%時，本公司之敏感度分析。1%係為本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年底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1%予以調整。下表之正數係表示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貨幣貶值 1%時，將使稅前淨利增加之金額；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外幣升值 1%時，其對稅前淨利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美元之影響		港幣之影響	
	102年度	101年度	102年度	101年度
損益	($ 143) (i)	$ 74 (i)	$ 183 (ii)	$ 218 (ii)

(i) 主要源自於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現金流量避險之美元計價銀行存款及應付帳款。

(ii)主要源自於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現金流量避險之港幣計價銀行存款。

本公司於本年度對匯率敏感度下降，主係因以美元計價之銀行存款減少所致。

(2)利率風險

因本公司同時持有固定及浮動利率之銀行存款及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暨以固定利率借入資金，因而產生利率暴險。本公司隨時注意市場利率之變動，並調整利率政策，以管理利率風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137,057	$ 139,865	$ 205,479
－金融負債	315,302	307,782	373,349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70,000	80,000	170,000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資產，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資產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本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 1%，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減少 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 102 及 101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皆增加／減少 700 仟元及 800 仟元。

本公司於本年度對利率之敏感度下降，主因為變動利率之銀行定期存款減少。

(3)其他價格風險

本公司因上市櫃及興櫃權益證券投資而產生權益價格暴險。本公司指派特定人員監督及評估價格風險。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權益價格暴險進行。

若權益價格上漲／下跌 1%，102 及 101 年度稅前其他綜合損益將因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而分別增加／減少 1,351 仟元及 677 仟元。

本年度對價格風險之敏感度增加，主因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允價值增加所致。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本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個體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為減輕信用風險，本公司採行之政策係指派專責人員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本公司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本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約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本公司而言係為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截至 102 年 12 月 31 日暨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止，本公司未動用之短期銀行融資額度分別為 480,386 仟元、496,963 仟元及 345,407 仟元。

(1) 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本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按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包含本金及估計利息）編製。因此，本公司可被要求立即還款

之銀行借款，係列於下表最早之期間內，不考慮銀行立即執行該權利之機率；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102 年 12 月 31 日

	加權平均有效利率（%）	要求即付或短於 1 個月	1 至 3 個月	3 至 6 個月	6 個月至 1 年	1 至 2 年	2 年以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20,720	$ -	$ 1,075	$ 1,123	$ -	$ -
固定利率工具	2.42%	-	-	-	320,000	-	-
		$ 20,720	$ -	$ 1,075	$ 321,123	$ -	$ -

101 年 12 月 31 日

	加權平均有效利率（%）	要求即付或短於 1 個月	1 至 3 個月	3 至 6 個月	6 個月至 1 年	1 至 2 年	2 年以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28,705	$ 1,232	$ -	$ 1,471	$ -	$ -
固定利率工具	2.42%	-	-	-	-	320,000	-
		$ 28,705	$ 1,232	$ -	$ 1,471	$ 320,000	$ -

101 年 1 月 1 日

	加權平均有效利率（%）	要求即付或短於 1 個月	1 至 3 個月	3 至 6 個月	6 個月至 1 年	1 至 2 年	2 年以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43,947	$ 6,039	$ 455	$ 4,428	$ -	$ -
固定利率工具	2.30%	-	73,407	-	-	-	320,000
		$ 43,947	$ 79,446	$ 455	$ 4,428	$ -	$ 320,000

（2）衍生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針對衍生金融工具之流動性分析，就採總額交割之衍生工具而言，係以未折現之總現金流入及流出為基礎編製。

101 年 1 月 1 日

	要求即付或短於1個月	1至3個月	3至6個月	6個月至1年	1 至 2 年	2 年以上
總額交割						
遠期外匯合約						
－流　入	$ -	$50,156	$ 1,479	$ -	$ -	$ -
－流　出	-	50,169	1,480	-	-	-
	$ -	（$ 13）	（$ 1）	$ -	$ -	$ -

二九、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之母公司為佳醫健康事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佳醫公司），於 102 年及 101 年底持有本公司普通股均為 42.6%。

本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營業收入

關係人類別	102年度	101年度
子公司	$ 56,432	$ 58,318
母公司	-	446
母公司之關聯企業	-	10,250
兄弟公司	-	3
該負責人為本公司之監察人	-	519
	$ 56,432	$ 69,536

(二)進　　貨

關係人類別	102年度	101年度
子公司	$ 468	$ 11,780
母公司為其董事	86	86
	$ 554	$ 11,866

(三)租金費用

關係人類別	102年度	101年度
母公司	$ 677	$ 694
母公司關聯企業	4	14
	$ 681	$ 708

(四)資訊服務費用

關係人類別	102年度	101年度
母公司	$ 1,226	$ 1,584

(五)其他費用

關係人類別	102年度	101年度
母公司	$ 769	$ 232
子公司	38	17
兄弟公司	-	6
母公司關聯企業	1	-
	$ 808	$ 255

(六)租金收入

關係人類別	102年度	101年度
子公司	$ 50	$ 47

（七） 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長期應收款

關係人類別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流動			
子公司	$ 22,198	$ 21,841	$ 15,886
母公司	-	37	131
母公司之關聯企業	-	4,078	1,532
該負責人為本公司之監察人	-	-	1,181
	$ 22,198	$ 25,956	$ 18,730
非流動			
母公司之關聯企業	$ -	$ 5,510	$ 4,503
子公司	946	-	-
	$ 946	$ 5,510	$ 4,503

（八）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類別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流動			
子公司	$ 524	$ 3,501	$ 108
母公司	-	4	-
	$ 524	$ 3,505	$ 108

（九）預付費用（帳列其他流動資產）

關係人類別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流動			
母公司	$ 18	$ 27	$ -

（十）其他應付款

關係人類別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流動			
母公司	$ 563	$ 262	$ 58
子公司	139	64	-
母公司之關聯企業	-	-	2
	$ 702	$ 326	$ 60

（十一）預收貨款（帳列預收款項）

關係人類別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流動			
子公司	$ 221	$ 88	$ -
該負責人為本公司之監察人	-	-	2,132
	$ 221	$ 88	$ 2,132

(十二)處分不動產、廠房、設備及遞延費用

	102年度		101年度	
關係人類別	處分價款	處分(損)益	處分價款	處分(損)益
子公司	$ -	$ -	$ 33	$ 22

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除對香港曜亞公司及廣州曜亞公司之進、銷貨價格係依成本加成計算外，餘係依一般條件辦理。

本公司對關係人收取及支付之租金係依當地租金行情決定，每月或每半年收取一次及每月支付一次。

流通在外之應付關係人款項餘額係未提供擔保，應收關係人款項未收取保證。102及101年度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提列呆帳費用。

(十三)背書保證

關係人類別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子公司	$ 59,610	$108,080	$ 44,209

(十四)對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102年度	101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10,073	$ 17,248
退職後福利	194	194
	$ 10,267	$ 17,442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三十、質抵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業經提供作為銀行出具保證函之擔保品：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質押定存單(帳列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 9,000	$ -	$ -

三一、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除已於其他附註所述者外，本公司於102年12月31日之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如下：

本公司已開立但未使用之信用狀餘額約為20,600仟元。

三二、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匯率資訊

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2 年 12 月 31 日

	外幣	匯率	帳面金額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元	$ 182	29.81（美元：新台幣）	$ 5,428
港幣	4,769	3.843（港幣：新台幣）	18,327
人民幣	291	4.919（人民幣：新台幣）	1,430
歐元	22	41.09（歐元：新台幣）	910
			$ 26,095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元	660	29.81（美元：新台幣）	$ 19,686

101 年 12 月 31 日

	外幣	匯率	帳面金額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元	$ 780	29.09（美元：新台幣）	$ 22,696
港幣	5,774	3.777（港幣：新台幣）	21,808
人民幣	293	4.563（人民幣：新台幣）	1,336
歐元	390	38.69（歐元：新台幣）	15,071
			$ 60,911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元	525	29.09（美元：新台幣）	$ 15,272
歐元	155	38.69（歐元：新台幣）	5,997
			$ 21,269

101 年 1 月 1 日

	外幣	匯率	帳面金額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元	$ 1,966	30.325（美元：新台幣）	$ 59,611
港幣	1,055	3.927（港幣：新台幣）	4,143
人民幣	195	4.909（人民幣：新台幣）	955
歐元	28	39.38（歐元：新台幣）	1,090
			$ 65,799

（接次頁）

（承前頁）

	外幣	匯率	帳面金額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元	$ 4,050	30.325（美元：新台幣）	$ 122,819
非貨幣性項目			
美元	1	30.325（美元：新台幣）	$ 14

三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一。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部分)：附表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被投資公司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附表三。

(三)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四。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附表五。

三四、首次採用個體財務報告會計準則

本公司轉換至個體財務報告會計準則日為101年1月1日。轉換至個體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後，對本公司個體資產負債表暨個體綜合損益表之影響如下：

(一)101年1月1日個體資產負債表項目之調節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之影響		個體財務報告會計準則		
項目	金額	表達差異	認列及衡量差異	金額	項目	說明
流動資產						
現金	$ 542,900	$ -	$ -	$ 542,9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應收票據－淨額	192,937	-	-	192,937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淨額	150,111	-	-	150,111	應收帳款	
應收帳款－關係人	18,730	-	-	18,730	應收帳款－關係人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08	-	-	108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商品存貨	342,969	-	-	342,969	存貨	
預付款項	6,591	-	-	6,591	其他流動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11,835	(11,835)	-	-	-	5.(2)
其他流動資產	1,694	-	-	1,694	其他流動資產	
	1,267,875	(11,835)	-	1,256,040		
長期投資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2,860	-	(3,373)	49,487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5.(10)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26,314	(1,389)	-	124,925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5.(11)
合計	179,174	(1,389)	(3,373)	174,412		
固定資產淨額	107,476	-	-	107,47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無形資產						
遞延退休金成本	266	-	(266)	-		5.(5)
其他資產						
存出保證金	29,255	-	-	29,255	存出保證金	
長期應收票據	20,093	-	-	20,093	長期應收票據	
長期應收帳款	10,095	-	-	10,095	長期應收帳款	
長期應收帳款－關係人	4,503	-	-	4,503	長期應收帳款－關係人	
遞延費用－淨額	2,588	(2,588)	-	-	-	5.(6)
-	-	2,588	-	2,588	其他非流動資產	5.(6)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15,598	12,413	1,076	29,087	遞延所得稅資產	5.(2),(3),(4),(5)
其他資產合計	82,132	12,413	1,076	95,621		
資產總計	$1,636,923	($ 811)	($ 2,563)	$1,633,549	資產總計	
流動負債						
短期借款	$ 72,927	$ -	$ -	$ 72,927	短期借款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流動	14	-	-	1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應付票據	243	-	-	243	應付票據	
應付帳款	54,869	-	-	54,869	應付帳款	
應付所得稅	24,433	-	-	24,433	當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費用	79,090	-	2,433	81,523	其他應付款	5.(4)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60	-	-	6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預收貨款	111,251	-	-	111,251	預收款項	
-	-	4,038	-	4,038	負債準備－流動	5.(8)
其他流動負債	17,968	(16,962)	-	1,006	其他流動負債	5.(8)
流動負債合計	360,855	(12,924)	2,433	350,364		
長期負債						
可轉換公司債負債部分－非流動	300,422	-	-	300,422	可轉換公司債負債部分－非流動	

(接次頁)

（承前頁）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之影響		個體財務報告會計準則		
項目	金額	表達差異	認列及衡量差異	金額	項目	說明
其他負債						
應計退休金負債	$ 1,838	$ -	$ 2,752	$ 4,590	應計退休金負債	5.(5)
遞延貸項	1,389	(1,389)	-	-	其他非流動負債	5.(11)
遞延所得稅－非流動	-	578	-	578	遞延所得稅負債	5.(3)
-	-	12,924	-	12,924	負債準備－非流動	5.(8)
其他負債合計	3,227	12,113	2,752	18,092		
負債合計	664,504	(811)	5,185	668,878	負債合計	
股東權益						
普通股股本	265,000	-	-	265,000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發行股本溢價	405,652	-	-	405,652	發行股本溢價	
可轉換公司債之認股權	19,232	-	-	19,232	可轉換公司債之認股權	
資本公積合計	424,884	-	-	424,884		
保留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	58,062	-	-	58,062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5,025	-	-	5,025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217,495	-	(5,252)	212,243	未分配盈餘	5.(4),(5)
保留盈餘合計	280,582	-	(5,252)	275,330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累積換算調整數	2,830	-	-	2,83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失	-	-	(3,373)	(3,37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失	5.(10)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877)	-	877	-	-	5.(5)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合計	1,953	-	(2,496)	(543)		
股東權益合計	972,419	-	(7,748)	964,671	權益合計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1,636,923	($ 811)	($ 2,563)	$1,633,549	負債及權益總計	

(二)101 年 12 月 31 日個體資產負債表項目之調節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之影響		個體財務報告會計準則		
項目	金額	表達差異	認列及衡量差異	金額	項目	說明
流動資產						
現金	$ 400,409	($ 30,000)	$ -	$ 370,409	現金及約當現金	5.(1)
-	-	30,000	-	30,000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5.(1)
應收票據－淨額	156,389	-	-	156,389	應收票據	
應收票據－關係人	4,590	-	-	4,590	應收票據－關係人	
應收帳款－淨額	113,821	-	-	113,821	應收帳款	
應收租賃款	8,349	-	-	8,349	應收租賃款	
應收帳款－關係人	21,366	-	-	21,366	應收帳款－關係人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3,505	-	-	3,505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存貨－淨額	240,998	-	-	240,998	存貨－淨額	
預付款項	5,929	-	-	5,929	其他流動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15,561	(15,561)	-	-	-	5.(2)
其他流動資產	1,409	-	-	1,409	其他流動資產	
流動資產合計	972,326	(15,561)	-	956,765		
長期投資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2,860	-	14,840	67,70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5.(10)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257,694	(1,379)	-	256,315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5.(11)
合計	310,554	(1,379)	14,840	324,015		
固定資產及出租資產－淨額	96,362	-	-	96,36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無形資產						
遞延退休金成本	244	-	(244)	-	-	5.(5)
其他資產						
存出保證金	32,490	-	-	32,490	存出保證金	
長期應收票據	13,207	-	-	13,207	長期應收票據	
長期應收帳款	12,320	-	-	12,320	長期應收帳款	
長期應收租賃款	8,873	-	-	8,873	長期應收租賃款	

（接次頁）

（承前頁）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之影響		個體財務報告會計準則		
項目	金額	表達差異	認列及衡量差異	金額	項目	說明
長期應收帳款－關係人	$ 5,510	$ -	$ -	$ 5,510	長期應收帳款－關係人	
遞延費用－淨額	1,813	(1,813)	-	-	-	5.(6)
-	-	1,813	-	1,813	其他非流動資產	5.(6)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17,149	15,561	1,029	33,739	遞延所得稅資產	5.(2),(4),(5)
其他資產合計	91,362	15,561	1,029	107,952		
	$1,470,848	($ 1,379)	$ 15,625	$1,485,094		
流動負債						
應付帳款	$ 31,408	$ -	$ -	$ 31,408	應付帳款	
應付所得稅	9,450	-	-	9,450	當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費用	79,845	-	2,425	82,270	其他應付款	5.(4)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326	-	-	326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預收款項	64,801	-	-	64,801	預收款項	
-	-	12,105	-	12,105	負債準備－流動	5.(8)
其他流動負債	24,872	(23,605)	-	1,267	其他流動負債	5.(8)
流動負債合計	210,702	(11,500)	2,425	201,627		
長期負債						
應付公司債	307,782	-	-	307,782	應付公司債	
長期負債合計	307,782	-	-	307,782		
其他負債						
應計退休金負債	1,428	-	2,701	4,129	應計退休金負債	5.(5)
遞延貸項	1,379	(1,379)	-	-	其他非流動負債	5.(11)
-	-	11,500	-	11,500	負債準備－非流動	5.(8)
其他負債合計	2,807	10,121	2,701	15,629		
負債合計	521,291	(1,379)	5,126	525,038		
股東權益						
股本						
普通股股本	265,000	-	-	265,000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發行股本溢價	405,652			405,652	發行股本溢價	
長期股權投資	720	(720)	-	-	-	5.(9)
-	-	720	-	720	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5.(9)
可轉換公司債之認股權	19,232	-	-	19,232	認股權	
資本公積合計	425,604	-	-	425,604		
保留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	73,549	-	-	73,549	法定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187,455	-	(5,028)	182,427	未分配盈餘	5.(4),(5)
保留盈餘合計	261,004	-	(5,028)	255,976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	-	-	-		
累積換算調整數	(1,364)	-	-	(1,364)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	-	-	14,840	14,84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	5.(10)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687)	-	687	-	-	5.(5)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合計	(2,051)	-	15,527	13,476		
股東權益合計	949,557	-	10,499	960,056		
負債股東權益總計	$1,470,848	($ 1,379)	$ 15,625	$1,485,094		

(三)101 年度個體綜合損益表項目之調節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之影響		個體財務報告會計準則		
項目	金額	表達差異	認列及衡量差異	金額	項目	說明
營業收入淨額	$ 963,121	$ -	$ -	$ 963,121	營業收入淨額	
營業成本	586,606	(2,256)	-	584,350	營業成本	5.(7)
調整前營業毛利	376,515	2,256	-	378,771	營業毛利	
未實現毛利	3,451	-	-	3,451	與子公司之未實現利益	
已實現毛利	3,461	-	-	3,461	與子公司之已實現利益	
營業毛利	376,525	2,256	-	378,781	已實現營業毛利	

（接次頁）

（承前頁）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之影響		個體財務報告會計準則		
項目	金額	表達差異	認列及衡量差異	金額	項目	說明
營業費用					營業費用	
銷售費用	$ 168,483	$ -	($ 112)	$ 168,371	銷售費用	5.(4),(5)
管理費用	53,649	-	(52)	53,597	管理費用	5.(4),(5)
營業費用合計	222,132	-	(164)	221,968		
營業利益	154,393	2,256	164	156,813	營業淨利	
營業外收入利益					營業外收入利益	
利息收入	5,878	-	-	5,878	其他收入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22	-	-	22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兌換淨益	540	-	-	540	其他利益及損失	
減損迴轉利益	2,256	(2,256)	-	-	-	5.(7)
其他	1,162	-	-	1,162	其他利益及損失	
合計	9,858	(2,256)	-	7,602	合計	
營業外費用損失					營業外費用損失	
利息費用	7,673	-	-	7,673	財務成本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16,879	-	(556)	16,323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益之份額	5.(9)
金融商品評價淨損	1,173	-	-	1,173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其他	251	-	-	251	其他利益及損失	
合計	25,976	-	(556)	25,420	合計	
稅前利益	138,275	-	720	138,995	稅前淨利	
所得稅費用	25,353	-	(29)	25,382	所得稅費用	5.(4),(5)
淨利	$ 112,922	$ -	$ 691	113,613	本年度淨利	
				(5,05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8,21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	5.(10)
				107	確定福利之精算利益	5.(5)
				839	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利益	5.(5)
				14,108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合計	
				$ 127,721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四)豁免選項

除依據個體財務報告會計準則規定若干不得追溯適用及選擇下列豁免追溯適用之情形外，本公司係追溯適用個體財務報告會計準則以決定轉換日（101年1月1日）之初始個體資產負債表：

員工福利

本公司選擇將員工福利計畫有關之所有未認列累積精算損益於轉換日認列於保留盈餘。此外，本公司選擇以轉換日起各個會計期間推延決定之金額，揭露經驗調整之歷史資訊。

上述豁免選項對本公司之影響已併入以下「(五)重大調節說明」中說明。

(五)重大調節說明

本公司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所採用之會計政策與依個體財務報告會計準則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二者間存在之重大差異如下：

1. 存款期間超過 3 個月以上之定期存款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可隨時解約且不損及本金之定期存款，列於現金項下。轉換至個體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後，定期存款期間超過3個月以上者，通常不列為現金及約當現金。該存款因無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且具有固定或可決定收取金額，故存款期間超過 3 個月以上者，須分類為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截至 10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定期存款重分類至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之金額分別為 30,000 仟元。

2.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遞延所得稅資產於評估其可實現性後，認列相關備抵評價金額。轉換至個體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後，僅當所得稅利益很有可能實現時始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不再使用備抵評價科目。

此外，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或負債者，依預期迴轉期間之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轉換至個體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後，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一律分類為非流動項目。

截至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01 年 1 月 1 日止，本公司遞延所得稅資產重分類至非流動資產之金額分別為 15,561 仟元及 11,835 仟元。

3. 遞延所得稅之互抵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同一納稅主體之流動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應互相抵銷，僅列示其淨額；非流動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亦同。轉換至個體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後，企業有法定執行權利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與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有關者，始應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截至101年1月1日止，本公司同額調整增加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之金額為578仟元。

4. 員工福利－短期可累積帶薪假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短期支薪假給付未有明文規定，通常於實際支付時入帳。轉換至個體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後，對於可累積支薪假給付，應於員工提供勞務而增加其未來應得之支薪假給付時認列費用。

截至101年12月31日及1月1日止，本公司因短期可累積帶薪假之會計處理分別調整增加應付費用 2,425 仟元及2,433仟元;遞延所得稅資產分別調整增加412仟元及414仟元。另 101 年度薪資費用調整減少 8 仟元；所得稅費用調整增加 2 仟元。

5. 員工福利－確定福利退休金計畫之精算損益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首次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所產生之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應按預期可獲得退休金給付在職員工之平均剩餘服務年限，採直線法加以攤銷並列入淨退休金成本。轉換至個體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後，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相關影響數應一次認列並調整保留盈餘。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精算損益係採用緩衝區法按可獲得退休金給付在職員工之平均剩餘服務年限攤銷認列於損益項下。轉換至個體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後，精算之確定福利計畫精算損益將選擇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下，於權益變動表認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予重分類至損益。

截至101年12月31日及1月1日止，本公司因依個體財務報告會計準則之規定重新精算確定福利計畫，並將遞延退休金成本分別調整減少 244 仟元及 266 仟元；應計退休金負債分別調整增加 2,701 仟元及 2,752 仟元；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分別調整減少 687 仟元及 877 仟元；遞延所得稅資產分別調整增加 617 仟元及 662 仟元。另 101 年度退休金成本調整

減少 156 仟元；所得稅費用調整增加 27 仟元；又 101 年度認列確定福利之精算利益 107 仟元及其相關所得稅費用 18 仟元。

6. 遞延費用之表達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遞延費用帳列其他資產項下。轉換至個體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後，應將遞延費用依性質重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預付費用及長期預付費用。

截至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止，本公司遞延費用重分類至其他非流動資產之金額分別為 1,813 仟元及 2,588 仟元。

7. 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依修正前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資產減損損失（迴轉利益）列為營業外費用及損失（營業外收入及利益）。轉換至個體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後，資產減損損失應依其性質歸類，因此可能列入營業成本、營業費用或營業外費用及損失（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101 年度本公司將減損迴轉利益重分類至營業成本減項 2,256 仟元。

8. 產品保固準備

產品保固準備列為其他流動負債。轉換至個體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後，產品保固準備應分類為負債準備。

截至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止，本公司將產品保固準備自其他流動負債重分類至負債準備之金額分別為 23,605 仟元及 16,962 仟元。

9. 子公司發行新股，母公司未按持股比例認購之會計處理暨資本公積－長期股權投資之調整。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被投資公司增發新股而投資公司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投資比例發生變動，而使投資公司所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者，其增減數應調整「資本公積－長期股權投資」及「長期股權投資」。

轉換至個體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後，對子公司之所有權權益變動而未喪失控制者，應視為權益交易。

截至 10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將資本公積－長期股權投資重分類至資本公積－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之金額為 720 仟元。另 101 年度減損損失 556 仟元（帳列減損迴轉利益減項）轉列未分配盈餘減項。

10. 以成本衡量金融資產

依修正前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持有未於證券交易所上市或未於櫃買中心櫃台買賣之股票且未具重大影響力者，應列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轉換至個體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後，指定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或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權益工具投資，應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並以公允價值衡量。

截至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本公司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減少金額均為 52,860 仟元；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增加金額分別為 67,700 仟元及 49,487 仟元；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認列金額分別為 14,840 仟元及(3,373)仟元。另 101 年度之其他綜合損益調整增加 18,213 仟元。

11. 與關聯企業順流交易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順流交易下之未實現收入／損失按持股比例調整未實現銷貨毛利／毛損及遞延貸項／借項。轉換至個體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後，順流交易下之未實現收入／損失按持股比例調整未實現銷貨毛利／毛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截至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止，本公司將順流交易之未實現銷貨毛利自遞延貸項（帳列其他負債－其他）重分類至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之金額為 1,379 仟元及 1,389 仟元。

(六)現金流量表之重大調整說明

本公司於 101 年度增加投資子公司權益，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規定，係屬投資活動。依個體財務報告會計準則之規定，該等現金流量 154,453 仟元係分類為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規定，可隨時解約且不損及本金之定期存款、可隨時出售且不損及本金之可轉讓定期存單係符合現金之定義。依個體財務報告會計準則之規定，持有約當現金之目的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為投資或其他目的。另規定，通常只有短期內（例如，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到期之投資方可視為約當現金。因此，本公司 101 年 12 月 31 日之定期存款計 30,000 仟元因屬投資目的，依規定不列為現金及約當現金。

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規定，利息之收付及股利之收取通常分類為營業活動，股利之支付則列為融資活動，並要求採間接法編製之現金流量表應補充揭露利息費用之付現金額。依個體財務報告會計準則規定，利息及股利收付之現金流量應單獨揭露，且應以各期一致之方式分類為營業、投資或籌資活動。因此，本公司 101 年度利息收現數 5,785 仟元應依規定單獨揭露。

除此之外，依轉換至個體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後個體現金流量表與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合併現金流量表並無對本公司有其他重大影響差異。

曜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註1）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屬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註7）	屬子公司對母公司背書保證（註7）	屬對大陸地區背書保證（註7）
		公司名稱	關係（註2）										
0	曜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曜亞國際（香港）有限公司（原名大華科技發展有限公司）	(2)	$ 182,924（註3）	$ 60,000	$ 59,610	$ 21,690	$ -	6.52%	$ 457,310（註4）	Y	N	N
1	佳醫美人股份有限公司	曜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1)	39,690（註5）	389	389	-	-	0.20%	99,225（註6）	N	Y	N

註 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發行人填 0。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六種，標示種類如下：

(1)有業務關係之公司。

(2)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

(3)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資公司。

(4)對公司直接或經由子公司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母公司。

(5)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6)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率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註 3：以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之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二十為最高限額，經計算為 182,924 仟元（102 月 9 月 30 日淨值 914,619 仟元x20%）。

註 4：以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之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五十為最高限額，經計算為 457,310 仟元（102 年 9 月 30 日淨值 914,619 仟元x50%）。

註 5：以佳醫美人股份有限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二十為最高限額，經計算為 39,690 仟元（101 年 12 月 31 日淨值 198,450 仟元x20%）。

註 6：以佳醫美人股份有限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五十為最高限額，經計算為 99,225 仟元（101 年 12 月 31 日淨值 198,450 仟元x50%）。

註 7：屬上市櫃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子公司對上市櫃母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大陸地區背書證者始須填列 Y。

曜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部分）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曜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1,665,790	135,096	3.3%	135,096	

曜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例	帳面金額			
曜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曜亞國際（香港）有限公司（原名大華科技發展有限公司）	香　港	醫療儀器、美容保健產品、中西草成藥等零售批發及學術培訓	$ 203,518	$ 196,654	52,765,228	100.0%	$ 169,192	$ 818	$ 899（註1）	子公司
	佳醫美人股份有限公司	新北市	醫學美容及美容保健產品銷售	115,000	115,000	10,500,000	46.8%	98,815	(7,071)	(3,569)	子公司
佳醫美人股份有限公司	佳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美容保健產品銷售相關業務	5,100	-	510,000	51.0%	4,908	(425)		孫公司
曜亞國際（香港）有限公司（原名大華科技發展有限公司）	佳醫美人有限公司	香　港	專業健康纖體及美容保健產品銷售相關業務	3,913	3,913	1,000,000	100.0%	(14,627)	(4,301)		孫公司

註 1：包含逆流交易未實現損益之調整。

曜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註 1）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 2）	期末投資帳面金額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廣州市曜亞貿易有限公司	醫療器材銷售及維修業務	$ 120,864	(2)（註 3）	$ 120,864	$ -	$ -	$ 120,864	$ 1,529	100.0%	$ 1,529（註 4）	$ 90,086	$ -
北京佳醫美人貿易有限公司	醫療器材銷售及維修業務	6,864	(2)（註 3）	-	6,864	-	6,864	(2,308)	100.0%	(2,308)（註 4）	4,577	-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127,728	$158,144（USD5,288 仟元）	$583,406

註 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五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1)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2)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請註明該第三地區之投資公司）。

(3)其他方式。

註 2、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

(1)若屬籌備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2)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A.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B.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C.其　　他。

註 3、該第三地區之投資公司為曜亞國際（香港）有限公司（原名大華科技發展有限公司）。

註 4、投資損益認列基礎為註 2(2)B.項。

曜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間重要交易明細表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銷　　貨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第三地區事業	交易條件		銷貨				應收票據、帳款	
		價格	收款期間	金額	佔總銷貨之比率	毛利	未實現銷貨毛利	餘額	佔總應收票據、帳款之比率
廣州曜亞貿易有限公司	—	依成本加成計算	依一般條件辦理	$ 22,270	4.14%	$ 1,142	$ 272（註1）	$ 3,127	1.43%

註 1：截至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之未實現銷貨毛利。

伍、特別記載事項

一、 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一)最近三年度會計師提出之內部控制改進建議及內部稽核發現重大缺失之改善情形：

1.最近三年度會計師提出之內部控制改進建議及改善情形：無。

2.最近三年度內部稽核發現重大缺失之改善情形：無。

(二)內部控制聲明書：請參閱第 390 頁。

(三)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者，應列明其原因、會計師審查意見、公司改善措施及缺失事項改善情形：不適用。

二、委託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或認可之信用評等機構進行評等者，應揭露該信用評等機構所出具之評等報告：不適用。

三、證券承銷商評估總結意見：請參閱第 391 頁。

四、律師法律意見書：請參閱第 392 頁。

五、由發行人填寫並經會計師複核之案件檢查表彙總意見：不適用。

六、前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申報生效(申請核准)時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通知應自行改進事項之改進情形：無。

七、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申報生效時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通知應補充揭露之事項：

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業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03 年 12 月 8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30048655 號函及金管證發字第 10300486551 號函申報生效，依據前開金管證發字第 1030048655 號函，茲將本公司與其他公司合資設立 CYJ INTERATIONAL COMPANY LTD.及 M 公司之相關規劃內容、所投入成本及預計效益補充揭露如下：

(一)本公司與其他公司合資設立 CYJ INTERATIONAL COMPANY LTD.之業務合作金額、概況及分工內容，與目前辦理進度：

【本公司說明】

(1)與 CAREGEN 業務合作金額及概況

本公司於 103 年 6 月董事會決議通過，透過子公司香港曜亞與韓國知名生技大廠 CAREGEN CO., LTD.公司(以下簡稱 CAREGEN)在香港合資成立 CYJ INTERATIONAL COMPANY LTD.(以下簡稱 CYJ 公司)，本公司將持有 CYJ 公司 50%之股權。本公司與其之業務合作內容主要是瞄準東北亞、東南亞及大中華地區之生髮健髮市場，共同合作經營生髮、護髮相關療程及推廣自有品牌 DRCYJ 之產品，本公司初期已於 103 年 9 月投入美金 2,500 仟元用於拓展香港及東北亞地區生髮健髮市場之資金，並計畫與 CAREGEN 於 104 年第二季個別再增加投資新台幣 90,000 仟元投入具有成長潛力之東南亞新興市場如泰國、印尼、新加坡等。

(2)曜亞與 CAREGEN 之分工模式

由於本公司為專業之醫學美容產品代理商，故本公司對於醫學美容市場生態、銷售通路、服務提供及行銷運作方式等均十分嫻熟，而合資方 CAREGEN 為韓國生技大廠，亦為知名之生長因子與胜肽供應商，事業版圖遍布全球，並

與眾多國際知名品牌如 P&G、L'OREAL、REVLON、MERCK 等有業務合作關係，故本公司與 CAREGEN 之合作結盟，在產品及研發技術方面將由 CAREGEN 公司主導並提供產品，本公司則負責市場行銷及銷售通路方面，此業務合作案雙方是以自身之強項共同合作開拓生髮健髮之潛力市場，本公司並可藉由與 CAREGEN 公司之結盟取得長久穩固之產品供應來源。

(3)目前辦理進度

本公司已於 2014 年 7 月 10 日完成 CYJ INTERATIONAL COMPANY LTD. 之設立登記(設立地區為香港)，作為未來將自有品牌 DRCYJ 之產品推廣至其他具成長潛力市場之營運據點，並於 2014 年 9 月中旬匯出第一筆投資款美金 2,500 仟元，另，本公司亦於 2014 年 11 月下旬完成韓國子公司之設立，作為本公司進軍東北亞市場之營運據點，預計將可於明年逐步開展營運。

(4)預計投資效益

1.本公司與 Caregen 公司就香港及東北亞地區投資案各別出資美金 2,500 仟元，初期擬先於香港地區及韓國地區推廣 DRCYJ 產品，考量該產品隨著亞洲生髮健髮市場需求持續增加，以及相關產品於當地市場推廣一段時期後知名度及效益可望逐年提升，推估 CYJ 公司香港及東北亞地區投資專案未來之營收規模及獲利將逐年成長，投資回收年限約為 4.20 年(以營業淨利回收估算)，本公司預估 CYJ 公司香港及東北亞地區投資案未來五年業績及獲利列示如下：

單位：港幣仟元

年度 項目	2014 年	2015 年	2016 年	2017 年	2018 年	合計
營業收入	970	17,445	25,995	43,586	49,319	137,315
營業成本	427	7,689	11,453	19,206	21,730	60,506
營業毛利	542	9,755	14,541	24,380	27,589	76,808
營業費用	1,468	6,264	8,020	10,337	11,156	37,245
營業淨利	926	3,491	6,521	14,044	16,433	39,563

註：本公司於 2014 年 9 月與合資方 Caregen 公司各投資美金 2,500 仟元(總投資額約當港幣 3,875 萬)，故上表 2014 年預估損益為 10 月~12 月。

2.本公司與 Caregen 公司就東南亞市場之投資預計將各別出資約新台幣 90,000 仟元，本公司預期伴隨亞洲市場生髮及健髮市場需求持續增長之趨勢帶動下，CYJ 公司東南亞投資案未來之營收規模及獲利將逐年成長，而東南亞市場之投資預計之投資回收年限約為 5.30 年(以營業淨利回收估算)。本公司預估 CYJ 公司東南亞投資案未來五年之業績及獲利列示如下：

東南亞投資案預計未來五年度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目	2015 年	2016 年	2017 年	2018 年	2019 年	2020 年	合計
營業收入	45,787	114,468	137,361	157,966	173,762	199,826	829,170
營業成本	19,242	48,347	58,016	66,719	73,391	84,399	350,114
營業毛利	26,545	66,121	79,345	91,247	100,371	115,427	479,057
營業費用	31,696	46,328	52,849	51,357	49,962	47,744	279,910

營業淨利	5,123	19,792	26,496	39,890	50,409	67,683	199,147

註：本公司預計於 2015 年 5 月與合資方 Caregen 公司各投資台幣 90,000 仟元作為東南亞地區投資資金，故上表 2015 年預估損益為 6 月~12 月。

依據上述損益表編制基礎說明如下：

1.銷售數量

依本公司在香港地區經營醫美通路之經驗值、且參考 2013 年市場調查報告中 2012 年度全球植髮市場有 579 億元，較前一年度成長 10%，以及韓國合資方對已於韓國具有一定之知名度及其於韓國之醫美產品市場之經營經驗，輔以調查擬投資地區各地人口數、性別年齡結構、植髮及非植髮市場病患人數、成長率，由本公司產品部門分析當地市場潛在產值及潛在成長率，具以制訂市佔率目標，並推估產品銷售數量。

2.銷售價格及銷售成本

本公司依據調查市場上之相似商品之價格從幾百元至幾千元都有，本公司之生髮健髮產品之訂價係介於之間，而於成本方面，因合資方 Caregen 公司即為 DRCYJ 產品製造商，故產品成本則以與 Caregen 公司擬議之進貨價格之採購成本為估算基礎。

3.管銷費用

根據本公司現行費用結構及經驗值，及本公司規劃於各地之人力配置，以及行銷費用則依以產品規劃上市投入時程進行估算。

【承銷商說明】

該公司係從事醫學美容之雷射光療儀器設備及耗材銷售、租賃、維修暨專業健康纖體、醫學美容耗材等業務，主要產品為醫學美容設備、醫學美容耗材、零件暨醫學美容服務等，該公司為持續拓展其醫美事業產品布局、增加並強化產品線陣容，近來持續透過合資、股權投資等方式強化對上游產品供應來源之掌握度，並積極尋找強而有力的合作夥伴以跨入潛力新產品市場。該公司著眼於現代人生活步調緊張，尤其亞洲地區面臨外在環境強大的競爭及高速成長壓力，使得落髮問題有逐漸年輕化趨勢，甚至女性也開始面臨落髮危機，故該公司評估亞洲應蘊藏廣大成長潛力及商機，故計劃將事業版圖擴展至生髮健髮之不同產品線市場。

經取得該公司 2013 年 6 月董事會議事錄及投資評估報告，該公司與韓國 CAREGEN 公司在香港合資成立 CYJ 公司一案係已經適當之核決程序通過，另經取得 CYJ 之公司執照、商業登記證及匯款水單，CYJ 公司業於 2013 年 7 月完成申設，該公司並已於 2013 年 9 月匯出投資 CYJ 公司之股款美金 2,500 仟元，另經取得韓國子公司之公司登記證明，該公司業於 2013 年 11 月完成韓國子公司之設立，由此得知，該公司截至目前業已完成香港及韓國營運據點之設立。此外，經上網搜尋韓國 CAREGEN 之相關資料並訪談該公司業務副總任中杰先生表示，該公司與 CAREGEN 公司之結盟案，CAREGEN 公司是負責產品研發

及技術，該公司則負責市場行銷及通路銷售，在彼此之專業分工下應可為其營運帶來正面之效益。

另，經本承銷商核閱該公司與 CAREGEN 公司合資成立 CYJ 公司「香港及東北亞地區投資案」與「東南亞投資案」之投資效益預估相關資料，該公司預估銷售數量係綜合評估市場調查及相關產業資料，分析當地市場潛在產值、潛在成長率後制定，而預估銷售價格主係參照同類型產品市場價格區間據以制定，產品成本方面，由於合資方即為產品製造商，故該公司係以向合資方採購該產品之進貨成本估算，管銷費用則依據人力配置規劃，費用結構以及歷史經驗估計，再配合相關產品規劃上市銷售時程、預計市場開拓進度等因素綜合評估，其編製基礎尚無不合理之處。

綜上所述，該公司與 CAREGEN 公司合資成立 CYJ 公司乙案於業務合作內容、 金額、預計投資金額、實際辦理進度及預計投資效益方面尚無重大異常。

(二)本公司與某韓國公司合資設立 M 公司之業務合作金額、概況及分工內容，與目前辦理進度：

【本公司說明】

(1)預計投資金額

根據 2013 年科學發展期刊調查，注射類醫學美容市場處於成長期，且肉毒桿菌注射獨占市場鰲頭，台灣一年施打肉毒桿菌產值逾新台幣 10 億元，故本公司看好台灣肉毒桿菌注射市場之發展潛力，遂經 103 年 11 月 6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擬規劃與某韓國公司於 103 年第四季在台灣合資設立 M 公司，本公司預計將於103年底投入新台幣18,000仟元取得M公司百分之四十之股權，某韓國公司則持有百分之六十股權，合資公司之董事會設置五名董事，本公司將占兩名董事席次，董事長則由某韓國公司提名。

(2)合作概況及分工內容

合資方某韓國公司為韓國專精研發肉毒桿菌素之製藥廠商，並已於韓國掛牌上市，其在韓國肉毒桿菌市場具領導地位，本公司藉由此合資案與研發實力堅強之某韓國公司建立策略合作關係，切入新產品領域外，更可藉由雙方合資關係來掌握產品長久穩固之供應來源。M 公司成立初期受到國內法令規定須先分階段完成臨床實驗始能取得衛福部之產品許可證才能上市銷售，保守估計約需 2~3 年時間。由於本公司於台灣醫美市場已深耕多年，於營運初期將協助 M 公司進行向主管機關申請臨床實驗計畫及各階段審查相關行政作業、市場商情調查及其他相關業務支援等作業，而某韓國公司則負責產品、研發及技術面。

(3)目前辦理進度

截至目前已完成 M 公司之公司營業項目及名稱預查，某韓國公司並已取得投審會對外國人投資之核准函，目前正在進行籌備帳戶之開設及準備帳戶開設後之後續驗資事宜等，預計將於 2015 年 1 月完成公司設立程序後開始進行產品之臨床實驗。

(4)預計投資效益

本公司與某韓國公司合資成立 M 公司，依據前述之辦理進度及本公司之

銷售策略暨對未來市場需求之預估所編製之預估損益情形如下，本公司預計之投資回收年限約為 5.7 年：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目	2015 年	2016 年	2017 年	2018 年	2019 年	2020 年	合計
營業收入	-	-	-	80,000	160,000	240,000	480,000
營業成本	-	-	-	56,273	112,545	168,818	337,636
營業毛利	-	-	-	23,728	47,455	71,183	142,366
營業費用	-15,780	-13,280	-10,780	14,420	19,160	21,560	94,980
營業淨利	-15,780	-13,280	-10,780	9,308	28,295	49,623	47,386

依據上述損益表編制基礎說明如下：

1.銷售數量

本公司目前每年銷售玻尿酸數量約 2.5 萬支，而依據市調及本公司對醫美市場經營多年之經驗，台灣肉毒桿菌市場規模約為玻尿酸三至五倍，而台灣肉毒桿菌市場規模保守估計至少約為十億，上表之預計損益情形，本公司係以 M 公司正式銷售第一年銷售數量為 2 萬支估算，以後年度將隨本公司產品因知名度逐漸為消費者所知，以及產品口碑效應帶動銷售逐年成長，以台灣肉毒桿菌市場規模至少約十億以上來看，M 公司自 2018 年起之預估營收係以市場規模 10%~15%估算。

2.銷售價格及成本

銷售價格方面本公司係依據目前市場上肉毒桿菌素市場價格規劃及估算未來產品訂價區間，而成本方面，由於合資方某韓國公司即為產品供應商，故產品成本則為與某韓國公司擬議之進貨價格為依據。

3.管銷費用

根據本公司現行費用結構及經驗值，及本公司規劃於各地之人力配置，以及行銷費用則依以產品規劃上市投入時程進行估算。

【承銷商說明】

經取得該公司 103 年 11 月 6 日之董事會議事錄及投資評估報告，該公司擬與某韓國公司在台合資成立 M 公司，合資方某韓國公司為韓國專精於研發肉毒桿菌素之製藥廠商，肉毒桿菌素主要係用於緩解肌肉僵硬及除皺之醫藥製劑，在目前的醫學美容整形產業廣泛使用，而某韓國公司成功自主研發出新一代肉毒桿菌素，研發技術及製造實力廣獲市場肯定，故該公司透過與某韓國公司在台合資案，將可切入肉毒桿菌注射市場，並取得優質穩定之產品來源，藉以增強該公司現有產品線陣容，擴大其營業利基及競爭力，而某韓國公司將可藉由該公司在台灣醫學美容市場多年耕耘所佈建之銷售通路及對台灣市場生態之瞭解成功打入台灣市場，雙方策略合作可望帶來之正面之效應。

另經取得『公司名稱及所營事業登記預查申請表』，經濟部商業司已完成 M

公司之公司名稱及所營事業之審查，此外並已取得投審會經審一字第10300274420號函，確認投審會已核准某韓國公司申請投資M公司乙案，由此得知，該公司已完成公司設立前段作業程序，目前正準備進行開設籌備帳戶及後續驗資事宜。另依據台灣『藥事法』規定，廠方製造或輸入藥物(藥品及醫療器材)，應向中央衛生主管機關申請藥物查驗登記，取得衛生福利部核准之藥物許可證；而根據『藥品查驗登記審查準則』，申請新成分新藥查驗登記須分階段進行臨床實驗，並將完成之臨床實驗結果報經衛福部審查核可後方可取得衛福部許可證，故M公司於營運初期將先進行臨床試驗相關作業以取得衛福部許可，經訪談該公司業務副總表示自臨床實驗開始至取得衛福部之許可證保守估計約需2~3年時間，而該公司將於M公司營運初期協助其執行向主管機關申請審核等相關作業及提供相關業務支援，待產品取得衛福部許可證後，將由某韓國公司主導M公司之營運，該公司預計將協助其銷售渠道之佈建。另經本承銷商核閱該公司對此合資案投資效益預估之相關資料，該公司預估銷售數量係依據肉毒桿菌素市場規模、市場產品推出概況以及其銷售玻尿酸產品歷史經驗估算，而預估銷售價格主係參照目前台灣肉毒桿菌素市場價格區間據以制定，於產品成本方面，由於合資方即為產品製造商，故該公司係以向合資方採購該產品之進貨成本估算，管銷費用則依據人力配置規劃，費用結構以及歷史經驗估計，再配合進行臨床實驗作業之預計進度、規劃正式推出產品時程、預計市場開拓進度及銷售情形等因素綜合評估，其編製基礎尚無不合理之處。

綜上所述，該公司與某韓國公司合資成立M公司乙案於預計投資金額、預計業務合作內容及分工、目前實際辦理進度與預計投資效益之編製方面尚無重大異常。

八、公司初次上市、上櫃或前次及最近三年度申報(請)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時，於公開說明書中揭露之聲明書或承諾事項及其目前執行情形：

項目	本公司聲明書或承諾事項內容	目前執行情形
1	本公司承諾於上櫃掛牌後，至少每二年應參加公司治理制度評量，評量結果並應於股東會中報告；且於修訂相關內控、內稽制度時宜參酌「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辦理。	本公司已於99年10月15日針對左列事項出具承諾書，並依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指示辦理。本公司已於102年1月完成公司治理評鑑。
2	本公司承諾於「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增訂「本公司不得放棄對佳醫美人股份有限公司(原元啟企業(股)公司)及曜亞國際(香港)有限公司(原大華科技發展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香港曜亞)未來各年度之增資；香港曜亞不得放棄對廣州市曜亞貿易有限公司未來各年度之增資；未來若本公司因策略聯盟考量或其他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同意者，而須放棄對上開公司之增資或處分上開公司股權，須經本公司董事會特別決議通過。」且該處理程序爾後如有修訂，應輸入公開資訊觀測站重大訊息揭露，並函報「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備查	本公司已於99年10月15日針對左列事項出具承諾書，並於100年5月2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於「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增訂左列事項(100年2月9日董事會通過)，依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指示辦理。 本公司因佳醫美人股份有限公司(原元啟企業(股)公司)業務發展等策略考量，放棄其102年7月9日增資一案，並已於

		102 年 6 月 13 日取具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證櫃監字第 1020012548 號函文同意所請。
3	本公司承諾於必要時「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得要求本公司委託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指定之會計師或機構，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指定之查核範圍進行外部專業檢查，並將檢查結果提交「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且由本公司負擔相關費用。	本公司已於 99 年 10 月 15 日針對左列事項出具承諾書，並依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指示辦理。
4	本公司承諾於最近一次股東會修正章程，於章程訂明董事、監察人之選舉方法，並訂明該方法有修正之必要時，除應依公司法第 172 條規定辦理外，並應於召集事由中列明該方法之修正對照表。	本公司已於 99 年 10 月 15 日針對左列事項出具承諾書，並於 100 年 5 月 2 日股東常會修正章程(100 年 2 月 9 日董事會通過)，並於章程訂明左列事項，依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指示辦理。
5	本公司承諾於最近一次股東會改選獨立董事詹資生先生一席。	本公司已於 99 年 10 月 15 日針對左列事項出具承諾書，並於 100 年 5 月 2 日股東常會改選獨立董事詹資生先生一席，依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指示辦理。

九、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一、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一)本公司及承銷商出具不得參與或受理承銷及配售對象之聲明書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 393 及 394 頁。

(二)承銷商出具之承銷手續費不以其他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予發行人之聲明書，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 390 頁。

十二、上市上櫃公司應就公司治理運作情形應記載下列事項

(一) 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102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董事會開會 15 次(A)，董事出列席情形分別列示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B / A】	備註
董事長	傅輝東	15	0	100%	101.6.15 選任
副董事長	林添發	4	3	57%	101.6.15 選任，另於 103.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B/A】	備註
					2.14 辭任
董事	佳醫健康事業(股)公司代表人：王明廷	15	0	100%	101.6.15 選任
董事	佳醫健康事業(股)公司代表人：楊龍和	15	0	100%	101.6.15 選任
董事	佳醫健康事業(股)公司代表人：張仲勳	7	0	100%	101.6.15 選任，另於 103.3.3 改派卸任
董事	佳醫健康事業(股)公司代表人：陳啓修	8	0	100%	103.3.12 選任
董事	黃介青	15	0	100%	101.6.15 選任
獨立董事	陳協裕	15	0	100%	101.6.15 選任
獨立董事	施美惠	14	1	93%	101.6.15 選任
獨立董事	李威德	11	4	73%	101.6.15 選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 證交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暨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此情形。

二、 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因原財務長詹以珍女士於 102.8.1 因個人因素離職，改派董事黃介青先生兼任。102.8.6 董事會財務主管任免案，除董事黃介青先生因考量利害關係予以迴避，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三、 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與執行情形評估：

1. 為建立良好公司治理，本公司九席董事中有三席獨立董事，並定期召開董事會、全程錄音或錄影存證及詳實製作議事錄。
2. 本公司已於 100 年 12 月成立薪資報酬委員會(包含三名獨立董事)，102 年度共召開 2 次會議，103 年度共召開 4 次會議。
3. 本公司已於 101 年 6 月成立審計委員會取代監察人，102 年度共召開 5 次會議，103 年度共召開 8 次會議。

(二)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本公司已於 101 年 6 月 15 日設置審計委員會。

最近年度(102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審計委員會開會 13 次(A)，獨立董事出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B/A】	備註
獨立董事	陳協裕	13	0	100%	
獨立董事	施美惠	13	0	100%	
獨立董事	李威德	10	3	77%	

職　　稱	姓　　名	實際出(列)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　　數	實際出(列)席率(%)【　B　/　A　】	備　　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證交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暨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無此情形。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此情形。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例如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事項、方式及結果等）：本公司每季至少召開一次審計委員會，會中獨立董事可與公司財務主管、稽核主管及會計師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直接溝通，獨立董事於查閱財務報告若有意見時，除由會計主管說明解釋外，亦可進一步與會計師溝通。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差異情形及原因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一、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公司處理股東建議或糾紛等問題之方式	(一)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負責回應股東之各項建議。	符合
（二）公司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之情形	(二)本公司隨時掌握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主要法人股東之增減或抵押變動情形。	符合
（三）公司建立與關係企業風險控管機制及防火牆之方式	(三)本公司已依內部控制制度「與特定公司、集團企業、關係人間業務及財務往來作業辦法」及「關係人交易作業程序」規定相關控管。	符合
二、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公司設置獨立董事之情形	(一)本公司設置三席獨立董事。	符合
（二）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之情形	(二)本公司公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為國際知名會計師事務所，簽證會計師與本公司並無利害關係，具有專業性及獨立性。	符合
三、建立與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之情形	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作為溝通之管道，並已於公司網站之股東專區設有電話及電子郵件之詳細聯絡資料，以作為利害關係人與公司溝通之管道。	符合
四、資訊公開		
（一）公司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之情形	(一)本公司目前已架設中英文網站，於股東專區下揭露相關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並可透過本公司網站連結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相關內容。	符合
（二）公司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二)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法人說明會書面相關資料放置於本公司網站股東專區及公開資訊觀測站。	符合
五、公司設置提名或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之運作情形	本公司已於100年12月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並於101年6月設置審計委員會。102年審計委員會已召開五次，薪資報酬委員會已召開二次。	符合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有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差異情形： 1. 本公司已於100年3月董事會通過「誠信經營守則」適用於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所有員工，董事另請其簽署保密同意書加以規範。 2. 本公司已訂定「股東會議事規則」，實際運作情形並無差異之情事。 3. 本公司已依據「公開發行公司董事會議事辦法」制定「董事會議事規範」，實際運作情形並無差異之情事。 4. 本公司已訂定「公司董事及監察人選任程序」，實際運作情形並無差異之情事。 5. 本公司已依據「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設置「獨立董事之職責範疇規則」，有關獨立董事之職責均依此相關規則辦理。 6. 本公司已於101年6月董事會通過「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該內容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審計委員會行使職權辦法」之相關規範編制，並於101年6月依此規程設置審計委員會。 7. 本公司已於100年12月董事會通過「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該內容係依據「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之相關規定制定，並於100年12月依此規程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 8. 本公司已訂定「公司關係企業相互間財務業務相關作業規範」，實際運作情形並無差異之情事。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1.員工權益：本公司除依法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及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統籌辦理職工福利金及退休準備金之籌劃、提撥、保管、動用及相關法令所規範之相關事宜外，本公司並定期舉辦勞資會議，作為勞方與公司間溝通的橋樑，凡是政策之宣導、員工的心聲與輔導均採雙向溝通式進行，對於員工各項權益的維護及福利制度的執行，皆以法令規範為依據。 2.僱員關懷：本公司相當注重員工的安全與身心健康，於辦公室的設計裝潢方面，除考量防震、防焰及隔音等因素，以提供員工最舒適安全的工作環境外，各層樓進出口皆安裝門禁卡、保全系統及監視器。同時，本公司亦相當注重辦公環境之清潔，定期進行清掃及消毒工作，並於各辦公區域置放空氣清淨機及洗手消毒液，提升工作環境品質。另員工於個人工作及生活上遇有困難、壓力或挫折需尋求協助或申訴時，本公司亦會安排直屬上司及人力資源室為諮詢窗口，以進行協助解決問題。本公司每年均提供員工免費健康檢查，協助員工留意及改善身體健康。 3.投資者關係：為維護股東權益，使投資大眾便於瞭解公司之經營狀況，除可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外，本公司於公司網站設置『股東專區』，提供投資人相關資訊。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作為股東及法人機構之聯繫窗口。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統一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處理股東及本公司利害關係人之相關問題及建議事項。 4.供應商關係：本公司之供應商大多為海外原廠，各供應商均不定期有專人與本公司負責人員舉辦產品教育訓練及各式行銷活動，彼此往來非常密切，除藉以學習相關設備或耗材產品知識外，更能共同為提升品質努力，建立密切合作夥伴關係，創造更豐盛及長遠業績目標。 5.利害關係人之權利：本公司除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外，亦有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統一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處理股東及本公司利害關係人之相關問題及建議事項等，若涉及法律問題，則本公司聘有律師顧問或法務人員進行處理，以維護利害關係人權益。 6.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本公司不定期提供董事及監察人需注意之相關法規資訊及相關單位舉辦之專業知識進修課程資訊，並已依「上市上櫃公司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參考範例」之規定進修(註)。 7.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不適用(證券商用)。 8.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與客戶維持良好及穩定之合作關係，以創造公司利潤。 9.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本公司每年均為各董監事及重要職員投保責任險，最新投保期間自103年2月10日至104年2月10日，保額計USD300萬元。		
八、如有公司治理自評報告或委託其他專業機構之公司治理評鑑報告者，應敘明其自評（或委外評鑑）結果、主要缺失（或建議）事項及改善情形： 1.本公司已於101年12月申報公司治理自評報告，並依規定不定期更新之，相關內容請詳公開資訊觀測站。 2.本公司已於101年12月委請中華公司治理協會進行公司治理制度評量，並於102.1.11通過公司治理制度評量。		

註：102 年度董事及監察人進修情形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董事長	傅輝東	102/11/06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策略與關鍵績效指標	3
副董事長	林添發(註 1)	102/07/22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賣賣中心	上櫃興櫃公司內部人股權宣導說明會	3
董事法人代表	佳醫健康事業(股)公司 法人代表：王明廷	102/04/26	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	企業併購法令分析與實務研討	3
董事法人代表	佳醫健康事業(股)公司 法人代表：楊龍和	102/12/13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董事與監察人(含獨立)實務進階研討會	3
董事法人代表	佳醫健康事業(股)公司 法人代表：張仲勳(註 2)	102/09/16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企業誠信經營與社會責任座談會	3
董事	黃介青	102/07/22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賣賣中心	上櫃興櫃公司內部人股權宣導說明會	3
獨立董事	陳協裕	102/12/18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102 年度初次上市公司內部人股權交易法律遵循宣導說明	3
獨立董事	施美惠	102/12/04	中華民國會計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會計師查核簽證公司登記資本額辦法」修正後解析	3
		102/11/29	中華民國會計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稅務行政救濟實務案例解析	3
		102/11/27	中華民國會計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海外資金匯回台灣的查稅案例與因應	3
獨立董事	李威德	102/11/15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董事與監察人(含獨立)實務進階研討會	3

註 1：於 103.2.14 辭任。

註 2：於 103.3.3 改派卸任。

(四)公司如有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本公司已於100年12月經董事會通過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以下簡稱薪酬委員會)，並訂定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辦法，說明如下：

一、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份別（註1）	條件 /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2）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家數	備註（註3）
		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需相關料系之公私立大專院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律師、會計師或其他與公司業務所需之國家考試及格領有證書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	具有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獨立董事	陳協裕			✓	✓	✓	✓	✓	✓	✓	✓	✓	無	
獨立董事	施美惠		✓	✓	✓	✓	✓	✓	✓	✓	✓	✓	無	
獨立董事	李威德		✓	✓	✓	✓	✓	✓	✓	✓	✓	✓	1	

註1：身分別請填列係為董事、獨立董事或其他。

註2：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1）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2）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4）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

（5）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6）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7）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8）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註3：若成員身分別係為董事，請說明是否符合「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6條第5項之規定。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委員經董事會提名選任，人數為三人。

2.本公司於101年6月15日選任第二屆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委員,由三位獨立董事共同組成,由獨立董事陳協裕先生為召集人。

3.第二屆委員任期:101年6月15日至104年6月14日，最近年度(102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6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B/A)(註)	備註
召集人	陳協裕	6	0	100%	101.6.15選任(獨立董事)
委員	施美惠	5	1	83%	101.6.15選任(獨立董事)
委員	李威德	5	0	83%	101.6.15選任(獨立董事)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本年度無此情形。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本年度無此情形。					

註：

(1)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2)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成員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五)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一、落實推動公司治理		
(一)公司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以及檢討實施成效之情形。	(一)本公司尚未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然係透過其他工作規範來推行企業社會責任。	尚未完全符合
(二)公司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之運作情形。	(二)本公司雖未設置專責單位，惟目前係由總經理室、職工福利委員會等協助辦理。	符合
(三)公司定期舉辦董事、監察人與員工之企業倫理教育訓練及宣導事將其與員工績效考核系統結合，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及懲戒制度之情形。	(三)本公司依循「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規定，強化董事及監察人之職責，藉以提昇公司營運透明度，並保障股東權益。並定期舉辦員工教育訓練宣導公司文化政策。	符合
二、發展永續環境		
(一)公司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之情形。	(一)本公司強力宣導及推行使用回收再生紙類及環保標章等相關產品。	符合
(二)公司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之情形。	(二)本公司之相關產品並無廢棄物之產生，其餘垃圾處理依據大樓管理委員會相關規定處理。	符合
(三)設立環境管理專責單位或人員，以維護環境之情形。	(三)本公司配合大樓管理委員會相關單位之環境管理制度。並於明顯辨識區域張貼書面環保宣導。	符合
(四)公司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制定公司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之情形。	(四)本公司宣導夏日季節冷氣不低於攝氏26度，適度關閉無人或少人辦公區域之空調系統，並不定期執行節能及資源回收之宣導。	符合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三、維護社會公益		
(一)公司遵守相關勞動法規及尊重國際公認基本勞動人權原則，保障員工之合法權益及雇用政策無差別待遇等，建立適當之管理方法、程序及落實之情形。	(一)本公司依據勞基法或當地政府相關法令訂有「員工工作規則」。	符合
(二)公司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之情形。	(二)本公司非常重視員工工作環境之安全，定期及不定期自行或與參與大樓管理委員會有關消防演習之宣導作業。 本公司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負責舉辦全公司各項福利措施及各種補助作業。本公司依法辦理勞工保險、全民健康保險及團體保險，藉以保障員工權益。舉行在職員工健康檢查，確保員工身體健康狀況無虞。	符合
(三)公司建立員工定期溝通之機制，以及以合理方式通知對員工可能造成重大影響之營運變動之情形。	(三)本公司定期與全體員工開會，主要為宣導公司重要政策或活動，並建立雙向溝通機制，聽取員工建言；本公司每季亦會透過績效評核由直屬主管、部門主管與部門員工密切溝通。	符合
(四)公司制定並公開其消費者權益政策，以及對其產品與服務提供透明且有效之消費者申訴程序之情形。	(四)本公司落實與客戶之密切關係，包含銷售後之客戶服務及維修保固，若有任何客訴問題均於第一時間即時處理及通報。	符合
(五)公司與供應商合作，共同致力提升企業社會責任之情形。	(五)本公司之國內外供應商大多為長期合作之原廠，所有產品均符合法規之規範以確保使用安全無虞。	符合
(六)公司藉由商業活動、實物捐贈、企業志工服務或其他免費專業服務，參與社區發展及慈善公益團體相關活動之情形。	(六)本公司除本業經營外，每年固定捐贈皮膚科醫學會、醫療基金會或財團法人社會福利基金會，並於年度家庭日贊助弘道老人福利基金會及台東家扶中心等公益活動。	符合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公司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之方式。	(一)本公司目前已架設中英文網站，於股東專區下揭露相關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並可透過本公司網站連結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相關內容。另本公司已依「公開發行公司年報應行記載事項準則」編製股東會年報，並於股東會召開前	符合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二)公司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揭露推動企業社會責任之情形。	將年報之電子檔傳送至公開資訊觀測站。 (二)本公司尚未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	尚未符合
四、 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尚未制定企業社會責任守則，故不適用。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對環保、社區參與、社會貢獻、社會服務、社會公益、消費者權益、人權、安全衛生與其他社會責任活動所採行之制度與措施及履行情形）： 1.102年10月集團家庭日贊助弘道老人福利基金會及台東家扶中心等公益活動。 2.每年固定捐贈皮膚科醫學會、醫療基金會或財團法人社會福利基金會。		
七、 公司產品或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應加以敘明： 本公司一貫堅持代理已獲得美國食品與藥品檢驗局(FDA)認證之歐美先進儀器產品，並取得國內衛生署之認證，提供給客戶與消費者最佳保障。		

（六） 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

為維持本公司誠信經營之企業文化及健全發展，並建立良好商業運作，本公司已於100年3月22日董事會通過「誠信經營守則」，並於100年5月2日股東會報告。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公司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以及董事會與管理階層承諾積極落實之情形。	(一)本公司已於100年3月22日董事會通過「誠信經營守則」，並於100年5月2日股東會報告。並放置於公司官網上供大眾查詢。	符合
（二）公司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情形，以及方案內之作業程序、行為指南及教育訓練等運作情形。	(二)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除於員工守則載明外，本公司員工須另簽立保密合約書，董監事簽立保密同意書等以茲確實遵守。本公司定期對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員工及實質控制者舉辦教育訓練與宣導，並邀請與公司從事商業行為之相對人參與，使其充分瞭解公司誠信經營之決心、政策、防範方案及違反不誠信行為之後果。本公司將誠信經營政策與員工績效考核及人力資源政策結合，設立明確有效之獎懲制度	符合
（三）公司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時，對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採行防範行賄及收賄、提供非法政治獻金等措施之情形。	(三)本公司及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員工與實質控制者，於執行業務時，不得直接或間接提供、承諾、要求或收受任何形式之不正當利益，包括回扣、佣金、疏通費或透過其他途徑向客戶、代理商、承包商、供應商、公職人員或其他利害關係人提供或收受不正當利益。對政黨或參與政治活動之組織或個人直接或間接提供捐獻，應符合政治獻金法及公司內部相關作業程序，不得藉以謀取商業利益或交易優勢。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公司商業活動應避免與有不誠信行為紀錄者進行交易，並於商業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之情形。	(一)本公司於商業往來前，均考量代理商、供應商、客戶或其他交易對象之合法性及是否有不誠信行為並適時進行徵信作業，商業契約如供應商合約、銷售合約或租賃合約等均明定有關誠信行為之條款包含遵守誠信經營政策及交易相對人如涉及不誠信行為，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	符合
（二）公司設置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之運作情形，以及董事會督導情形。	(二)本公司由財管部負責制定企業誠信政策與方案，並由稽核室監督定期向董事會報告。	符合 符合
（三）公司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及提供適當陳述管道運作情形。	(三)本公司制定防止利益衝突之政策，並提供適當管道供董事、監察人與經理人主動說明其與公司有無潛在之利益衝突。本公司董事秉持高度自律，對董事會所列議案，與其自身或其代表之法人有利害關係，致有害於公司利益之虞者，得陳述意見及答詢，不得加入討論及表決，且討論及表決時應予迴避，並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其表決權。董事不得不當相互支援。本公司之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不得藉其在公司擔任之職位，使其自身、配偶、父母、子女或任何他人獲得不正當利益。	符合
（四）公司為落實誠信經營所建立之有效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之運作情形，以及內部稽核人員查核之情形。	(四)本公司就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建立有效之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如不得有外帳或保留秘密帳戶，並應隨時檢討，俾確保該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持續有效。本公司內部稽核人員定期查核前項制度遵循情形，並作成稽核報告提報董事會。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三、公司建立檢舉管道與違反誠信經營規定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之運作情形。	本公司檢舉管道為公司同仁如發覺本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員工或具有實質控制能力者，於從事商業行為之過程中有出現違反誠信、不法或違背受託義務等不誠信行為，應提出具體之人事時地物等資料，向稽核單位提出檢舉。稽核單位對於檢舉人身分及檢舉內容應確實保密，並應於調查完畢後，向董事會提出調查報告，由董事會決定懲處方式並聽取被檢舉人申訴意見。	符合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公司架設網站，揭露誠信經營相關資訊情形。 （二）公司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放置公司網站等）。	 (一)本公司於本公司網站上放置「誠信經營守則」，供投資人查閱。 (二)本公司設有相關專責人員負責公司各項資訊之蒐集及發佈，並已依規定設置發言人窗口。	 符合
五、 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係依「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定「誠信經營守則」，並依該守則確實執行，故無差異之情事。		
六、 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對商業往來廠商宣導公司誠信經營決心、政策及邀請其參與教育訓練、檢討修正公司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之揭露方式： (一)本公司遵守公司法、證券交易法、商業會計法、上櫃公司相關規章或其他商業行為有關法令，以作為落實誠信經營之基石。 (二)本公司已訂定「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所有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之揭露均依該程序辦理，簡要說明如下：。 1. 本公司設置處理內部重大資訊專責單位相關事宜，所有重大資訊之相關文件符合公司內部簽核流程。 2. 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受僱人應以善良管理人之注意及忠實義務，本誠實信用原則執行業務，並簽署保密協定。知悉本公司內部重大資訊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受僱人不得洩露所知悉之內部重大資訊予他人。 3. 本公司以外之機構或人員因參與本公司併購、重要備忘錄、策略聯盟、其他業務合作計畫或重要契約之簽訂，應簽署保密協定，並不得洩露所知悉之本公司內部重大資訊予他人。 4. 本公司對外揭露內部重大資訊應秉持 a. 資訊之揭露應正確、完整且即時、b. 資訊之揭露應有依據及 c. 資訊應公平揭露。 5. 本公司內部重大資訊之揭露，除法律或法令另有規定外，應由本公司發言人或代理發言人處理，並應確認代理順序；必要時，得由本公司負責人直接負責處理。本公司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之發言內容應以本公司授權之範圍為限，且除本公司負責人、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外，本公司人員，非經授權不得對外揭露內部重大資訊。		

（七） 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本公司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
(http://mops.twse.com.tw/mops/web/index)。

（八） 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

職稱	姓名	到任日期	解任日期	辭職或解任原因
財務長	林宛姿	99.04.01	102.02.28	辭職
財務長	詹以珍	102.02.27	102.08.01	辭職
總經理	任中杰	100.05.02	102.11.06	組織調整，改任執行副總經理
副董事長	林添發	101.06.15	103.02.14	辭職

（九） 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

1. 本公司經理人及財務主管每年應參加公司治理有關之進修及訓練，具備專業知識。受訓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副總經理兼任財務長	黃介青	102.10.17-102.10.25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發行人證券商證券交易所會計主管初任進修班	30
內部稽核主管	何秀美	102.6.21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固定資產薪工循環稽核實務研習班	6
		102.9.16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中國稅務實務稽核研習班	6

2. 本公司與財務資訊透明度有關人員，取得主管機關指定之相關證照情形：
稽核部門：內部稽核師 1 人。

3. 本公司員工之進修與受訓情形：

項目	班次數	總人數	總時數	總費用
專業職能訓練	25	300	150	60,000
新任員工教育訓練	3	15	60	30,000
業務人員教育訓練	8	180	65	200,000
財務會計專業訓練	5	25	30	50,000
中高階主管教育訓練	6	60	36	300,000
人才培訓營	6	360	48	600,000

陸、重要決議、公司章程及相關法規

一、與本次發行有關之決議文：請參閱第 410 頁至第 415 頁。

二、公司章程及新舊條文對照表：請參閱第 416 頁至第 421 頁。

三、盈餘分配表：請參閱第 414 頁至第 415 頁。

1. 內部控制聲明書

曜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03年03月12日

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檢查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及溝通，及5.監督。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檢查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檢查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知悉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一〇三年三月十二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八人中，有〇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曜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傅輝東（簽章）

總經理：陳啓修（簽章）

承銷商總結意見

曜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曜亞公司或該公司)本次為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 3,500 仟股，每股面額新台幣壹拾元整，發行總額為新台幣 35,000 仟元整；暨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 3,000 張，每張面額新台幣壹拾萬元，發行總額為新台幣 300,000 仟元整，依法向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提出申報。業經本承銷商採用必要之輔導及評估程序，包括實地了解該公司之營運狀況，與公司董事、經理人、及其他相關人員面談或舉行會議，蒐集、整理、查證及比較分析相關資料等，予以審慎評估。特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及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承銷商評估報告應行記載事項要點」及「證券承銷商受託辦理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承銷商評估報告之評估查核程序」規定，出具本承銷商總結意見。

依本承銷商之意見，該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符合「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及相關法令之規定，暨其計畫具可行性及必要性，其資金用途、進度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亦具合理性。

國泰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總經理：莊順裕

承銷部門主管：陳帝生

中　華　民　國　1　0　3　年　1　1　月　2　0　日

律師法律意見書

曜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本次為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參佰伍拾萬股，每股面額新台幣壹拾元整，發行總金額為新台幣參仟伍佰萬元整;暨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參仟張，每張面額新台幣壹拾萬元整，發行總金額為新台幣參億元整，向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提出申報。經本律師採取必要審核程序，包括實地瞭解，與公司董事、經理人及相關人員面談或舉行會議，蒐集、整理、查證公司議事錄、重要契約及其他相關文件、資料，並參酌相關專家之意見等。特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出具本律師法律意見書。

依本律師意見，曜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向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提出之法律事項檢查表所載事項，並未發現有違反法令致影響有價證券募集與發行之情事。

此致

曜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振道法律事務所

郭瓔滿律師

中　華　民　國　一　O　三　年　十　一　月　二　十　日

聲　明　書

本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一 O 三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暨發行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案件，係委由國泰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為主辦承銷商，茲承諾下列事項：

一、本公司之關係人非為本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之認購人或認購之最終資金來源。

二、無要求承銷商將本次募集之有擔保轉換公司債配售予本公司關係人及下列「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第三十六條及第四十三之一條規定所列之人：

(一)發行公司(發行機構)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二)對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投資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者。

(三)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與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董事長或總經理為同一人，或具有配偶或二親等關係者。

(四)受發行公司(發行機構)捐贈之金額達其實收基金總額三分之一以上之財團法人。

(五)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直屬總經理之部門主管。

(六)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之配偶。

(七)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之二親等親屬。

(八)承銷團之董事、監察人、受僱人及其配偶、二親等親屬。

(九)發行公司之員工。(初次上市(櫃)現金增資及臺灣存託憑證初次發行案件適用)

(十)與承銷商有承銷業務往來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其配偶及子女。(初次上市(櫃)現金增資及臺灣存託憑證初次發行案件適用)

(十一)承銷商本身所屬金融控股公司及該金融控股公司其他子公司；惟同屬金融控股公司之證券投資信託公司募集之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則不在此限。

(十二)承銷商本身所屬金融控股公司及該金融控股公司其他子公司之董事、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及子女。

(十三)與發行公司、承銷商具實質關係者。

(十四)存託機構及存託機構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受僱人及其配偶及子女。(臺灣存託憑證案件適用)

(十五)發行公司簽證會計師、其事務所之其他會計師及其配偶。

(十六)就該承銷案件出具法律意見書之律師及其配偶。

(十七)前各款之人利用他人名義參與應募者。(指具證券交易法施行細則第二條規定要件等之實質關係人)

特此聲明

此　　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發行人：曜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傅輝東

中　華　民　國　一　O　三　年　十　一　月　二　十　日

聲　明　書

本公司國泰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在此聲明，因辦理發行公司曜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一O三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暨發行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之承銷案件，受理詢價圈購之對象，如有下列各款之人參與詢價圈購，應拒絕之，且本公司應取得圈購人出具之符合銷售對象規定之聲明書：

(一)發行公司(發行機構)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二)對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投資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者。
(三)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與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董事長或總經理為同一人，或具有配偶或二親等關係者。
(四)受發行公司(發行機構)捐贈之金額達其實收基金總額三分之一以上之財團法人。
(五)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直屬總經理之部門主管。
(六)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之配偶。
(七)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之二親等親屬。
(八)承銷團之董事、監察人、受僱人及其配偶、二親等親屬。
(九)發行公司之員工。(初次上市(櫃)現金增資及臺灣存託憑證初次發行案件適用)
(十)與承銷商有承銷業務往來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其配偶及子女。(初次上市(櫃)現金增資及臺灣存託憑證初次發行案件適用)
(十一)承銷商本身所屬金融控股公司及該金融控股公司其他子公司；惟同屬金融控股公司之證券投資信託公司募集之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則不在此限。
(十二)承銷商本身所屬金融控股公司及該金融控股公司其他子公司之董事、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及子女。
(十三)與發行公司、承銷商具實質關係者。
(十四)存託機構及存託機構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受僱人及其配偶及子女。(臺灣存託憑證案件適用)
(十五)發行公司簽證會計師、其事務所之其他會計師及其配偶。
(十六)就該承銷案件出具法律意見書之律師及其配偶。
(十七)前各款之人利用他人名義參與應募者。(指具證券交易法施行細則第二條規定要件等之實質關係人)

特此聲明

此　　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聲明人：國泰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總經理：莊順裕

中　華　民　國　一　O　三　年　十　一　月　二　十　日

聲明書

本公司受曜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下稱曜亞公司）委託，擔任曜亞公司募集與發行一〇三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暨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之證券承銷商，茲聲明將善盡注意下列事項，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

一、曜亞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價格之訂定及相關作業程序，應遵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及「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等相關規定。

二、本公司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承銷相關費用之收取，不以其他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予發行人或其關係人或前二者所指定之人等。

三、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除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訂定之相關規定處理，並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五十六條、第六十六條、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此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證券承銷商：國泰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總　經　理：莊順裕

日　期：103 年 11 月 20 日

聲明書

本公司、本公司之董事、總經理、財務主管以及與本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〇三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暨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有關之經理人，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公司及上開所列人員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發行人：曜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傅輝東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三　年　十　一　月　二　十　日

聲明書

本人係曜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董事長，於該公司申請募集與發行一〇三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暨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公司及上開所列人員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董事長：傅輝東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三　年　十　一　月　二　十　日

聲明書

本人係曜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總經理，於該公司申請募集與發行一〇三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暨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公司及上開所列人員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總經理：陳啓修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三　年　十　一　月　二　十　日

聲明書

本人係曜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法人董事，於該公司申請募集與發行一〇三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暨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公司及上開所列人員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法人董事：佳醫健康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傅輝東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三　年　十　一　月　二　十　日

聲明書

本人係曜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法人董事代表人，於該公司申請募集與發行一〇三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暨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公司及上開所列人員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法人董事：佳醫健康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傅輝東

代表人：陳啓修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三　年　十　一　月　二　十　日

聲明書

本人係曜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董事暨財務長，於該公司申請募集與發行一〇三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暨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公司及上開所列人員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董事暨財務長：黃介青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三　年　十　一　月　二　十　日

聲明書

本人係曜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法人董事代表人，於該公司申請募集與發行一〇三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暨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公司及上開所列人員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法人董事：佳醫健康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傅輝東

代表人：王明廷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三　年　十　一　月　二　十　日

聲明書

本人係曜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法人董事代表人，於該公司申請募集與發行一〇三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暨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公司及上開所列人員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法人董事：佳醫健康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傅輝東

代表人：楊龍和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三　年　十　一　月　二　十　日

聲明書

本人係曜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獨立董事，於該公司申請募集與發行一〇三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暨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公司及上開所列人員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獨立董事：陳協裕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三　年　十　一　月　二　十　日

聲明書

本人係曜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獨立董事，於該公司申請募集與發行一〇三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暨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公司及上開所列人員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獨立董事：施美惠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三　年　十　一　月　二　十　日

聲明書

本人係曜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獨立董事，於該公司申請募集與發行一〇三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暨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公司及上開所列人員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獨立董事：李威德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三　年　十　一　月　二　十　日

聲明書

本人係曜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受雇人，於該公司申請募集與發行一〇三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暨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公司及上開所列人員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財務經理：江志浩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三　年　十　一　月　二　十　日

聲明書

本人係曜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經理人，於該公司申請募集與發行一〇三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暨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公司及上開所列人員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經理人：陳柏源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三　年　十　一　月　二　十　日

聲明書

本人係曜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經理人，於該公司申請募集與發行一〇三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暨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公司及上開所列人員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經理人：任中杰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三　年　十　一　月　二　十　日

曜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屆第二十次董事會議事錄(摘錄)

時　　間：民國一〇三年十一月六日(星期四)上午10時00分

地　　點：新北市中和區中正路872號4樓

參加人員：董事：佳醫法人代表：王明廷、楊龍和、陳啓修

傅輝東、黃介青

獨立董事：陳協裕、施美惠、李威德

列席：陳啓修總經理、黃介青財務長、何秀美內部稽核

江志浩財會經理、許庭禎會計師

議程：

一、宣布開會：

二、主席致詞：

三、報告事項：

四、討論事項：

案由二：本公司擬辦理103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及募集發行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案，提請討論。(審計委員會提)

說　明：1.發行目的：本公司為因應營運需求並拓展亞洲醫學美容相關產業，以維持長期競爭力，預計募集新台幣510,000仟元充實營運資金。

1. 發行金額：

(1)現金增資：擬以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計3,500仟股，每股面額新台幣壹拾元整，發行價格以不低於訂價基準日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擇一計算之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術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及除息後平均股價之七成，暫訂每股發行價格為新台幣60元，預計募集金額為新台幣210,000仟元整。實際發行價格與募集金額俟呈奉主管機關申報生效後，擬授權董事長洽承銷商依當時市場狀況及相關法令規定共同議定之。

(2)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轉換公司債總額為新台幣300,000仟元整，每張面額為新台幣壹拾萬元，票面利率0%，發行期間三年，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

3.發行條件：

(1)本次現金增資：

a.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依公司法第267 條規定，保留增資發行新股之15%計525仟股由本公司員工認購，並依證券交易法第28 條之1 規定，提撥增資發行新股之10%，計350仟股採公開申購方式對外公開承銷，其餘75%計2,625仟股由原股東按照增資認股基準日股東名簿記載之股東持股比例認購，其認購不足一股之畸零股，由股東自停止過戶日起五日內由股東自行拼湊。原股東及員工放棄認股之股份或拼湊不足一股之畸零股部分，擬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按發行價格認購之。

b.本次現金增資於呈奉主管機關申報生效後，由董事會另訂發行價格、發行股數、發行條件、募集金額及辦理其餘增資發行相關事宜。

c.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其權利義務與原已發行普通股股份相同。

d. 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如每股實際發行價格因市場變動而調整，致募集資金不足時，其差額將以減少充實營運資金因應；惟若募集資金增加時，則作為充實營運資金之用。

(2)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

a. 本次轉換公司債暫訂之發行及轉換辦法暫訂詳如附件1，擬採全數詢價圈購方式辦理公開銷售。

b. 本次轉換公司債俟呈報主管機關申報生效後，擬授權董事長另訂發行日，並向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申請櫃檯買賣。

c. 本次發行轉換公司債，依證券交易法第八條規定不印製實體債券，並於主管機關申報生效後，向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辦理櫃檯買賣。

d. 為配合本次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之發行作業，擬授權董事長核可並代表本公司簽署一切有關發行本次國內有擔保轉換公司債之契約文件，並代表本公司辦理相關發行事宜。

4. 本次辦理103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及募集發行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計畫所需資金之來源、計畫項目、預計資金運用進度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等請參閱附件2。

5. 因資本市場籌資環境變化快速，為掌握訂定發行條件及實際發行作業時效，本次發行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及現金增資發行新股籌資計畫有關重要內容，包括發行時程、發行額度、發行價格、發行條件、發行及轉換辦法之訂定，以及資金運用計畫項目、資金來源、預計資金運用進度及可能產生效益及其他相關事宜，如經主管機關指示、相關法令規則修正或因應金融市場狀況或客觀環境需修訂或修正時，擬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

決　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五、臨時動議

六、散　　會

主席：傅輝東　　紀　錄：江志浩

曜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屆第二十一次董事會議事錄(臨時召集)

時　　間：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九日(星期二)下午 13 時 30 分

地　　點：新北市中和區中正路 872 號 4 樓

參加人員：董事：佳醫法人代表：王明廷、楊龍和、陳啓修

傅輝東、黃介青

獨立董事：陳協裕、施美惠、李威德

列席：陳啓修總經理、黃介青財務長、何秀美內部稽核

江志浩財會經理

議程：

一、宣布開會：

二、主席致詞：(略)

三、報告事項：

四、討論事項：

案由一：訂定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轉換價格訂價基準日及預計發行日，提請討論。(審計委員會提)

說　明：

1. 本公司發行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總額新台幣三億元乙案，業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03 年 12 月 8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300486551 號函申報生效。
2. 本次轉換公司債之轉換價格，係以104年1月21日為轉換價格訂定基準日，取前一、三、 五個營業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數平均數訂定價格(依本公司「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規定辦理)。
3. 預定轉換公司債發行日為104年1月29日。
4. 委託代收債款與存儲專戶機構：俟正式簽約後另行公告。
5. 因資本市場籌資環境變化快速，為掌握發行作業時效，本次發行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籌資計畫有關重要內容，包括發行時程、發行額度、發行價格、發行條件、發行及轉換辦法之訂定，以及資金運用計畫項目、資金來源、預計資金運用進度及可能產生效益及其他相關事宜，如經主管機關指示、相關法令規則修正或因應金融市場狀況或客觀環境需修訂或修正時，擬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

決　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案由二：討論本公司103年度現金增資認股基準日等相關事宜，提請討論。(審計委員會提)

說　明：

1. 本公司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股票3,500,000股，每股面額新台幣10元，業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103年12月8日金管證發字第1030048655號函申報生效。
2. 本次現金增資發行價格係依據『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

自律規則』第六條之規定『承銷商輔導上市（櫃）公司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如採公開申購配售辦理承銷，其發行價格之訂定，於除權交易日前五個營業日，不得低於其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擇一計算之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術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或減資除權)及除息後平均股價之七成。』，實際發行價格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之。

3. 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依公司法第267條規定，保留增資發行新股之15%計525仟股由本公司員工認購，並依證券交易法第28條之1 規定，提撥增資發行新股之10%，計350仟股採公開申購方式對外公開承銷，其餘75%計2,625仟股由原股東按照增資認股基準日股東名簿記載之股東持股比例認購，其認購不足一股之畸零股，由股東自停止過戶日起五日內由股東自行拼湊。原股東及員工放棄認股之股份或拼湊不足一股之畸零股部分，擬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按發行價格認購之。

4. 擬訂相關作業摘要日期如下：
   (1)股票最後過戶日：103年12月26日
   (2)現金增資除權停止過戶期間：103年12月27日至103年12月31日
   (3)現金增資認股基準日：103年12月31日
   (4)現金增資繳款期間：104年1月6至104年1月12日
   (5)特定人繳款日：104年1月13日至104年1月15日
   (6)承銷商餘額包銷日：104年1月16日
   (7)現金增資基準日：104年1月16日
   (8)代收款與存儲專戶銀行：俟正式簽約後另行公告。
   (9)原股東及員工繳款期間若為七天，依據公司法第二百六十六條第三項準用同法第一百四十二條之規定，自104年1月13日起至104年2月13日止訂為催告繳款期間，催繳相關事宜將另行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告之。

5. 因資本市場籌資環境變化快速，為掌握發行作業時效，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籌資計畫有關重要內容，包括發行時程、發行額度、發行價格及發行條件之訂定，以及資金運用計畫項目、資金來源、預計資金運用進度及可能產生效益及其他相關事宜，如經主管機關指示、相關法令規則修正或因應金融市場狀況或客觀環境需修訂或修正時，擬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

決　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五、臨時動議

六、散　　會

主　席：傅 輝 東　　紀　錄：江 志 浩

曜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一〇三年股東常會議事錄(摘錄)

時　　間：民國一〇三年六月十八日星期三上午九時整

地點：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一段 161 號 5 樓

出席：出席股東及股東代理人所代表之股份計 14,516,458 股，佔本公司流通在外股份總數 26,500,000 股之 54.78%。

一、宣布開會：

二、主席就位：

三、行禮如儀：

四、主席致詞：

五、報告事項：

六、承認事項：

七、討論事項

案由一：本公司「公司章程」部分條文修訂案提請討論。【董事會提】

說　明：1.配合本公司設置「審計委員會」後之相關條文修正。
2.檢附「公司章程」修訂條文對照表請參閱附件五。
3.謹提請討論。

決　議：經投票表決，贊成權數 14,428,750 權，反對權數 0 權，棄權權數 0 權，贊成權數過出席股東表決權數三分之二，本案照案通過。

案由二：一〇二年度盈餘分配案，提請承認。【董事會提】

說明：1.依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第 26 條規定辦理。
2.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盈餘分配表詳如下表：

曜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一〇二年度
盈餘分配表

單位:新台幣元

項目	金額
期初未分配盈餘	$61,487,588
採用 IFRS 調整數	(5,026,419)
調整後期初未分配盈餘	56,461,169
精算（損）益列入保留盈餘	3,310,535
調整後未分配盈餘	59,771,704

加：本年度稅後淨利	41,438,183
迴轉前期特別盈餘公積	2,050,574
提列項目：	
法定盈餘公積	(4,143,818)
可供分配盈餘	99,116,643
分配項目：	
股東現金股利(註一)	(39,750,000)
期末未分配盈餘	59,366,643

註一：每股配發現金股利新台幣 1.5 元。
註二：配發董事酬勞 1,864,718 元。
配發員工紅利 2,237,662 元。

董事長：傅輝東 總經理：陳啟修 會計主管：黃介青

3. 現金股利之配發，俟股東常會通過後，由董事會另訂除息基準日及辦理現金股利分派之相關事宜，惟如嗣後因本公司發行之可轉換公司債持有人申請轉換及買回本公司股份或將庫藏股轉換、註銷，致影響流通在外股份數量，使每股配息率因而發生變動者，授權董事長依股東會決議配發之金額及實際流通在外股數，調整股東配息率；另現金股利計算至元，以下捨去，本次現金股利分配未滿 1 元之畸零數額，列入公司之其他收入。

4. 謹提請承認。

決　議：經投票表決，贊成權數 14,428,750 權，反對權數 0 權，棄權權數 0 權，贊成權數過出席股東表決權數二分之一，本案照案通過。

八、其他議案：

九、臨時動議：

十、散會

主席：董事長：傅輝東　　記錄：江志浩

附件五：「公司章程」部分修訂條文對照表

103 年 3 月 12 日第四屆第十五次董事會通過

條次	現行條文內容	修訂後條文內容	說明
第 四 章	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	董事及經理人	配合本公司設置審計委員會後之條文修正
第 十 五條	本公司設董事七~九人，監察人二~三人，任期三年，採候選人提名制度，由股東會就有行為能力之人選任，連選得連任。董事人數由董事會議定之。	本公司設董事七~九人，任期三年，採候選人提名制度，由股東會就有行為能力之人選任，連選得連任。董事人數由董事會議定之。	配合本公司設置審計委員會後之條文修正
第 二 十 五條	本公司應於每會計年度終了，由董事會造具(一)營業報告書(二)財務報表(三)盈餘分派或虧損撥補之議案等各項表冊送請公司監察人查核後，依法提交股東常會請求承認。	本公司應於每會計年度終了，由董事會造具(一)營業報告書(二)財務報表(三)盈餘分派或虧損撥補之議案等各項表冊送請公司審計委員會查核後，送交董事會通過，依法提交股東常會請求承認。	配合本公司設置審計委員會後之條文修正
第 二 十 七條-1	本章程有關監察人之規定，於本公司章程第十五-1 條選舉獨立董事並成立審計委員會後，失其效力。	刪除	配合本公司設置審計委員會後之條文修正
第 二 十 九條	本章程訂立於民國九十二年九月十八日 (第一次~第十二次修訂同,略)	本章程訂立於民國九十二年九月十八日 (第一次~第十二次修訂同,略) 第十三次修訂於民國一〇三年六月十八日	增列修訂日期

曜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第一章總則

第一條：本公司依照公司法股份有限公司之規定組織之，定名為曜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英文名稱為 DYNAMIC MEDICAL TECHNOLOGIES INC.)

第二條：本公司所營業務如下：

1. F113030精密儀器批發業
2. F108040化粧品批發業
3. F208040化粧品零售業
4. F108031醫療器材批發業
5. F208031醫療器材零售業
6. F113990其他機械器具批發業
7. F213990其他機械器具零售業
8. JE01010租賃業
9. I102010投資顧問業
10. I103060管理顧問業
11. I199990其他顧問服務業
12. F102170食品什貨批發業
13. F203010食品什貨、飲料零售業
14. F110020眼鏡批發業
15. F210020眼鏡零售業
16. F113020電器批發業
17. F213010電器零售業
18. F213040精密儀器零售業
19. F113060度量衡器批發業
20. F213050度量衡器零售業
21. F401010國際貿易業
22. E601020電器安裝業
23. E604010機械安裝業
24. EZ05010儀器、儀表安裝工程業
25. JA02990其他修理業
26. F108021西藥批發業
27. F208021西藥零售業
28. F108051化粧品色素販賣業
29. F113010機械批發業
30. F113050電腦及事務性機器設備批發業
31. I301010資訊軟體服務業
32. I301020資料處理服務業
33. I301030電子資訊供應服務業
34. I401010一般廣告服務業
35. I501010產品設計業
36. I503010景觀、室內設計業
37. IZ13010網路認證服務業
38. JD01010工商徵信服務業

39.ZZ99999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第三條：本公司因業務需要得為對外保證。

第四條：本公司如為他公司有限責任股東時，其所投資總額不受公司法第十三條第一項規定不得超過實收股本百分之四十之限制。

第五條：本公司設總公司於新北市，必要時經董事會決議得在國內外設立分公司、門市部、營業所以及其他型態之分支機構。

第五-1 條：刪除

第二章股份

第六條：本公司資本總額為新台幣伍億元整，分為伍仟萬股，每股面額新台幣壹拾元整。未發行股份授權董事會視業務需要分次發行之。

第七條：本公司股票除依規定得不印製實體者外，概為記名式，由董事三人以上簽名或蓋章經簽證後發行之，本公司自公開發行後，發行新股得就該次發行總數合併印製股票或得免印製股票，但應洽證券集中保管事業機構保管或登錄。

第八條：股東名簿記載之變更，於股東常會開會前六十日內、股東臨時會開會前三十日內或公司決定分派股息及紅利或其他利益之基準日前五日內，不得為之。其他有關股務事宜，悉依「公開發行股票公司股務處理準則」辦理。

第八-1條：本公司發行人發行認股價格不受「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第五十三條規定限制之員工認股權憑證，應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股東之出席，出席股東表決權三分之二以上同意行之。並得於股東會決議之日起一年內分次申報辦理。

第八-2 條：公司以低於實際買回股份之平均價格轉讓予員工，或以低於市價（每股淨值）之認股價格發行之員工認股權憑證，惟應經最近一次股東會有代表已發行股數過半數股東之出席，出席股東表決三分之二以上同意行之。

第三章股東會

第九條：股東會分為股東常會及股東臨時會二種，股東常會由董事會依法召集，於每會計年度終了後六個月內召開，股東臨時會於必要時依法召集之。股東會之召集通知經相對人同意者，得以電子方式為之。

第九-1條：股東常會之召集應於三十日前，股東臨時會應於十五日前，將開會的日期、地點及召集事由通知各股東並公告之。股東會之召集通知經相對人同意者，得以電子方式為之。持有記名股票未滿一千股之股東，前項召集通知，得以公告方式為之。

第九-2條:持有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一以上股份之股東，得以書面向公司提出股東常會議案，其程序悉依公司法第一百七十二條之一規定辦理。

第十條：股東因故不能出席股東會時，應依公司法第一百七十七條、證券交易法第二十五條之一第一項及「公開發行公司出席股東會使用委託書規則」之規定，委託代理人出席。

第十一條：本公司股東，每股有一表決權；但受限制或公司法第一七九條第二項所列無表決權者除外。

第十一-1條：本公司股票擬撤銷公開發行時，應提股東會決議後始得為之，且於上市(興)櫃期間均不得變動。

第十二條：股東會之決議，除公司法及相關法令另有規定外，應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股東之出席，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行使之。

第十三條：刪除

第十四條：股東會之決議事項，應作成議事錄，由主席簽名或蓋章，並於開會後二十日內分發各股東，議事錄之製作及分發得以電子方式為之。議事錄、出席股東簽名簿及代理出席委託書，應依法令規定保存於公司。對於持有記名股票未滿一仟股之股東得以公告方式為之。

第四章董事及經理人

第十五條：本公司設董事七~九人，任期三年，採候選人提名制度，由股東會就有行為能力之人選任，連選得連任。董事人數由董事會議定之。

第十五-1條：本公司董事名額中，應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之二條及第一百八十三條規定，設立獨立董事人數不得少於二人，且不得少於董事席次五分之一。選舉獨立董事時，採候選人提名制度，得由持有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一以上股份之股東及董事會提出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經董事會查其符合獨立董事所應具備條件後，送請股東會，股東應就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中選任之。有關獨立董事之專業資格、持股、兼職限制、提名與選任方式及其他應遵守事項，悉依公司法，證券交易法相關法令規定辦理。

第十五-2條：本公司依據證券交易法第十四之四條規定，設置審計委員會並由審計委員會負責執行公司法、證券交易法暨其他法令規定監察人之職權。
審計委員會應由全體獨立董事組成,其人數不得少於三人,其中一人為召集人，且至少一人應具備會計或財務專長。
審計委員會之決議，應有全體成員二分之一以上之同意。

第十六條：董事會由董事組織之，由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同意互推董事長及副董事長各一人。董事長對內為股東會、董事會主席，對外代表公司。

第十六-1條：本公司董事會之召集應於七日前通知各董事及監察人，但如遇緊急事項得隨時召集之。
本公司董事會之召集得以書面、電子郵件或傳真方式為之。

第十七條：刪除

第十八條：董事會之決議除公司法另有規定外，應有全體董事過半數之出席，以出席董事過半數之同意行之。董事會之決議事項，須記載於董事會議紀錄，由主席簽名或蓋章保存於本公司，並於會後二十日內將議事錄分發各董事。
本公司董事會議事錄之製作及分發得以書面、電子郵件或傳真方式為之。

第十九條：董事長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其代理依公司法第兩百零八條第三項規定辦理。董事會如採視訊會議為之，參與會議之董事，視為親自出席，董事因故不能出席時，得依公司法第二零五條規定出具委託書委託其他董事代理之，前項代理人以受一人之委託為限。

第二十條：刪除

第二十一條：刪除

第二十二條：本公司全體董事及監察人之報酬，授權董事會依其對本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及貢獻之價值，並參酌同業通常之水準議定之。

第二十三條：本公司得設經理人，其任免及報酬均由董事會以全體董事過半數之出席，以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

第五章會計

第二十四條：本公司以每年一月一日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為會計年度。

第二十五條：本公司應於每會計年度終了，由董事會造具(一)營業報告書(二)財務報表(三)盈餘分派或虧損撥補之議案等各項表冊送請公司審計委員會查核後，送交董事會通過，依法提交股東常會請求承認。

第二十六條：本公司無盈餘時不得以本付息，但年度結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後，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次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特別盈餘公積。其餘由董事會視營運需要擬案提請股東會同意，酌予保留適當額度後，再依下列比例分派之：
(一)董監事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五。
(二)員工紅利：不低於百分之一。
(三)其餘併同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報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本公司分配員工股票紅利時，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其分配辦法由董事長訂定之。

第二十六-1條：本公司股息及紅利之發放，以健全公司財務結構為原則，本公司於可供分配盈餘百分之二十至一百之範圍以現金股利發放。惟若未來有重大資本支出計劃，得經股東會大會同意，全數以股票股利發放之。

第六章附則

第二十七條：刪除

第二十七-1條：刪除

第二十八條：本章程如有未盡事項悉依照公司法之規定辦理之。

第二十九條：本章程訂立於民國九十二年九月十八日
第一次修訂於民國九十三年二月三日
第二次修訂於民國九十三年六月二十一日
第三次修訂於民國九十三年七月十六日
第四次修訂於民國九十三年十一月九日
第五次修訂於民國九十四年五月十日
第六次修訂於民國九十五年六月五日
第七次修訂於民國九十七年六月十一日
第八次修訂於民國九十八年六月十日
第九次修訂於民國九十八年十一月二日
第十次修訂於民國九十九年二月九日
第十一次修訂於民國一〇〇年五月二日
第十二次修訂於民國一〇一年六月十五日
第十三次修訂於民國一〇三年六月十八日

曜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傅輝東

附件一　　**曜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

(以下簡稱「本辦法」)

一、債券名稱：

曜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以下簡稱「本轉換公司債」）。

二、發行日期：

民國●年●月●日。(以下簡稱「發行日」)。

三、發行總額及每張面額：

發行總額新臺幣叁億元整，每張面額為新臺幣壹拾萬元整，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

四、發行期間：

發行期間三年，自民國●年●月●日開始發行，至民國●年●月●日到期(以下簡稱「到期日」)。

五、票面利率：

本轉換公司債之票面年利率為0%。

六、還本付息日期及方式：

依本辦法第五條規定，本轉換公司債之票面年利率為0%，故無需訂定付息日期及方式。除債券持有人依本辦法第十條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或本公司依本辦法第十八條提前贖回，或本公司由證券商營業處所買回註銷者外，本公司於本轉換公司債到期時依債券面額將債券持有人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以現金一次償還。

七、擔保情形：

(一)本轉換公司債委由合作金庫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銀行為保證銀行(以下簡稱「保證銀行」)。保證期間自本轉換公司債債款收足之日起至本轉換公司債依本辦法所定應付本金完全清償之日止,保證範圍包括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本金餘額及從屬於主債務之負擔。

(二)本轉換公司債持有人如擬就本轉換公司債向保證銀行請求付款,應於保證期間內向受託人提出請求,受託人接獲請求後應通知保證銀行請求之全部金額,保證銀行將於接獲受託人依本轉換公司債規定請求付款之通知後十四個營業日內付款予受託人。

(三)在保證期間，本公司若發生未能按期還本，或違反與受託銀行簽訂之受託契約，或違反與保證銀行簽訂之「委任保證契約」，或違反主管機關核定事項，足以影響本轉換公司債持有人權益時，本轉換公司債即視為全部到期。

(四)本轉換公司債持有人請求保證銀行給付本轉換公司債之保證款項時,應由本公司債債權人簽署切結書,切結其對經保證銀行保證之本轉換公司債債權已全數自保證銀行受償，並不得再對保證銀行請求履行轉換公司債之保證責任。

八、轉換標的：

債券持有人得依本辦法之規定，向本公司請求將本轉換公司債依面額及請求轉換當時之轉換價格，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股票，本公司將以新發行之普通股交付之。

九、轉換期間：

(一)債券持有人於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日後屆滿一個月之次日(民國●年●月●日)起，至到期日(民國●年●月●日)止，除依法暫停過戶期間及本條第(二)項規定期間外，得向本公司請求依本辦法轉換為本公司之普通股，並依本辦法第十條、第十三條及第十五條規定辦理。

(二)自本公司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或現金增資認股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起，至權利分派基準日止，及辦理減資之減資基準日起至減資換發股票開始交易日前一日止，停止轉換。

十、請求轉換程序：

(一)債券持有人至原交易券商填具「轉換公司債帳簿劃撥轉換/贖回/賣回申請書」(註明轉換)，由交易券商向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集保結算所」）提出申請，集保結算所於接受申請後送交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於送達時即生轉換之效力，且不得申請撤銷，並於送達後五個營業日內完成轉換手續，直接將本公司普通股股票撥入原債券持有人之集保帳戶。

(二)華僑及外國人持有本轉換公司債轉換為股票時,統由集保結算所採取帳簿劃撥方式辦理配發。

十一、轉換價格及其調整：

(一)本轉換公司債轉換價格訂定基準日暫定為103年11月20日，以基準日(不含)前一個營業日、前三個營業日及前五個營業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擇一者為基準價格，再以基準價格乘以101.8%為計算依據（計算至新臺幣分為止，毫以下四捨五入)。基準日前如遇有除權或除息者，經採樣用以計算轉換價格之收盤價，應先設算為除權或除息後價格;轉換價格於決定後,實際發行日前,如遇有除權或除息者，應依轉換價格調整公式調整之。依上述方式，轉換價格暫定為每股68元。

(二)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除本公司所發行(或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而換發普通股股份者或因員工紅利發行新股者無須適用以下約定外,遇有本公司已發行(或私募)之普通股股份增加(包含但不限於以募集發行或以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盈餘轉增資、資本公積轉增資、公司合併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股票分割及現金增資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等)，本公司應依下列公式調整本轉換公司債之轉換價格(計算至新臺幣分為止，毫以下四捨五入，向下調整，向上則不予調整)，並函請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以下簡稱「櫃買中心」）公告，於新股

發行除權基準日（註1）調整之(有實際繳款作業者則於股款繳足日調整之)。如於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之除權基準日後變更新股發行價格,則依更新後之新股發行價格重新按下列公式調整,如經設算調整後之轉換價格低於原除權基準日前已公告調整之轉換價格，則函請櫃買中心重新公告調整之。

調整後轉換價格＝調整前轉換價格x【已發行股數(註2)+(每股繳款額(註3)x新股發行股數)/每股時價(註4)】/(已發行股數+新股發行股數)

註1：如為股票分割則為分割基準日，如係採詢價圈購辦理之現金增資或現金增資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因無除權基準日,則於股款繳足日調整。如為合併或受讓增資則於合併或受讓基準日調整，如係以私募辦理現金增資，或增加之股份係私募有價證券，則於私募有價證券交付日調整。

註2：已發行股數係指普通股已發行股份總數(包括募集發行與私募股份)減除本公司買回惟尚未註銷或轉讓之庫藏股股數。

註3：每股繳款額如係屬無償配股或股票分割，則其繳款額為零。若係屬合併增資發行新股者，則其每股繳款額為合併基準日前依消滅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計算之每股淨值乘以換股比例。如係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則每股繳款額為受讓基準日前受讓之他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計算之每股淨值乘以換股比例。

註4：每股時價之訂定，應以除權基準日、訂價基準日或股票分割基準日之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擇一計算之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為準。

(三)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如遇本公司配發普通股現金股利占每股時價之比率超過1.5%時，應按所佔每股時價之比率於除息基準日調降轉換價格，並應公告調整後之轉換價格。本項轉換價格調降之規定，不適用於除息基準日（不含）前已提出請求轉換者。其調整公式如下：

調降後轉換價格＝調降前轉換價格x(1-發放普通股現金股利占每股時價(註5)之比率)

b. 註5：每股時價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除息公告日之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擇一者為準。

(四)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遇有本公司以低於每股時價(註6)之轉換或認股價格再發行(或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時，本公司應依下列公式調整本轉換公司債之轉換價格（計算至新臺幣分為止，毫以下四捨五入，向下調整，向上則不予調整），並函請櫃買中心公告，於前述有價證券或認股權發行之日或私募有價證券交付之日調整之：

調整後轉換價格＝調整前轉換價格x【已發行股數(註 7)＋（新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或認股權之轉換或認股價格x新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或認股權可轉換或認購之股數）／每股時價】／（已發行股數＋新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或認股權可轉換或認購之股數）

註6：每股時價為再發行(或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之訂價基準日或私募有價證券交付日之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擇一。

註7：已發行股數係指普通股已發行股份總數(包括已私募股數)，並減除本公司買回惟尚未註銷或轉讓之庫藏股股數。再發行(或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如係以庫藏股支應，則調整公式中之已發行股數應減除新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可轉換或認購之股數。

(五)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如遇本公司非因庫藏股註銷之減資致普通股股份減少時，應依下列公式計算調整後轉換價格，並函請櫃買中心公告，於減資基準日調整之。

$$\text{調整後轉換價格} = \frac{\text{調整前轉換價格} \times \text{減資前已發行普通股股數(註 8)}}{\text{減資後已發行普通股股數(註 8)}}$$

註8：已發行股數係指普通股已發行股份總數(包括募集發行與私募股份)減除本公司買回惟尚未註銷或轉讓之庫藏股股數。

十二、本轉換公司債之上櫃及終止上櫃：

本轉換公司債於發行日之前向櫃買中心申請上櫃買賣，並由本公司洽櫃買中心同意後公告之。本轉換公司債至全數轉換為普通股股份或全數由本公司買回或償還時終止上櫃。

十三、轉換後新股之上櫃：

本轉換公司債經轉換後換發之普通股自交付日起於櫃買中心上櫃買賣，上述事項由本公司洽櫃買中心同意後公告之。

十四、本公司應於每季結束後十五日內，將前一季因本轉換公司債行使轉換所交付之股票數額予以公告，每季並應向公司登記之主管機關申請資本額變更登記至少一次。

十五、無法換發壹股之餘額處理：

轉換成普通股時，若有不足壹股之畸零股，除折抵集保劃撥費用外，本公司將以現金償付之（計算至新臺幣元，角以下四捨五入）。

十六、轉換年度現金股利及股票股利之歸屬：

(一)現金股利

1. 債券持有人於當年度一月一日起至當年度本公司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不含)以前請求轉換者，轉換而得之普通股參與當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前一年度現金股利。
2. 當年度本公司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含)起至現金股息除息基準日(含)止，停止本轉換公司債轉換。
3. 債券持有人於當年度現金股息除息基準日翌日起至當年度十二月三十一日(含)請求轉換者，不得享有當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前一年度現金股利，但得參與次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當年度現金股利。

(二)股票股利

1. 債券持有人於當年度一月一日起至當年度本公司無償配股除權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不含)以前請求轉換者，轉換而得之普通股參與當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前一年度股票股利。
2. 當年度本公司無償配股除權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含)起至無償配股除權基準日(含)止停止本轉換公司債轉換。
3. 債券持有人於當年度無償配股除權基準日翌日起至當年度十二月三十一日(含)請求轉換者，不得享有當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前一年度股票股利，但得參與次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當年度股票股利。

十七、轉換後之權利義務：

轉換後之新股，其權利義務與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相同。

十八、本公司對本轉換公司債之贖回權：

(一)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一個月後翌日(民國●年●月●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民國●年●月●日)止，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格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百分之三十(含)者，本公司得於其後三十個營業日內，以掛號寄發一份一個月期滿之「債券收回通知書」(前述期間自本公司發信之日起算，並以該期間屆滿日為債券收回基準日，且前述期間不得為第九條之停止轉換期間）予債券持有人（以「債券收回通知書」寄發日前第五個營業日債券持有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轉換公司債之債券持有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本公司並於債券收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流通在外之本轉換公司債。

(二)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一個月後翌日(民國●年●月●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民國●年●月●日)止，若本轉換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百分之十時，本公司得於其後任何時間，以掛號寄發一份一個月期滿之「債券收回通知書」(前述期間自本公司發信之日起算，並以該期間屆滿日為債券收回基準日，且前述期間不得為第九條之停止轉換期間）予債券持有人（以「債券收回通知書」寄發日前第五個營業日債券持有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轉換公司債之債券持有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本公司並於債券收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其流通在外之本轉換公司債。

(三)若債權人於「債券收回通知書」所載債券收回基準日前，未以書面回覆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於送達時即生效力，採郵寄者以郵戳為憑)者，本公司即於債券收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其流通在外之本轉換公司債。

十九、所有本公司收回（包括由次級市場買回)、償還或已轉換之本轉換公司債將被註銷，不得再行賣出或發行。

二十、本轉換公司債及所換發之普通股均為記名式，其過戶、異動登記、設質、遺失等均依「公開發行股票公司股務處理準則」及公司法相關規定辦理，另稅賦事宜依當時稅法之規定辦理。

二十一、本轉換公司債由台灣新光商業銀行信託部為債券持有人之受託人，代表債券持有人之利益行使查核及監督本公司履行本轉換公司債發行事項之權責。凡本轉換公司債之債券持有人不論係於發行時認購或中途買受，對於本公司與受託人之間所定受託契約規定、受託人之權利義務及本辦法，均予同意並授與受託人有關受託事項之全權代理，此項授權並不得中途撤銷，至於受託契約內容，債券持有人得在營業時間內隨時至本公司或受託人營業處所查閱。

二十二、本轉換公司債委由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辦理還本及轉換事宜。

二十三、本轉換公司債之發行依證券交易法第八條規定不印製實體債券。

二十四、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如有未盡事宜之處，悉依相關法令規定辦理之。

附件二

曜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三年度現金增資股票承銷價格計算書

一、說明

(一)曜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曜亞公司或該公司)目前額定資本額為新台幣 500,000 仟元，採分次發行，目前實收資本額為 265,000 仟元，已發行普通股 26,500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該公司業經 103 年 11 月 6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 3,500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本次現金增資後該公司實收資本額將增加至 300,000 仟元。

(二)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依公司法第 267 條規定保留發行新股總數之 15%，計 525 仟股供員工認購，另依證券交易法第 28 條之 1 規定，提撥發行新股總數之 10%，計 350 仟股辦理公開承銷，其餘發行新股總數之 75%計 2,625 仟股，則由原股東按認股基準日股東名簿所載股東依其持有股份比例優先認購。其認購不足一股之畸零股，股東得於期限內自行拼湊，原股東及員工認購不足或拼湊不足一股之畸零股而原股東逾期未拼湊者，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按發行價格認購之。

(三)本次發行新股之權利義務與原已發行之普通股股份相同。

(四)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採時價發行方式，員工及公開銷售部分均採同一價格認購。

二、曜亞公司最近三年度之財務資料

(一)最近三年度每股稅後純益及每股股利

單位：元/ 股

項目 年度	每股稅後純益(註 1)	股利分派			
		現金股利	無償配股		合計
			盈餘配股	資本公積	
100 年(101 年度分配)	5.84	5.00	—	—	5.00
101 年(102 年度分配)	4.29	4.25	—	—	4.25
102 年(103 年度分配)	1.56	1.50	—	—	1.50

資料來源：曜亞公司各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註：每股稅後純益係追溯調整數。

(二)截至 103 年 9 月 30 日經會計師核閱之股東權益及每股淨值如下表：

說明	金額
103 年 09 月 30 日帳面屬母公司業主權益	1,048,951 仟元
103 年 09 月 30 日流通在外股數	26,500 仟股
103 年 09 月 30 日每股帳面淨值	39.58(元/股)

資料來源：曜亞公司 103 年第三季經會計師核閱之合併財務報告。

(三)最近三年度及 103 年第三季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資料

(100 年度為我國財務會計準則，101~102 年及 103 年度第三季為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1.簡明資產負債表

(1)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合併財務報告)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00 年度	101 年度
流動資產		1,410,123	1,348,530
基金與投資		52,860	52,860
固定資產		120,029	109,916
無形資產		327	1,163
其他資產		85,134	94,706
資產總額		1,668,473	1,607,175
流動負債	分配前	388,862	251,604
	分配後	521,362	364,229
長期負債		300,422	307,782
其他負債		1,838	1,428
負債總額	分配前	691,122	560,814
	分配後	823,622	673,439
股本		265,000	265,000
資本公積		424,884	425,604
保留盈餘	分配前	280,582	261,004
	分配後	148,082	148,379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	—
累積換算調整數		2,830	(1,364)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877)	(687)
權益總額	分配前	977,351	1,046,361
	分配後	844,851	933,736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告。

(2)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目	最近二年度財務資料		當年度截至103年9月30日財務資料(經核閱)
	101 年	102 年	
流動資產	1,332,969	1,273,054	958,76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9,916	153,656	110,907
無形資產	919	1,251	875
其他資產	178,996	273,140	392,329
資產總額	1,622,800	1,701,101	1,462,876

流動負債	分配前	241,768	591,188	285,934
	分配後	354,393	630,938	—
非流動負債		324,172	12,683	6,743
負債總額	分配前	565,940	603,871	292,677
	分配後	678,565	643,621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960,056	972,343	1,048,951
股本		265,000	265,000	265,000
資本公積		425,604	433,361	433,361
保留盈餘	分配前	255,976	188,101	222,608
	分配後	143,351	148,351	—
其他權益		13,476	85,881	127,982
庫藏股票		—	—	—
非控制權益		96,804	124,887	121,248
權益總額	分配前	1,056,860	1,097,230	1,170,199
	分配後	944,235	1,057,480	—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合併財務報告。

2.簡明損益表

(1)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合併財務報告)

單位：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餘為仟元

年度 項目	100 年	101 年度
營業收入	1,180,764	1,076,757
營業毛利	495,966	442,424
營業損益	195,838	134,702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6,317	9,369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11,933	9,398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	190,222	134,673
繼續營業部門損益	156,940	109,321
停業部門損益	—	—
非常損益	—	—
會計原則變動之累積影響數	—	—
本期損益	156,940	109,321
歸屬予：		
母公司股東	154,871	112,922
少數股權	2,069	(3,601)
每股盈餘	5.84	4.26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告。

(2)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餘為仟元

年度 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當年度截至103年9月30日財務資料(經核閱)
	101年	102年	
營業收入	1,076,757	898,425	912,474
營業毛利	444,680	288,640	303,851
營業損益	137,122	43,171	97,419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729)	7,772	2,057
稅前淨利	135,393	50,943	99,476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110,012	37,729	78,063
停業單位損失	—	—	—
本期淨利（損）	110,012	37,729	78,063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14,108	75,716	42,10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24,120	113,445	120,164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113,613	41,439	74,257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3,601)	(3,710)	3,806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127,721	117,155	116,358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3,601)	(3,710)	3,806
每股盈餘	4.29	1.56	2.8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合併財務報告。

三、承銷參考價格之計算及說明

(一)承銷價格計算之參考因素

以曜亞公司股票在財團法人櫃檯買賣中心截至103年12月18日止之最近前一個營業日、前三個營業日、前五個營業日之平均收盤價，擇一作為計算新股發行價格之參考，其承銷價格之訂定係依據『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第六條之規定『承銷商輔導上市（櫃）公司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如採公開申購配售辦理承銷，其發行價格之訂定，於向金管會申報案件及除權交易日前五個營業日，皆不得低於其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擇一計算之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術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或減資除權)及除息後平均股價之七成。』

(二)承銷價格計算之說明

1.該公司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案業經103年11月6日董事會決議通過辦理。以103年12月18日為基準日，其於證券交易所之前一、三、五個營業日之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術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後之平均股價分別為74.60元、75.37元、75.92元，三者擇一取其前一營業日普通股收盤價格74.60元為參考價格。

2.根據上述參考價格，經考量市場整體情形，且參酌該公司之經營績效及未來展望，經本承銷商與該公司共同議定本次現金增資發行價格為每股60元，經核算占前述參考價格74.60元之80.43%，其承銷價格之訂定係符合「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第六條之規定，其承銷價格之訂定應尚屬合理。

發行公司：曜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負 責 人：傅 輝 東

（本用印僅限於曜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一〇三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承銷價格計算書使用）

中　華　民　國　一〇三　年　十二　月　十八　日

主辦承銷商：國泰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總 經 理：莊　順　裕

（本用印僅限於曜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一〇三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承銷價格計算書使用）

中　華　民　國　一〇三　年　十二　月　十八　日

附件三

曜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價格計算書

一、說明

曜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曜亞公司或該公司）本次發行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總額為新台幣參億元整，每張面額為新台幣壹拾萬元，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

二、曜亞公司最近三年度之財務資料

(一)最近三年度每股稅後純益及每股股利

單位：元/ 股

項目 年度	每股稅後純益(註 1)	股利分派			
		現金股利	無償配股		合計
			盈餘配股	資本公積	
100 年(101 年度分配)	5.84	5.00	—	—	5.00
101 年(102 年度分配)	4.29	4.25	—	—	4.25
102 年(103 年度分配)	1.56	1.50	—	—	1.50

資料來源：曜亞公司各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註：每股稅後純益係追溯調整數。

(二)截至 103 年 9 月 30 日經會計師核閱之股東權益及每股淨值如下表：

說明	金額
103 年 09 月 30 日帳面屬母公司業主權益	1,048,951 仟元
103 年 09 月 30 日流通在外股數	26,500 仟股
103 年 09 月 30 日每股帳面淨值	39.58(元/股)

資料來源：曜亞公司 103 年第三季經會計師核閱之合併財務報告。

(三)最近三年度及 103 年第三季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資料

1.簡明資產負債表

(1)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合併財務報告)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目	100 年度	101 年度
流動資產	1,410,123	1,348,530
基金與投資	52,860	52,860
固定資產	120,029	109,916
無形資產	327	1,163

其他資產		85,134	94,706
資產總額		1,668,473	1,607,175
流動負債	分配前	388,862	251,604
	分配後	521,362	364,229
長期負債		300,422	307,782
其他負債		1,838	1,428
負債總額	分配前	691,122	560,814
	分配後	823,622	673,439
股本		265,000	265,000
資本公積		424,884	425,604
保留盈餘	分配前	280,582	261,004
	分配後	148,082	148,379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	—
累積換算調整數		2,830	(1,364)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877)	(687)
權益總額	分配前	977,351	1,046,361
	分配後	844,851	933,736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告。

(2)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目		最近二年度財務資料		當年度截至103年9月30日財務資料(經核閱)
		101年	102年	
流動資產		1,332,969	1,273,054	958,76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9,916	153,656	110,907
無形資產		919	1,251	875
其他資產		178,996	273,140	392,329
資產總額		1,622,800	1,701,101	1,462,876
流動負債	分配前	241,768	591,188	285,934
	分配後	354,393	630,938	—
非流動負債		324,172	12,683	6,743
負債總額	分配前	565,940	603,871	292,677
	分配後	678,565	643,021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960,056	972,343	1,048,951
股本		265,000	265,000	265,000
資本公積		425,604	433,361	433,361
保留盈餘	分配前	255,976	188,101	222,608
	分配後	143,351	148,351	—
其他權益		13,476	85,881	127,982
庫藏股票		0	0	0

非控制權益		96,804	124,887	121,248
權益總額	分配前	1,056,860	1,097,230	1,170,199
	分配後	944,235	1,057,480	—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合併財務報告。

2.簡明損益表

(1)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合併財務報告)

單位：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餘為仟元

年度 項目	100 年	101 年度
營業收入	1,180,764	1,076,757
營業毛利	495,966	442,424
營業損益	195,838	134,702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6,317	9,369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11,933	9,398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	190,222	134,673
繼續營業部門損益	156,940	109,321
停業部門損益	—	—
非常損益	—	—
會計原則變動之累積影響數	—	—
本期損益	156,940	109,321
歸屬予：		
母公司股東	154,871	112,922
少數股權	2,069	(3,601)
每股盈餘	5.84	4.26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告。

(2)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餘為仟元

年度 項目	最近二年度財務資料		當年度截至103 年 9 月 30 日財務資料(經核閱)
	101 年	102 年	
營業收入	1,076,757	898,425	912,474
營業毛利	444,680	288,640	303,851
營業損益	137,122	43,171	97,419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729)	7,772	2,057
稅前淨利	135,393	50,943	99,476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110,012	37,729	78,063
停業單位損失	0	0	0
本期淨利（損）	110,012	37,729	78,063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14,108	75,716	42,10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24,120	113,445	120,164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113,613	41,439	74,257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3,601)	(3,710)	3,806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127,721	117,155	116,358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3,601)	(3,710)	3,806
每股盈餘	4.29	1.56	2.8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合併財務報告。

三、轉換價格及發行價格之訂定方式與合理性之評估

曜亞公司本次辦理發行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總額為新台幣參億元整，每張面額為新台幣壹拾萬元，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發行期間為三年，票面利率為 0%，發行時轉換價格之訂定，係參考國內轉換公司債之計算方式，並視國內證券市場轉換公司債交易及發行概況，暨該公司未來營運發展等因素訂定之。其計算方式及訂定原則如下：

(一)轉換價格之訂定方式及合理性

1.訂定方式

(1)根據「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第十七條之規定，承銷商輔導發行公司申報發行國內轉換公司債，用以計算暫定轉換價格之基準價格，應以向金管會申報日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擇一計算之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為準，且暫定轉換價格之訂定應高於基準價格；其實際發行時，用以計算轉換價格之基準價格，應以向券商公會申報承銷契約日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擇一計算之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為準；且轉換價格之訂定應高於基準價格。

(2)該公司採用向金管會申報日或向券商公會申報承銷契約日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擇一計算之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為基準價格，主要係反應目前交易市場狀況，並符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之規定。

2.合理性評估

該公司本次轉換公司債之轉換價格，除兼顧「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之規定，亦參考目前國內轉換公司債發行概況、發行條件訂定方式、次級市場交易情況暨該公司近年來之經營績效、獲利能力與未來的營運前景暨保障債權人及現有股東權益，將轉換價格之溢價率訂為 101.8%，其訂定方式應屬合理。

(二)發行價格合理性評估及其合理性

本次發行之轉換公司債係利用二元樹狀模式以分別推估各項選擇權之價值，並求得本次轉換公司債之理論價格；每張發行價格之訂定，主要係參考本轉換債券理論價格扣除流動性貼水後金額之九成以上訂定之。

1.發行條件主要條款

(1)發行金額：新台幣參億元，每張債券面額為新台幣壹拾萬元整，共計參仟張。

(2)發行期間：3 年。

(3)票面利率：0%。

(4)擔保情形：有擔保。

(5)轉換價格：以轉換價格訂定基準日前一個營業日、三個營業日、五個營業日該公司普通股平均收盤價中擇一者乘以轉換溢價率 101%~105%為計算依據。

(6)轉換價格之調整：依本次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第十一條規定調整。

(7)賣回權：無。

(8)到期時依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償還。

2.理論模型概述

轉換公司債兼具股權及利率兩項商品特性，目前國內轉換公司債在發行條件設計中，包含多項選擇權，造成轉換公司債訂價過程相對困難，傳統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型並無法評定轉換公司債之價值。因此，本承銷商利用其他數值方式求算其價值，本轉換債券理論價格所採用之數值方法，其評價理論基礎為 Cox, Ross 與 Rubinstein(1979)所提出之二元樹模型，以股價之二元展開，並考量包含投資人轉換、賣回權，發行公司買回權，重設條款等條件，與標的股價之市場風險、利率風險及信用風險。上述模型係為兼顧公司資金募集成本與保障投資人之權益而演繹。

3.理論價值之分解

依發行條款設計，可將轉換公司債之理論價值分解成下列五項：

(1)純債券價值

(2)轉換權價值

(3)賣回權價值

(4)買回權價值

(5)重設權價值

在二元樹模型評價過程中，於展開之各期各節點上可得對應的基本變數值(Underlying Variable Values)，再依據上述各發行條款的有效期間及觸發條件，可計算得到轉換公司債理論價值，與上述五種價值之數值。

4.建立評價模型之路徑展開

(1)評價模型之假設基礎

在推演二元樹評價模型時，Cox, Ross 與 Rubinstein(1979)採用下列假設條件：

A.資本市場是競爭性的市場(Competitive Market)

B.在資本市場內，諸如交易費用及稅率均不存在。投資者可任意借與貸放資金而不受限制。任一投資者或市場交易都無能力控制價格，也就是，他們接受市場所決定的價格(Price Takers)。

C.投資者可無限制地賣空或放空任何資產(諸如股票)。

D.無風險借貸利率存在，固定不變且相等。備有條件 b、c 及 d 的資本市場，稱之爲完全市場(Perfect Market)。

E.履約股票在選擇權到期日或之前，無股息的分發。

F.投資者是有理性的，他們尋求最高的利潤。因此，他們偏好高利潤(Preferring More Wealth to Less)。

(2)評價模型之路徑展開

以二元樹模型評價歐式買權契約，在推論二元樹評價模型時，須要下列符號：

△代表所應購買或放空的履約股股數；
B 代表以無風險股利籌借或貸發的資金金額；
(u-1)代表履約股價上升的百分比(u>1)，q 代表股價上升的機率；
(d-1)代表履約股價下降的百分比(d>1)，(1-q)代表股價下降的機率。

A.單一期的評價

由 t=0 至 t=1，履約股價可能上升(u-1)百分比或下降(d-1)百分比。在 t=1 時，股價可由下圖代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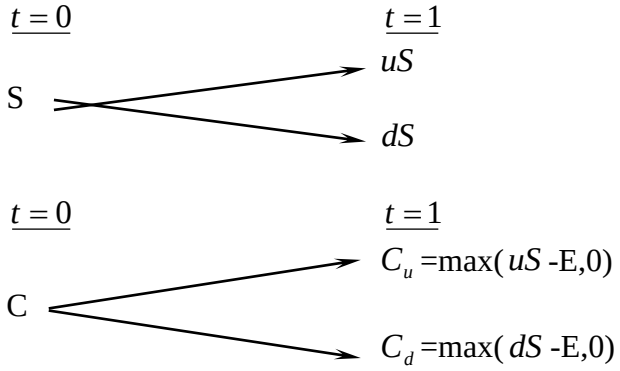

此處，
E 代表買權的履約價
C_u 代表，在 t=1 時，當股價上升(u-1)百分比的買權價格；
C_d 代表，在 t=1 時，當股價下降(d-1)百分比的買權價格；

uS 代表，在 t=1 時，當股價上升(u-1)時的價格；
dS 代表，在 t=1 時，當股價上升(d-1)時的價格。

目的是要評價在 t=1 時該買權契約的合理價格。評價的方法是複製一個避險組合，使其在 t=1 時的資金結構(Payoff Structure)與該買權在 t=1 時的資金完全相同。該避險組合的成分包括履約股股數(△)及籌借或貸發某些資金(B)。所以進行第二步，以求出△及 B。

在 t=0 至 t=1 時，因股價上升(u-1)或下降(d-1)，以致避險組合的價值也發生變動。其價值變動可由下圖表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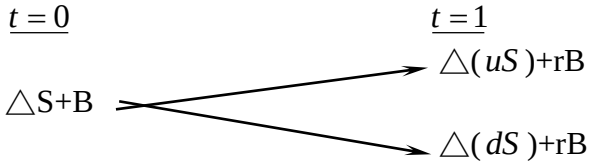

此處，r=(1+i), i=無風險利率

因要建立複製(避險)組合，使其在 t=1 時的資金結構與買權的資金結構相同。故根據上面 t=1 時的圖表，可建立下列兩方程式：

$$C_u = \triangle uS + rB \qquad \text{(a)}$$

$$C_d = \triangle dS + rB \qquad \text{(b)}$$

解答上面二項方程式得到：

$$\triangle = \frac{C_u - C_d}{S(u-d)} \qquad \text{(c)}$$

$$\text{B} = \frac{uC_d - dC_u}{(u-d)r} \qquad \text{(d)}$$

公式(c)及(d)代表在 t=0 時複製(避險)組合所應包含的履約股數及籌借或貸發資金的金額。

因在 t=1 時複製組合與買權的資金結構完全相同(由公式(a)及(b)所表示)，兩者的現值(t=0)也應相同。也就是，

$$C = \triangle \text{S} + \text{B} \qquad \text{(e)}$$

將公式(c)及(d)的△及 B 代入公式(e)，獲得買權契約在 t=0 時的價格如下：

$$C = \frac{1}{r}\left[\frac{(r-d)}{u-d}\cdot C_u + \frac{(u-r)}{u-d}\cdot C_d\right] \qquad \text{(f)}$$

$$= \frac{1}{r}\left[pC_u + (1-p)C_d\right] \qquad (\text{f}^1)$$

此處，p=(r-d)/(u-d),1-p=(u-r)/(u-d)

公式(f)或(f^1)可說是歐式買權的單一期評價模型(A Single Period Pricing Model)。買權價格是由其未來的價格(C_u 及 C_d)、股價的未來變動百分比(u 及 d)、履約價格(X)與利率(r)所決定。也可說，在 t=0 時，買權價格是其期望價值[$pC_u + (1-p)C_d$]的現值。

因此買權的價格是，在風險中立環境下，買權未來折現價值的期望值，

這並不是說，買權的期望報酬率等於無風險利率。在均衡下，持有買權一個時期等於有套利組合一個時期，因此，買權的期望報酬率應等於套利組合的期望報酬率。若買權受到市場的錯誤評價(Mispriced)，則其期望報酬率與風險將會與套利組合的期望報酬率及風險不同，這會引起投資者的套利活動。

B.兩個時期的評價

上面單一期的評價程式可重複應用於推演兩個時期的買權評價模型(Two-Period Option Pricing Model)。爲推演兩個時期的評價模型，假設股價由 t=1 至 t=2 的變動百分比仍由(u-1)及(d-1)所代表。也就是，股價變動的隨機過程不變或穩定(the Stationary Stochastic Process of the Stock Price)。在兩個時期的架構下，履約股價的變動可由下圖表示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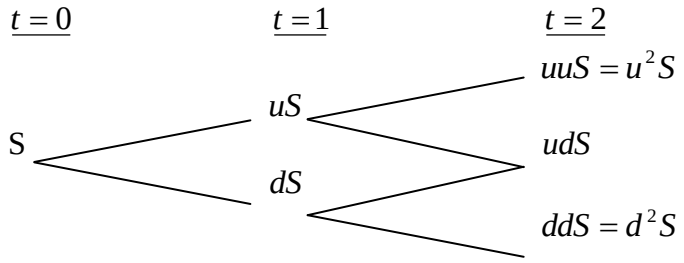

因股價的變動，買權價格也隨之變動。買權在 t=2 的價格可由下圖表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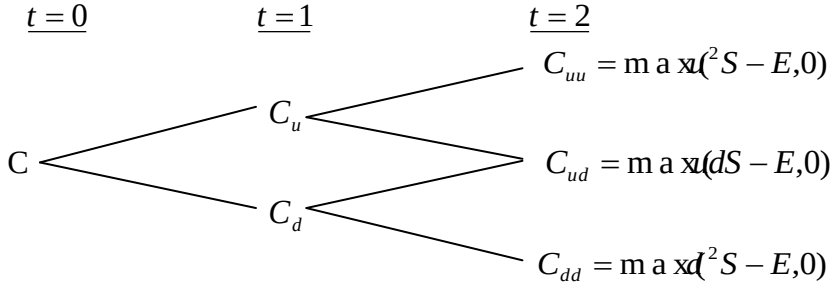

下一步驟，我們將 t=1 至 t=2 看做一個時期。而後，運用公式(f′)，我們可求得在 t=1 時買權契約的兩種可能價格C_u及C_d，如下：

由 t=1 至 t=2，股價由 uS 上升至 u²S 或下降至 udS 的情況下，買權在 t=1 時的價格應爲：

$$C_u = \frac{1}{r}\left[pC_{uu} + (1-p)C_{ud}\right] \qquad \text{(g)}$$

類似的，有 t=1 至 t=2，股價由 dS 上升至 udS 或下降至 d2S 的情況下，買權在 t=1 時的價格爲：

$$C_d = \frac{1}{r}\left[pC_{du} + (1-p)C_{dd}\right] \qquad \text{(h)}$$

應注意的是，在第二期初時，套利組合(或稱避險組合)的成份必須重新調整才能使套利組合維持無風險，以及套利組合的期望報酬等於買權的期望報酬。利用公式(a)、(b)、(c)及(d)，在第二期初應調整的股數與借款金額如下：

在 t=1 時，當股價是 uS 時，

$$C_{uu} = \triangle(uuS) + rB$$

$$C_{ud} = \triangle(udS) + rB$$

解出上面兩公式的△及 B 而得，

$$\triangle = \frac{C_{uu} - C_{ud}}{(u-d)S}, B = \frac{uC_{ud} - dC_{uu}}{(u-d)r}$$

與單一期(或第一期)的原理相同，根據上面公式調整後的套利組合與買權在 t=2 的期望報酬率都是相同。因此可決定買權在 t=1 的價格，正如公式(g)與(h)所示。決定買權在 t=1 的價格(C_u 與 C_d)後，我們可進一步決定買權在 t=0 的價格，如下。

因在 t=0 時買權的現值是其在 t=1 時期望值的現值。由公式(g)及(h)，買權在 t=0 的現值應爲：

$$c = \frac{1}{r}\left[pC_u + (1-p)C_d\right] \qquad \text{(i)}$$

將公式(g)及(h)代入公式(i)，即得買權的現值如下：

$$c = \frac{1}{r^2}\left[p^2 C_u u + 2p(1-p)C_{du} + (1-p)^2 C_{dd}\right] \qquad \text{(j)}$$

$$= \frac{1}{r^2}[p^2 \max(u^2 S - X, 0) + 2p(1-p)\max(udS - X, 0)$$

$$+ (1-p)^2 \max(d^2 S - X, 0)] \qquad (j^1)$$

而後可運用統計上的二項分配函數(Binomial Distribution Function)重新改寫公式(j^1)如下：

$$c = \frac{1}{r^2}[\binom{2}{2} p^2 \max(u^2 d^u S - X, 0$$

$$+ \binom{2}{1} p(1-p)\max(u^1 d^{2-1} S - X\ , 0$$

$$+ \binom{2}{0}(1-P)^2 \max(d^2 uS - X, 0)] \qquad \text{(k)}$$

此處，$\binom{n}{j} = \frac{n!}{j!(n-j)!}, \binom{2}{0} = 1, \binom{2}{1} = 2, \binom{2}{2} = 1$。

再以簡化(k)，買權的現值可表示爲

$$c = \frac{1}{r^2}\left[\sum_{j=0}^{2}\binom{2}{j} p^j (1-p)^{2-j} \bullet \max(u^j d^{2-j} S - X, 0)\right] \qquad \text{(l)}$$

或者，

$$c = \frac{1}{r^2}\left[\sum_{j=0}^{2}\frac{2!}{j!(2-j)!} p^j (1-p)^{2-j} \bullet \max(u^j d^{2-j} S - X, 0)\right] \qquad (l^1)$$

5.理論模型之推導模型

公式(l)或(l^1)代表若買權的到期限爲兩個時期時，其現值可由二項式程式來決定(或評價)。若將之延伸到 n 個時期(n≧2)，則買權的現值可由公式(m)所決定(即將公式(l^1)內的 2 改爲 n)

$$c = \frac{1}{r^n}\left[\sum_{j=0}^{n}\frac{n!}{j!(n-j)!} p^j (1-p)^{n-j} \bullet \max(u^j d^{n-j} S - X, 0)\right] \qquad \text{(m)}$$

但在公式(m)中，若 $u^j d^{n-j} S < X$，則 $\max(u^j d^{n-j} S - X, 0) = 0$。若 $u^j d^{n-j} S > X$，則 $\max(u^j d^{n-j} S - X, 0) = u^j d^{n-j} S - X > 0$。

故可將所有的零項消除，而只保留正項。在公式(m)中，假設 k 是一個最小的整數能使。也就是，

$$k > \frac{\ln(X / Sd^n)}{\ln(u/d)} \qquad \text{(n)}$$

所以由公式(n)我們就可找出公式(m)中的所有的正項，去除零項後的公式(m)成爲：

$$c = \frac{1}{r^n}\left[\sum_{j=k}^{n} \frac{n!}{j!(n-j)!} p^j (1-p)^{n-j} \bullet (u^j d^{n-j} S - X)\right]$$

$$= \frac{1}{r^n}\left[\sum_{j=k}^{n} \frac{n!}{j!(n-j)!} p^j (1-p)^{n-j} \bullet u^j d^{n-j} S\right] - \left[\sum_{j=k}^{n} \frac{n!}{j!(n-j)!} p^j (1-p)^{n-j} X\right]$$

$$= S\sum_{j=k}^{n} \frac{n!}{j!(n-j)!} p'^j (1-p')^{n-j} \bullet u^j d^{n-j} S - \frac{X}{r^n}\sum_{j=k}^{n} \frac{n!}{j!(n-j)!} p^j (1-p)^{n-j} \quad \text{(o)}$$

此處，$p' = \frac{pu}{r}, 1-p' = \frac{(1-p)d}{r}$ (p)

公式(o)就是二項式買權評價模型，其簡化公式如下：

$$c = S \bullet B(n,k,p') - \frac{X}{r^n} B(n,k,p) \qquad \text{(q)}$$

此處，

$$B(n,k,p') = \sum_{j=k}^{n} \frac{n!}{j!(n-j)!} p'^j (1-p')^{n-j}, n > k \qquad \text{(r)}$$

$$B(n,k,p) = \sum_{j=k}^{n} \frac{n!}{j!(n-j)!} p^j (1-p')^{n-j} \qquad \text{(s)}$$

註：$n < k, c = 0$。

(三)轉換公司債理論價值之計算

1.計算參數說明

參數項目	數值	說明
基準價格	66.8 元	按發行轉換辦法，以民國 103/11/20 為轉換價格暫定基準日，取基準日(不含)前一個營業日之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為基準價格 66.8 元。
轉換價格	68 元	按發行轉換辦法，基準價格乘以暫定轉換溢價率 101.8%為計算依據(計算至新臺幣分為止，毫以下四捨五入)，暫定轉換價格為每股 68 元。
發行期間	3 年	取可轉債發行期間為三年。
股價波動度	40.02%	1.採 103/11/19 起前一年為樣本期間。 2.以日還原股價，計算樣本期間之日自然對數報酬

參數項目	數值	說明
		率。 3.以日報酬率標準差，乘上根號 247，可得股價波動度。
無風險利率	0.8260%	取證券櫃檯買賣中心，公債殖利率曲線圖於 103/11/18，2 年及 5 年期公債殖利率報價，分別為 103 央債甲 1(剩餘年限約為 1.164 年)及 103 央甲 15(剩餘年限約為 4.906 年)之 0.5295%及 1.1339%，以插補法計算可轉債存續期 3.000 年殖利率為 0.8260%，為無風險利率數值。
風險折現率	1.2699%	以擔保銀行之信用評等為依據，取與擔保銀行同等級之公司債參考利率為折現率參考值。擔保銀行-合作金庫商業銀行的中華信評之信用評等為 twAA，故取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於 103/11/18 之 twAA 公司債參考利率表，3 年期公司債參考利率 1.2699%，為風險折現率之參數值。
信用風險貼水	44.39BP	以風險折現率減無風險利率可得信用風險貼水。
切割期數	1825 期	將可轉債剩餘年限分割為 1825 期。
賣回收益率	-	本轉換公司債並無賣回條款之設計。
到期收益率	0%	按發行轉換辦法，債券到期時依債券面額加計 0%之年收益率將本債券全數償還。

2.理論價值計算結果

(1)純債券價值

純債券價值為各期應付本息之折現後之現值(Present Value)，本轉換公司債之票面利率為 0%，故其純債券價值等於 3 年後本金之折現值，計算本債券純債券價值所使用之風險折現利率，係以擔保銀行之債信風險為依據估算而得。本模型所採用之折現利率為 1.2699% (具體估算方式參考上表)，以計算本轉換公司債之純債券價值如下：

$$\frac{100,000}{(1+1.2699\%)^3} = 96,290$$

(2)轉換權

轉換權之計算方式為將買回、賣回與重設權條件自模型中抽離，推演求得不具買回、賣回與重設權之轉換公司債價值 108,280 元，將其扣除純債券價值 96,290 元，得轉換權價值 11,990 元。

(3)賣回權

本轉換公司債並無賣回條款之設計，故無賣回權價值。

(4)買回權

買回權之計算方式為先計算出具買回權條件之轉換公司債價值，再將買回權條件自模型中抽離，推演求得不具買回權之轉換公司債價值，兩者之差異(130)元即為買回權的價值。

(5)重設權

本轉換公司債並無重設條款之設計，故無重設權價值。

綜上所述，茲將各權利價值占理論價值的百分比列示如下：

權利	價值(元)	占理論價值之百分比
純債券價值	96,290	89.03%
轉換權價值	11,990	11.09%
賣回權價值	0	0.00%
買回權價值	(130)	-0.12%
重設權價值	0	0.00%
總理論價值	108,150	100.00%

(四)發行價格訂定之合理性評估

本轉換公司債之理論價格為 108,150 元，以 103 年 11 月 19 日臺灣銀行一年期定期存款利率 1.355%估算流動性貼水，於扣除流動性貼水後為 106,704 元。經參酌該公司近年來經營績效、獲利能力、產業狀況及未來發展潛力，且為確保轉換公司債得順利對外募集，於考量國內轉換公司債市場市況，及不損害發行公司股東權益下，該公司與本承銷商共同議定本債券每張發行價格為 100,000 元，尚不低於理論價格扣除流動性貼水後之九成(即 106,704x0.9=96,034 元)，符合金管會之規定，其發行價格應屬合理。

四、總結

綜上所述，該公司本次發行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其發行暨轉換條件之設計，無論於轉換價格調整、轉換權之安排、對原股東及債權人之影響及整體市場環境，均備完善之考慮與規劃，其發行條件應屬合理。

此外，就可轉換公司債所採行之評價模型，業已妥善考量本次可轉換公司債所設計之發行條件，且所採用之評價模型，亦已考量轉換標的(該公司之股票)之市場風險因素、可轉換發行期間之利率趨勢及發行公司之特有信用風險貼水等，故整體而言，本次可轉換公司債不論於發行條件之設計或理論價值之運算，均備完善之考慮與規劃，尚屬合理。

發行公司：曜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負 責 人：傅 輝 東

（本用印僅限於曜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價格計算書使用）

中　　華　　民　　國　　一〇三　　年　　十一　　月　　二十　　日

主辦承銷商：國泰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總 經 理：莊　順　裕

（本用印僅限於曜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價格計算書使用）

中　華　民　國　一〇三　年　十一　月　二十　日

曜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傅 輝 東